

广东社科界召开纪念“三个代表” 重要思想发表三周年座谈会

三年前，江泽民同志在我省考察工作时，以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巨大勇气，创造性地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纪念这一思想发表三周年，2月25日，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邓小平理论研究中心联合召开座谈会，来自广州地区的30余名专家学者参加会议。

与会者认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我党理论创新的最新成果，是我党继往开来、与时俱进，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党的十六大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一起，确立为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顺应时代潮流，反映人民心声，实现了党在指导思想上的与时俱进。与会者谈到，广东是江泽民同志最早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地方，广东人民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怀有深厚的感情。三年来，我省广大干部群众在省委的领导下，不断掀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热潮，全省经济综合实力上了一个新台阶，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在改革和建设中得到切实的维护和实现。实践已经证明并将继续证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指引广东人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步伐的强大思想武器。

与会者指出，新世纪新阶段，广东要增创新优势、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不仅要在实践中坚持和创造性地运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而且要善于通过总结实践经验，从中提炼出规律性的认识和结论，继续推进理论创新，不断丰富和发展这一思想。为此，广东社科理论界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拓宽视野，在已有的基础上继续深化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研究，力争在这一研究领域走在全国前列。要努力做到五个结合：一是要把学习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结合起来，通过学习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来推动对十六大精神的学习贯彻。二是要把学习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学习研究13年的基本经验结合起来，从而提高“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究的历史感、现实感和说服力。三是要把学习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结合起来，用对三大规律的新认识来深化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研究。四是要把学习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贯彻落实这一思想的实践结合起来，为促进改革发展、维护团结稳定提供精神动力，为我省建设经济强省和文化大省提供理论支撑。五是要把学习研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加强改进理论宣传结合起来，使这一思想日益深入人心，成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悦 轩）

• “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专题•

要着力缩小二元经济结构的强度

张炳申 (广州金融高等专科学校校长、暨南大学教授、博导)

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必须着力缩小二元经济结构的强度。用产业比较劳动生产率来计算的“二元经济结构强度”指标呈现扩大的趋势，原因主要在于就业结构的升级滞后于产业结构的变动，农业劳动力的转移相对滞后，导致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大大落后于非农产业的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这是农民收入增长慢、消费功能弱的根本性原因，也是广东经济区域经济社会水平差别扩大的重要原因。针对上述问题和广东区域经济发展的综合状况，我认为把大力推进城市化进程与协调区域的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加快农村劳动力异地转移；通过外部资源的持续注入，延长劳动密集型产业的生命周期是有效转换二元经济结构的政策思路。

1. 提高城市化水平是一个集工业化、产业结构调整、区域发展协调于一体的核心性环节，必须抓住提高城市化水平的契机，处理好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关系，把提高城市化水平与协调区域相对平衡的发展紧密结合起来。(1) 大力推进工业化进程，提高工业化质量。目前广东第二产业的比重已经不低，主要任务应是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2) 从空间结构看，珠江三角洲面临提高工业化质量，扩散工业化成果的重要任务，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用高新技术改造提高传统产业，以此推动珠三角都会带的建设。东西两翼和山区则面对急待提高工业化水平的问题，要加快工业化进程，扩大工业总量，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承接珠江三角洲的产业扩散；重点推动东西两翼与山区的工业集结，培植区域性中心城镇，改变工业发展“遍地开花”，小城镇发展无重点的做法；实行农业劳动力异地转移为主的形式，使它们成为工业集结和吸收农业劳动力的主要载体。而广大的乡村和山区地带则着力发展“三高农业”、特色农林业、旅游业并逐步使用城市生产方式，提高其文明程度，构造城乡环境区别明显而生活方式接近的经济社会结构。(3) 构建有效的综合推进机制，科学而合理地推进城市化进程。城市化水平的提高过程涉及到产业结构、产业组织的调整，就业结构的升级、城镇体系的规划、基础设施建设的空间布局以及一系列社会发展政策等复杂的问题，这单靠企业微观个体和城镇本身的决策是不可能有效完成的，还必须有一个有效的政府恰当地运用行政推动机制，还必须构建经济与社会推进机制，包括创造城市化供给，满足城市化需求，充分发挥政府创造城市化供给启动者的作用，鼓励、引导民资和外资进入，扩大城市化供给。

2. 加大大中城市的发展力度，支持劳动力的异地转移。(1) 近年来广东中小企业的集群现象十分明显，其重要的效应是有效推动了城市化，城市化扩大就业需求，促进劳动力加速集聚。其中珠江三角洲城市化速度尤为明显，深圳的城镇人口比重达 92.46%，珠海 85.4%，广州 83.79%，佛山 75.06%，中山 60.67%，东莞 60.04%。目前珠江三角洲一个壮观的都市群已经形成。(2) 珠江三角洲的城市化进程不仅吸纳大量的外省 1000 万左右的劳动力，而且有力推动本省农业劳动力的转移。1991—2000 年间，广东农村劳动力转向工业的平均比例为 40.5%，转向建筑业 13.1%，转向交通运输业的 4.2%，转向商饮服务业的 28.5%。显然农业劳动力转移的大头是工业，其次是商饮服务业，再次是建筑业。通过粗略计算，我们可以看到，吸纳农业劳动力靠工业化，由工业化推动的产业集结进而导致城市化对劳动力的吸纳起着放大的作用。为此，我们认为应该积极而科学地发展特大城市和大城市，尤其像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都市带。广州市处于全省中心城市的地位，深圳市作为

次中心城市，两市应以建成现代化大都市为目标。珠江三角洲以佛山、惠州、东莞、珠海、中山、江门、肇庆等市作为区域城市中心，粤东以汕头、梅州，粤西以湛江、茂名，粤北以韶关为中心、以建成大城市为目标，同时加快其城市群落的发展。小城镇的建设以县城为重点，同时突出城镇的特色与优势功能。(3) 城市化模式的改变必然带来城市结构体系的调整进而决定着农业劳动力转移的方式。从企业群集和城市化发展的规律出发，我们主张实行异地转移为主的形式。笔者曾经提出我国要实行符合国情的稳健的农业劳动力转移政策，“离土不离乡”和“离土又离乡”并举。认为由于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必然造成劳动力供需在区域间的不平衡，对劳动力吸纳量不大的地区的农业劳动力必须要寻找出路，流动到劳动力需求旺盛的地区。现在看来，由于产业集群推动城市化对吸纳劳动力的放大作用，大中城市具有较优的城市发展综合效益以及某些地区不适合发展工业等客观原因，农业劳动力的异地转移应成为一种重要的形式。

3. 通过外部资源的持续注入，延长劳动密集型产业的生命周期，转换“二元经济结构”。我国就业面临解决城市失业职工的再就业和吸收剩余农业劳动力的双重任务，这涉及体制转轨和二元经济结构转换的问题。我们用“比较劳动生产率”（是衡量某一产业产出比重与就业比重之比）、“二元经济结构强度”指标来分析我国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的变动关系，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改革以来我省的“二元经济结构强度”先降低后提高。我国1981、1990和2000年第一产业的比较劳动生产率分别为0.47、0.466和0.35，说明劳动力比重相对产出比重在上升。第二产业为2.4、1.45和2.14，表明在20世纪80年代工业的劳动密集度有所提高，90年代其劳动密集度下降。第三产业分别为2.11、1.81和1.22，反映了劳动密集度的上升趋势。再以二三产业和第一产业的比较劳动生产率作比较可计算出“二元经济结构强度”的数值为：1980年4.84，1990年4.03，1999年4.8。值得思考的问题是，我国经济高速增长，二三产业比重大幅度提高，为什么反映生产结构的“二元经济结构强度”又回到了原来的水平？我们认为，其主要原因在于就业结构升级滞后于产业结构的变动，农业劳动力滞留过多，导致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大大落后于非农产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这既是“二元经济结构强度”回升，也是农民收入增长慢、消费功能弱的根本原因。

广东山区县市与珠江三角洲的经济社会发展存在着较大的差距，相对而言是一种明显的内陆发展模式。其外贸依存度仅为11.5%，相当于珠江三角洲的12.8%；外资占全社会投资比为21.4%，为珠江三角洲的50%；非农产业比重为68%，仍介于农业社会和工业社会之间。由于工业增长较慢，第一产业产值仍占31.9%，大大高于珠江三角洲的比例；第二产业占36.8%，大大低于珠江三角洲的水平。广东山区县市仍有2400万农业人口，占山区总人口79.3%。由此可见，山区内陆发展模式表现在：外部市场和外部资源份额小→工业化滞后、中小企业发育缓慢→城市化速度滞后→吸纳劳动力容量有限。农业劳动力大量滞留在土地上，必然会严重影响“二元经济结构”的转变。

问题在于，目前我国的宏观经济运行结构似乎落入农民收入低→消费能力弱→劳动密集型产品滞销→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受限制→吸收农业劳动力能力弱→农民收入低，这样一个怪圈中，如何才能走出来？突破口在哪里？我们认为要解决农业劳动力的转移和城乡就业问题，必须延长劳动密集性产业的生命周期。通过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发展消化更多的劳动力，尤其是解决农业劳动力的转移，有效提高农民收入从而增加劳动密集型产品的消费。实现这一过程依靠国内自我积累，理论上行得通，但需要很长一个时期。如果要加快这一转变进程，在相当一段时期内市场的突破口仍然在国际市场，资本形成的突破口仍然在引进外资及相关资源。我国加入WTO后一年来的实践表明，在国际市场上有竞争优势的仍然是劳动密集型产品，而这类产品生产的主体是中小企业，外资进入我国的原因除国内市场外是开放中我国廉价劳动力的比较优势。因此，只有通过外部资源的持续注入，刺激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发展，才能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彻底改变我国的二元经济结构，解决就业问题。

新型工业化道路与板块式城镇化发展

罗必良 (华南农业大学经贸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一、中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国情

由于各国的发展基础、资源禀赋、发展环境不同，发展模式也不尽相同，在相似的发展阶段上，发展特征也可能不尽相同。纵观中国4000多年来的人口发展、资源变化、环境变迁的历史，可以清楚地看到如下趋势：一是中国总人口数量不断增长，形成了中国庞大的并发膨胀的总人口、老年人口及劳动人口群的基本格局；二是中国的资源消耗总量不断扩大，已临近它的开发极限，与此同时人均资源跌落到历史上的最低点；三是中国生态环境与主要的自然支持系统严重恶化，在人均GDP仍属于世界后列的情况下，环境污染已达到发达国家20世纪50—60年代的水平，并正以最严峻和最脆弱的生态环境承载着最多的人口数量及其最大的活动能力。

客观趋势十分清楚地表明：由经济能力的低下与生态环境恶化的双重困境，以及由高人口压力、低承载能力；高资源需求、低供给能力；低环境投入能力、高环境的先天脆弱性等众多的两难选择，构成了中国工业化与经济发展的长期挑战，从而也决定了中国工业化发展的艰巨性与长期性。

特殊的国情与历史条件，决定了中国必须走新型工业化道路。（1）发达国家都是在工业化之后推行信息化，而中国是一个后发展的国家，我们可以将信息化和工业化的进程重合起来，使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2）发达国家实现工业化，大多是以消耗能源、牺牲环境为代价的。而新型工业化特别强调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走可持续发展的工业化道路。（3）中国过去的工业化是以资金密集型的重工业为主导，并且严格限制农村劳动力向城市流动。而新型工业化道路强调产业发展要有利于农业劳动力转移和城镇化程度的提高，有利于我国人力资源优势的发挥。（4）发达国家在工业化进程中往往遇到严重的资金瓶颈、技术瓶颈和市场瓶颈，而我们现在正处于一个全球化程度不断加深的大环境下，完全可以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

二、广东工业化进程的特点与中期阶段的重要任务

按照世界银行《2001年世界发展报告》中以人均GDP作为对各国收入水平的划分标准，广东的经济发展水平处在全球的中下等收入水平的中段。

回顾广东近20年来走过的路，可以看到广东工业化进程呈现出几个明显的特点：一是依托大量吸收外部投资和逐步增加内部积累的办法，解决工业化初期资金严重短缺的突出矛盾，完成了工业化原始资本积累。二是依靠引进技术和管理人才，解决工业化发展急需的技术与经营管理人才不足的问题。三是发展以劳动密集为主、技术和资本密集度不高而又大量使用劳动力的商品农业与日用消费品工业，使产业结构呈现出轻型、劳动密集型特点。四是通过对外开放与对内搞活的方式，调动外部与内部的两种资源，参与国际经济的大循环，并与国内市场的开拓结合起来。这有利于紧跟国际经济发展的趋势，加快广东国民经济的技术进步，增强企业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

广东工业化虽然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进入20世纪90年代下半期以来，随着经济环境的变迁，广东工业化进程中潜在的矛盾和问题逐步暴露出来。一是低附加值、劳动密集型的产业结构难以消化日益上升的劳动力成本和生产要素成本，导致广东产业的竞争力日渐削弱。二是高投入、低效益的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遇到了市场扩张缓慢的障碍，不断上升的金融债务和不良资产成为广东经济继续发

展的沉重负担。三是城乡之间和区域之间收入差距扩大，制约着内需的增长与经济的良性循环。

广东工业化进程已由以工业资本的形成、产业规模的扩张和大量人口的非农化为主要特征的初期阶段，进入到以产业结构调整、产业技术提升、人口素质改善和城市化为主要特征的中期阶段。为此，现阶段的重要任务是以信息化推动产业结构升级、提高生产效率和增强国际竞争力。

推进信息化进程，重要的是研究和掌握信息化、工业化的规律，把握它们的相互关系，在比较的基础上，选择和确定好重点和策略。一是要摆正政府的位置，理顺政府与企业的关系。企业是信息化的主体，政府的重要责任在于给企业创造一个有利于推进信息化的环境。二是要依据广东各地的具体条件、发展状况及人力与社会资源特点，选择推进信息化的突破口和重点。就全省总体来说，应把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与电子产业信息化改造，及全面启动政府和社会信息化工程结合起来，形成相互促进的态势。三是要着力推进信息化的重大决策，包括资金问题、人才问题、技术开发问题、企业体制和政府运作机制问题等。

三、广东城市化的重点与板块城镇化

广东城市化的重点在农村，在于减少农民。加快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强调走广东特色的城镇化道路——板块式（或组团式）的城镇化。“板块式的城镇化”主要是相对于传统的城市化而言的。传统城市化的特点是人口聚集，板块式城镇化的特点是通过产业聚集带动人口聚集，它更多的是指“乡村小工业的集聚”，或是“城市边缘的新兴产业群落的快速崛起”。其重点在于：

一是通过农村工业小区的规划与建立，推动规模经济的发展，并由此带动农村的城镇化，走广东“板块式城镇化”道路。任何区域，无论大小，它的全部产业在宏观上要求组成一个规模适当、结构合理的聚集体，才能最大限度地获得聚集效应。没有集中就没有规模效益、没有产业的合理组合与资源的合理配置，更不可能有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协调发展。因此，调整产业布局，建立乡镇工业小区，已成为规模经济的必然要求。第一，工业小区的建设有利于那些具有充分合理性和发展潜力的小城镇迅速成长为经济中心，率先成为小城市甚至大中城市，从而改变目前农村工业化的非城市化特征。第二，有利于政府对农村工业的宏观管理和统一规划，避免遍地开花、盲目发展、重复建设；有利于先进工艺技术的推广应用和企业间的分工协作，减少非生产性投入，改善规模经济与范围经济。第三，有利于减少耕地占用，遏制农村环境污染，加强工业污染源的集中控制并降低去污成本，减轻生态损伤。工业小区的发展将使大量的产业集群涌现，与此同时又带来了交通运输业、商业服务业、金融业与房地产业的发展，并逐步成为区域性经济增长中心，在扩大农民就业的同时，诱导更多的农民异地转移而定居工业小区周围，从而成为新“市民”。

二是通过小企业、大市场、大集群的产业组织方式，以商兴市，以商促工，构建“零资源”特色经济区，形成市场化、民营化、工业化、城市化良性互动的广东“板块式城镇化”模式。对于缺乏资源优势的地区，要依靠广东市场取向改革较早的优势，在体制和机制创新上先行一步；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依靠源远流长的商业精神和商业文化积淀所形成庞大的人力资本，形成各具比较优势的特色产业园区。在有条件的地区，建立若干星火密集区，借助高校和科研机构力量建设民营科技园或农业高新科技园区，提高小城镇素质，加快小城镇建设的步伐。将一部分基础较好的小城镇建设成规模适度、规划科学、功能健全、环境整洁、具有较强的辐射能力的农村区域性经济中心。贫困地区的小城镇建设要因地制宜，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分批实施、梯度推进的原则，通过产业聚集，高起点建设一批中心镇。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培育流通型农业龙头企业，构建农产品的大市场、大流通，将分散的小生产与大市场联结起来，构建完善的农产品流通组织体系，从而形成农业的大产业体系，是目前广东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关键。要积极吸纳发达地区的产业转移，创办区域对接的生产加工车间、市场中介组织，形成产业集群。把扶持龙头企业，与板块式城镇化的发展结合起来。

广东新工业化面对的问题与选择

许卓云 (华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十六大报告提出，要“坚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走出一条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人力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新型工业化路子。”这给我们指明了前进的方向，但如何结合广东的实际情况，创新发展的模式，在实践中走出一条不同于传统工业化的崭新的道路，仍有赖于我们的努力。

1. 广东工业化尚未完成

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广东国民经济的工业化、现代化建设已经取得了很大成绩。2001 年全省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600 美元左右，三次产业结构为 9.4:50.2:40.4。对照国际经验和工业化国家的发展水平，广东总体上已经由以工业资本的原始积累、产业规模的扩张、大量人口的非农化为主要特征的工业化初期阶段，进入到以产业技术的提升、产业结构的升级和人口素质的改善为主要特征的工业化中期阶段。但由于区域发展很不平衡，中部的珠三角进入了工业化中期，而东西两翼和北部山区则仍停留在工业化的初期阶段上。因此，广东的工业化远未完成，今后仍面临着繁重的任务：既要促进珠三角现有产业的升级，增强其国际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又要推进后进地区的工业、农业与服务业的发展，实现农村经济的工业化和城镇化，以便在 2020 年以前争取率先实现现代化。

2. 21 世纪的广东工业化面对新环境与新挑战

进入 21 世纪后的广东发展环境发生了一系列显著变化，同时给我们提出了一系列重大挑战。

从发展环境看主要有三大变化：一是国内市场环境发生了根本性转折。长期供不应求的市场演变为供过于求的市场。市场需求约束代替了供给要素的约束，居民消费需求的升级与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将主导着经济发展的目标、内容、速度与产业调整的方向。如何认识和把握这一重大变化，正确推进广东产业结构、经济结构的调整，将是广东新时期工业化、现代化建设必须回答的第一个重大问题。二是国际政治局势动荡，经济走入低谷。自 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以来，国际经济、政治局势一直动荡不安。2002 年初美国风险投资泡沫破裂，结束了长达 10 年之久的高增长、低通胀态势，拖累全球经济走入低谷。近两年世界经济减速、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拉美金融动荡、中东与南亚冲突升级、恐怖主义到处点火，不仅给世界发展蒙上阴影，也给我国带来巨大的冲击。中国已加入世贸组织，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将进一步融合。在这种情况下，如何面对国内市场国际化、国际竞争白热化的挑战，是我们必须面对的第二大课题。三是科技革命与信息化浪潮彼伏此起。上世纪 90 年代蓬勃兴起的信息化浪潮，曾经支撑了美国及世界近 10 年的高增长和低通胀，并极大地推动了广东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使之成为广东经济发展的“领头羊”。但自美国信息泡沫破灭后，世界信息技术革命进入低潮，而将来可能取代信息技术这一杠杆作用的生物技术、纳米技术，尚未进入产业化阶段。不过，信息化已深入到各个领域，信息技术在各个部门的广泛应用，将继续引领着技术革新、产品创新和产业创新的潮流。在这种情况下，如何抓住时机，推进信息技术和信息产品的升级，进而推动信息技术在各个领域的广泛应用，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将是我们面对的第三大课题。

从内部条件看，主要有两大变化：一是广东内部的各种生产要素成本上升，产业结构亟待调整。20 多年的快速发展，令广东的人工工资、土地费用、交通运输、供水、供电、供气以及环境治理等

服务费用迅速上升，大大高过周边省份；而劳动密集型、低加工度的产业结构，却难以消化成本不断上升的压力，导致广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如何提升现有生产要素、尤其是人的要素的素质，增强广东的创新能力，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加快传统产业的技术改造和高附加值产业的发展，成了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继续保持广东经济快速发展的关键。二是经济运行机制与运行方式发生了根本性转变，社会协调机制亟待加强。市场单轨制的形成及与国际经济运行规则的并轨，改变了国内经济运行的方式。市场调节机制在带来效率与增长的同时，亦带来种种负面影响。市场经济自发调节作用下的生产与消费的脱节、收入与分配的两极化、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的恶化以及失业率上升和劳动力资源的浪费等等，逐渐成为左右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的主要矛盾。如何化解这些矛盾，在保持经济主体活力的同时，提高社会的协调能力，确保社会经济的平稳发展，使绝大多数人都能分享经济发展的利益，也是我们在推进广东工业化、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必须回答的一个全新课题。

上述问题综合起来，就是如何在新的条件下，选择一条既体现时代特征，又符合广东实际的新型工业化道路，进一步推进广东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问题。

3. 走新型工业化道路需回答的几个问题

一是新型工业化的内涵与目标选择。工业化就是以现代工业技术改造国民经济各部门，实现生产手段的变革，令社会劳动生产率得到极大的提高。信息技术是工业技术发展的最新成果。信息化就是应用信息技术改造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实现信息处理、信息传输与生产控制手段的变革。因而，信息化是工业化的新阶段，赋予工业化新的含义与新的内容。工业化不仅意味着工业部门的发展，而且意味着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改造和结构性转变，意味着人与自然的关系以及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的转变，即意味着整个社会的生产、生活方式和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的转变。

以往许多人常常用工业部门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来衡量工业化的程度，以为工业化就是发展工业，信息化就是发展信息产业，这种理解是不准确的、片面的。实现工业化、信息化不是我们的真正目的。真正目的是实现人的现代化，即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实现社会全体成员的全面发展。把握这样一个目标，对于我们在工业化过程中正确地处理物质生产力的发展与人的发展的关系，处理物质资源开发利用与人力资源开发利用的关系，以及处理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生态平衡的关系。

二是新型工业化的产业结构。在人口众多、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和国内外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下，我们既面对着劳动密集型产业结构升级的压力，又面对着安排众多人口就业与后进地区加快农业、工业发展的压力。如何解决好农业、工业与服务业的关系，信息产业、高技术产业与传统产业的关系，劳动密集型产业与资金密集型产业以及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的关系，后进地区资源开发、工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生态平衡的关系，是产业结构选择必须回答的问题。与此相联系的还有政府的产业政策选择问题。

三是新型工业化的区域布局。如果把产业结构选择中的问题局限在某一个地区，例如局限在占全省国内生产总值70%以上的珠江三角洲来考虑，很可能是无解的、至少是难解的。但如果从全省问题就会好解决得多。各地资源、发展基础不同，产业选择可以多种多样。而不同地区经济发展的差异，有利于产业的转移与扩散。问题在于如何打破区域间的行政分割，促进发达地区的产业转移与升级，推动后进地区的产业发展，实现区域经济的协调。

四是新型工业化的调节机制。无论是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还是产业在区域间的转移，主要都是企业在市场机制作用下的主动行为。政府的责任是为企业的结构调整、产品和技术的升级，以及异地搬迁改造，创造良好的条件。例如，良好的基础设施、低税费的投资环境、方便的融资与人才供给、规范和高效的服务等等。这些问题说时容易做时难，关键是要深化政府体制的改革，包括行政体制、财政体制、金融体制的改革。

国际工业化标准、新型 工业化要求与广东工业化建设

赵玲玲 (广东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党的十六大报告提出本世纪头 20 年经济建设和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基本实现工业化，大力推进信息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它高度概括了今后一个较长时期我国经济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目的和要求。也为广东经济建设和工业现代化指明了方向。广东 2010 年要基本实现现代化，要打造经济强省，必须按照党的十六大的部署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为主题，这是时代的要求。

近半个世纪，尤其是改革开放以后的广东工业化建设进展很快，工业经济总量迅速扩张，工业总产值连续 7 年名列全国第一，一些重要的工业产品产量跃居全国甚至世界前列。但是，如果用国际通用的工业化标准和十六大提出的新型工业化的要求来衡量，广东实现国际标准的工业化和新型工业化的任务还很艰巨，面临的压力是很大的。我们先从国际工业化标准来看：

1. 从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看。人均 GDP 是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国民富裕程度的综合指标，它与工业化水平呈正比关系，工业化水平越高，人均 GDP 就越高，反之相反。按照世界银行经济学家钱纳里等人提出的工业化阶段划分的标准，工业化初期人均 GDP 为 1200—2400 美元，中期为 2400—4800 美元，高级阶段为 4800—9000 美元。广东目前人均 GDP 是 1664 美元（2001 年），比全国 908 美元多了将近一半，确实值得骄傲，然而，如果从广东的部分地区来看，就不乐观了，广东山区 7 市人均 729 美元，东西两翼 7 市人均 908 美元，也就是说，广东 2/3 的地方低于或等于全国平均水平，说明广东的山区和东西两翼工业化水平较低。

2. 从制造业比重及其技术水平看。制造业是工业化的主力军，几乎所有的工业产品产量、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技术仪器、仪表、装置都需要制造业支持。国外曾有学者对 81 个工业化、半工业化国家的统计资料进行计量分析，制造业的平均增长率与国内生产总值的平均增长率有显著的相关性。制造业增加值在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升高是工业化取得成功的先决条件。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认为，制造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必须是 60% 以上才称之为工业化，且制造业技术水平必须达到先进水平。我国 2001 年制造业比重为 51.5%。广东超过 60%，广东制造业的确有了很大的发展，但制造业中外资占的比重较大，而在很多外资占的比重小的企业中普通机械、专用设备、电气机械技术水平落后，企业生产设备老化。广东制造业中的这两种情况说明了远没有达到国际标准的工业化。如果广东制造业不尽快发展，将严重影响工业化进程。制造业在整个工业中心的突出地位，决定了必须高度重视制造业的发展。有一句名言：“一个没有强大制造力的国家，永远成不了经济强国。”同理，一个没有强大制造力的省份，永远成不了经济强省。我省工业化已经到了转折期，低度化的工业结构不能带动经济增长，要改变低度化的工业结构，必须大力发展制造业。

3. 从城市化水平看。这是钱纳里等经济学家提出的并已得到世界公认的一个与工业化水平相对应的指标。人均 GDP1000 美元以上的国家或地区，城市化水平应在 60% 以上。广东省城镇人口 2001

年是 30. 7%，对照之下，可以看出城市化水平低，因而也是从侧面反映出工业化水平还不高。

4. 从三次产业的生产结构和就业结构看。这也是国际工业化水平的主要指标。人均 GDP1000 美元以上，一、二、三产业生产结构为 12. 7: 37. 8: 49. 5。对应三产业就业结构为 15. 9: 36. 8: 47. 3，就业结构与生产结构接近，2002 年，广东生产结构比为 8. 8: 50. 2: 41. 0，就业结构为 39. 1: 27. 8: 32. 9，两组的差距较大，尤其是第一产业就业人口太多，二产业就业人口相对偏少。

上面对照四个国际工业化水平的指标可以看出，广东离国际标准的工业化水平还有一定差距。而对照新型工业化的主要特征，广东距离新型工业化要求也有较大的差距。因此，必须进一步做好如下工作。

(1) 信息化带动工业化。新型工业化与传统工业化不同之处首先在于用信息技术渗透到工业中去，改造传统工业，提升传统工业，使劳动生产率迅速提高，实现工业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从而提高工业的档次。广东在加快发展电子信息产业方面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已成为第一支柱产业，并由此带动了工业结构的升级，但这方面工作仅仅才开始，传统工业中大量的体力劳动、脑力劳动如何实现自动化、智能化还须花大力气去做，远没有达到两者融合的程度。

(2) 科技含量与经济效益。科技进步是实现新型工业化的关键和主要标志，也是代表工业化的时代要求。经济全球化，国际竞争日趋激烈，我国实现工业化不可能走发达国家搞工业化时掠夺它国的路子，必须依靠科技进步、科技创新去提高工业产品的科技含量，从而提高工业企业的经济效益。对照这一要求，广东这方面的欠缺还很大，技术创新能力还较低，几乎所有信息基础设施的网络、关键芯片、系统软件和支撑软件都依赖国外的设备和核心技术。不少通讯设备制造业的产品缺少自主品牌，如自主知识产权。广东电器机械产业核心技术也受制于人。一些很有名气的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很低。大多数合资企业只是作为加工装备基地。我省在科技人力资源方面也缺少优势，如科学家、工程师的排名在北京、上海、江苏等省市后面，列全国第十三。

(3) 可持续发展能力。新型工业化与传统工业化的一个明显区别在于能避免环境污染及大量消耗能源。传统工业化是高污染的工业化，广东工业化原来走的是“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尽管近年对治理污染投入较大，但收效并不显著，在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方面也尚未出台重要的整体对策措施。

(4) 充分发挥人力资源优势。国外专家学者经过对工业化国家资料研究发现，人均 GDP1000 美元以上，必须出现结构性失业，以及大批农民转移到非农产业和城镇问题。工业化与扩大就业这一矛盾是广东工业化进程中最难解决的问题。此问题能否解决还是事关社会稳定的大事。但从另一角度看，丰富的人力资源又是广东工业化的优势，即人力成本低，有利于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如何发挥人力资源优势，扩大就业，并为工业化建设创造安宁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是广东各级政府需解答的一道重要考题。

此外，广东的工业产业集中度低，企业经营竞争力弱，外源性过强，入世后面临国外工业产品的倾销挤占等等问题也给广东实现新型工业化增添了不少难度。因此，广东实现新型工业化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

中国在世界制造业中的地位提升与广东产业集聚

黄振荣¹ 邱加盛²

(1. 学术研究杂志社; 2. 北京中科智业经济研究所华南产业研究中心)

这两年,中外媒体、经济学界甚至于政府官员针对中国是不是世界工厂争论得非常激烈。很明显,国外媒体和人士普遍认为中国已经是世界制造业的中心。在美国商业界有广泛影响的耶鲁大学商学院院长杰弗里·加滕在《商业周刊》上就撰文指出:中国正在变为制造业的超级大国。中国在世界制造业中的位置,很快就会相当于沙特阿拉伯在国际石油市场中的地位。世界经济对中国这个“世界工厂”的依赖,已经到了危险的地步。一旦中国经济受战争、恐怖袭击、社会动乱、自然灾害的打击,美国经济的“生命线”就可能被掐断。《财富》杂志也发表文章“现在一切都是中国制造”;《华盛顿邮报》的文章题目干脆就叫“中国已成为世界工厂”。相反,我们国内的媒体、经济界人士和政府官员却非常清醒,普遍的观点是:中国现在还不是世界工厂,但将来有条件成为世界工厂;而且从国际产业分工的发展趋势及中国国情的实际情况来看,中国也必须成为世界的制造业中心。

中国还不是世界的工厂。首先,中国工业产值在全球比重还不够大。1999年中国第二产业产值将近5000亿美元(包括建筑业),世界排名第四。而这一年全球是9万多亿美元,美国排第一,制造业占世界的比重超过20%,日本制造业的比重为15%,中国也就占5%左右。但中国制造业的地位比中国GDP所占比例要高,中国GDP在世界占第七位。其次,中国工业产品产量大,但是品种少、档次低。其三,我国制造业的人均劳动生产率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仅为美国的1/25、日本的1/26、德国的1/20。其四,制造业结构仍然偏轻,表现为装备制造业在制造业中的比重不到30%,远低于美国的41.9%、日本的43.6%、德国的46.4%。其五,技术创新能力十分薄弱,产业主体技术依靠国外,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少,依附于国外企业的组装业比重大,工业增加值率仅为26%,远低于美国的49%、日本的38%、德国的48.5%。其六,低水平生产能力严重过剩,据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机械、电子、化工、建材、轻工、冶金等行业生产能力利用率分别为51.86%、54.45%、54.9%、64%、46.09%和35.55%,而同时高水平生产能力不足,大量先进装备仍主要依赖进口。其七,企业集中度低,大型骨干企业少,围绕大型骨干企业的中小企业群体也未形成。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对世界工厂的定义是,一个国家在制造业领域,不只是少数产品和少数企业在世界市场上占有重要地位,而是有一批企业群和一系列产品在世界市场上占有重要地位。这些企业和产业的生产能力、新产品开发能力、技术创新能力、经营管理水平、市场份额已成为世界同类企业和同类产业的排头兵,并在世界市场结构中,处于相对垄断的地位。根据这些条件,中国现在还不是世界工厂。但如能充分挖掘和利用好自身优势,弥补不足,我国是有条件成为世界工业品生产和供应基地。其有利条件包括:(1)劳动力成本低、素质高;(2)工业基础设施可以保证工业发展需要;(3)工业本身配套能力较强;(4)国内市场广阔,有利于形成规模经济等。单从比较优势来看,在贸易自由化和资源配置全球化的背景下,大多数工业产品在中国制造是符合经济规律的。从整体竞争战略考虑,成为世界制造工厂也应该是中国经济发展的战略趋势。

下面以广东南海市南庄这个“中国建陶第一镇”为例来分析广东产业集聚效应及中国如何成为世界工厂。

中国现代建筑陶瓷产业的发展准确地说应该是从1983年佛山引进第一套自动化生产线算起,经

过不到 20 年的发展，现在中国的建陶产量已经占到世界的 50% 有多（约 25 亿平方米），中国已经成为名符其实的建陶制造中心。

作为“中国建陶第一镇”的南庄，经过 15 年的发展，现在产量占到中国的 1/4，也即世界的 1/8 有多。另外，在如下几方面，南庄与世界也有一比。（1）单厂规模，南庄单厂规模（约 700 万 m²）大，不仅远远大于中国其他地方的数值（约 120 万 m²），而且还大于世界建陶产业强国意大利（约 230 万 m²）、西班牙（约 250 万 m²）（见图 1）。（2）劳动生产率较高。南庄人均年产量为 12000m²，而整个中国其他地方此数据才 5000m²，当然与世界其他建陶强国相比，此数据还是偏低，意大利为 20000m²，西班牙为 26000m²，巴西为 22600m²（如图 2）。（3）作为一个产业集群，其产业配套能力非常强，真正发挥了产业集聚所应该具有的集聚效应、外部经济效应，从而降低了企业的交易成本。在南庄销售与建陶产品相关的网点中，有 21.9% 是销售原材料（包括其他配料）的，有 19.7% 是销售陶瓷机械及其配件、耗材的，有 5.9% 是为建陶企业提供服务的（如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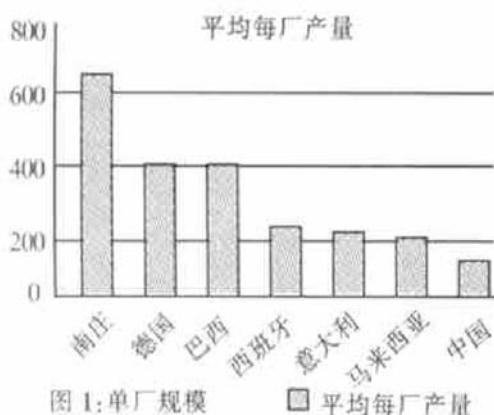


图 1: 单厂规模 ■ 平均每厂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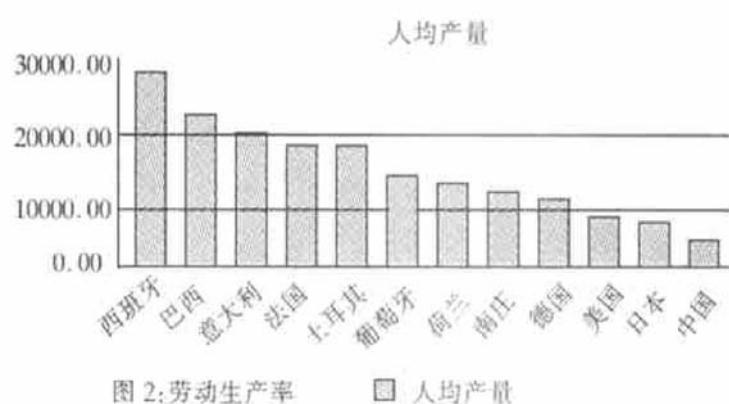


图 2: 劳动生产率 ■ 人均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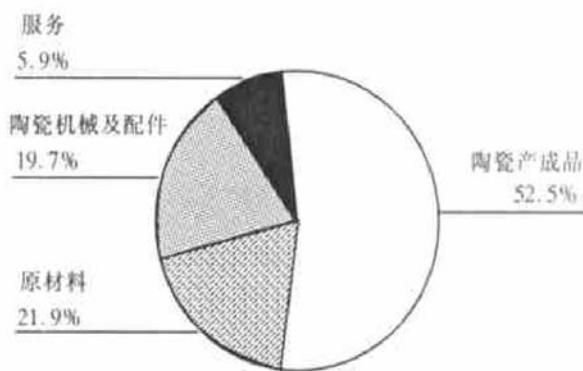


图 3: 产业配套能力

南庄建陶产业集群形成的动因，从外部因素来看，有“南国陶都”——石湾这个增长极的带动作用、上游产业的带动、高利润的追求等，但最关键的是当地政府在产业启动、成长和发展过程中所起的作用。

任何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政府都不会否认，作为介于宏观经济和微观经济之间的产业经济，政府在产业结构和产业组织方面是应有所作为的，最明显的是二战后日本在产业发展中的强势干预作用。许多经济学家也认为，政府应该介入本地产业的发展过程中并起一定的作用，如新竞争理论代表波特就认为：所有的产业集群都是好的，关键是用先进的生产方法，从而就有好的生产率；政府应介入产业集群的发展过程中，扶持集群的发展，如提供基础设施、解决教育培训问题。克鲁格曼的产业政策理论则认为，政府应选取和促进那些具有较好的增长和生产率发展前景的产业去形成集群，集中力量去发展这些产业，其他的则让它自生自灭。不管观点的侧重点如何，两人的观点有一点是共同的，那就是政府应该在产业发展过程中有所作为。

我们的长期观察和研究表明，在南庄建陶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本地政府起了至关重要

的作用。可以说，南庄建陶产业发展模式的精髓是：在产业发展的不同阶段，政府恰当地扮演了合适的角色。这个过程可用“二进一出”来描述。(1)“一进”。进入20世纪90年代，民间流行“要发财，搞建材”的说法，这形象地反映了当时建材行业的高利润特征，南庄镇政府抓住机会，要求各管理区(村)集资建厂，并在税收和金融政策上予以扶持，从而使南庄建陶产业集群快速成长起来，当时几乎每年都有7—8家企业开业。南庄现存的建陶企业中有40%—50%是在1992—1995年成立的，制度环境所起的作用功不可没。(2)“一出”。到1997—1999年，我国的建陶行业处于发展期的中后期，由于行业进入壁垒的消除，产能急速扩大，行业利润开始下降，集体企业由于各种体制漏洞，产生了不少损公肥私的现象。另外，在传统体制没根本打破的条件下，企业家的创新欲望得不到激发。这时，南庄镇政府审时度势，果断出击，作出通过拍卖集体企业、政府退出市场的决策。于是，体制创新带来了成果，南庄在1999—2000年增加了20多家建陶企业(包括一些转制重新命名的企业)，产能扩大了20%以上。同时也培养出了一批著名的民营企业，如新中源集团、金舵集团、能强等，企业的产品创新能力开始发挥，营销手段开始多样化，品牌意识开始加强。(3)“二进”。到2001年，南庄镇又开始以另一种方式介入建陶产业的发展。一是建立区域创新环境。与中国陶瓷最高学府景德镇陶瓷学院合作建立“中国建陶研发中心”；二是提高产业的结构度。建立占地1400亩、投资10多个亿的“华夏陶瓷博览城”，除了努力将南庄建成为一个更大更强的陶瓷制造中心外，同时也希望将其建成为一个举世瞩目的陶瓷会展中心、流通中心、交易中心、信息交汇中心，为产业的升级和城市化打好基础。

在这一阶段，政府的主要作用是：促进企业进行产品、管理、技术等的创新，并为此搭建创新平台；促进企业发挥产业集群的专业分工协作体系所带来的集聚效益和外部效益；协助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创造条件接受国际产业资本的转移；通过信息化加快工业化的进程以及工业化后的城市化进程；积极培育各类风险投资机构和咨询服务中介机构；加强行业协会的工作，打造产区品牌；探索建立特色产业区发展所必须的民间金融机构和担保、租赁等类公司；通过产权交易市场、资本市场加快要素流动及改善产业组织结构；通过制度创新推进政府改革等。

参考文献：

北京中科智业经济研究所华南产业研究中心：《南海市南庄镇建陶产业集群实证研究报告》，2001年。

(接第117页)有相通处。其中，同光间一些志士的感慨，鼎革时一些遗老的悲愤，俱托于词，更使常州派的寄托说在实际创作上得到了印证，因而能够久而不废。晚清词人，如文廷式、王鹏运、朱祖谋等人，他们有感于朝政日非，外患日亟，往往在词作中表现了“左衽沈陆之惧，尤生念乱之嗟”。有人说，在他们的词作中，只要小序中有标明年月日期的，往往都有其特定的“寄托”之意。像文廷式的《忆旧游秋雁，庚子八月作》，像朱祖谋的《丹凤吟秋半塘四月二十七日雨霁之作，依清真韵》，都是著名的例子。

这样说来，常州词派的寄托之说，真的又与“世变”密不可分了。

①见中田勇次郎著《读词业考》，日本东京创文社，1998年12月初版；《清初词选刻板考》一文，见该书第299、316页。

②参阅拙著《清代词学四论》，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民国七十九年七月初版。书中《王士禛的词集与词论》一文，第1—68页。

③④参阅拙作《李渔〈窥词管见〉析论》一文，原为国科会民国八十年获奖论文，先后发表于台北《国立编译馆馆刊》第廿四卷第1期及上海《中华文史论丛》第56辑，今收入拙著《清代文学批评论集》，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民国八十七年六月初版。

⑤原由嘉新文化基金会奖励印行，民国五十九年六月初版，后来收入《清代词学四论》一书，见注②。

⑥见香港中文大学中文系《中文学刊》创刊号，第121—149页，1997年6月。

⑦见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新第七期，第269—290页，1998年11月。

⑧见《首届宋代文学国际研讨会论文集》第543—555页，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1年6月。

责任编辑：陶原珂

区域核心竞争力：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

陈雪梅（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

企业集群所生产的产品往往是同一种类型的产品，所以，企业集群通常会形成地方品牌。新型工业化道路，既要重视大企业或大品牌，也要重视给区域发展带来核心竞争力的企业集群。

一、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可以带来区域的核心竞争力

在全球竞争的挑战下，成功的区域与成功的企业一样，往往拥有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区域的核心竞争力往往表现在地方特色产业集群与地方品牌上，这就是大量相关企业空间集聚所形成的本地化的产业氛围，它是其他区域最难以模仿的。

在我国，经济相对发达的省份正是靠这种企业集群取得了经济的极大的成功。在广东，企业集群集中的行业有玩具、食品、服装、电子、家电以及陶瓷等。比如，在拥有玩具品牌的广东澄海市，目前有从事玩具工艺品生产的企业3000多家，从业人数10多万人，生产的玩具工艺品品种、型号、规格数以十万计，2000年玩具工艺品产值60亿元，产品70%以上出口，销往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再比如服装业，服装业是广东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广东的服装业中小企业群中，出现了市场细分的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广东的潮州是世界最大的晚礼服生产基地，晚礼服生产企业有565家，年产值达54亿元，出口2.3亿美元；广东东莞的虎门镇是女装生产基地；广东南海的盐步镇是内衣生产基地，内衣生产企业60多家，从业人员15万人，年产值15亿元；广东中山的沙溪镇是全国重要的休闲服务生产基地，有制衣企业410家，从业人员3万人。在以灯饰品牌闻名的中山古镇，拥有了1500多家灯饰企业，占领了全国灯饰市场销售额的60%，年产值达50亿元，产品远销世界72个国家与地区，出口额超过2.5亿美元。企业集群正以一种不同于单个企业，又不同于市场的组织形式促进我国的经济发展。对于企业集群这种新的组织方式，我们应该非常重视，正如美国哈佛大学M·波特教授所说的：“所有的集群是好的。克鲁格曼的产业政策理论认为有些产业具有较好的增长和生产率发展前景，因此政府应选取这些产业去形成集群，集中力量去发展这些产业，其他的则让其自生自灭。我的理论则说，不是这样。生产率是繁荣的决定因素。任何产业、任何集群，如果使用先进技术，有受到良好培训的人员，都能提高生产率，你可以通过制鞋致富，也可以种庄稼致富，只要是用先进的方法从事这些行业，所有的集群都是好的，不应挑选集群，而应该扶植所有的集群。”

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能带来区域核心竞争力的主要实现机制包括：(1) 外部经济效应。集群内企业数量众多，大多数属于中小企业，但集群内的企业实行高度的分工协作，生产率极高，产品不断出口到区域外的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从而整个产业集群获得一种外部规模经济。(2) 空间交易成本的节约。空间交易成本包括运输成本、信息成本、寻找成本以及合约的谈判成本与执行成本。集群内企业地理邻近，容易建立信誉机制和相互依赖关系，从而大大减少机会主义行为。区内拥有专业化的人才库，还能吸引最优秀的人才来工作，这就减少了雇用专业人才方面的交易成本。集群内有大量的专业信息，个人关系及种种社区联系网络使信息流动很快，可以节省运输成本和库存成本，还能享受供应商提供的辅助服务。因此，集群内企业之间保持一种充满活力和灵活性的正式与非正式关系，构成了一种柔性生产综合体。在一个环境快速变化的动态竞争环境里，这种安排相对于刚性化与缺乏弹性的垂直一体化安排、远距离企业战略联盟安排，更有效率。(3) 学习与创新效应。企业集群是培育企业学习与创新能力的温床。企业彼此接近，会受到竞争的隐形压力。不甘落后的自尊需要，当地高级

顾客的需求，迫使企业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组织管理创新。一家企业的知识创新很容易外溢到区内的其他企业，因为这些企业通过实地参观访问和经常性的面对面交流，能够较快地学习到新的知识和技术。对于难以编码化和远距离传递的缄默知识，地理接近更为重要。此外，企业集群也刺激了企业家才能的培养和新企业的不断诞生。(4) 品牌与广告效应。企业集群的影响力不断扩大后，会在消费者中间形成一个良好的品牌形象，增强消费者的购买欲望。

正因为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可以发挥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作用，所以，我们搞开发区或工业区时，尽量搞特色产业，引导同一行业的不同企业聚集在一起，实行分工协作，减少交易费用，发挥集群效应。对于产业集群的类型，既可以是高新技术方面的，也可以是传统产业的，可以是农业，也可以是工业，小到纽扣，大到活动房，只要是人类需要，只要能够创造财富，都可以发展成为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来获得区域竞争力。

二、企业集群的形成与地方品牌的产生是内生的

企业集群形成机制基本的方向是自发的或者说是市场的，在缺乏产业经济基础和创新的社会文化基础的地方，不可能在短期内人为地生造出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来。但是，完全靠自发形成而没有人为的努力，也不能使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健康地持续地发展。一般来说，产生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的基本要素可以归纳于以下方面：(1) 与当地社区同源的价值观念系统和协同创新的环境。(2) 生产垂直联系的企业集群，集群内的单个企业是高度专业化的，往往专于生产过程的一个或几个阶段。(3) 最优的人力资源配置。产业集群区域内的工人自发地寻找既有吸引力又适合自己能力的工作岗位的活动，构成了产业区持续不断的人力资源再分配过程。这种再分配过程被马歇尔称为“产业氛围”。有了这种产业氛围，集群区域的生产率可以不断地提高。(4) 集群区域理想的市场：不完全竞争市场。集群区域中企业在将产品推向外部市场时，特别是在成本不具有优势的情况下，不仅重视产品生产过程的控制，而且重视策划产品的营销活动。集群区域的标志商品在平均质量水平（原材料、技术处理等）、交易之外的承诺服务上（发送及时等）与其他相似的竞争产品是很不相同的。(5) 集群区域内部企业活跃的竞争与企业间自愿的协作并存。(6) 富有特色的本地信用系统。这种本地信用系统与当地企业家之间有紧密的联系，并与本地生活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这样的机构在作出贷款决定时，看重贷款的企业家个人品质及投资项目的前景。

以上这些要素是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成功需要具备的要素，所以，我国在培育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时，要尊重这些内在的要素。从政府方面说，不要去干预市场，扭曲竞争，而应去寻找制约集群发展的因素，并着力加以解决。如集群的发展受技术短缺的限制就要设法解决教育培训的问题；如受到低效的后勤设施的限制，就要建设基础设施。

三、发展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营造区域创新环境

企业集群与地方品牌可以提高区域竞争力的一个很重要的方面是企业集群有利于信息与知识的流动和新思想的创造。在这种情况下，区域被赋予了新的含义——知识不断积累和流通的场所。为了得到这种效应，政府要积极营造这种区域创新环境。区域创新环境又称区域创新网络，它是由区域内的经济网络（行为主体间的正式经济合同）和区域内的社会网络（行为主体间非正式的联系）共同构成的。要营造这种区域创新环境，企业集群需要具备产业发展所需要的硬环境与软环境。硬环境是指现代化的基础设施、便利的交通通讯、配套的生产服务设施等。创新所需要的软环境主要表现为网络系统，即建立在区域内企业之间以及企业与科研机构间长期合作基础上的稳定关系。这种软环境包括三个层次：(1) 介质环境。包括人们的文化水平、心理素质、价值观念、社会风气等内容。(2) 机构环境。包括各种为区内创新主体之间建立联系的机构和制度。例如为资金服务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为劳动力流动服务的人才交流中心，为加强同业人员交流合作而成立的行业协会等。(3) 调控环境。指政府发挥宏观调控作用，使多个相关创新主体发生协作效应。

“走新型工业化之路专题研讨会”综述

周永文(暨南大学管理学院)

2003年1月23日,由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广东省邓小平理论研究中心、广东省经贸委工业经济研究所、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所与《学术研究》杂志社联合举办的“深入学习十六大系列专题之六:走新型工业化之路专题研讨会”在暨南大学隆重举行。有关领导和专家学者刘小敏、李恒瑞、胡军、刘焕泉、张小杰、张炳申、罗必良、隋广军、许卓云、杨永华、朱卫平、陈光潮、温宪元等30多人参加了研讨会。

本次研讨会是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发表三周年,全国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和落实党的十六大报告精神的新形势下召开的。与会代表围绕十六大报告中提出的新型工业化的含义以及广东如何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等方面的问题展开了热烈的研讨,现将研讨会上专家学者提出的主要观点综述如下。

一、关于新型工业化的含义。与会代表一致认为,新型工业化是我们党在全面总结国内外工业化经验教训,充分考虑我国基本国情的基础上提出的,是与传统工业化模式相区别的、具有丰富内涵和鲜明特点的新的工业化模式。概括起来,就是要充分运用最新科学技术,特别是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加快科技进步,提高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充分发挥人力资源优势,减少环境污染和资源消耗,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二、关于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工业化模式比较。有代表认为,世界上,有关工业化的道路归纳起来主要有三种模式:英美模式表现为市场经济基础上的内生型模式,即在市场经济成熟后从经济系统内部依靠市场力量自发推动工业化;德日模式表现为在不利的国内外环境下,以较完善的市场机制为前提,通过强有力的政府干预和军事力量实现工业化;而新兴工业化国家模式则表现为在适应国际环境前提下,在政府主导力量下,通过实施进口替代、出口导向等战略实现工业化。

三、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应处理好的几个关系。部分代表提出,新型工业化是一个涵盖多重历史任务的经济发展过程,在工业化过程中应处理好一系列关系。(1)要处理好工业化与信息化的关系。发达国家是在工业化之后推进信息化的,而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要实现赶超,必须将工业化和信息化的进程结合起来,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信息化是加快实现工业化的手段,工业化是信息化的物质载体,两者相互促进,而不是相互替代。(2)要处理好高新技术产业与传统制造业的关系。英、美、德、日等发达国家的工业化只是制造业部门在国民经济中的比例增大,产业结构不断转换的过程。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计算机、通讯和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科技、知识成为经济增长的不竭源泉,以知识创造、发明创新为基础的高新技术产业成为带动经济增长的“火车头”。因此,十六大报告提出要“推进产业结构升级,形成以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基础产业和制造业为支撑、服务业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并指出“要正确处理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传统产业、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和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关系”。(3)要处理好工业化与科技创新的关系。我国工业化进程中要注重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要正确认识知识经济的挑战,要处理好信息化问题,前提是要处理好工业化和科技创新的关系。在知识经济时代,经济增长的基础在于社会有足够的存量的知识和发明,并且具有能将发明应用于实际经济的创新能力。因此,在我国的新型工业化过程中,对研发和科技创新应给予高度的重视。(4)要处理好工业化与人力资源开发利用的关系。我国过去的工业化走的是以

外延扩张为主的粗放式道路，主要依靠物质资本和劳动力的大规模投入而非通过提高投入要素效率来促进经济增长。但是，随着资本和劳动力投入达到一定界限后，要素投入的边际产出率趋于下降，这必然影响到工业化的速度和质量。因此在知识经济时代，必须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提高综合要素生产率，重视对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利用。(5)要处理好工业化与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的关系。发达国家实现工业化，大多是以消耗能源、牺牲环境为代价的。而新型工业化则要吸取它们的经验，不能走“先发展、后治理”的老路，在工业化过程中，要特别强调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处理好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之间的关系。因此，不但要依靠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降低能耗和环境污染程度，而且要转变经济增长方式，走集约式发展道路，使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步提高。

四、广东省工业化建设的成就与问题。与会代表认为，改革开放20多年来，广东省的工业化、现代化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经济总量不断扩大，工业总产值连续七年名列全国第一，一些工业产品产量跃居全国甚至世界前列，对照国际经验和工业化国家的发展水平，广东省总体上已经由以工业资本的原始积累、产业规模的扩张、大量人口的非农化为主要特征的工业化初期阶段，进入到以产业技术的提升、产业结构的升级和人口素质的改善为主要特征的工业化中期阶段。但区域发展很不平衡，中部珠三角地区已开始进入工业化中期，而东西两翼和北部山区还只停留在工业化的初级阶段。因此，广东省的工业化远未完成，今后仍面临着繁重的任务，既要促进珠三角地区现有产业的升级，增强其国际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又要推进后进地区的工业、农业与服务业发展，实现农村经济的工业化和城镇化，力争在2020年前率先实现现代化。

五、关于广东工业化与城镇化，转变二元经济结构问题。有代表提出，改革开放以来，广东在经济社会发展上取得了世人瞩目的成就，但也存在二元经济结构强度扩大的趋势。因此，广东在实现工业化的过程中应着力缩小二元经济结构强度，加大大中城市发展力度，推进城镇化进程，加快农村劳动力异地转移，通过外部资源的持续注入，延长劳动密集型产业的生命周期。同时，通过小企业、大市场、大集群的产业组织方式，以商兴市，以商促工，构建“零资源”特色经济区，形成市场化、民营化、工业化、城镇化良性互动的广东“板块式城镇化”模式。

六、有关广东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思路。有代表提出，广东在走新型工业化道路过程中，应通过实施四个创新实现广东社会经济的持续协调发展。一是实施结构创新，推进广东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二是实施技术创新，增强产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能力；三是实施制度创新，促进生产要素的组合与流动；四是实施环境创新，形成鼓励创业的良好氛围。

本栏责任编辑：雷比璐 黄振荣

•哲 学•

人、自然与社会的辩证关系： 可持续发展的哲学基础

张江明 刘景泉

[摘要] 本文从 1. 人与自然界的相互依存关系；2. 人与社会的相互依存关系；3. 社会是人与自然界的统一体；4. 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四个方面论述了马克思关于人、自然、社会之间关系的理论，并从这些理论的表述中，探讨并阐明可持续发展的哲学基础。

[关键词] 人 自然 社会 辩证关系 可持续发展

[作者简介] 张江明，广东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会会长、教授，广东 广州，510050；
刘景泉，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610。

马克思关于人、自然、社会之间关系的理论，是可持续发展的哲学基础。自然界是万物之原，人是自然界发展的产物，社会是人与自然界的统一体，它们既相互区别，又相互依存，只有确立它们之间合理的关系，人、自然界和社会才能持续地、协调地发展。“只有当实际日常生活的关系，在人们面前表现为人与人之间和人与自然之间极明白而合理的关系的时候，现实世界的宗教反映才会消失。”^①

马克思逝世至今，虽然过去了 120 年，但他的基本理论，包括人、自然、社会之间存在合理的辩证关系的论述，依然是理论发展的亮点，对当前实际工作仍有巨大的指导作用。

2002 年秋在南非举行的全球可持续发展高峰会议，对一些重大问题进行了探讨，进一步提出了全球可持续发展的对策，引起了全球人士的广泛关注。然而，当前人们对可持续发展的理论和现实问题仍存在不少歧见，究其根本原因，仍是沒有很好理解和处理人、自然界、社会三者之间的关系，因此认真学习马克思关于可持续发展理论，无疑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与现实意义。

一、人与自然界是相互依存的辩证关系，而不是征服与被征服的关系

人既是自然界发展的产物，是受动的自然存在物，依靠自然界而生存和发展；又是有生命的、能动的存在物，通过自己的智慧和劳动，使自然界变得更美好。人的物化与自然界人化，正是表现出人与自然界的辩证统一。马克思早在《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就深刻地指出：“人直接地是自然存在物。人作为自然存在物，而且作为有生命的自然存在物，一方面具有自然力、生命力，是能动的自然存在物；这些力量作为天赋和才能、作为欲望存在于人身上；另一方面，人作为自然的、肉体的、感性的、对象性的存在物，和动植物一样，是受动的、受制约的和受限制的存在物，也就是说，他的欲望的对象是作为不依赖于他的对象而存在于他之外的；但这些对象是他需要的对象；是表现和确证他的本质力量所不可缺少的、重要的对象。”“一个存在物如果在自身之外没有自己的自然界，就不是自然存在物，就不能参加自然界的生活。一个存在物如果在自身之外没有对象，就不是对象性的存在物。”“非对象性的存在物是非存在物。”^②可见，人与自然界都把对方作为自己的对象，两者交互作用，不可分离，否则，人就不是自然的存在物；自然界就不是人化的存在物。可是，在过去存在一种

错误观点，把人与自然界对立起来，把它们视为敌对关系，主张人要征服自然界，可以无限地掠夺自然界，对自然界恣意妄为，结果是自然界遭到破坏，人遭到自然界的报复。恩格斯早在 100 多年前就警告过我们：“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我们统治自然界，决不像征服者统治异民族一样，决不像站在自然界以外的人一样，——相反地，我们连同我们的肉、血和头脑都是属于自然界，存在于自然界的”。^③

目前我国以至全球都存在人与自然界关系恶化的情况，值得人们高度警惕。拿全球气温来说，由于工业、交通等废气大量排放，二氧化碳在大气层中越积越多，以致地球的气温不断上升，冰川融化的速度愈来愈快。据《美国纽约邮报》（2002 年 8 月 11 日）报导，自 1900 年以来，全球气温上升了大约 1.35 摄氏度，1928 年以来，冰川已后退了 1.25 公里。由于地球气温增加，空气污浊，全球水灾等自然灾害日益严重，患心脏病、气管炎等疾病的人数愈来愈多，严重影响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再拿生态环境来说，由于盲目开荒种地，肆意砍伐森林和毁灭草原，以致地球沙漠化的情况愈来愈严重。据有关专家报导：我国土地沙化面积达 174.3 万平方公里，占国土的幅员面积 18.2%，相当于 10 个广东省的幅员面积。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沙化扩展的速度已由 1994 年前每年扩展 2460 平方公里发展到 1999 年的 3436 平方公里。1994—1999 年全国增加的沙化土面积比北京市国土面积还多了 80 平方公里。全国每年因土地沙化造成经济损失达 540 多亿人民币。（参阅江泽慧《依靠科技创新，防治土地沙化》，《人民日报》2002 年 9 月 9 日）还有，在自然资源方面，由于盲目开采和浪费，造成自然资源相当紧缺。据有关专家分析，我国自然资源不仅不富裕，而且人均资源相对不足。我国煤炭的储量居世界第 3 位，已探明的储量接近 10000 亿吨，但如果以人均占有量来计算，却只接近世界平均水平，相当于煤炭资源中等的国家。在煤的探明储量中，低级的 D 级储量占 70—80%，可供建井设计储量不过 30%。水资源也相当紧缺，我国地表水及地下水资源量为 208 万亿立方米/年，次于巴西、前苏联和加拿大而居第 4 位，但如果按照人均占有水量来算，我国却居于世界第 110 位。（参阅何作麻《对“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的再认识》，《中国社会科学》1986 年第 5 期）我国母亲河——黄河不时断流，不少地区闹水荒，威胁人和社会的生存和发展，值得严重注意。

当然，不仅自然界制约着人，人也在不同程度上制约着自然界。“自然界和人的同一性也表现在：人们对自然界的狭隘的关系制约着他们之间的狭隘的关系，而他们之间的狭隘的关系又制约着他们对自然界的狭隘的关系”。“人创造环境，同样环境也创造人。”^④这就是说，人们对自然界的关系，制约着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又制约着人与自然界的关系。人和环境是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的。人类适应、改造自然环境能力越强，人与人之间关系越好，反之亦然。

二、人是社会的人，社会是人的社会

人是社会的人，社会是人的社会，人与社会不可分离，唯心主义和机械唯物论从不同方面把人与社会割裂开来，把社会脱离人，把人变成脱离社会的抽象物。“新唯物主义的立脚点则是人类社会或社会化的人类。”^⑤

人是社会的人，包含两层意思：一是人是社会存在物。人不能脱离社会而生存和发展，只能依赖社会存在和发展。人是最名副其实的社会动物，不仅是一种合群的动物，而且是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生存的动物。脱离社会而孤立的人，像鲁宾逊那样的人，只能在小说幻想中存在，在现实生活中是不可能存在的。像白毛女那样的人，虽然能一时离开社会而生存，但细究起来，白毛女也不能离开社会，因为她的生存、生活的技能是从社会学来的，她在神庙中获取的食品、自己原来穿的衣服，都是社会的产物。二是人的本质由社会经济关系决定。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不同的社会关系，特别是不同的经济关系，会产生不同的世界观、价值观、思维方式、生活方式和行为准则。“思想、观念、意识的生产最初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们的物质交往，与现实生活的语言交织在一起的。观念、思维、人们的精神交往在这里还是人们物质关系的直接产物。表现在某一民族的政治、法律、道德、宗教、形而上学等的语言中的精神生产

也是这样。人们是自己的观念、思想等等的生产者，但这里所说的人们是现实的，从事活动的人们，他们受着自己的生产力的一定发展以及与这种发展相适应的交往（直到它的最遥远的形式）的制约。意识在任何时候都只能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而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实际生活过程。”^⑥“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⑦

社会是人的社会，也包含两层意思：一是人是社会存在的主体，没有人就无所谓社会。自然界经过长期进化和发展，在几百万年前才出现了人类，有了人类才逐步形成人类社会。二是人是社会发展的主体，劳动者是推动社会前进的决定性的力量。“劳动首先是人和自然之间的过程，是人以自身的活动来引起、调整和控制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的过程。”^⑧劳动者（包括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是生产工具和其他生产资料的发明者、创造者，是运用生产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从而创造物质财富与精神财富的主体，是推动社会经济进步和社会变革的决定性力量。“生产力的这种发展，归根到底总是来源于发挥着作用的劳动的社会性质，来源于社会内部的分工，来源于智力劳动特别是自然科学的发展。”^⑨因此，没有人，就谈不上社会的任何发展。

三、社会是人与自然界的统一

社会是人与自然界的统一体。正如马克思所说：“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是自然界的真正复活，是人的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⑩

为什么说“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因为社会基本上由两大部分构成：一部分是周围的自然界；另一部分是人。自然界是人的客体，人是自然界的主体。自然界为人类生存和发展提供了必要的客观物质条件，包括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这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而人类对自然界提供的物质条件加以主观的加工、改造，从而生产出各种产品，包括物质产品、精神产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政治、法律等制度，社会正是自然界和人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

由于人和自然界的物质变换，相互作用，一方面使人化的自然界变得比原始的自然界更美好，更完善，经过人工改造的自然界更充满生气，从而“是自然界真正的复活”。另一方面，使人与自然界融为一体，使自然主义与人道主义有机结合，“是人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

有的学者没有很好理解马克思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精神实质，一看见马克思说自然主义和人道主义，就责怪马克思《手稿》不成熟，有黑格尔主义、费尔巴哈机械论之嫌。其实，马克思在这里吸收了黑格尔辩证法中的合理内核和费尔巴哈唯物主义中的基本内核，并加以根本性改造和升华，从而把人与自然界有机地结合起来，使人化自然与自然人化融为一体，或者说是“人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这些思想是非常闪光和深刻的。

四、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走可持续发展之路，人类社会和自然界才有美好、宽广的前途；反之则将遭到可怕的灾难。

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根本之点，就要正确处理人、自然、社会这三者之间的辩证关系。纵观全球状况，特别要注意正确处理和解决如下几种辩证关系：

第一，处理好人与自然界的关系，使它们进行合理的物质变换。

人和自然的关系，是人类出现之后首要的根本问题。能否正确理解和处理它们之间的辩证关系，关系到人类、人类社会和自然界能否持续发展的根本问题。

人和自然的关系问题，一直为中外哲学家、科学家所思考、所探索的问题，我国古代的天人关系，就包含自然界与人之间的关系。由于世界观、方法论的差别，研究者得出的结论不相同甚至相反是毫不奇怪的。从殷周至唐，大体经过天人感应（天人合一）——天人相分——天人交相胜的理论思维发展过程。周宣王时尹吉甫作《烝民》中说：“天生烝民，有物有则，民之秉彝，好是懿德。”它说明天人是相通的，人和人的秉赋都来自于天。汉代董仲舒提出了“天人感应”学说，认为“天人之

际，合而为一”。先秦的荀子则强调天人相分，认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应之以治则吉，应之以乱则凶。……故明于天人之分，则可谓至人矣。”（《天论》）但荀子并不赞同天人相离之说，还强调人可以利用天，提出“制天命而用之”（《天论》）的著名论断。天人交相胜之说，唐代刘禹锡说得比较明确：“天，有形之大者也；人，动物之尤者也。天之能，人固不能也；人之能，天亦有所不能也。故余曰：天与人交相胜耳。”（《天论上》）

在西方哲学史上，也存在不同观点：有一种过分强调人的主观作用，把客观的自然界看成人的主观感觉复合，认为人的主观意识决定自然界的性质和方向。另一种是否定人的主观能动性，认为人在自然界面前毫无能力，只能任由客观世界摆布。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辩证唯物主义，纠正了上述两种观点的片面性，吸收了它们中的合理性，强调在实践中把人的主观能动性与自然界客观规律性有机地结合起来，提出“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的一致，只能被看作是并合理地理解为革命的实践”^⑩的科学论断。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深刻地分析了人与自然界的关系，卓有远见地指出：“这个领域内的自由只能是：社会化的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将合理地调节他们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把它置于他们的共同控制之下，而不让它作为盲目的力量统治自己；靠消耗最小的力量，在最无愧于和最适合于他们的人类本性的条件下进行这种物质变换。”^⑪马克思在这里告诉我们既不要让盲目的自然力量统治自己；又要在最符合人类本性条件下进步人与自然的物质变换，这是人类、人类社会和自然界可持续发展的根本条件。因此，认为人在自然界面前无所作为或恣意妄为的观点都是错误的。

第二，处理好劳动生产率与自然条件的关系，提高人的素质，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使不同国家、地区能够持续地、协调地发展。

“撇开社会生产的不同发展程度不说，劳动生产率是同自然条件相联系的。这些自然条件都可以归结为人本身的自然（如人种等等）和人的周围的自然。外界自然条件在经济上可以分为两大类：生活资料的自然富源，例如土壤的肥力，鱼产丰富的水等等；劳动资料的自然富源，如奔腾的瀑布、可以航行的河流、森林、金属、煤炭等等。”^⑫马克思在这里深刻地分析了劳动生产率与自然条件的关系，对于我们走可持续发展之路是很有启示的。我们知道：生产包括两大要素；人（劳动者）和物（生产资料）。劳动生产率高低，决定于人的素质高低和物的因素的合理利用程度。人（劳动者）是生产中的主体，是决定生产率高低的关键的因素。劳动力是劳动者的体力与智力的总和，劳动者的体力特别是智力是决定劳动生产率高低的首要因素。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原因就在于劳动者的科学技术水平高低，直接决定劳动生产率的高低。除了劳动者素质之外，生产中的物的条件也是制约劳动生产率高低的重要因素。物的因素包括生产工具和其他生产资料。生产中物的因素与自然资源（自然富源）有很大的关系。丰富的良好的生活资料的自然资源（如土壤、水）和劳动资料的自然富源（如森林、煤炭、石油），对劳动者的素质的提高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提供了重要的有利的物质基础；反之，恶劣的生活资料的自然资源和劳动资料的自然资源，必然妨碍劳动者素质的提高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因此，我们必须千方百计提高劳动者素质，包括身体素质和智力素质，特别是劳动者的科学技术水平，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保护好自然资源，发展好自然资源，这是可持续发展之路必要的根本的物质基础。

从世界发展状况可以看到：由于人的素质和自然资源不同，不同国家、地区的发展速度、发展水平必然存在显著的差距。那些人的素质（主要是科学技术水平）和自然资源丰富的国家和地区的经济社会水平必然高于那些人的素质低、自然资源贫乏的国家和地区。经济社会比较落后的国家和地区，当务之急是努力提高人的素质，有计划控制人口数量，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经济比较富裕、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应当加大对贫困国家和地区援助力度，防止全球两极分化的情况进一步恶化。这是当前全球可持续发展必须解决的重大课题。最近在南非举行的可持续发展的高峰会议，提出了“减轻贫困，拯救环境”的计划，其宗旨是：在可持续发展的大前提下，于2015年之前，将日收入不足1美元的人口降低一半，同时保护地球资源以供未来之用。计划还特别强调，必须增加贫困国家所需的援

助，敦促富裕国家将国民收入的0.7%用于援助。积极执行这个计划，无疑有助于全球可持续发展。同样，1977年《京都议定书》对于保护生态环境，也是非常重要的，有关国家和地区必须积极支持和执行。中国虽然不是《京都议定书》的签字国，但朱镕基总理从世界可持续发展这一全局出发，在南非举行的全球可持续发展的高峰会上，郑重宣布中国将批准和执行《京都议定书》，这一举动受到世界广泛的赞扬。

第三，处理好人类社会文明的继承与发展的关系，把握可持续发展的科学方法论。

人类社会文明的发展，犹如奔腾的长江，一浪接一浪，后浪推前浪。后来的人类社会文明总是以往人类社会文明的继承和发展。不继承以往社会的已有的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积极成果，就失去了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不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发展，社会就会停滞不前。马克思很重视黑格尔关于扬弃的辩证法思想，强调“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因而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因此，它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人的）人的复归，这种复归是完全的、自觉的而且保存了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的。”^④在马克思看来，在原始共产主义公有制的条件下，人与人的本性是同一的；到了私有制出现特别是在剥削制度条件下，人和物分离，人发生了异化，人变成了非人；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在继承了以往全部财富基础上，扬弃了异化，实现了人（人性）的复归。这是一种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既否定了剥削制度下的弊病，又继承了以往社会一切积极成果。我们认为，这是坚持可持续发展的正确的科学的方法论。马克思强调对以往社会要进行“积极的扬弃”，“保存了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有人说，马克思主张对资本主义社会全盘否定，这是完全错误的理解。马克思在谈到资本主义社会的历史地位和作用时指出：“资本的文明面之一是，它榨取剩余劳动的方式和条件，同以前的奴隶制、农奴制等形式相比，都更有利生产力的发展，有利于社会关系的发展，有利于更高级的新形态的各种要素的创造。因此，资本一方面会导致这样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社会上的一部分人靠牺牲另一部分人来强制和垄断社会发展（包括这种发展的物质方面和精神方面的利益）的现象将会消灭；另一方面，这个阶段又会为这样一些关系创造出物质手段和萌芽，这些关系在一个更高级的社会形态内，使这种剩余劳动能够同一般物质劳动所占用的时间的较显著的缩短结合在一起。”^⑤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社会与更高级社会形态之间关系的分析，给我们提供了可持续发展的科学方法论，值得我们深刻领会和思考。

总之，马克思关于人、自然、社会之间辩证关系的论述，是可持续发展的哲学基础，直至100多年后的今天，它仍然具有非常巨大的指导意义。

①⑧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96—97、201—202、560页。

②⑩⑭《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167—168、122、120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17、518页。

④⑤⑥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35、43，第18—19，第30，第17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82页。

⑨⑫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97、926—927、925—926页。

责任编辑：何蔚荣

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历史使命

吕国忱

[摘要] 马克思主义理论，不断纠正其不足，在否定之否定中向前发展。社会实践提出新课题，需要在理论上加以解决，教条主义应被创新观念所置换。理论工作者，应把马克思主义哲学从至高无上的地位放在现实社会的平台，在多元哲学的冲击中实现自我超越。

[关键词] 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 教条 发展

[作者简介] 吕国忱，江苏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博士，江苏 镇江，212013。

一、列宁用《哲学笔记》纠正了《唯批》的不足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在斗争中发展的。对这一点，马克思主义理论家有明确的认识。列宁所写的两部重要哲学著作，观点的不同甚至相反，就是一个明确的例子。

为了批判马赫主义，列宁认真查阅了马赫的《感觉的分析》。马赫在此书的第四版序言中指出：“如果在最广泛的、包括了物理的东西和心理的东西的研究范围里，人们坚持这种观点，就会将‘感觉’看作一切可能的物理经验和心理经验的共同‘要素’，并把这种看法作为我们的最基本的和最明白的步骤，而这两种经验不过是这些要素的不同形式的结合，是这些要素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这样一来，一系列妨碍科学前进的假问题便会立即销声匿迹了。”他还在第二版序言中说：“我的认识论的物理学研究和我现在对于感官生理学的研究，都是以同一个观点为依据，这就是：一切形而上学的东西必须排除掉，它们是多余的，并且会破坏科学的经济性。”

马赫的观点是否正确？自然有多种评价。英国哲学家罗素说：“感觉是对于心理世界和物理世界共同的东西”。^①这种观点与马赫的观点是一致的，甚至所说的语词都一样。

与马赫观点相似，阿芬那留斯在《人的世界概念》和《关于心理学对象的概念的考察》中提出了原则同格，即自我与非我、自我与环境、中心项与对立项之间不可分。用阿芬那留斯的话说：“关于‘自我’的经验和关于环境的经验，在每一实现的经验中有共同隶属性和不可分离性；这是两种经验在原则的符合和等值，因为自我和周围环境这两者都是任何经验都有的，而且具有同等的意义……我把这种……一切经验所固有的同格……叫做经验批判主义的原则同格。”^②或者说，阿芬那留斯主张意识和存在，主体和客体是处在经常的必然的联系中的。只有感觉，“才能被设想为存在着的东西”。离开感觉，离开有思维的主体，事物就不能存在。

对马赫、阿芬那留斯的观点，列宁坚持否定的态度。列宁指出：“世界要素的发现就在于：（一）宣称一切存在的东西都是感觉；（二）把感觉叫作要素；（三）要素分为物理的东西和心理的东西，后者依赖于人的神经并且依赖于整个人的机体，而前者不依赖于它们；（这句话是指物质优先存在——作者注）（四）宣称物理要素的联系和心理要素的联系不是彼此单独地存在着的，而只是一起存在着的；（这句话是指主体客体的一致——作者注）（五）只能暂时撇开这种或那种联系；（六）宣称‘新’理论是没有‘片面性’的。”^③

为深入批判他们所提出的要素说和原则同格的实质，列宁又进一步追溯了经验批判主义的来源，即费希特哲学。费希特提出：“现在你是说自己的话了，说自己的真心话了。不要企图超出你自己的

范围，不要企图超出你所能理解<或把握>的东西。你所能理解的就是意识和物，物和意识；或者说得更确切些，不是二者中的哪一个，而是那种后来才分解为这二者的东西，那种绝对的主体——客体和客体——主体。”列宁在引证之后，明确提出：“这就是经验批判主义的原则同格的全部实质，就是最新实证论对‘素朴实在论’的最新式的保护的全部实质！”在此后，列宁再次提出：“‘而经验批判主义哲学和内在论哲学是一致地同意这个观点的。’因为对阿芬那留斯表示热烈同情的内在论者，恰恰是从主体和客体有‘不可分割的’联系的思想出发的。”^④《唯批》的题目和副标题以及全书内容是以批判马赫主义为核心，而“主体——客体和客体——主体”又是“经验批判主义的原则同格的全部实质”，所以，《唯批》批判的是主体客体相一致而无任何其它可能。

既然马赫主义主张主体和客体有“不可分割的”联系，那么马赫就是一个“渺小的哲学家”，他“所说的任何一句话都不可相信”，他的哲学是“一种反动哲学”，是“主观唯心主义”，是“最纯粹的唯我论”，是“神学家手下的帮办”，是在“为鬼神之说服务”。

列宁在《唯批》中引证了莱维在评价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一条的话：“马克思认为遗憾的是：唯物主义曾经让唯心主义去评价能动力的作用。”“马克思认为，应该把这些能动力从唯心主义手中夺过来，也把它导入唯物主义的体系中，但是，当然必须把唯心主义所不能承认的那种实在的和感性的特质给予这些能动力。”列宁评价道，“他的话在本质上是正确的。”^⑤而唯心主义承认主体的能动力，当然也就应加以肯定，因此列宁提出马克思主义的任务就是要善于汲取和改造他们所获得的成就，善于消灭它们的反动倾向，贯彻自己的路线。

这还不说，列宁在此书中，明确提出恩格斯所提出的哲学基本问题，并把它作为批判马赫主义的有力武器，但列宁在引用中没有忘记恩格斯所说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这两个术语只能在回答自然界和精神哪个是本原的这个意义上使用，而不能在别的意义上使用，否则就会造成混乱这句话。并明确提出：“物质和意识的对立，也只是在非常有限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在这里，仅仅在承认什么是第一性的和什么是第二性的这个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超出这个范围，物质和意识的对立无疑是相对的。”^⑥这就是说，在本体论上，物质和意识何者为本原的在这个“非常有限的范围内”有绝对的意义。它是认识论的基础，对它不能否认。而在认识领域这个问题上，物质和意识之间则有相对的意义。它们之间互为因果、互为对方存在的条件。否则，就谈不上认识。

列宁的《哲学笔记》，特别是其中的《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是列宁在这一时期从事理论研究所作的读书笔记。在这里，贯彻了辩证法和认识论。特别是列宁对主体和客体、感性和理性、理论和实践等问题，都作了经典阐述。这本书与《唯批》相比，更为充实和完善。在《唯批》中，明确否定了主体和客体的统一，而在《哲学笔记》中却多次肯定了两者的统一。这明确表明列宁哲学思想的重大转变。

列宁指出：“第1个前提：善的目的（主观的目的）对现实（‘外部现实’）的关系；第2个前提：外部的手段（工具），（客观的东西）；第3个前提，即结论：主体和客体的一致，对主观观念的检验，客观真理的标准。”^⑦他还明确指出：“主体和客体的统一。”^⑧

列宁对黑格尔的主体、客体学说的肯定和他个人的发挥，在一定意义上也就是对他在《唯批》中所坚持观点的一种鞭策和修正。只有坚持主体客体的统一，才能防止哲学中的两分法，即由一个来决定另一个。坚持哲学观点没有对错之分，而有合理性大小之分。每个哲学观点都有其存在位置。列宁还认为，唯心主义有其可取成分，“在黑格尔这部最唯心的著作中，唯心主义最少，唯物主义最多。‘矛盾’，然而是事实！”^⑨“客观（尤其是绝对）唯心主义拐弯抹角地（而且还翻筋斗式地）紧密地接近了唯物主义，甚至部分地转变成了唯物主义。”^⑩

列宁还引用了黑格尔的观点，科学是圆圈，哲学也是圆圈，它不可能像纯粹的唯物主义或唯心主义那样，走一条笔直的道路，而是在不同场合，不同对象，不同认识环节上，灵活运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离开唯物主义，唯心主义是一朵不结果实的花朵，同样，离开唯心主义，唯物主义仍然是一

朵不结果实的花朵。这两者都有其存在和发展的环节。因此，列宁在引证狄慈根的一段话：“问题不在唯心主义者和唯物主义者之间已经结束的对立，而在于这种对立的更高的统一……”下面划了横线，并且在旁边画了4条竖线，对此表示高度注意。^⑪可见，在实践哲学中，已不应该把物质和意识“何者为本原”作为权衡的砝码，而应该以主体和客体为标准。只有真正阐明主体和客体相互联系的中介环节——即实践，才能真正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

历史证明，唯物主义并没有最后胜利，而唯心主义仍然在不断发展。发展的基点是哲学史上的二元论。如果把二元论限制在认识领域，也就转化为主体客体理论。因为主体和客体的任何一方，都可以作物质和意识的划分。但物质和意识又以主体和客体联结起来。所以，主体客体是最根本的。如果以主客体为哲学基本问题，就可以“消灭主观性的‘片面性’和客观性的‘片面性’的两个方面、两个方法、两个手段。”^⑫列宁根据对哲学史的考察所提出来的主体和客体，就可以使历史上的唯物、唯心和二元论统一起来，把世界上的各种哲学流派统一起来，实现哲学的一体化。

由此可见，理论界把《唯批》作为列宁的主要著作，是违背列宁本意的。《唯批》否定了主体客体的一致，而在《哲学笔记》中却肯定了主体客体的一致。主体客体的一致，不仅得到了列宁的肯定，而且与现代哲学相符合。我们应该充分肯定《哲学笔记》对主体客体相一致思想的肯定，对马赫主义重新进行评价。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是简单的理论教条

社会历史，是激荡的历史。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社会的产物，有成功巨大作用，也有被曲解、误解甚至教条化的挫折和痛苦。就此，马克思称自己不是马克思主义者。恩格斯明确指出：“我们的理论是发展着的理论，而不是必须背得烂熟并机械地加以重复的教条。”^⑬列宁也说：“正因为马克思主义不是死的教条，不是什么一成不变的学说，而是活的行动指南，它就不能不反映出社会生活条件的异常剧烈的变化。”^⑭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首要的基本的观点在于，它不仅提供了伟大的理论武器，而且给广大民众提供了思想指南。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超出其他哲学流派的重要原因。马克思主义哲学被后人所掌握和应用，必须从后人所处的具体历史条件出发，具体理解和灵活指导，否则就会把理论变成僵死的教条。这已经被我国的实际情况所证明。

究竟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一点应该得到人们的充分认识。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在一系列著作中创立自己的哲学，但没有制定封闭的一劳永逸的理论体系，甚至没有给哲学下明确的定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世界意义，但马克思主义哲学来自西方，其理论来源和理论指向是西方社会，它不可能包括我国的一切。在时间上，马克思主义哲学在100年以前产生，对后来社会发展具有预见性，却不可能包容后来的一切，马克思、恩格斯没有提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没有提出“社会主义一国两制”，而对这些现实问题，只能由后人进行研究和解答。在研究对象上看，马克思时代是资本积累时代，阶级斗争十分激烈，马克思提出的阶级斗争学说在今天就不实用。

对这些问题，应该面对实际，实事求是进行社会调查，积累资料，运用现代科学方法从理论上得出新的答案。我国改革开放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就是科学对待马克思主义哲学，从现实出发取得的伟大成就。

但是，人们又很难从传统思想模式中脱离出来，进入新的精神境界。在传统信仰崩溃、动摇的过程中，在农业文化、工业文化、后工业文化的相互碰撞和冲击下，哲学正在走向边缘。这与我国把传统的哲学模式作为社会主义国家的正统、标准、唯一形态，几十年一贯制有直接关系。

传统哲学模式，是根据后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观点整理出来的。它在一定的程度上符合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观点，但又不能完全符合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本意。马克思早期手稿的发现，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观点又不能局限在后人所确定的几本经典著作之中，而是体现在整个理论体系之中，这不是简单的哲学教材所能包容无遗的。所以，传统哲学教材并不是真正的正统和具有真正的权威。特

别是这些教材的不断复制，几十年来没有太大的变化，对许多社会现象难以进行解释。

可以说，这样的哲学教材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某一观点作为整个理论体系，甚至把马克思以前的旧哲学的观点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观点，就不能真正地、全面地反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划时代意义。例如，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第一条已经解决了唯物、唯心的两元对立，但哲学教材不划分本体论、认识论的范围而提出了哲学基本问题对哲学派别进行划界从而制造了混乱。列宁在《哲学笔记》中多次提出主体、客体的一致，但哲学教材却经常引用《唯批》中的旧唯物主义的观点来批判马赫、阿芬那留斯所提出的主体、客体相一致的观点，这又与今天提出的主客体理论相背离。

缺乏说服力的哲学教材得不到人们的信任，在时代改革、社会变迁的今天，这样的哲学教材使人感到哲学危机以及哲学与其他学科间距加大。计划经济转变为市场经济，而传统哲学教材却仍是计划经济时代的产品，这明显与社会现状不符。哲学的功能是对历史的反思，对现实的批判，更是对未来的预见。如果把计划经济时代的哲学教材作为市场经济时代的教科书，对人的素质与社会发展、理论创新显然没有好处。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发展哲学

哲学的发展与时代的发展是一致的。而经济全球化、信息全球化、多国合作全球化，又是今天的突出特点。跨国公司、跨国资本、跨国经济组织的急剧增加，使世界经济的联系日益紧密。对此，当代马克思主义者必须深入地研究，揭示全球化的实质及其可能的发展趋势，严肃认真地探讨“全球化”理论、思潮，马克思主义者要认真对待，将其中所提出的问题加以批判地分析，转化为自身的研究课题，尽可能说出一些新的道理来。而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哲学应该与时代结合起来，才能显示出哲学的强大生命力。这就像马克思所说的，“哲学已成为世界的哲学，而世界也成为哲学的世界”，“这种哲学思想冲破了固定不变的、令人难解的体系的外壳，以世界公民的姿态出现在世界上。”^⑯

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相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物质的生产是如此，精神的生产也是如此。各民族的精神产品成了公共的财产。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成为不可能，于是由许多种民族的和地方的文学形成了一种世界的文学。”^⑯文学是精神，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只有与世界接轨，才能开拓广阔的空间。

在计划经济年代，中国和西方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评价针锋相对。改革开放后，中国对西方的观点由极端敌视，转变为吸纳和利用。如果为了维护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正统，对西方哲学坚持反对态度，尽管其用意是好的，但其结果又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孤立化、片面化，在资源共享中游离出去，其结果必然束缚哲学的发展。当然，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西方哲学的各个流派不是等同的，而是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指导，利用西方哲学来发展自身。马克思主义哲学以理论和实践相统一，对未来的预见作用和对社会的指导作用相一致，就必须超越二元对立的思维方式，建立一种以强调人的现实生活和实践以及人的自主能动性和创造性为特征，以适应现代思维方式的同质关系为己任，才是马哲与西哲相结合的用意所在。我们曾经从西方引进马克思主义，使中国革命取得伟大胜利。在市场经济改革的今天，同样应吸取西方的思维方式和方法，乃是时代发展之必须。人所公认，在西方工业革命时期，首先是思想启蒙时期，尽管各个学派之间有区别，但也有其共同之处——极力反对传统哲学的二元论观点，反对机械唯物主义的经验论，特别是反对唯心主义的唯理论，把哲学从脱离人生的空中楼阁拉回到人的实际生活中来，使哲学科学化和实际化。他们强调人的自由、平等、务实，强调机会、竞争、价值，也就是以人为中心，尊重人的独立和尊严，实现人的自我解放和人性的超越。这种思维范式与他们的经济发展是完全一致的。我国的经济发展与此有相通之处，仍然需要思维方式的革命。我们需要像德国那样结构严谨、善于沉思的理论风格，需要像法国那样浪漫活泼、尖锐泼辣的哲学气质，需

要像英国那样崇尚经验分析和理论归纳的科学绅士派头。一句话，需要抛弃一切思想羁绊，促进思维理性的飞跃，实现人格的独立和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这才是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所在。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哲学的结合，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在我国，不能忽视中国传统文化这一基点。用中国传统文化取代马克思主义是不可能的，用马克思主义来吞并中国传统文化也是不现实的。它们应该“和平共处”，相得益彰。中国传统文化有其自强不息，重德载物，求是务实，豁达乐观，以道制欲等优点。这是其它理论所不及的。但它忽略逻辑思维、实证归纳、理性批判，特别是它提倡维护封建制度和秩序，压抑和束缚人的个性的观点，是中国人思想僵化、经济发展缓慢的一个重要原因。所以，崇尚中国传统文化的优点，用西方哲学，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来克服它的缺点，对哲学的发展是必要的。但这并不是人为所形成的，而是必须顺应历史潮流，使各种学说相互补充和融合，从而形成前所未有的、对未来具有导向作用的精神境界。

①《现代西方哲学》，第391页。

②转引自苏联《哲学史》第3卷，三联书店，1963年，第258页。

③④⑤⑥《列宁选集》第2卷，第48—49，第64、66，第103、104页，第147—148页。

⑦⑧⑨⑩⑪⑫列宁：《哲学笔记》，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0年，第243、225、265、309、461、232页。

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681页。

⑭《列宁全集》第17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第25页。

⑮《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第121页。

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76页。

Historical Mission of Developing Marxist Philosophy

Lü Guochen

Abstract: Marxist theory rectifies its lack continuously and develops with negation of negation inside itself. Social practices bring up new themes that need to theoretically take into solution. Hence dogmatism should be replaced by new concepts. Theorists should put Marxist philosophy from the highest position to the ground of social actuality and transcend themselves in the challenges of diverse philosophies.

Key words: Philosophy; Marxist philosophy; dogma; development

责任编辑：何蔚荣 罗 莹

本土文化资源与现代化主题下的知识交流

戴 泰

[摘要] 本文认为，面对当今全球性的现代化主题，知识交流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充分认识本土文化资源的价值，并加以合理利用则是在异质文化之间顺利进行知识交流的前提。

[关键词] 文化资源 现代化 知识交流

[作者简介] 戴泰，中山大学哲学系博士生，华南师范大学政法学院讲师，广东 广州，510631。

—

我们处在一个知识^①的力量日益显著、知识更新日益加快的年代。在这样的年代里，知识交流显得愈发重要：这无疑是在较短时间内支付较少成本获取较多知识的较好途径。^②对于中国这样一个有着十分发达的文化传统，却一直被视为“落后”和未能完成现代化（modernization）^③的国家而言，同西方、或者同其他任何一种具备现代化优势的文化形式进行交流，尤其极富意义。

纵观中华民族的文化历程，最引人瞩目的有三次中外文化的大规模结合：第一次发生在东晋南北朝至隋唐之际，印度文化（主要是印度佛学）在中原大地的迅速传播（以宗教为主题）；第二次发生在清末至民国初年，中国向西方寻求强民兴国之路（以民族生存为主题）；^④第三次发生于20世纪80年代至今，开放改革的中国直接面对以西方文化为主的外来文化的全面冲击（以经济、科技为主题）。东晋南北朝至隋唐年间，中华民族的再次统一使封建王朝日趋强大、对异族外邦形成的威势日盛，但此间又多发战乱以致社会动荡。受印度佛学中“柔化人心”、“超凡入圣”等精致化的宗教情绪与高超的思辨水平的吸引，官方与民间学者不约而同地对它展开了全面研究，一方面顺应统治需要，另一方面也出于发展文化之目的。其结果是成功地实现了印度佛学的中国化，由所谓“儒、释、道”三教之争走向了三教融合。清末至民国初年，西方列强以坚船利炮迅速粉碎了国人的“天朝大国”梦，在痛省因循旧制、泥古不前之害的同时，有识者也深切感到西方文明所蕴藏的巨大力量。在“师夷长技以制夷”等目标的指引下，大批有志之士游学异国，广译群书，输入学理，开拓出一个又一个学科领域，从而更新了中国传统知识结构和教育制度。但他们又总难以跳出“中西体用之间”的困惑，并且总也未能将西学融入本土文化传统中，倒反似日益将二者对立起来。^⑤

在严格意义上，上述二次文化结合都不能称作“知识交流”。其方式基本是单向的：第一次主要是对外来文化的接纳，第二次主要是向异质文化的学习。人们在对它们进行回顾、评价时，往往各有所见、众说纷纭。已成共识的是，第一次文化结合较成功而第二次较失败。一般认为，隋唐时中国文化处于强势而清时居弱势这一客观状况是成败之间的主要原因。但我们如果走得更远一些，将看到一个更根本的事实：在对本土文化资源的利用方面，前者远远优于后者。这一认识将有助于我们提出问题：本土文化资源对知识交流有何意义？怎样在知识交流过程中正确发挥本土文化资源的作用？

—

正在发生的第三次中外文化结合具备了“知识交流”的主要特征：（1）它是可以双向进行的；（2）它基于特定的需要，具备较切实明显的交流话题。——知识交流被赋予了可能性和必要性。20世纪以来，西方世界一直以科技、文化等方面的优势心理推动着“全球化（globalization）”进程。这一进程隐涵的信念是：全球化即西方化在全球范围内的推广，是使全球达到现代化的必经之路。最

初，在骤至的外来文化面前，国人几乎来不及作出选择便投入了一浪又一浪的学习热潮，以至于似乎要将固有的文化传统全部抛却，而希望在短期内“重建”出一种与西方距离更近、更相似的文化来，以便更顺利快捷地实现现代化。^⑥但越来越多的人随即发现，正像“五四运动”已经展现的，“抛却旧文化”与“重建新文化”都十分困难且效果极其可疑：由此是否能够走上现代化的捷径或搭上现代化的顺风车？西方式的现代化承诺是否合乎中国的需要？中国带着这样的疑问走入20世纪80年代。一面循着历史的惯性，继续加大与西方的接触面，寻取更多“先进”的东西；另一面采取更审慎的态度，不仅甄别、选择西方的事物，也注重对本土因素尤其是本土文化进行反思和再认。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在科技、经济等领域的成就已经使西方感到竞争的压力，这使得西方世界在瞩目于中国市场的同时，也加大了“重新认识中国”的力度。

在上述背景下，中西之间的知识交流显然对双方都有益：中国可以向西方借鉴“现代化”的经验，西方可以从中国独特的环境与发展路径中寻取他们所需的启示与“再发展”的机会。站在中国的立场，“现代化”是交流的主题，“全球化”是交流的方式。但这样的交流面临着“跨文化（trans-culture）”的困难（从清末起，人们就已有了真切感受）。在大多数人看来，中国的本土文化与西方相比处于“落后”的地位或至少更不适合“现代化”的要求。甚至存在更激烈的意见，认为本土文化与西方文化之间的巨大差异使得二者缺乏真正的共同话题，本土文化一直阻碍着中西之间的知识交流。

但谁也不能否认，我们根本无法放弃已经融入民族血脉的传统本土文化，本土文化资源总是潜移默化但顽强地发挥着作用。“建立中国特色”并不只是政府流于空洞的口号，它正在逐渐成为一种经理性权衡的自觉。很多人已经意识到：中国只有“更中国”，更多地寻求本土文化的支撑，才能获得与西方同等的文化地位和发言权，而不是使中国沦为西方文化的又一片孳生土壤或一个分支（即使抛开民族主义，仅从整个人类文明的前景考虑，这种具有专制、排他倾向的一元发展也是危险的）。

跨文化交流的困难直接表现为本土文化与外来文化之间对交流话题、交流方式的歧见（conflicting ideas）。歧见是异质文化间不同特性（characteristic）发生冲突的必然产物，无法事先彻底清除，只能在交流中经过反复试错、互相适应磨合，逐步降低误读的程度。跨文化交流的困难还表现为本土文化对外来文化的排斥。印度佛学初涉中土时也曾受到儒、道两支强大力量的遏制，美国西部土著印第安人的祖先更是全力对抗着“白人文化”。但这也可以在由特定条件促成的知识交流（哪怕是发生在误解基础上的交流）和现实需要的驱动下缓解，本土文化完全可能以某种较稳定的方式接纳（甚至篡改地接纳）外来文化，并依然保持着自身固有的核心特质。本土文化资源的正确利用是进行高效率跨文化交流的必需条件，是藉以减少歧见、提供知识交流素材、推动交流的根本力量；同时也是采取合理文化态度、保持良好交流状态的依据。正如葛兆光先生所言，面对新的世界和新的知识的冲击，人们总是要反身寻找理解和解释的资源。晚清时代，科学（science）让人想到朱子提倡的“格致”，民主（democracy）让人想到孟子的“民为贵”，自由（liberty）则让人想起庄子的“逍遥游”……^⑦在有外来知识、思想与信仰介入和冲击的情况下，这种思想资源的发掘与诠释不仅没有消失，而且常常起着一种比附、转译和理解的作用，有着类似于“前理解”的意义。^⑧

三

“本土文化资源”的提法隐含了“自我中心”的倾向：注重文化因素中的民族性、地域性以及传统风格。对当前的中国，这种倾向不可避免而且可能是有益的。因为我们仍然缺乏建构或接受某种“普遍性文化”的能力，所以即使在“全球化”的背景下，“中国中心”仍是中国的立足点。采取这一立足点并不见得正确但却能使发展继续下去（正如轻度的误解也能推动知识交流）。

我们对现代化的理解已不能局限在西方学者的界说下，将西方世界在某段晚近时期内达到的一系列社会统计指标视为进入现代化的及格线。否则，即使中国在数字上达到了“现代化”也将只是亦步亦趋地尾随西方。安于落后并不是中国的传统。“汤之《盘铭》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周易·系辞下》又说：“日新之谓盛德”。因此，中国的现代化应是一个过程而不是某种结果，这个过程

代表的是一向上的趋势和不断发展的活力。西方学者也承认，“在中国，影响现代化的因素，不管是本土的诸种前现代化条件，是国际关系方面的问题，还是中国现代化领导人推行的各项政策，都不是其他任何地方种种因素的一模一样的复本。最重要的是，这些因素只适合一种与众不同的社会背景。”因此，“为了试图改造中国的文明，……反过来还得依靠这个文明，即依靠这个文明的人力和物力资源，依靠其以这种或那种方式深深植根于早期观念和行为中的惯常做法和理想。”^⑨

在“全球化”口号下，知识交流过程中的信息量与传输速度是空前的。尤其在互联网（internet）等科技力量的支持下，人们似乎有了足够的自由与能力获取自己所需的信息：知识交流似乎只是水到渠成的事情了。的确，在英语通行世界、电脑软件高度兼容、经贸联合日益密切的今天，交流变得极其“方便”。但“跨文化”的困难并没有自动消失。绝大多数中国人并不曾从美国自认为完备的法制中感受到神圣的法律精神，也不真的想去模仿。西方最杰出的经济学理论也未必能在中国派上用场。——中国有不同的情况，不同的人，不同的言说与解读方式。在此意义上，知识只有被赋予某种特定的文化背景才能真正为人所解、为人所用。

不论提法的严谨性如何，中国必须在“现代化”、“全球化”过程中力争优势。如前文所述，知识交流、基于本土文化资源之上的知识交流是极重要的成功条件。经过历史的变迁，曾成功推动印度佛学中国化的儒、道两支本土力量已不复昔日的“显学”地位，他们或销声匿迹地隐于非主流生活中，或在时势的压逼下不断地改换门庭。他们已不是能够“兼容”异质文化的扩张性力量，而渐次沦至“退守”的境地。这固然体现了时代的某种“进化”趋势，更是中国本土文化备经损失的佐证。本土文化资源所受的破坏决不亚于其自然资源的遭遇：近代以来，内忧外患中的各种运动、革命，使我们所失太多。值得庆幸的是，文化资源不同于自然资源，不是越用越少而是只在使用中才能得以保存、增值。我们完全可以采取积极的态度力挽本土文化的颓势而不是坐视其被淘汰出局。因此，首先的工作应是力求更自觉、更大范围、更大程度地赋予本土文化资源以优先使用权。这是更进一步的“中国中心”立场，其意义也已超越了知识交流的“用处”：所追求的不止于暂时的交流方法，而是永久性的推动知识交流的源动力。

四

没有人能够否认中国本土文化资源的丰富与历史价值。但在很多人的印象里，中国文化一直是“大而无用”的典型，而“为此文化所化”的人们显然也认识到了这一点。清末以降，无数学人投入毕生心力从各种方向作出尝试：引入西学、营建新儒学……，但似乎每一条道路的尽头都没有皈依实用主义的殿堂，中国文化依旧被看作“不切实用”。因此，即使仍然承认本土文化的根底性价值与不可替代的地位，人们也开始较少专门性地使用它了。但我们没有理由不去注意，在更早远的年代里，中国本土文化中曾孕育了多少“实用”的东西：黄帝内经、孙子兵法、齐民要术……都在各自的时代中代表了各自领域的最高成就。即使过滤掉民族主义，我们也应看到：并不是中国文化本身的特性决定了它的不实用，而是对它的缺乏使用、或缺乏正确的使用导致了它的“不实用”。

法国人近几年喊出了“纯洁法语”、“将英语赶出法语”的口号，希望能以此作为重振法语文明的先导。虽然他们看来无法如愿地摧毁英语的霸权地位，但他们的努力并没有白费。1996年以来，法国的汽车、时装、电信等行业因为成功地运用了充满本土文化色彩的生产、广告手段而获巨大发展，法国文化本身也因而备受关注。日本人在取得了巨大的工业、经济成就的同时，也从未将其传统文化弃置一旁，他们十分注重将家庭观念、民族意识融入其产品、营销过程中。^⑩细细想来，中国文化既不乏法国式“贵族文化”的深厚底蕴，更不乏日本式“平民文化”的务实精神。但法、日对待其本土文化所持的态度以及在知识交流中运用文化资源的方法非常值得我们关注。

“赋予本土文化资源优先使用权”是针对这样的现实而言的：在与外界、尤其与西方进行知识交流的过程中，我们处于一种不对称状态，更多充当的是“学习者”而不是“讲授者”的角色，我们的本土文化也暂时处于弱势。但是，我们并非主张与任何一种异质文化进行优劣胜负的对抗，我们的理

由是本土文化资源更适合我们自己。下面提出几点相关的想法：

1. 增大国人对本土文化的掌握程度。这基本上是一个调节教育重心的问题。近百年来，无论教育的整体机制还是教育科目的设置在很大程度上都处于紊乱多变的状况，由于过于机械被动地“学习西方”，导致国学（本土文化资源）反被不正常地忽视了。在短期内，显然难以作出根本性的改革，但适度地将国学中的精粹部分融入教育（尤其是学校教育）向国人推广普及，无疑是可行的。唯此，开发、利用本土文化资源才具备起码的可能性。

2. 增大国人对本土文化的认同程度。这是一个难以由教育（主要指学校教育）本身来解决的问题。很多例子表明，在接触并具备了一定程度的国学素养之后，并不必然导致对国学的认同。这其实也是培养国学本土生命力的问题，即：如何令本土文化深入人心。这要求我们将本土文化资源置于现实中加以调适、运用，注重发挥其对异质文化中知识营养的吸收功能，不断巩固其在国人心目中的地位。西方人善于借助教会、政府、企业等非学术机构的力量推行其文化观念，相比之下，中国文化则较多以“薪尽火传”的方式——渠道更狭窄、影响力更微弱。在这一方面，我们显然要多作尝试。

3. 增大外人对本土文化的接受程度。这是一个发生在知识交流过程中的问题。当外国人和我们就某个话题展开对话或讨论时，我们必定会尽量努力使得他们接受我们的立场，理解我们的观念；同时，也将努力使得他们按照我们的理解把我们需要的东西展示给我们。^①进行这种努力的前提是，对方承认我方文化资源的价值，接受我方的表达方式。这其实也是培养本土文化域外生命力的问题。受语言、习惯的限制，我们很难求得全面的同意，但在交流中采取开放的姿态、以积极的努力保持对外的吸引力，进而使之感到关注我们文化的必要，将始终是有益的。

4. 促进本土文化自身的完善与发展。文化是历时性的、动态的，是一种活体，有自身的发展轨迹，甚至可能形成某种特定的发展目标。中国文化的发展前景并不乐观：它一面临着“现代化”竞争的挤压，一面临着“全球化”过程中受异质文化取代的危险。可以预见，倘若我们不有意识地作出努力（无论法国式或日本式的），国学最终将失去其独特性价值而竟成为西方文化的中文版本。今天，以西学方法解释国学似已成为一种趋势，成为中西交流的主导方式，无疑，这在短期内是有益的甚至是先进的方法。但必须明确，国学决不能总是只作为西学研究的对象而存在。立足现实，“以我为主”，考寻其自身本有的发展特质、借鉴（而非套用）各种外来文化的发展轨迹、进而制订合适的发展目标，将是至关重要的。

^①本文所言的知识，指人类认识的成果或结晶，尤指其中实用、有益于解决问题的部分。之所以强调“知识交流”，是因为觉得“文化交流”的提法似乎过于空泛和勉强，知识交流则较切实可行并且往往可能在较短时期内取得良好效果。

^②输入外来知识，是一个国家、民族取得和保持进步的重要条件。由于知识输入本身所具有的“移植优势”，它可以避免自行探索、创造知识过程中智力、资源和时间上的重复投资，而尽“人耕我获”之利。

^③本文的现代化往往兼具二种涵义：a) 作为目标，指以当代发达社会为参照系的先进科学技术水平、先进生产力水平及消费水平（西方式理解）；b) 作为过程，指社会整体状况得以改善与发展的趋势（中国传统式理解）。本文将现代化提升为特定国家、民族求生存与求发展的基础条件，但又认为它并非一个固定统一的模式，不同国家、民族都可以设计其现代化图景。

^④参见季羡林《西学东传丛书》总序，科学出版社，2000年，第2页。

^⑤参见鲁军《清末西学输入及其历史教训》，载《中国文化研究集刊》第2辑，复旦大学出版社，1985年，第99页。

^⑥参见余英时《现代儒学论》序，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3页。

^⑦王元化主编《学术集林》卷16，《天下，中国与四夷——作为思想史的古代中国世界地图》，上海远东出版社，1999年。

^⑧葛兆光：《历史记忆、思想资源与重新诠释》，载《中国哲学史》2001年第1期。

^⑨ [美] 吉尔伯特·罗兹曼主编：《中国的现代化》，江苏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5、596页。

^⑩ [英] Richard D. Lewis：《文化的冲突与共融》，新华出版社，2002年，第330—339页。

^⑪ [美] 柯文：《20世纪晚期中西之间的知识交流》，《文史哲》1998年第4期，第21页。

责任编辑：罗 萍

“三纲”是孔孟之道吗

刘明武

[摘要] 2000年来，被历代皇帝所推崇的“三纲”在儒家文化里一没有理论依据，二没有实际依据。“三纲”是董仲舒之术而非孔孟之术。“打倒孔家店”的文化批判运动，恰恰没有分清“董”与“孔”这两个字。提出“打扫孔家殿”的目的是正确对待儒家文化并依此为路径找回中华元文化。

[关键词] 三纲 儒家文化 孔孟之道 孔子 董仲舒

[作者简介] 刘明武，珠海经济特区斯达公司总工程师，主要从事科学和文化研究，广东 珠海，519000。

一、“三纲”是董仲舒的创造

“三纲”者，“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也。从西汉至今，“三纲”一直被历代皇帝推崇为孔孟之道的精髓。从新文化运动至今，文化批判者一直视“三纲”为儒家文化的最高准则。推崇“三纲”者，把“三纲”挂在儒家的帐上；批判“三纲”者，也把“三纲”挂在儒家的帐上；“三纲”真的是孔孟之道吗？“三纲”真的是儒家文化的最高准则吗？

如果把自然科学研究中所必须的标准化、定量化引入文化研究中来，那么就会有这样的发现：“三纲”不是孔孟之道！“三纲”不是儒家文化的最高准则！“三纲”在真正的儒家文化中既没有理论依据也没有实际依据。

要想证明“三纲”不是孔孟之道，换言之，要想把“三纲”与儒家文化在理论上区分开来，并不是一件困难的事；但实际上却有极大的难度，困难并不是难在论据上，而是难在2000年来所形成的思维定式上。笔者在做这一课题的研究时，朋友们普遍赞成对这一课题的研究，但同时又有两个疑问：2000年来的历史定论，难道会错吗？那么多学者都这么说，难道会错吗？

我先后请教过几位著名学者和几个著名文化刊物的主编：“我们之间没有师承关系，我的学术观点能不能打您的旗号？”得到的答案是一致的：“那怎么可以？”没有师承关系不能乱打旗号，有师承关系也不能乱打旗号！师生之间不但认识上会有差别，而且弟子也有背叛老师的：耶稣的弟子中间有犹大；荀子是儒家，教出的两个弟子——韩非和李斯，全都变成了法家。至此就有了这样一个千古疑问——董仲舒与孔子之间有师承关系吗？他们之间的主张完全一致吗？董仲舒为什么能打儒家的旗号呢？我请教过数学家：“假如数学论文中分不清哥德巴赫与阿基米德，分不清华罗庚与陈景润，这样的论文会不会得以发表？”答案非常简洁：“那怎么可以？”数学论文中引用公式与定理，必须注明真正的发现者。例如，第一个用正确方法计算出圆周率的是魏晋时期的刘徽；第一个计算出七位小数圆周率的是南朝的祖冲之。是刘徽的发现就记为刘徽，是祖冲之的发现就记为祖冲之，非常准确。张冠李戴的引证在数学论文中是不允许的！

至此就有了这样一个实际疑问——分不清“董”与“孔”两个字，把董仲舒的主张当成孔子的主张，这样的现实是怎么形成的呢？自然科学研究是严谨的，为什么文化研究中就可以随意地张冠李戴呢？董仲舒的论点为什么可以随意记在孔孟的头上呢？中国人找孔子的话，为什么既可以在董仲舒的书中去找，又可以在朱熹、程颐的书中去找？为什么因为一个“独尊儒术”的建议，中国人就会在董仲舒与孔子之间划出一个牢不可破的大等号？2000年来的“独尊儒术”，既然是“独尊”，为什么

尊出那么多的儒——汉儒、宋儒?

也许有人会说文化也有一个发展问题。问题严重的是，发展有正常与非正常之分。播种黄豆收获黄豆是正常发展，而播下龙种收获跳蚤却是非正常的变质。

“三纲”到底源于“何经何典”，出于何人之口呢？“三纲”源于《基义》一文。《基义》的作者不是孔子，也不是孟子，而是西汉的董仲舒。董仲舒在《基义》中写道：“君臣父子夫妻之义，皆与诸阴阳之道。君为阳，臣为阴；父为阳，子为阴；夫为阳，妻为阴。……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

再请看《不列颠百科全书》对董仲舒的介绍：董仲舒（公元前179—前104）中国西汉哲学家，今文经学家。广川（今河北枣强东）人。治《春秋公羊传》，景帝时任博士。汉武帝举贤良文学，董在《举贤良对策》中建议“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为武帝采纳，开此后二千余年独尊儒学局面……哲学思想以天人感应说为中心。“天”是最高的神，万物是“天”的安排。皇帝是“天”在人间的代表。“天”对天子用符瑞或灾异以示赏罚。帝王应保持阴阳调和，可改变制度但不能改变包含天意的政治道德原则。提出“三纲五常”以维持封建统治秩序。“三纲”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著有《春秋繁露》和《举贤良对策》。

董仲舒生于公元前179年，终于公元前104年；孔子生于公元前551年，终于公元前479，孔子去世与董仲舒出生在时间上相差有300年之久。孔子与董仲舒之间既没有直接的师生关系，也没有间接的师生关系，两者之间查不出一脉相传的事实。

显然，“三纲”的发明权属于董仲舒，“三纲”的所有权也应该属于董仲舒。

董仲舒虽然提出过“独尊儒术”的建议，但是没有任何理由据此而在董仲舒与孔子之间画出一个恒等号，没有任何理由把董仲舒的话当成是孔子的话。

二、“三纲”的立论是虚伪的

“三纲”的立论立在“阳为阴纲”上。这个立论在中国哲学中属于“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换言之，这个立论在中国哲学中没有任何依据。

阴阳理论源于《周易》。庄子曾这样评价《周易》：“《易》以道阴阳。”（《庄子·天下》）所以，谈阴论阳必须以《周易》中的理论为准。

《周易·系辞上》曰：“一阴一阳之谓道。”道在中华文化的源头有三重重要意义：一为生生之源：道生天地，天地生万物。二为纲纪万物之道，万物与人生于道，也行于道；由道而生，遵道而行，万物与人都不能例外；人中的君王也必须遵道而行。三为制器之道：无形之道与有形之器之间可以转化，转化出天下之民所需要的劳动工具与生活器具。

道由一阴一阳所组成，那么，阴阳之间的关系定位就显示出了无比的重要性。《周易》论阴阳关系，论出一个合和平衡关系。董仲舒论阴阳关系，论出一个纲目关系。《周易》中的“一阴一阳之谓道”，到董仲舒这里变成了“阳为阴纲之谓道”。“三纲”的立论在《周易》的哲理中找不出任何支持的依据。

三、“三纲”的实际危害

“三纲”的提出与推行，给中华民族带来了致命性的伤害，具体体现在三个方面：

1. 束缚了人的思维。“夫为妻纲”：夫妻之间必须以丈夫的思维方式为准，这就严重地束缚了妻子的思维能力与创造能力。“父为子纲”：一家之中必须以父亲的思维方式为准，这就严重地束缚了子女的思维能力与创造能力。“君为臣纲”：一国之中必须以皇帝的思维方式为准，这就严重地束缚了全国人民的思维能力与创造能力。

2. 失去了是非标准。“夫为妻纲”：夫妻之间以丈夫的意志言行为判断是非的标准，妻子失去了应有的权利。“父为子纲”：一家之中以父亲的意志言行为判断是非的标准，子女失去了应有的权利。“君为臣纲”：一国之中以皇帝的意志言行为判断是非的标准，人民失去了应有的权利。只要坐在了“君、父、夫”的位置上，傻瓜、笨蛋、流氓、恶棍都可以为所欲为，再恶劣、再糊涂、再愚蠢的言

行都可以成为是非判断的标准。试想一下，这类“纲”会是一个什么样的“纲”？

3. 变人际的“礼仪”关系为“纲目”关系。崇尚自然之道的中华民族仿照阴阳合和平衡的原则制定出了人际关系准则：《周易》主张男女、夫妇、父子、君臣、上下之间应该是一个礼仪关系。《尚书》中的“五常”之教为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常”之教中的家庭成员是相互负责的关系。《礼记》中的人伦“十义”为父慈，子孝，兄良，弟悌，夫义，妇听，长惠，幼顺，君仁，臣忠。显然，这里的兄弟关系、夫妇关系、朋友关系、君臣关系、长辈与晚辈之间的关系均为各有各的责任、各尽各的义务，双方都应该向对方负责。“三纲”彻底改变了中华民族祖先所创立的“合和”与“相互负责”的优良传统，把人与人之间的“合和”与“相互负责”关系变质为“纲目”关系，而“纲目”关系的最大特征就是一方可以永远发号施令，一方只能永远服从。

四、董仲舒和孔子之间的差别

1. 教学方法上的差别。孔子在教学中以启发为主。“求，尔何如？”“赤，尔何如？”“点，尔何如？”《论语·先进篇》中所记载的孔子教学是面对面的启发式教学，启发学生说话，启发每个学生说出各自的想法，鼓励学生讲出不同的认识，然后再加以指点。《汉书·董仲舒传》中的董仲舒教学特点是“下帷讲诵”：坐在布帐之中授课，学生只能够闻其声不能够见其面，只有先生一个人的“满堂灌”，讨论与交流是没有的。

2. 教学环境上的差别。孔子教学的地点大都是在自然环境之中。周游列国的路途中能够讲学，杏树林中也能够讲学，曲阜的杏林树下是孔子经常讲学的地点。《汉书·董仲舒传》中的董仲舒讲学“三年不窥园”，也就是三年不与大自然相接触。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悟出了佛教，孔子在杏林中创立了儒家文化，柏拉图的讲学地点也是在园林之中，对人类有用的宗教、对人类有利的文化似乎都与大自然的绿色有关。“三年不窥园”，董仲舒的理论似乎与绿色绝缘。

3. 认识上的差别。孔子谈“天”，谈的是自然之“天”：“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论语·阳货》）董仲舒谈“天”，谈出个神灵之“天”。自然之天衍生出天下万物，神灵之天衍生出一个人间“天子”——皇帝。孟子也谈过神灵之“天”，但是孟子的神灵之天是和人民站在一起的：“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

五、“三纲”在儒家典籍里没有实际依据和理论依据

以孔子的名义留下了三部典籍——《礼记》、《论语》、《孝经》，孟子留下了一部《孟子》。这四部典籍从头查到尾，查不出与“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相同或相类似的话。当笔者以此——没有实际依据，怎么能够把“三纲”挂在儒家文化帐上，请教于一些著名学者时，得到答复往往是：“‘三纲’在儒家文化的理论体系里。”没有实际的证据，则以“理论体系”的假设来推定。这种回答代表了当代的一种普遍的思维方式，而这种思维方式往往会把非常明白的是非问题推导出“莫须有”的结果。民间俗语说：“要公道，打颠倒。”如果学者们能够设身处地为孔子想一想，如果学者们能够把自己摆在“莫须有”面前想一想，也许今后的文化批判就会减少很多蛮不讲理的胡乱推定，而会增加后人所能够接受的理性论据。

在儒家文化的理论体系里有“三纲”的理论基础吗？笔者把孔孟论君臣、父子、夫妻关系的所有论断做一个统计，得出了一个这样的结论：“三纲”在儒家典籍里没有丝毫理论依据！

儒家文化主张君臣之间、父子之间、夫妻之间各有各的责任，各有各的本分。请看孔孟论君臣、父子、夫妻关系。“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礼记·大学》论君臣父子关系，论出的是一个相互负责的关系：君仁与臣敬，子孝与父慈，两者之间是一个相互负责的关系。君与臣之间，君有君的责任，臣有臣的责任；父与子之间，父有父的责任，子有子的责任。《论语》论君臣父子关系，论出的也是一个相互负责的关系：“齐景公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虽有粟，得吾而食诸？’”

很多人把“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做为“三纲”的理论依据，这是主观臆断的。现在书店里出售的《四书》或《十三经》中的注释，对“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有两种注释：一为“君要有君的样子，臣要有臣的样子，父亲要有父亲的样子，儿子要有儿子的样子”。二为“君要有君的责任，臣要有臣的责任，父亲要有父亲的责任，儿子要有儿子的责任”。人要有人的样子，人要有人的责任，这是孔子的理想和希望。君、臣、父、子各自都应该有自己的样子与责任，这也是孔子的理想和希望。先有像样的人，然后有像样的家；先有像样的家，然后有像样的天下，这是孔子的最大理想和希望。孔子所主张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与“君为臣纲，父为子纲”相比，在理论上毫无相似相通之处。

《周易》里已经有了“不事王侯，高尚其事”的为臣的原则，孔子继承了这一原则，并引入了《礼记》。孔子说，真正的儒应该是“上不臣天子，下不事诸侯”。“高尚其事”，即忠于人民之事、敬于天下之事，这才是儒家文化的最高准则。

孔子作《孝经》。《孝经》的中心是讲忠讲孝。但《孝经》之忠是理性之忠，《孝经》之孝是理性之孝；忠与孝都不是无条件的盲从和屈从。在君王与父亲有错误时，臣与子完全可以“谏诤”即批评。孔子主张“君不义，臣可以争于君；父不义，子可以争于父”。历史流传的“君叫臣死，臣不死为不忠；父叫子死，子不死为不孝”与《孝经》的理论完全相悖。

“欲为君，尽君道；欲为臣，尽臣道。二者皆法尧舜而已矣。”（《孟子·离娄上》）孟子在此并没有说明君道与臣道的差别，只是举出了尧、舜两个人物为实例。尧、舜的事迹与政绩主要记载在《尚书》里，尧创立历法，使天下人民的生产生活由无序转向合和自然的有序；舜创立“五刑五典”，规范了天下人民的道德。《尚书》里的尧一直为君，舜先为臣而后为君。如此看来，君道与臣道均应以天下百姓为本。

“四海困穷，天禄永终。”《尚书》里说这是舜交班时对禹的嘱咐，《论语·尧曰》说这是尧交班时对舜的嘱咐。不论是谁说的话，道理是一样的：假如天下百姓都陷入贫穷的境地，那么君王也必须承担起责任而下台，尧、舜、禹也不能例外。由此看来，天下人民的利益，是君道与臣道的核心所在。至于君与臣的日常关系，《尚书》里的臣可以在人事任命中否定君的意见，还可以以导师的身份教育君。君道与臣道的最高准则是办好“利于天下之事”，君之道不在绝对权威上，臣之道不在绝对服从上。

孟子论君臣关系，论出一个人格上的平等关系：“孟子告齐宣王曰：‘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孟子·离娄下》）

孔子和孟子都歌颂过“汤武革命”，“汤武革命”中的臣没有以君为纲。孟子对“汤武革命”有非常具体的解释：“齐宣王问曰：‘汤放桀，武王伐纣，有诸？’孟子对曰：‘于传有之。’曰：‘臣弑其君，可乎？’曰：‘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孟子·梁惠王下》）有道之君是为君，无道之君是为贼。为君不正就不能再称之为“君”；危害仁义的“君”就称之为“残贼独夫”。此时此刻，臣可以对“残贼独夫”进行革命。“革命”一词，相当多的人认为是外来词，其实是源于古汉语，源于《周易》之中所记载的“汤武革命”。

君正确的时候，应该歌颂君；君不正确的时候，当然应该批评君、规劝君；君有罪的时候，就应该进行革命。这就是真正的儒家文化。

此处，还有必要回顾一下荀子在君民关系上的态度。在荀子的认识里，民为本，君为末，君应该以民为纲，这是“本来如此，应该如此”的事。荀子有两段话非常有代表性：其一，“传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这句话出现在《荀子·王制》篇，荀子说这句话时，是以引经据典的口气说出的。这证明“民水君舟”的哲理出于荀子之前。荀子引用这句话，证明其赞成这一哲理。在舟与水关系上，只有舟以水为纲的自然规律，没有水以舟为纲的谬理邪说。同理，在

君民关系上，正确的道理只能是君以民为纲。其二，“天之生民，非为君也；天之立君，以为民也。”（《荀子·大略》）“天之立君”是枝叶，“天之立民”是根本。在荀子这里，同样找不到“以君为纲”的依据。

“君子之道，譬如行远必自迩，譬如登高必自卑。《诗》曰：‘妻子好合，如鼓瑟琴。’”（《礼记·中庸》）鼓瑟抚琴，讲究的是和谐之美。和谐、和合的人际关系，是孔子所理想中的最佳目标。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要达到长远的目标，必须从第一步开始。和谐、和合的人际关系，应该从“如鼓瑟琴”的夫妻关系开始。打鱼撒网，讲究的是纲举目张。纲举目张，纲不举，目焉能张？纲永远统领，目永远是服从。孔夫子论夫妻，没有论在打鱼撒网上，而是论在音乐演奏上。音乐演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双方是相互配合的。

孔子所创立的儒家文化有两个重要特征：（1）可以虚心向不同学派学习。关于这一点，有《史记》中“孔子问礼于老子”为证。（2）可以虚心接受别人的批评。关于这一点，有《论语》里所记载的“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为证。虚心向不同学派学习，虚心接受别人的批评，这是孔子的可爱可敬之处，也是中华文化的伟大胸怀的具体体现。儒家文化不是惟我独尊的文化。

西汉“独尊儒术”以后，皇帝垄断了儒家文化的解释权，把允许批评的、可以向不同派别学习的、具有活力的儒家文化变质为专制的、霸道的、僵死的教条；更可怕的是，历代皇帝把巩固皇权所需要的理论都挂上儒家文化的招牌。“独尊儒术”实际上“独尊”的是“董术”以及皇帝所需要的“权术”。由于文化不能自由讨论，文化不能自由批评，致使“孔家殿”里混进了大量的“假货”，西汉以后凡是利于“君为臣纲”的理论，不管是阿猫的创造，还是阿狗的创造，都挂上了“儒家”的招牌，最终使“孔家殿”变成了“杂货店”。

六、打扫孔家殿

自然科学研究中在重大问题上出现张冠李戴是不严肃的事、是不道德的事、也是大家厌恶的事。文化研究也应该像自然科学研究那样严肃，应该把董仲舒的东西还给董仲舒，把不属于孔子的东西从“孔家殿”里打扫出去，还中华民族一个清白而真正的“孔家殿”——精神之殿。

鸦片战争以后的反思是非常应该的，但反思出了错误的答案：中华民族落后与挨打的原因在于文化的落后与腐朽。说这个答案是错误的，是因为这个答案不能圆满解释这样两个问题：中华民族曾在理论研究、发展生产、发明创造三大领域内取得了无比辉煌的成就，那么，这个能理论研究、能发展生产、能发明创造的中华民族是什么文化造就出来的？同一个文化为什么会造就出两种状态的中华民族——一个文明而强大，一个落后又挨打？

100年来的文化批判，民族复兴的迫切心情取代了严肃的研究与论证，所以造成了三方面的重大错误：把儒家文化当成了本源的、全部的中华文化；把皇帝们变质了的“儒家文化”当成了真正的儒家文化；没有发现中华文化有一个失传与变质的问题，反而将变质的文化当成真正的全部的中华文化，继而从根本上否定中华文化。以民族复兴为目的的新文化运动，本应该从“打扫孔家店”入手，复兴真正的中华文化，而出现的实际情况却是从“打倒孔家店”入手，否定了中华文化。这如同有人冒充“同仁堂”造假药，而卤莽的打假者却要“打倒同仁堂”一样荒唐。

中华民族上下5000年，孔子之前还有2500年。说这句话的目的，是希望读者能够认识到这样两个问题：孔子是中华文化的继承者，但不是中华文化的创始者；儒家文化是中华文化的主干，但不是中华文化的根源。研究中华文化，万万不能停留在孔子这里。孔子说过：“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论语·述而》）这是一句非常重要的话，这句话说明《易经》可以指导孔子。孔子赞美周礼时说过“吾从周”。“吾从周”三个字证明孔子之前中华文化已经典章具备。孔子用“尽善尽美”的词语赞美舜时的音乐——《韶》，这证明在孔子之前中华民族的音乐已经成熟。孔子赞扬唐尧盛世时说“焕乎其有文章”。焕者，光辉灿烂也。这说明孔子之前中华文化已经光辉灿烂。实际上，孔子之前的中华民族已经在“宇宙与人生”这两个根本问题上做出了正确的答案，这主要集中在《易经》、《尚

书》和《诗经》之中。

在宇宙起源问题上，中华民族的祖先没有造神，而是用一阴一阳两种原动力解释了天地万物的起源。在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上，伏羲氏用三爻创立了“天人合一”的哲学，“天人合一”的哲学是崇尚自然的哲学。在处理人际关系上，先贤们按照阴阳合和平衡的原理创立了“合和”哲学，由“合和”哲学演化出了“礼仪五伦观”。在生产生活所遇到的难题面前，伏羲氏、神农氏、黄帝、尧、舜创立了“尚象制器”——发明创造的哲学。在“尚象制器”哲学的孕育下，早期的中华大地上的发明创造至今还让世界所惊叹。而发明创造与发展生产的理论恰恰是儒家文化所缺失的，所以文化研究万万不能停留在儒家文化上。面对自然与人生，黄帝、尧、舜创立了“易穷则变”与“革故鼎新”的哲学。在“易穷则变”与“革故鼎新”哲学的孕育下，早期的中华大地上领先于世界的、日新月异的盛世曾长期存在。中华民族曾经用“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的哲学来决定君王的产生，用“四海困穷，天禄永终”的标准来决定君王的退位。先贤们用“协和万邦”的哲学来处理外族外邦的关系，用“弓矢之利”——发明先进武器来防范敌寇的入侵。

源头经典之中的文化有八大特征：天人合一，效法天地；以人为本；革故鼎新；尚象制器；选贤与能；合和人际；协和万邦；居安思危。经典之外，有一个强调“变化”的、和谐生生之源的、与时俱进的思维方式。化出做人的理性，变出做事的智慧，是这种思维方式的落脚点。

中华民族祖先所创立的中华文化并没有错，问题的严重性在于优秀的中华文化没有得到正常的延续。中华文化在孔子之前已经开始失传，在孔子之后已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质。正是文化的失传与变质，才有中华民族的一步步落后，直至沦落到谁都敢来欺侮的地步。

民族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生命。民族生命的辉煌折射出民族文化的辉煌，民族生命的衰疲折射出民族文化的衰疲。一旦失去了自己的民族文化，这个民族将不复存在。

民族的复兴，经济复兴、器具创新是非常重要的，但经济复兴、器具创新只是复兴了枝叶，而不是复兴了根本，民族复兴的根本在于文化的复兴。

中华民族的复兴，关键在于中华文化的复兴。而中华文化的复兴，应该从“打扫孔家殿”——重新评价儒家文化开始。重新评价儒家文化的目的不是重新“独尊儒术”，而是以此为路径，找回真正的中华文化。

责任编辑：罗 萍

•经济学 管理学•

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研究*

陆 蓉

[摘要] 在货币政策的信用渠道削弱后，资本市场传导机制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发挥这一传导途径的作用，不仅能加速资本市场本身的发展，更可通过股东激励机制，改善企业的经营管理与组织结构，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本文提出对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的划分原则，并据此梳理了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理论，剖析了资本市场传导货币政策效率的决定因素，结合实际说明货币政策传导途径在我国经济生活中日趋重要的影响。

[关键词] 货币政策 资本市场 传导途径

[作者简介] 陆蓉，金融学博士，广发证券博士后工作站、中山大学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075。

经济作为一个系统，货币政策对其的传导途径有多种，它们同时发挥着作用。有些传导途径独立于其它途径，而有些则与其它途径密切相关，每种传导途径的效力及其与其它传导途径的关系将可能随着经济体对经济条件的反应而发生变化。

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实际上包含两个环节，即货币政策如何传导到资本市场和资本市场怎样将货币政策的信息传导到实物经济。现有的文献在论述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时并未作这样的划分，在列述传导途径理论时，有的以货币政策为始点，以资本市场为终点，有的则以资本市场为始点，以实物经济为终点。把这样两种传导途径不加区分而作为并列的关系来阐述是不妥当的，它们实际上是顺承的关系，应视作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的两个环节。

本文依此划分原则，对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理论进行系统归纳，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论述资本市场传导在我国经济中的作用，以期提出较为完整的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理论框架。

一、货币政策传导到资本市场的途径

1. 货币政策通过影响利率而影响资本市场。货币供给的变化导致可贷资金规模的变化，并在可贷资金需求不变的条件下导致利率水平的变化。货币政策所决定的利率水平会对资本市场发生很大的影响，这种影响不仅在于成本效应，而且在于信息作用。在市场经济中，中央银行主要通过市场操作调控官方利率来实现货币政策的目标。官方利率的变动首先传导到短期批发货币市场利率，如不同期限的货币市场工具利率。官方利率的变动是从两个方面来影响股票价格变动的，一是通过改变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上各种金融工具的相对价格水平来影响资金供求的结构；二是作为一种政策信号改变投资者对经济的未来预期而反映在股票的即期价格之中。

2. 货币政策通过影响通货膨胀率而影响资本市场。货币政策是通货膨胀率的一个决定因素(Mishkin, 1998等)，这一点无论是凯恩斯学派还是货币学派都认可。通货膨胀影响股票价值的机理是：如果一个企业的所有股东都同时出售该企业的所有股票，则该企业的资产被有效售出，就好像被另一个企业收购了一样。如果股东用出售股票的所得购买商品和劳务，则企业的资产就如同与一揽子商品和劳务作了交换。由于交易通过股权凭证完成，则价格水平的上升将降低用于购买股权凭证的货币价值，减少了可以购得的商品和劳务的数量。因此，一个时期的通货膨胀将对企业的所有股权征税

(家庭是股权持有者，他们是纳税人，企业的股票价值是税基)。由于所有股利的折现价值总和应等于企业的资本价值，所以现期的通货膨胀将立即对企业所有的未来股利流征税。因此通货膨胀成功地削减了企业的所有资产价值。面对通货膨胀和预期通货膨胀的升高，投资者收益的要求也增加。当期望收益增加时，保持股利不变，股价将会下跌。这样，期望收益的增加将由于资本损失而导致短期收益的降低。股东通过改变所持股票的期望收益(资本利得+股利)来对货币政策所导致的实际通货膨胀、期望通货膨胀作出反应。

3. 货币政策通过影响股票价值的决定因素而影响资本市场。股票价值可以用其期望股利的折现值来表示： $P_0 = \sum_{t=0}^{\infty} D_t / (1 + r_t + \rho_t)$ ，其中， P_0 表示每股股票的当期价格， D_t 表示当期股利水平， r_t 是 t 时刻股利期望增长率，期望折现率包括无风险收益率 r_t 和风险溢价 ρ_t 。因此，股票价格由三个因素决定：股利水平与增长率、无风险收益率、风险溢价。货币供应量与股利水平和增长率正相关，与无风险收益率和风险溢价负相关。因此股价一般水平与货币供应量正相关。货币供给影响股利主要通过影响公司当期及预期收益。在货币需求一定的情况下，货币供应量的减少会提高利率并减少利率敏感的支出，如资本投资。货币供给对折现率中无风险收益率的影响是货币供应量对市场利率影响的一个直接函数。货币供应量的改变不仅影响无风险收益率的现值，而且还将影响无风险收益率的未来水平。货币供给对风险溢价的影响很难加以量化。风险因素随着股利增长率未来值及无风险收益率的不确定性而增加。假定投资者是风险厌恶者，则风险溢价就为正且与不确定性的增加正相关。货币紧缩对于风险溢价的效应则通过增加投资者预期不确定性体现。

4. 货币政策与资本市场关系的实证研究结果。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就有经济学家用实证的方法来研究货币供给与股票价格的关系。实证研究比理论分析的结论更加直观，也便于操作。Sprinkel (1964) 通过比较股票价格和货币供应增长率的图形，提出股票价格是过去货币供应变化量的直接函数。Homa 和 Jaffee (1971) 则通过建立货币供应量与股票价格的回归方程，来说明货币供给对股票价格具有直接影响。然而多数经济学家却认为货币供给对股票市场的影响是间接的，主要是通过影响长期债券利率和公司收益来影响股票市场的。Hamburger 和 Kochin (1972) 却发现货币供给对股票市场不仅具有间接的影响(通过利率的间接冲击)，而且具有重要的短期直接影响，而且这种影响是独立于货币供给对于利率和公司期望收益的影响的。

从实证分析的结果可以得到这样的结论：货币政策不仅通过对利率、通货膨胀和公司期望收益等的影响而间接影响资本市场，而且还对资本市场上的股票价格有着直接、持续性的影响。

二、货币政策通过资本市场传导到实物经济的途径

资本市场要成为货币政策的一种传导渠道，必须把这种效应从资本市场再传导到实物经济中去，才能完成货币政策的最终目标。讨论货币政策如何由资本市场传导向实体经济的理论有如下几种。

1. 托宾的 q 效应。托宾的 q 理论是关于股票价格和投资支出的理论。 $q = \text{企业的市场价值} / \text{资本的重置成本}$ 。 q 理论揭示了货币政策通过影响股票价格而影响投资需求，最终影响真实产出的机理，即货币供应量 (M) 的增加会引起货币收益率的下降，使公众的资产偏好转向证券市场，引起资本市场价格 (P_s) 上涨，由于 q 值与资本市场价格成正比，因此 q 值上升，从而刺激真实资本投资 (I) 扩大，最终导致真实产量 (Y) 的增加。传导机制可表示为： $M \uparrow \rightarrow P_s \uparrow \rightarrow q \uparrow \rightarrow I \uparrow \rightarrow Y \uparrow$ 。

2. 非对称信息效应。货币政策还会通过影响股票价格进而影响企业的净值，而企业的净值与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密切相关。当企业具有较高的净值时，意味着借款人的贷款实际上有较多的担保品，因而会减少逆向选择问题，从而鼓励对投资支出的融资贷款。较高的企业净值还意味着所有者在企业投入较多的股本，股本投入越多，所有者从事风险投资项目意愿越低，借款人从事风险较低的投资项目，使贷款更有可能收回，这样道德风险也会降低。因此，企业净值的增加引起贷款增长，投资支出增加。表示为： $M \uparrow \rightarrow P_s \uparrow \rightarrow \text{净值} \uparrow \rightarrow \text{逆向选择} \downarrow \rightarrow \text{道德风险} \downarrow \rightarrow \text{贷款} \uparrow \rightarrow I \uparrow \rightarrow Y \uparrow$ 。

3. 财富效应。资本市场的价格波动使证券投资者获得资本利得，虽然资本利得不计入国民经济统计中居民收入这一指标，但它事实上构成了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一部分，将对居民消费发生影响。财富扩张效应使居民、公司和银行的资产负债表改善，从而提高居民的消费需求、公司的投资需求和融资能力、银行的放款能力。在欧美国家，股票市场表现出的“财富效应”十分明显。美联储的一项调查表明，居民的股市财富上升1美元，就会增加消费3—7美分，这对GDP增长的贡献率达到1.9个百分点。这一政策传导机制可表示为： $M \uparrow \rightarrow Ps \uparrow \rightarrow \text{财富} \uparrow \rightarrow \text{毕生资财} \uparrow \rightarrow \text{消费} \uparrow \rightarrow Y \uparrow$ 。

4. 资源配置效应。经济增长速度决定于资源配置的效率，如果资源配置效率低，单纯扩张性的宏观政策是很难拉动经济增长的。资本市场的一个重要功能就是通过价格信号机制的作用来改善资源配置的效率，这样通过资本市场的资源配置效应可以影响经济增长率。在我国资本市场作为政府主导的一种制度安排，股价运行轨迹体现了政府的利益取向。货币政策可以引导股市的资金流向，借助资本市场传递政府意图，促使企业优化投资结构，募集资金可投入到国家政策倾斜的产业，实现货币政策调控目标。因此资本市场在我国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货币政策传导渠道。这一传导过程可以描述为： $M \uparrow \rightarrow \text{资金流入} \rightarrow Ps \uparrow \rightarrow \text{资源配置} \rightarrow \text{上市企业筹资} \uparrow \rightarrow I \uparrow \rightarrow Y \uparrow$ 。

三、我国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的实践

1. 货币政策与资本市场的关系愈来愈紧密

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我国经济运行出现了一些新特点，由于消除了短缺，货币不再大量进入商品市场去购买商品，越来越多的货币被资本市场吸纳。社会资金对物价构成的冲击减小，而对资本资产价格波动的影响迅速增强。以往货币政策是通过银行系统传导给实物经济的，而当资本资产价格不断上扬时，货币政策的意图更多地为资本市场所吸收。我国资本市场的功能定位不同于西方，除优化资源配置外，还有筹资和为国有企业改革服务功能。资本市场对资金的需求压力包括企业上市、配股、增发新股所募集资金，印花税和交易佣金所收取的资金，股市运行所必须的增量资金等，为使资本市场资金供需达到均衡，中央银行采取了一系列宽松于资本市场的政策，在多方面加强了对资本市场支持。

从1996年5月到2002年2月我国中央银行连续8次调低存款利率。存款利率下调对居民选择何种金融资产影响较大。从1999年11月起，我国又对储蓄存款征收20%的利息税，使得年存款实际利息率降到了1.6%。中央银行通过利率这一货币政策工具，成功地将储蓄资金分流到资本市场，增加了市场资金供应量。除了降息以外，我国中央银行还实行了一系列为资本市场增资扩资的政策途径。1998年下半年开始，中央银行开始研究如何沟通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提出吸收证券公司进入银行间市场，通过交易主体的相互交叉，推动两个市场的联结。此外还有一些措施，如允许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上市公司的自有资金入市买卖股票、券商增资扩股、证券投资基金扩容、加大保险基金参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这些充分显示出货币政策支持资本市场的程度在不断加深。

2. 货币政策通过资本市场对经济生活的影响

资本市场在我国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大作用。截止2002年10月，企业在股票市场上共筹得资金8497.06亿元，为国有企业改革、经济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资本市场的发展，为家庭投资提供了新的渠道。由于我国资本市场规模和居民金融资产组合中证券比例过小、投资者构成也不尽合理，以及投资者预期不佳等主客观因素的影响，目前我国证券市场的“财富效应”并不十分明显。

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途径对经济生活的影响是巨大的。在发达国家，公众以参加共同基金的形式间接持股，机构投资者占了资本市场投资者的大多数（拥有超过所有上市股票的50%，Smith, 1996）。随着投资者素质的提高，投资者能清楚地掌握所持资本资产风险和收益的信息。机构投资者及个人投资者对业绩不良的公司施加压力以使它们提高效率，增加盈利。这种机制，被称作“股东主动机制”，是股民数量越来越多的一个结果。股东通过间接持股可以拥有公司的大多数股权，有权要求企业改换负责人，提高经营绩效。股东的主动机制能够影响企业的经营和管理。

股东的主动机制还对企业管理者的职位稳定性有巨大威胁。管理者对股东对企业收益的要求非常敏感，因此只得不断调整生产经营来满足股东的要求。股东地位的这种根本性的转变是在资本市场效率的不断提高和股东主动性增加的情况下发生的。

因此，货币政策的资本市场传导渠道越来越重要。随着资本市场效率的提高，股东越来越主动地行使自己的权利，他们对公司施加影响，使得经营者改善经营，提高收益。因此，货币政策冲击使得资本市场价格波动，更多的股东对企业施加压力，要求更高的回报，企业经营者在压力之下至少部分地改变企业经营，于是真实经济活动就会发生变化。

四、资本市场传导货币政策的效率

资本市场传导货币政策的效率主要取决于以下几个因素：

1. 资本市场在经济中的规模。在金融发展的早期和中期，银行在金融活动中占有绝对重要的地位，居民和企业资产组合中股票的比例相对较小。当资本市场获得重大发展后，投资者的资产组合更加多样化，股权在资产组合中占有较大的比重，因而投资者对货币政策行动的敏感性增加，且由于资本市场的规模巨大而对经济的影响也相应增强。

2. 资本市场与其它金融市场间的竞争程度。充分发达的、竞争性的资本市场通常比银行主导贷款和存款利率更能对政策利率的变动做出灵活反应。因为这种投资者的资产组合包含股票和不同期限的政府债券，以及短期票据（政策工具），中央银行政策利率的变动能迅速地通过国内资本市场传导扩散。这使得借款人和放款人对最直接受中央银行影响的短期货币市场利率变动所做出的反应敏感性增加，从而可能在相当程度上决定银行存款利率和贷款利率对货币政策行动的调整程度与速度。

3. 金融市场的一体化程度。当金融市场处于分割状态时，投资者因为制度约束难以对政策利率变动所引致的各种金融工具的成本与收益的变化作出灵活的反应，而当债务市场与股票市场、货币市场与资本市场在某种程度上一体化时，资金能在不同的市场间迅速流动，政策的传导就更为迅速。

4. 资本市场的运行效率。资本市场的运行效率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资本市场的价格基本合理地反映了基本经济因素，二是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所有可得信息反映在资本的价格中。因此，一个有效率的资本市场能充分及时地把所有可得信息，包括货币政策意图的信息反映在资本的价格中，而这种新形成的价格信号能影响资源的配置。

5. 宏观经济环境和投资者的预期。例如，如果投资者预期一个宽松的货币政策会造成新的通货膨胀，则可能导致长期利率的上升、债券和股票价格的急剧下降，因而资本市场对扩张性货币政策的反应可能是收缩的，而不是扩张性的。相反，在一个高且不断增强的通货膨胀条件下，一个急剧紧缩的货币政策可能会有助于恢复投资者对资本市场的信心，降低长期利率，提高债券和股票的价格。

* 本文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0273062）和上海社科“九五”规划2000年度青年项目（00EJB008）资助。

参考文献：

- Hamburger, M., and L. Kochin, 1972, “Money and Stock Prices: The Channels of Influences”, *Journal of Finance* 27, 231– 249.
Homa, K., and D. Jaffee, 1971, “The Supply of Money and Common Stock Prices”, *Journal of Finance* 26, 1045– 1066.
Keran, M., 1971, “Expectations, Money and the Stock Market”, *Review, Federal Reserve Bank of St. Louis*, Jan, 16– 31.
Mishkin, F., 1998, “The Economics of Money, Banking and Financial Markets”, New York: Addison Wesley, 5th, ed.
Smith, M., 1996, “Shareholder Activism by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Evidence from CalPERS”, *The Journal of Finance* 51, 227– 52.
Sprinkel, B., 1964, “Money and Stock Prices”, Homewood, Ill: Richard D. Irwin, Inc.
赵文杰：《中国货币政策传导机制》，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1996年。
李军：《中国货币政策的金融传导》，复旦大学出版社，1998年。

责任编辑：黄振荣

虚拟资本的相对独立运动形式与泡沫适度性特征

骆 涛 田映华

[摘要] 本文主要探讨虚拟经济的相对独立运动形式、我国股市资本虚拟化程度和泡沫适度性特征。同时指出如何最大程度地发挥虚拟资本“双刃剑”效应在优化资源配置和为企业积累资本方面的作用，达到能够抑制其隐藏着的导致股市泡沫和泡沫经济可能性的目的。

[关键词] 股市 虚拟资本 泡沫适度性

[作者简介] 骆 涛，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研究生；

田映华，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湖北 武汉，430074。

一、虚拟资本的内涵及其运动形式的相对独立性

虚拟资本是一个与现实资本相对立的概念，是指本身没有价值却能够带来价值，与现实资本相分离，并具有独立的价值增值运动规律的一种资本的表现形式。随着金融发展水平的日益提高，虚拟资本概念的外延，其现实的存在形式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种变化表现为各种新的虚拟资本存在形式在旧存在形式基础上不断涌现出来，其中引人注目的是证券化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这两种新的虚拟资本存在形式。证券化资产可以看作是借贷资本和有价证券这两种传统虚拟资本存在形式的衍生物。金融衍生工具不仅是传统虚拟资本存在形式的衍生物，如股票期权等；而且其中一部分还是传统虚拟资本存在形式的价格的衍生物，如利率期权等。

尽管虚拟资本的外延在新的金融经济环境下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其实质或内涵却并未因此而改变，任何一种形式的虚拟资本都不能脱离现实资本而绝对独立地存在，脱离了现实生产资本，虚拟资本不仅失去其活动的空间——市场，也将失去其运动的前提和目的——募集现实资本和获取利润。然而虚拟资本运动的相对独立性也是不容忽视的，虚拟资本活动的市场是金融市场，它相对独立于现实资本运动的生产领域，虚拟资本获得的利润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独立于实际资本运动带来的利润。对于虚拟资本的运动形式，德国经济学家希法事曾以股票为例进行了分析，如图1所示。他认为，股票(G)被发行后，只有一部分(G_1)转化为现实资本，并成为生产资本(P)进入产业循环，而还有另一部分(g)形成了创业利润。而一旦股票在交易所作为一种符号成为投机者的交易对象，便开始其脱离现实资本(G_1)独立的循环运动形式($S-G_2-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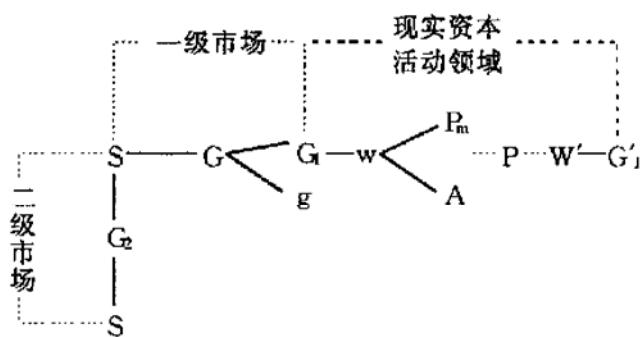


图1 虚拟资本的运动形式图

为便于描述，我们可将图 1 中的横向前面部分看作股票一级市场，后部分看作现实资本的活动领域，纵向部分看作股票二级市场。图 1 揭示了现实资本和虚拟资本间的关系以及股票一、二级市场之间的关系。就虚拟资本和现实资本之间关系而言，现实资本是虚拟资本的基础，现实资本的规模、活跃程度决定了虚拟资本的规模、活跃程度；另一方面虚拟资本对现实资本又有反作用，虚拟资本能够促进资本的形成和有效配置，从而适度规模的虚拟资本能够推动经济的增长。

二、我国股市资本的“虚拟化”程度

股市资本的“虚拟化”程度表现为虚拟资本与现实资本的分离程度，从量上看这种分离程度可以用虚拟资本的价值和现实资本价值的偏离程度来衡量，这里虚拟资本的价值包括发行价值和交易价值两部分。如果虚拟资本的价值和现实资本价值的偏离程度越大，则虚拟资本的“虚拟化”程度就越高。下面我们将此原理运用到我国股票市场资本“虚拟化”问题的具体分析中去。

从横向一级市场来看，股票常常是溢价发行的 ($G > G_1$)，这便使得虚拟资本的资本积累的作用更加显现。那么，为什么投资者愿意接受股票的溢价发行呢？因为：(1) 发行价 (G) 中包含着创业者所得 (g)， g 代表着对创业者承担的各种创业风险的补偿。这一点可以从股票价值的确定公式 $G = G_1 (r/i)$ 中看出，其中， G 为发行价； G_1 为股票的名义价值，即面值； i 为市场平均利率； r 为股票的预期收益率；并且，一般 $r > i$ ，因为创业者要承担来自企业内外的各种创业风险，所以 r 包含着为补偿创业者所承担风险的贴现率，故一般来说 $(r/i) > 1$ ，则 $G > G_1$ ，那么 $g = G - G_1$ ，就是创业者所得。(2) 创业者所得 g 包括两部分，一部分为发起人承担创业风险应得的创业者所得；另一部分为券商等中介机构在股票发行过程中应得的承销费用部分，因为券商的存在为股票发行人节省了交易费用。如果没有券商在股票发行人和股票投资者之间的中介行为，股票发行人将为搜寻信息、签约和执行等各环节付出比承销费更多的交易费用。由于创业者所得 g 中包含有券商承销所得，所以从此角度看 G 也必定是大于 G_1 的。

除了股票“溢价发行”会引起虚拟资本与现实资本价值的偏离外，资本“掺水”现象也是导致虚拟资本价值偏离现实资本价值的重要因素。笔者认为在我国股市上存在四次资本掺水现象。

(1) 股票面值 $>$ 实际净资产 (由于我国很多企业在发行股票上市的时候，并不是根据企业的实际净资产 = 股票面值来发行的，这样的话我们就不好比较股票面值和实际净资产之间的大小了，所以在这里我们假设企业在发行股票上市的时候是按照企业实际净资产 = 股票面值来发行)，这主要是股票发行公司和中介机构为利益驱动高估企业实际净资产而造成的资本第一次掺水，它相对法人股和国家股而言。由于我国法人股、国家股占股票市值的 70% – 80%，所以第一次掺水对资本“虚拟化”程度的影响是巨大的。值得一提的是，我国股市这种大部分股权没有流动性的状况严重地抑制了虚拟资本发挥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由于我国上市公司中大部分都是对国有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而形成的股份公司，那么总股权的大部分都是不能流通的国家股和法人股，这就使得公司间难以进行兼并、收购活动，使得国有资产变成了“凝固”资产，难以通过股权转让进行资产存量的调整，一定程度上造成了国有资产经营效益的低下。而且，国家股、法人股若不上市流通，国家和这些法人作为发起人的股东便难以获得图 1 中的创业者利润 (g)。因为，国家股和法人股一般都是以资产评估现值 1: 1 的比例折合成股本的，即按面值 (G_1) 发行的。若国家股、法人股不上市流通，就难以取得超过 G_1 的创业者所得部分。

(2) 发行价格 $>$ 股票面值，这形成资本的第二次掺水。以沪市 2001 年 6—7 月上市的广东榕泰、特精股份、航天晨光、天药药业、荣华实业、新疆天宏、交大昂立、昌河股份等 8 只股票为例，可看出均呈现出发行价格 $>$ 面值的情形。第二次掺水的原因除了前面谈到的补偿创业者的创业风险的风险溢价外，还与我国股票发行价格的确定公式（发行价格 = 股票发行公司前 3 年平均每股税后利润 \times 市盈率）有着密切的关系。上市公司在“圈钱”思想的指导下，券商在可观承销费的诱惑下，往往会倾向于高估公司前 3 年平均税后利润，根据发行价的定价公式，市盈率一定的情况下，高估公司前 3 年平均税后利润，会导致股票发行价格的高估。

(3) 上市价格>发行价格的现象，即 $G_2 > G$ ，这形成资本的第三次掺水。这主要有二个原因。首先，由于我国股市发展的时间不长，发育程度不够成熟，因此形成“新股不败”的特色，即不管二级市场行情如何，新股上市价格总能节节攀升。以 1999 年度新上市的 104 只股票为例，上市首日涨幅超过 100% 的有 53 家，即有超过 50% 的新股上市溢价在一倍以上，其中，深市的隆源实业（现隆源双登，000835）上市首日升幅竟高达 830.21%。其次，我国股票发行价格与市盈率密不可分，并且在过去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都人为地将市盈率定在 15 倍左右，而二级市场上的市盈率却普遍在 30 倍 - 40 倍以上。并且，这样不分行业、企业效益的“一刀切”似的规定，必定会导致一些成长性好、业绩好、经营管理强的公司，股票一上市便走上股价节节上升的价值回归之路。

(4) 上市公司盈利能力逐年下降，出现“一年赚、两年平、三年亏”的资本缩水现象，使股票市价大大超出其相对应的资产，这形成了资本的第四次掺水。上海交易所和深圳交易所两所合计的 1993 年至 1996 年每股收益和资产收益率的变化均明显表现出下降的趋势。据有关资料统计，1998 年沪市的 899 只股票中就有 157 只盈利出现负增长，其中凤凰股份的净利润增幅竟为 -8109.84%。

虚拟资本价值对现实资本价值的偏离对实际经济运行的影响因偏离的类型和程度不同而不同。创业利润有利于激励企业家进行风险投资，股票面值超过资产净值以及发行价格高于股票面值的范围适度的话，有利于活跃资本市场，扩大资本积累。这意味着资本市场中存在着适度的泡沫既是不可避免的，又是对经济运行有益的。然而在虚拟资本中泡沫的成分不断加重，资产价格普遍大幅度地偏离或完全偏离由实质经济因素决定的资产价格，泡沫成为一种普遍而大量存在的虚拟成份时，就会产生泡沫经济，从而对经济运行造成危害。那么什么样的泡沫才是适度的呢？笔者认为我国股市泡沫的适度性至少应具备以下三个特征：一是股市泡沫的度要与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相一致。也就是说，整个经济呈健康发展时，适度的股市泡沫是能活跃投资和融资的，反之则会适得其反。如 1986 年初日本的平均股价为 13000 日元，上市公司市价总值为 277 兆日元，为日本当时 GDP 的 82%。而到 1989 年则平均股价上涨到 39000 日元，上市公司市价总值为 600 兆日元，为日本当时 GDP 的 150% 以上，其虚拟资本膨胀的速度已大大超过了实体经济的增长速度。日本不断膨胀的股市泡沫和房地产泡沫的结合最终形成泡沫经济，并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破灭，股指从 1990 年的 39000 点暴跌至 1993 年的 14000 点，其后是长达四五年的经济停滞，而且带来了大量的银行不良资产，威胁着金融体系的安全。二是股市泡沫的度要与我国金融市场的发育程度相一致。因为在一个充满不确定的经济现实中，信息是有成本且具有不对称性的，这是金融市场产生“噪音”的根源。而噪声长期、持久的存在，便会导致股市泡沫。一国金融市场的发育程度是与其有效性紧密相关和一致的。我国理论界对我国股市是否达到有效性水平仍存在很大争议，但大多数人认为我国股市与弱式有效市场还存在一定距离，仍处于非有效市场阶段，这表明我国股市存在着泡沫产生的土壤。且一国金融市场的发育程度和其金融结构是密切相关的。与西方金融市场相比，我国的金融结构是缺乏弹性的。在我国这样一个非有效型市场且金融结构缺乏弹性的情况下，股市泡沫的度是应相对于西方成熟市场而言更小一些，因为我国的金融市场缺乏弹性去支撑泡沫膨胀后的股市。从这一点来看，这次股市的暴跌又是一种良性的，而且是我国股票市场发展过程中的一个必经阶段。三是股市泡沫的度要与我国金融市场的调控能力相一致。也就是说，股市泡沫的度是与该国金融调控工具的丰富程度、调控传导机制的顺畅程度以及调控力度的强弱程度呈正比的。这也说明了一定的政策性护盘是必要的但不是充分的，像我国的这种强制性的护盘行为是具有一定缺陷的。

三、发挥虚拟资本作用的三点分析

如上分析，虚拟资本就像一把“双刃剑”，发挥着鲜明的双重效应，对于虚拟资本，我们运用各种对策时的原则也应该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如何最大地发挥其资本积累、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另一是如何使虚拟资本的风险最小化。我们认为，可以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来发挥虚拟资本的作用。（1）进行增量调整，继续坚持适度扩大股市规模的政策。不具备一定的市场规模，虚拟资本（包括资本积累

简论团队中的情感冲突及其管理

刘静艳 舒兆平

[摘要] 团队成员的人际关系可能引发情感冲突。尽管情感冲突不一定是其它冲突的冲突源，但其他冲突都可能引发情感冲突，由此产生的负面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团队活力和组织目标的实现，可谓冲突管理的核心环节。从系统的角度，分析了团队中情感冲突的因果互动关系及其变化形态，探讨了人际关系状态及其与团队整体活力间的关系。

[关键词] 冲突管理 情感冲突 因果关系 情商

[作者简介] 刘静艳，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广东 广州，510275；

舒兆平，中国联通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广东 肇庆，526000。

21世纪的世界更趋复杂，组织中人的角色日趋突显，个性化充分张扬，而人际关系的复杂性往往是情感冲突的源发。尽管情感冲突不一定是其它冲突的冲突源，但其他冲突都完全可能引发情感冲突，由此产生的对团队的负面影响直接影响到团队活力和组织目标的实现，可以说这是冲突管理的核心环节。为此，管理者需从系统思考的角度客观认识情感冲突，了解其因果互动关系及其变化形态，有效引导并调控冲突的过程和结果。

一、有关冲突的理论要点

冲突 (Conflict) 指的由于某种抵触或对立状况而感知到的不一致的差异。只要人们感觉到差异的存在，则冲突状态也就存在。美国著名学者谟顿·道提斯 (Morton Deutsch) 认为：冲突存在于矛盾的活动之中。矛盾的活动是指某种行动对另一种行动所产生的阻碍、干扰和损害，或以某种方式使其效率降低。如果这种互不相容的活动发生在个体身上，就可引发个体内在的心理冲突，如愤怒、不安并伴有紧张情绪状态。如果这种互不相容的活动发生在个体与个体、个体与群体、群体与群体之间，

在内) 的各项功能就难以充分发挥。(2) 进行存量调整，积极准备解决国家股和法人股上市流通的问题。当然，需要特别注意解决的是国家股、法人股上市的技术性，即逐步上市不致给股市带来短期的巨额压力，并逐步对新上市的股票不再按投资者身份分类，而依据国际惯例分为优先股和普通股。(3) 针对资本掺水现象，多环节地抑制股市泡沫。包括完善各中介机构的建设，逐步建立和强化外部对其产生的一种约束机制；逐步实现新股发行的完全市场化，减少资本的第二次和第三次掺水；改善投资者结构，大力发展保险公司、共同基金、养老基金及各类投资信托组织等机构投资者，以增强集体理性；完善信息披露机制，逐步建立和完善市场退出机制，从而形成对上市公司的外部约束机制，减少第四次资本掺水，即资本缩水现象；大力扶植优质公司上市，从源头上遏制资本缩水。

参考文献：

吴敬琏：《“股市泡沫”与“规范股市”》，《经济管理》2001年第19期。

赵瑾璐、张小霞：《论虚拟资本与现实资本的关系》，《经济与管理研究》2001年第3期。

秦晓：《金融业的“异化”和金融市场中的“虚拟经济”》，《中国经济时报》2000年10月5日。

《虚拟资本与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光明日报》2000年11月7日。

马健：《中国股市企盼避险机制》，虚拟资本与实质经济研讨会论文，1999年11月10日。

谢联胜：《论金融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中国经济》1999年第12期。

责任编辑：黄振荣

就可引发外在冲突，冲突双方出现对抗，并意味着矛盾的激发。内在心理冲突与外在冲突是有联系的，当个体的心理冲突长时间得不到调整、缓和时，必然会与其他个体或群体发生冲突。

一些学者将冲突的定义与竞争等同起来，似乎冲突就是一种胜负之争。还有学者认为，合作也会助长冲突（道提斯）。但在很多时候，冲突兼有竞争与合作两种动因的特点。如团队中为了更有效地实现目标，团队成员可能会产生各种各样不同的甚至对立的意见，如倾向以外延式的扩张，还是以内涵式的保守方式来保持团队和谐？团队中成员相互之间的责、权、利关系，专业的分工以及彼此的信任等方面都存在着冲突。

研究发现，多元化可能形成某些冲突，冲突对绩效造成影响，冲突处于中介地位，但三者间的联系是微妙而难以捉摸的。和工作有关的多元化问题产生了任务冲突，包括任务目标、关键决策、工作流程等，而多重类型的多元化造成了情感冲突，例如由生气、沮丧等负面情绪导致的人际冲突。

至于冲突是有效的还是有害的，其更为客观地分类应当以冲突的结果为依据，尽管其起因和形式对其结果有一定的影响。扣塞尔（Lewis Coser）是最早提出冲突本身富有建设性的人。他提出的有效冲突表现在五个方面：1. 内部的分歧与对抗，能造成一个各社会部门相互支持的社会体系。2. 冲突暴露，恰如提供一个出气孔，使对抗的成员采取联合方式发泄不满。否则，压抑怒气反而酿成极端反应。3. 冲突增加内聚力。4. 两大集团的冲突可表现它们的实力，并最后达到权力平衡，以防无休止的斗争。5. 冲突可促使联合，以求生存，或对付更强大的敌人，或联合垄断市场。显然，上述所谓有效冲突只是一种对冲突有效利用后产生的良性结果而已。反之则可能表现为：使人力、物力分散，凝聚力降低；造成人们的紧张与敌意，减低工作关心。但这仍然是冲突的结果。

透过冲突表面而引发的思考是：第一，冲突有时是很难界定其好坏的，可能两者兼有。第二，冲突是可以转化的。第三，冲突的结果往往依赖于冲突的范围和解决的方法。第四，适量、适度的冲突是需要的，如果冲突不多，就不利于群体和组织的改善提高，不利于适应新环境。而当冲突太多太大时，则会引起混乱和组织的生存危机。

二、情感冲突管理的核心环节

1. 情感冲突是冲突管理的核心环节。冲突可能发生在心理活动的三个方面：（1）目标方面：这是一种在人们所希望获得的终极状态或所喜欢的结果之间互不相容时产生于成员之间的目标冲突。然而研究表明，在组织中即使大家对目标有相当高度的认同，冲突仍发生着。因此 Kabanoff 在 1985 指出人们很难在一起有效工作，即使他们赞成团队目标，也相信“他们必须在一起工作”。他认为冲突主要来自于人们合作或协调彼此努力的尝试。（2）认知方面：这种冲突产生于个人意识到了自己的意见或想法的自相矛盾。（3）情感方面：在感情或情绪上互不相容时产生的冲突。在组织中，人际关系是团队凝聚力的基础，良好的人际环境有助于工作目标及任务的完成，并有效地发掘和激发出人的主动性和创造精神，也将为个体的自我发展提供良好的生存空间。反之如沟通阻塞，或成员相互猜疑、冲突、拆台，其结果是人际关系的恶性循环及其对组织的负面影响。

无论冲突起因如何，其表现形式如何具有多样性，但其最根本的载体是人，最基本的形式不外乎对同一目标的不同看法、实现目标的不同方式的争论，在行动上体现为竞争，在心理上表现为一系列的情绪效应，如矛盾、紧张、激动、抵触等。或者说情感冲突不一定是其它冲突的源冲突，但其他冲突都完全可能引发情感冲突，因此可以说这是冲突管理的核心环节。

2. 要正确地认识和有效地管理情感冲突。心理学家霍斯曼（G. C. Homans）认为，任何一个团体都存在相互联系的三种组成因素：活动、相互作用和感情。即存在于团体中的活动（工作任务）、相互作用（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人与人之间的行为）、感情（人与团体间的态度）这三者间的相互关联。在此基础上，霍曼斯（1955）又提出了较完整的团体状态系统模型，说明团体特征及组织状态是团队客观要求与自身规范所制约的各种活动、人际行为和感情相互作用的结果。

Guetzkow 和 Gyr (1954) 提出冲突的基本类型是情感性冲突和实质性冲突。情感性冲突产生于

人际关系，而实质性冲突则涉及团队的任务。Similafiv, Pinklev's (1990) 采用了多维量表研究揭示了冲突的任务和关系维度。Priel 和 Price (1991) 区别了认知任务冲突和社会情感冲突。最近研究又提出了一种过程冲突，它是指任务实现的过程中所发生的冲突 (Karen A Jehn, 1997)。

尽管冲突的各个维度和团队的产生联系是不同的，但人始终是产生各种冲突的源发和基本载体，从而使各种冲突都不可避免地表现在人的情感倾向上，进而使人际关系状态在很大程度上成为反映团队特征和状态的基本表征。显然，正确地认识和有效地管理情感冲突是十分重要的。

3. 情感冲突对团队整体活力的直接影响。心理学家勒温提出了“团体动力学”理论，认为团体不是个体的简单总和，而是超越了总和，体现团队的整体活力。团队对个体能发生巨大影响，个体在团队中会产生不同于个体单独环境中的行为反应效果。团队中个体心理冲突和成员间人际关系问题可能引发的情感冲突，将直接影响团队的整体活力，进而反过来影响团队成员的心理及其行为状态。从团体动力学角度出发，活力可以用指向不同方向的两个力表现出来。(1) 向内的吸附力和凝聚力，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成员的心理指向，都自觉地或比较自觉地朝向组织的“内心”，朝向组织的战略方向和经营目标；成员心理活动方向不同，但合力的终极点却只有一个，即寻求组织发展，实现团体目标。第二，有条不紊，秩序是活力的保证条件，活力又不断地调整和创新秩序。团队的活力决定于个体的活跃性和整体的协调性。绝对的秩序只会窒息队伍的活力。第三，自动矫正混乱的机理。这种矫正，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的，对于一个有强大吸附力和凝聚力的团队来说，都是自动进行的。也就是控制理论中所说的“自我控制”过程。“机理”，主要指企业内部的制度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2) 向外的膨胀力和扩张力，表现为：第一，生机勃勃，充满朝气，以创业思想为队伍的思维习惯，这也包括摒弃传统的守业观念，而倡导“以创业的精神守业”。第二，坚韧，容忍，刚柔并济，对外界压力和风险具有较高的承受力。

4. 情感冲突过程的动态性及其结果的可控性。冲突是一种因果关系的综合体。从系统思考的角度来看，情感冲突的过程是动态的，结果是可控的。

已有实证研究表明了情感冲突和团队的生产力及雇员的满意感呈负相关。关系冲突往往破坏了人们之间的善意以及相互的理解，从而妨碍了团队目标的实现。长期的关系冲突对组织机能造成负面影响。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任何证据表明情感冲突对绩效或员工满意感有积极作用。在人际沟通过程中，一旦冲突发展为上述层面的情感冲突时，其结果必然是恶性的。显然，在冲突产生时，能否有效地引导和控制其“度”，是引导冲突向建设性或破坏性方向转化的关键问题。

有效团队的特征之一是加强积极的人际互动，从而协调冲突，激发建设性冲突，减少破坏性冲突，这对提高团队绩效的重要作用是不言而喻的。能否有效引导并调控冲突的过程和结果，在相当程度上取决于团队中个体情商和团队情商水平。面对困境，团队成员较高的自我意识、情绪自控能力和彼此相互理解、沟通协作的能力，有利于疏导不满，减轻压力；营造良好的人文环境，维持团队的高昂士气和精神状态，使组织通过管理情感的能力超越逆境，实现目标。人际冲突的表面原因是沟通不畅，单层分析表明，不一致的意见是由不同的角色要求、组织目标、人格因素、价值系统等因素造成的，因此要植根于组织结构本身，通过重塑组织文化，培养团队成员创新意识、全局观念、合作精神和忧患意识，消除自我防卫，降低人际关系内耗，客观认识冲突，分析冲突情境，协调冲突，激发建设性冲突，有效转化和减少破坏性冲突，从而增强团队活力，提高整体绩效。

参考文献：

- 张声雄主编《第五项修炼》导读，上海三联书店，2001年。
斯蒂芬·P·罗宾斯著：《管理学》，中国人民出版社，1997年。
林泽炎主编《人际关系协调与冲突解决》，广东经济出版社，2000年。
吕晓俊：《团队研究的新进展》，《人类工效学》2001年第1期。

责任编辑：黄振荣

情感性劳动的三种类型及其影响

何 云

[摘要] 本文对情感性劳动的含义、具体内容及其对企业的作用进行了简要的分析，指出发生在服务人员与顾客面对面的交往过程中的情感性劳动，可划分为自发的、表层的和深层的情感行为等三种类型，这些情感性劳动会对顾客、服务人员自己及企业产生重要的影响。

[关键词] 情感性劳动 情感 服务人员

[作者简介] 何云，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广东 广州，510275。

近年来，国外学术界及实业界都开始关注企业内的情感问题 (Ashforth & Humphrey, 1995; Briner F, 1999; Fineman, 1993)，尤其是服务人员的情感性劳动 (emotion labor/work) 问题。国内学者汪纯孝 (1996) 教授曾提出“绝大多数服务性企业是感情密集型企业”，在服务人员与顾客的接触中，感情交流极为重要。本文试图对情感性劳动的内涵、类型及其主要作用与影响作一初步的探讨。

一、情感性劳动的含义与类型

情感性劳动的概念最先是由美国社会学家 Hochschild (1979, 1983) 提出的，指的是员工与顾客之间的交往质量。这里的“顾客”指服务性企业的服务对象，如乘客、病人、学生等。在社会交往活动中，人们都会在不同的环境下扮演不同的角色，并对外界环境做出适当的情感反应。美国学者 Morris 和 Feldman (1996) 把情感性劳动定义为“员工在与顾客交往的过程中，对企业要求的情感反应做出的正确表达”。这一定义表明，情感性劳动是员工工作内容的组成部分，它要求员工在与顾客的接触中适当掩藏和控制内心的真实情感，即使员工精疲力竭、情绪低落，也必须按企业的要求微笑地面对顾客。与 Hochschild 强调情感性劳动在于员工对自身情感的“管理”不同，Ashforth 和 Humphrey (1993) 将情感性劳动定义为“员工表现恰当感情的行为”。如果情感性劳动是一种“行为”，按照美国心理学家 Hacker (1973) 的观点，劳动（工作）“行为”实际上是一种心理过程，这个心理过程包括设定目标、制定计划、执行计划、控制执行过程及信息反馈。那么，情感性劳动就应该定义为“员工按照企业需要的情感表达对自己在工作时的情感进行管理的心理过程”。

如上学者从不同的角度给出了情感性劳动的定义，但他们都强调情感性劳动是通过服务人员的一些可以感知的行为作为与顾客交流沟通的中介，如亲切的话语、真诚的笑容，并认为员工内心应“心甘情愿”地表现出这些情感性行动。综合上述 (Hochschild, 1983; Morris & Feldman, 1997) 观点，情感性劳动具有下列三个特点：(1) 情感性劳动发生在服务人员与顾客的面对面的接触中或通过对话进行交流的过程中；(2) 情感性劳动会对他人的情感、态度和行为产生影响；(3) 情感性劳动需要遵循一定的规则或制度，这其中包括人们进行社会交往时要遵守的一些习俗、准则，也包括企业对服务人员的工作内容及方式做出的一些具体规定。

一般情况下，情感性劳动可以划分为三种类型：自发的情感行为、表层的情感行为及深层次的情感行为。

Ashforth 和 Humphrey (1993) 认为在很多情况下，服务人员对顾客的情感反应是无意识的条件

反应，是服务人员在外界相关因素的刺激下的一种本能的反应，这种情感反应是一种自发的情感。例如，看到一个伤心哭泣的小孩，幼儿园的阿姨可能首先想到的不是“这是我的工作，我应该去安慰她”，而是因为一个无助的小孩的哭泣使这个幼儿园的阿姨本能地“想去安慰她”。尽管最后表现出来的都是对小孩的安慰，但是这位阿姨的行为更多的可能是出于一种“不由自主”的条件反射行为。这种无意识的情感反应在很多时候都会发生。但是，假如这个幼儿园的阿姨每天都得接触很多个这样哭泣的小孩，她会作出什么反应呢？如天天接触经受痛苦与死亡折磨的病人及其家属的医生与护士是不是也会本能地陷入到同样的痛苦之中呢？这里就涉及到情感性劳动的频率问题。在情感性劳动的频率很高的情况下，如果服务人员总是“自然地”投入其中的话，就可能出现服务人员的情感“透支”，因为任何人的精神承受能力都是有限的。所以，在高度的情感密集型的环境下，服务人员可能会逐渐变得麻木起来，因为太多的外界刺激会降低服务人员对情感的敏感性。但服务人员也不能完全熟视无睹甚至麻木不仁。他们为了完成自己工作，尽到职责，需要通过面部表情、语言、声音及姿态等可以感知的方式来表现其承担的工作应付出的情感性劳动，只是与前一种自发的情感行为不同的是，这些表现出来的情感并不是其内心真正的情感，即这种情感只是一种表面现象，甚至可能是一种伪装。Hochschild (1983) 和 Grandey (1998) 把这种情感性劳动称作表面行为 (surface acting)。我们也可以将这种表面的情感行为称作“职业情感”。职业情感可以使服务人员在需要的情感劳动频率很高、强度很大的工作中避免发生自身情感的透支甚至耗竭，同时又能满足企业对自己的工作要求。但这种职业情感又会面临这样的问题：如果一些顾客发现了服务人员对他们表现的是一种他们并不喜欢的职业情感，顾客的满意度就会降低，并最终影响他们对企业服务质量的评价。服务人员要在自发的情感和职业情感之间取得平衡。既不过分耗费自己的情感又不因缺乏真心而降低顾客的满意程度，需要把握好工作情感上的“真”与“假”的度的问题。为解决这一问题，Hochschild (1983) 提出了深层次的情感行为 (deep acting)，即服务人员在工作中有意识地管理自己的情感，一方面意识到自己的角色，明白自己正在工作，从而做出恰当的情感表达；另一方面，要适当地调整自己内心真实的情感和情绪。将一些强度很高的情感转化为强度较小的情感，同时适当地控制情感的持续时间，在不影响顾客对服务质量的评价的情况下，减少自身情感的损耗。

二、情感性劳动主要作用与影响

如何评估情感性劳动的价值？企业关注情感性劳动的背后原因是什么？情感性劳动对顾客、对自身、对企业会产生什么影响呢？这是值得进一步讨论和思考的问题。

1. 情感性劳动对顾客的影响。情感性劳动最核心的作用在于服务人员可通过自己表现出来的情感，影响顾客的态度、情绪、情感及行为 (Brucks, 1998; Strauss, Farahaugh, Suczek, Winner, 1980)。在服务性行业，这类的例子不胜枚举。如果顾客的态度、情感与行为能够达到企业的预期，那么企业可以认为服务人员的情感性劳动是有效的。情感性劳动的第二个意义在于它可以丰富顾客的消费体验，满足顾客的情感需求，并为他们创造一份美好的回忆。人的社会性决定了人们对情感交流的需求。顾客在整个消费过程中同样具有强烈的情感需求，其满意与否不仅仅由产品和服务的功能决定，而且还取决于整个消费过程中的心理体验。因此，企业要“满足顾客的需求”，不仅要满足顾客对物质利益的需求，而且满足顾客的情感需求。这种情感需求的满足除了依赖于适当的产品或服务设计、恰当的消费环境外，还依赖于服务人员的情感性劳动。在所有的消费情景中，面对面的情感交流是引起强烈情感的最主要因素 (Schmitt, D. H. 2001)，而面部表情、声音和姿态是人们之间互相沟通的中介。如果服务人员能通过恰当的言谈举止使顾客产生积极的情感体验。

2. 情感性劳动对服务人员自身的影响。一些欧美学者实证地研究分析了服务人员的情感性劳动与其情感消耗之间的关系。在医院、学校及宾馆等服务性行业，服务人员为了做好份内的工作，在面对顾客的时候，常常需要大量的感情投入。这种大量的感情投入容易使服务人员过度消耗自身的情感资源 (Schaufeli& Enzmann, 1998)。给服务人员带来三个方面影响：情感的耗竭、人格解体及工作满

意感降低 (Maslach & Jackson, 1986)。(1) 从长期来看, 这种过度消耗容易引起服务人员的角色负担过重、角色冲突等问题, 并最终导致服务人员的抱怨、心情烦闷甚至长期的精神压抑。也就在医院里, 医护人员的情感性劳动的频率相当高, 也就很容易发生医护人员的情感过度消耗的问题。(2) 容易导致服务人员的人格解体。在需要投入的情感性劳动频率过高、持续时间较长的服务中, 服务人员容易将顾客当作一个需要服务的物体而不是有情有意的人看待。这样, 服务人员的情感表达因此成为一种程序化的无意识反应, 即他们表面上所表现出来的情感与内心的实际感受完全分离, 他们的微笑和热情都只是为了完成份内工作而做出的一种机械运动。(3) 过度的情感性劳动会降低服务人员的工作满意感。当服务人员的情感性劳动的付出得到企业的奖励如更多的报酬和精神上的鼓励的时候, 或者当顾客对服务人员做出积极的反馈甚至彼此之间建立起良好的个人关系时, 情感性劳动就会提高服务人员的工作满意感。但是, 当过度的情感消耗导致服务人员的抱怨、精神压抑甚至人格解体的时候, 情感性劳动就会降低服务人员的工作满意感。因此, 情感性劳动对于服务人员工作满意感的影响不仅依赖于企业的绩效评估制度, 也受到服务人员自身及接受其服务的顾客的影响。

3. 情感性劳动对企业的影响。随着信息技术的进步和普及, 随着产品的日益丰富, 企业仅仅通过产品的功能性利益已经很难完全满足顾客的需求。顾客越来越重视的是消费的感觉和体验, 这种体验来自于特定的消费经历对内心情感和思想的触动。新加坡航空公司的成功在于它关心顾客的情感需要, 注重顾客的情感消费体验。公司十分注重选拔、培养和留用周到细致的空中小姐, 为她们支付高薪, 提拔重用。因为正是她们对顾客周到细致的关怀和服务, 正是她们美丽的笑容, 使新加坡航空公司得以创造出“一种全新的飞行体验”。事实上, 不仅是大企业, 一些小的公司也开始了对顾客情感体验的注重。如一些小的个体诊所虽然医生的医术并不高明, 但依然会门庭若市。因此, 企业可以通过为顾客创造美好的情感体验来增强自己的竞争优势。要为顾客创造美好的情感体验, 企业就需要做好服务人员的选拔、任用及培养等工作, 并通过建立情感性的企业文化 and 相应的制度管理好服务人员的情感性劳动, 使服务人员通过积极的情感性劳动满足顾客的情感需求, 增强顾客的消费体验, 从而提高顾客的满意感和忠诚感。

主要参考文献:

Dieter Zapf, (2002). Emotion work and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A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and Some Conceptual Consideration,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Review 12 (2002) 237– 268.

Ashforth, B. E., and Humphrey, R. H. (1995). Emotional Labor in Service roles: the Influence of Identity.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8, 88– 115.

Morris, J. A., and Feldman, D. C. (1996). The Dimensions, Antecedents, and Consequences of Emotional Labor.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21, 989– 1010.

王琴:《利用情感需求提高顾客转移的心理成本》,《外国经济与管理》2001年第9期。

张渝、徐海虹、李书田:《体验式营销》,中国三峡出版社, 2001年。

责任编辑: 黄振荣

•政治学•

国际公共管理的新趋势：全球治理

王乐夫 刘亚平

[摘要] 全球化发展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全球性问题的与日俱增与现有政治实体治理能力的相对滞后之间矛盾的凸显，它给公共管理增添了新的内容并提出了新的挑战。全球治理反映了国际公共管理的新趋势。全球治理与国际规制既相联系又有区别。全球治理问题中最为严重的是“民主的赤字”问题。

[关键词] 全球治理 全球化 国际规制 国际公共管理

[作者简介] 王乐夫，海南人，中山大学行政管理研究中心教授、博导，广东 广州，510275；
刘亚平，湖北人，中山大学行政管理研究中心博士生，广东 广州，510275。

一、公共管理与全球公共事务

所谓公共管理，即公共部门对公共事务进行管理的社会活动。具体说来，是公共管理主体为了解决公共问题，实现公共利益，运用公共权力对公共事务施加管理的社会活动。^①一般将公共事务分为四类（均为狭义视角）：一是国家公共事务，主要指国家立法、司法的公共事务。二是政府公共事务，主要指依法享有行政权力的政府组织关于维护公共秩序和满足社会总体利益等方面的公共事务。三是社会公共事务，主要指除上述“国家”、“政府”以外的非营利组织（第三部门）领域的公共事务等。四是国际公共事务，主要涉及国与国之间等相关的国际性的公共事务。与之对应，公共管理包括国家公共管理、政府公共管理、社会公共管理和国际公共管理。

在全球化浪潮不可逆转地席卷世界之际，上述国际公共事务领域的重要性日益凸现。一方面，随着经济活动在全球范围内加以组织，跨国交往与交流日益频繁，区域性和跨区域性事务激增，全球公共问题日趋广泛地涌现。另一方面，传统所谓的“国际”与“国内”事务的界域受到挑战，国际与国内、外交与内政的界线已经不再清晰，在军事安全、经济事务、环境等诸多领域内国内事务日益上升到跨国层次。全球化时代各国都因全球性问题而形成了一个相互依存的命运共同体，每一个国家都受其它国家行为的影响，参与选择的结果都部分地取决于其它参与者所作的选择，收益也部分地取决于其它成员的行为。

这类超越民族国家地理疆域的国际层面的公共事务一般被视为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公共事务，其研究往往为国际政治与国际关系学界所主导，对策亦是从高级政治领域内寻求。这类事务由于突破了民族国家的主权范围而在世界范围内又不存在一高级权威，往往不能得到有效的治理。人们要么寄望于全球范围内统一的中央权威的形成如霸权政治，要么寄望于各国间的一纸契约而对违规者一筹莫展。各国政府以国家地理疆界为基础解决问题的狭隘个体理性模式导致全球问题的潜在恶化，全球公共利益经常不能够得到应有的维护。而且，将一切公共事务上升到政治的高度容易煽动不必要的狭隘的部落仇外情绪，使本可通过协商与妥协达成的集体行动化为泡影。因此，有必要在国际公共事务的研究中更多地采用公共管理的视角，公共管理研究也应该更多地将这类公共事务纳入到自己的视野之中。

除了此类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公共事务（即所谓国际公共事务）以外，新近为人们所重视的还有跨越不同国家部分辖区的公共事务。传统是将这类事务作为国际事务来处理的，管理过程中不必要的或

并不受其影响的其它人也被包括进来，从而造成资源的浪费与效率低下。这种以国家为中心的管理模式要么无法针对不同公共物品的范围而根据公众需求提供多样化的公共物品与服务，要么因为权力的疆域性而无法超出其管辖区域提供将外部效应有效地内在化的制度安排，使得这一类全球范围内的公共问题无法得到有效解决。这表明，国际公共管理必须引入新的发展，以满足全球化时代的要求。

概言之，目前已有政府组织及政府间组织均不能凭借现存力量有效解决全球公共问题，国际社会对公共服务需求迅速增长与现有的公共服务提供水平形成鲜明反差。“国家不仅变得太小以至于无法解决大问题，而且也变得太大以至于无法解决小问题。”^②所有这一切无不向我们表明，全球化时代的来临对国际公共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

二、全球治理是国际公共管理的新发展

1989年世界银行首次使用“治理危机”，并于1992年发表了“治理与发展”的年度报告，随后，“治理”被广泛应用于众多的场合，近来在全球公共事务领域更是大行其道，全球治理理念应运而生。

不同的学者从不同的视角出发，对全球治理给予了不同的定义。

联合国全球治理委员会对治理的定义是：“治理是公私机构管理其共同事务的诸多方式的总和。它是使相互冲突的或不同的利益得以调和并且采取联合行动的持续过程。它既包括有权迫使人们服从的正式制度和规则，也包括人们和机构同意的或以为符合其利益的各种非正式的制度安排”。^③

罗西瑙强调全球治理的规则性特点，认为，“全球治理可以被认为包括通过控制、追求目标以及产生跨国影响的各层次人类活动——从家庭到国际组织——的规则系统，甚至包括被卷入更加相互依赖的、急剧增加的世界网络的大量规则系统。^④

芬克尔斯坦认为，罗西瑙的定义几乎无所不包却什么也没有说明，他认为：“全球治理就是超越国界的关系，就是治理而没有主权。”他又说，“全球治理就是在国际上做政府在国内做的事。”^⑤这种定义显然无视国内治理与全球治理的差别，削弱国家主权和主权政府在国内和国际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客观上有可能成为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超越广大发展中国家的主权、干涉他国内政的借口。因此，有学者认为，“全球治理论”只不过是西方自由理想主义和西方中心主义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的变种，其终极目标就是要建立西方模式的世界秩序。^⑥

塞纳克伦斯试图详尽地列举所有与全球治理相关的活动。他认为，在国际关系领域，治理首先是各国之间，尤其是大国之间的协议与惯例的产物。这涵盖了政府的规章制度，也包括非政府性机制，后者谋求以它们自己的手段实现它们的愿望、达到它们的目标。治理被视为由多数协议形成的一种规范系统。它可以在没有政府的正式授权和具体批准的情况下贯彻实施某些集体行动项目。各种政府间组织，以及由非政府组织或跨国公司推动的非正式调节程序也都包括在这种治理之内。所以，它既是各国参加的国际谈判的产物，也是由个人、团体、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形成的混杂联合的结果。^⑦戴维·赫尔德的《民主与全球秩序——从现代国家到世界治理》也强调了全球范围的、多层次的、民主参与的治理。

也有学者认为：“全球治理是给超出国家独立解决能力范围的社会和政治问题带来更有秩序和更可靠的解决办法的努力。”^⑧这一定义较为简洁，但似乎过于笼统。此外，米·齐恩的《超越民族国家的治理》(1998年)和马·奥尔布劳的《告别民族国家》(1998年)也就全球化对国家统治的冲击和全球行为者的含义进行了探讨。

总之，不管从哪个角度出发，学者们都强调了全球治理中政府并不垄断一切权威，权力主体的多元化及合作、协商的运作方式，它或者被看作是一套规则体系或者被描述为一种活动。正因为全球治理活动涉及的范围十分宽广，详尽的列举显得过于累赘，而过于简单的描述却又不能反映出该活动所涵盖的丰富内容。我们认为，全球治理可以被看成是全球化时代全球公共事务的管理方式。全球公民依照某种普遍认可的规则参与及管理各层次国际公共事务并形成新的得到认可的规则或制度，由此世界得以有序发展。这其中，政府组织仍然是“对资源和价值进行权威性分配”的主体，也以这个主体

的身份参与全球资源和价值的权威性分配。但它已不再是惟一的主体，而必须在很大程度上容纳其它行为主体进入这一程序，与其它行为主体合作、协商，达成一致并相互监督。全球治理理念表达了通过多方面、多层次谈判来解决全球公共领域问题的需求与愿望。在缺乏等级体制、缺乏强制性权威的国际社会领域，全球治理尤其适用于国际公共事务管理的研究。

为了进一步理解全球治理理念，有必要对全球治理与国际规制作一比较辨析。

所谓国际规制（International regimes），指“隐含的或明显的原则、规范、规则以及决策程序，在特定的国际关系领域，行为主体的期望以之为中心而聚集”。^⑨与全球治理一样，它也是指某种制度安排，并以此种制度安排来维持和调节跨国活动。其行为主体也不仅限于政府，而且，其运作亦可以在没有中央权威的情况下进行。那么，我们为什么要引入全球治理的理念呢？

首先，国际规制各种制度在“国际关系的一个给定范围的集中”，是管理国际社会所有或几乎所有成员的多领域具体事务的广泛制度框架中一种专业化的制度安排。^⑩因此，国际规制强调的是某一单一或特定行为领域。而全球治理并不局限于某个单一的行为领域。它指的是通行于规制空隙间的那些制度安排，或许更重要的是当两个或更多规制出现重叠、冲突时，或者在相互竞争的利益之间需要调解时才发挥作用的原则、规范、规则和决策程序。^⑪其次，国际规制是一种正式的制度安排。它是规范行为的持久性安排。随着国际社会面临的问题而形成的社会实践逐渐惯例化，人们将某个领域内的惯例上升为具体的规则，就成为国际规制。它或多或少是正式建立起来的，而全球治理则不然，它侧重于关注权威的原则、规范、规则和程序运作中必不可少的非正式的、非权威的方面。再次，尽管国际规制是人们突破传统“国家中心”范式而思考世界社会的努力，但是它并没有完全摆脱这一范式的桎梏。国际规制强调了国际合作需要的制度建设，但参加制度制定和执行的政治行为主体依然是政府、政府部门等正式制度组织，追求的目标是建立正式的权威机构来协调各国的行动，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社会力量没有被纳入国际规制的建立过程中。另外，国际规制还过分强调制度的重要性而忽视了全球政治正常运行的社会基础。^⑫全球治理则体现了在全球社会的研究中对国家中心范式的超越。它在一定程度弥补了国际关系研究由于长期局限于国家实力和正式制度而导致的目光短浅、狭隘的局面，为思考和解决国际问题和全球性问题提供了更宽广的视角。

当然，国际规制与全球治理之间有着紧密的联系。一方面，有效的国际规制促成全球治理，国际规制为全球治理提供了基本的原则与规范。没有国际规制，国际合作就会非常困难，甚至无法进行。通过汇聚行为主体的预期，国际规制使世界社会的交往与合作有了一定的确定性与透明性。这样，各行为主体就可根据对对方行为可靠的预期而调整自己的行为，从而合理地期盼合作的收益。只有收益成为稳定的预期，国际社会的合作的冲动才会超过冲突的冲动。因此，国际规制提供了一个领域，“在这个领域中，行为者学会调整其利益和信仰的认识和理解能力，改变着行为主体的认知和态度，并在必要时候提供了治理所必需的组织能力”。^⑬通过培育国家在国际社会中的责任感，国际规制指导着全球治理过程中国家的行动。此外，通过国际规制而形成的国际组织是全球治理过程中最积极和最主动的参与者。另一方面，全球治理的实践有助于形成新的国际规制。国际规制的形成正是各个国家在某个领域相互博弈和理性选择的基础上产生的。它的形成和有效运行有赖于各行为主体的接受。随着全球治理实践的开展，在全球各个层次与各个不同领域，众多行为主体反复多次的行为使某一社会实践逐渐惯例化，而某个领域内的实践的惯例上升为具体的规则就形成了国际规制。国际规制的效应与其合法性密切相关，这种合法性可能来源于强迫的权威或是传统的观念或习惯，或是基于各行为主体的同意。在全球治理的背景下，基于强迫权威的国际规制将日益失效，传统也将被置于公平的审判席上接受审判。全球治理通过各行为主体之间的合作、协商、伙伴关系，确立认同和共同的目标等方式实施对全球公共事务的管理，各行为主体之间基于公共利益和认同之上的合作将是其主要运作方式。与这一运作方式不协调的国际规制将逐渐被淘汰，而新的规制将自发地逐渐形成。

通过以上对全球治理概念的辨析，我们认为全球治理是全球化时代国际公共管理的新发展，它丰

富了国际公共管理的内涵。这表现在：

1. 全球治理体现了国际社会的公共事务管理中对原有以国别为基础的模式的突破

全球化理念的核心特征在于，当下的诸多理论问题已不可能在民族国家的层面，即以单一国家和与其相关的国际关系为平台展开有效的研究，因此，这些问题必须放在全球化的视野里予以考量。^⑯全球治理丰富了“国际公共事务”这一概念的内涵，因为跨国界的公共事务不一定要求国家的介入与处理，它是跨国界的，是“全球的”，但不是国与国之间的（即“国际的”）。全球治理所要管理的公共事务是全球公共事务，即影响范围跨越民族国家地理疆界的事务。这类事务是多中心的、分散的。它并不分散于各个民族国家，而是以不同的事务为中心分散于全球不同地区、国家、地方或社群，小至一口井的使用，大到亚国家组织（如公共协会）的事务、跨国事务（如商业网络）、区域性事务（如欧盟事务）乃至超国家事务（如联合国事务）。这种多层次、多中心的全球公共事务的存在，形成了一种有别于国内社会意义上的秩序，它无法由集中的行政机构通过颁布和强制实施的法令来完成，而只能通过自发的、非集中的全球治理来完成。单一的治理模式要么不可能——不存在一个凌驾于一切国家之上的政治权威，要么太大——包括了不受影响的人，以致资源浪费及低效率，要么太小——无法将受到影响的整个公众包括在内从而有可能忽略某些利益。

全球治理正是一种针对公共产品与服务的地域性与层次性的国际公共管理模式。通过否认政府作为全球公共事务管理的惟一权威，它否定了科层制为国际公共管理的唯一组织模式，这使得国际公共事务的管理更为灵活，可随事务的不同而采取不同的组织模式，充分将不同的受影响人群纳入到不同事务的治理之中。

2. 国与国之间相互依赖程度加深，客观上要求国际公共事务管理以合作与协商的互动模式开展，全球治理理念恰好满足了这一要求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大潮，生产在全球范围内加以组织，国际分工的深度、广度不断扩大，水平的不断提升，各国经济连结成了一个密切联动的有机整体，世界各国的共同利益领域不断扩大，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无论是大国还是小国，无论是强国还是弱国都因全球性问题而形成了一个相互依存的命运共同体。在许多方面国内与国际的区分愈来愈淡化。许多国家都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国内问题的解决很多时候单纯依靠国内力量是无法完成的，而有赖于与周边国家的合作与协调。这种相互边际效应的存在使各行为主体的逐利行为不得不被一种外在客观性所制约，即使是最弱小的国家也具有报复他国的能力。这就在客观上要求在全球公共事务的管理过程中以协商与合作作为主要方式，以强权为基础的行为必然遭到排斥甚至是报复。全球治理正是强调各行为主体之间的合作、协商、伙伴关系，通过确立相互认同和共同的目标等方式实施对全球公共事务的管理，各行为主体之间基于公共利益和认同之上的合作将是其主要运作方式。

3. 国际社会民主化运动推动了以多主体为特征的全球治理的发展，这使国际事务的治理不仅仅限于国家之间的活动

随着全球化时代的到来，以统治和服从为特征的强权型国际关系日益遭到世界范围内的反抗与抵制，以独立自主、平等参与和互利合作为特征的民主化社会日益成为国际社会的普遍追求。反对霸权的呼声日益高涨，一些新出现的小国家强烈要求在国际公共事务处理上考虑其利益与诉求，要求参与到国际社会的各种议事日程中来。此外，各种国际组织及非政府性的跨国利益集团的空前发展，已成为全球化时代的一大景观。它们的日益成长不仅在相当程度上影响了各国政府的对外政策，而且改变了国际社会以国家为中心的局面，在表达公民利益与需求、重新配置资源方面发挥着不可忽视的作用。除民族国家与各种非政府组织以外，世界各地公民也通过各种方式表达了对全球公共事务的广泛深入参与及获得发言权甚至决策权的愿望，包括那些在全球问题和冲突中处于弱势地位、不发达的地区或群体。全球治理正是要引入区域性组织、民族国家、非政府组织、跨国公司乃至企业、公民自组织的管理主体地位。联合国全球治理委员会指出，“治理在世界层次上一直被主要视为政府间的关系。

如今则必须看到它与非政府组织、各种公民运动、跨国公司和世界资本市场有关。”^⑯

概言之，全球化在客观上挑战了传统以地理疆界为基础的公共事务管理模式，并提出了有效解决全球范围内的人类事务安排的要求。全球治理概念因为恰当地满足了以上多种要求而成为国际政治领域里一个颇为有用的术语。面对全球化的挑战，全球治理给人们提供了一幅乐观的图景。

三、全球治理的困境及希望

全球治理反映了从国家中心观的治理模式向社会中心观的治理模式的转型，表明人类的政治生活正从国家主导向社会主导的形态转化。然而，迄今为止，有关国际关系的文献尚未超越传统的思维框架，治理尚未成为解决新问题的特殊工具。许多学者发现，全球治理概念潜存着高度的虚构，“愈是认真对待治理的概念，它就愈显得空洞无物”。^⑰

玛丽-克劳德·斯莫茨则指出，全球治理的概念是要排除任何中央集权的组织和控制的思想而主张具有多种组织、多个层次和决策当局的模式。问题是，这些多重、多变的结构中的多个成分能够自发地相互连接起来吗？这是难以想象的。同样难以想象的是，这样的结果就能产生协调的行动计划，达到人类各种群体所希望的目标。恰恰相反，全球化愈是发展，各种群体就愈会按照自己的或基于现实或基于想象的特点，要求采取新的集体行动。^⑱

全球治理剥离了国家主权，但是，什么样的国际规章制度可取代弱化的国家主权？现有的国际调节机制似乎功能特别欠缺。区域性或国际性调节机制不足。^⑲由于全球社会执行机制的相对无效与软弱，很难相信全球治理能避免搭便车与不服从的问题。

此外，当前全球治理问题中最为严重的就是“民主的赤字”问题。缺乏民主的信任被托尼·麦克格鲁视为全球治理体系核心存在的致命的缺陷，^⑳因为这个世界共同体存在着高度的非代表性，以及权力、影响、机会与资源的极度不平等。国际社会中有许多国家的经济基础、行政手段和政治结构都不合格，甚至根本不存在。这无疑将限制这些国家及其人民在国际社会表达其特殊利益和要求的能力，从而削弱其对资源分配和价值表达、制定国际规则的参与及影响。弱小国家或没有治理传统的国家将比别的国家受到更多的局限，而发达国家或全球资本更有能力利用全球治理的机会，使其权力被嵌入到目前正在运作的制度以及世界秩序的体制之中。因此，全球治理中受到照料最多的将仍是最具有话语能力的公民，处于弱势而又不知如何联合起来的公民的利益可能会被忽略。苏长河认为，仅从传统的国内民主含义理解全球治理中的民主是不够的。在国际社会中，如果要谈民主的话，我们就不得不问：谁，是否合法，以及如何参与全球问题治理的决策过程？即使那些具备成熟国内民主体制的国家，也不能保证其在全球治理问题上的立场和决策会如其在国内社会中的行为一样。^㉑更有人断言，“全球范围内的各个层次上人人都有决策的发言权，根本就是乌托邦”。^㉒

全球公民社会即全球性的民间社会，主要由国际性的非政府组织、全球公民网络和公民运动等组成，它构成全球治理的微观基础。全球治理有赖于公民自愿的合作和对权威的自觉认同，没有公民的积极参与和合作，在国际社会是不会出现有效的治理的。治理不是世界政府或超国家权威执行的统治，而是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等与社会的平等合作，并且社会发挥的作用应该越来越强大。“公民社会未来作用的一个关键问题是，在管理新千年世界事务的制度和过程中，它——从基层的公民组织到公民社会的全球联盟——如何作为一个合法的参与者参与其中。”^㉓由无限多样化的公民团体组成的全球公民社会，与其它同类组织一起，表达特殊社会群体的利益和要求，参与分配资源和价值，制定国际规则，作出承诺和承担采取相应行动的责任。正是在公民社会的积极互动与参与之下，全球治理才得以依靠合作与协商的方式运作，全球治理才得以成为对公共事务的有效的治理。

反过来，全球范围内的治理实践又有助于全球公民社会的成长与壮大。全球治理的目标是形成与全球化的经济相适应的新型政治管理，突破民族国家及其体系的局限，提高民间社会在治理中的作用，以和平手段调节全球化过程中各个国家、社会内部以及它们之间的矛盾与问题，以协调与合作代替冲突与暴力，以对话代替对抗，净化社会环境，保证全球经济发展需要的公正秩序。^㉔全球治理的

实践为公民社会的成长提供了肥沃的土壤。表现在：国家和政府权力的不断削弱导致个人通过集体行为发挥作用的潜能相应增长；科学技术的发展与广泛运用增强了个人的分析能力；全球问题日益深刻地给个人福利和财富带来直接的影响；公众聚合过程迅捷通达，个人越来越了解自己的行为所带来的后果等。^④以合作协商方式运行的全球治理强调公民对国际公共事务的参与，而公民只有在不断地参与中才能不断地成熟和觉醒。

总体上来说，全球治理仍然更多的是理念上的，只是人们对有效解决全球公共事务的一种良好的愿望，这一愿望是否能达成取决于是否有一个健全的全球公民社会强有力地推动这种实践。无论如何，它为全球范围内公共事务的管理提供了市场自发手段与政府强制管理手段之外的另一种方式，使对国际问题的思考不再局限于民族国家的层面，即以一国及与其相关的国际关系为平台而展开，而是放在全球化的视野中，力图确定共同治理机制如何通过固定的交流、谈判和相互调整而得以发展。

①王乐夫：《论公共管理的社会性内涵及其他》，《政治学研究》2001年第3期。

②转引自安东尼·吉登斯著《失控的世界》，周红云译，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9页。

③The Commission on Global Governance, Our Global Neighbourhood, P. 2- 3,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④罗西瑙：《没有政府的治理》，张胜军、刘小林等译，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8页。

⑤S. Finkelstein, What is Global Governance, Global Governance, V01. 1, no. 1. 1995. p. 368.

⑥周言：《以西方为中心的“全球治理论”》，《光明日报》2001年2月27日。

⑦彼埃尔·德·塞纳克伦斯：《治理与国际调节机制的危机》，《国际社会科学》1998年3月。

⑧T. G. Weiss and L. Gordenker, eds. NGOs, the United Nations and Global Governance,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6, P. 17.

⑨S·Krasner, International Regimes, P. 2.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⑩Oran R·Youn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Building Regimes for Natural Resources and the Environmen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9, P. 13.

⑪詹姆斯 N·罗西瑙：《没有政府的治理》，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9页。

⑫杨雪冬：《全球化：西方理论前沿》，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第197-198页。

⑬James A. Caporaso,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and Multilateralism: The, Search for Foundations. In JohnG. Ruggie, ed., Multilaterism Matters: The Theory and Praxis of an Institutional Form, NY: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3, P602.

⑭莱斯利·辛克莱：《相互竞争之中的多种全球化概念》，梁展编：《全球化话语》，上海三联书店，2002年，第30页。

⑮The Commission on Global Governance, Our Global Neighbourhood, P. 2- 3,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⑯⑰玛丽-克劳德·斯莫茨：《治理在国际关系中的正确运用》，《国际社会科学》1998年3月号。

⑱皮埃尔·德·塞纳克伦斯：《治理与国际调节机制的危机》，《国际社会科学》1998年3月号。

⑲托尼·麦克格鲁：《走向真正的全球治理》，《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2年第1期。

⑳苏长河：《全球治理陷于困境》，《社会科学报》2002年9月19日。

㉑唐贤兴：《全球化与全球治理：一个“治理社会”的来临?》，《世界经济与政治》2001年第1期。

㉒Kumi Naidoo and Rajesh Tandon, Civil Society at the Millennium, West Hartford, conn., Kumarian Press, 1999, p. 193.

㉓从日云：《对中国的挑战：如何面对进入全球治理时代的联合国?》，思想格式化网站，2002年3月7日。

㉔詹姆斯 N·罗西瑙：《变动中的全球秩序与公民权》，詹姆斯 N·罗西瑙主编：《没有政府的治理》，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320页。

责任编辑：叶金宝

浅论中国传统文化与民主政治

宁新昌

[摘要] 建设现代民主政治离不开传统文化，因为它仍然“在场”。传统文化仍是中国建设现代民主政治的重要理论资源，二者的关系并非绝对对立，而是相互为用、相辅相成。

[关键词] 传统文化 民主政治 理性自觉 宽容精神 自由意识 公开性原则

[作者简介] 宁新昌，佛山科技学院社科系主任、副教授、哲学博士，广东 佛山，528000。

中国传统文化和民主政治的关系是一个老问题，也是一个新问题。因为问题提得早，而没有解决，所以还需要探索。对于传统文化和民主政治的关系问题的探讨可以追溯至“五·四”前后。“五·四”时期我们从国外请进了两位先生，一位是德先生（democracy），一位是赛先生（science）。严格说来，在中国传统中，民主（democracy）和科学（science）是缺席的。所以，在20世纪初叶，学者们曾讨论过“为什么中国没有科学”的问题，也思考过中国的民主政治的问题。对于民主，一般学者认为中国是缺少这一传统的。当然，也有学者认为中国古代有民主思想，只是发展的不够充分罢了。如果说这个观点能成立的话，但那也仅是思想层面上的，在制度层面上中国历史上没有类似于古希腊的民主制度。

对于中国来说，民主是个舶来品，要建立民主政治，就要研究和借鉴西方的思想，如理性精神。尽管时下人们崇尚后现代主义，而批判理性主义，但只要认真思考，在西方的后现代主义中仍然贯彻着西方的传统——“理性精神”，只不过是它把人的存在、人的情感和意志放在了首位，使理性服务于人的情感和意志。在建设中国的民主政治的过程中，也正是由于建设的是中国的民主政治，所以，除了借鉴西方的思想之外，还必须对中国传统文化中的思想资源作出批判、挖掘和诠释。笔者以为至少要考虑如下的问题：

1. 理性自觉。对于时下中国来说，不仅需要性理自觉，而且需要理性自觉，甚至可以说理性自觉还非常重要。在中国传统文化中，人们所说的自觉主要是性理（德性）意义上的，突出的是作为道德主体存在的人。但是，近代所要求的自觉则是理性意义上的，突出的是认知主体和政治主体。我们无意否定性理自觉的意义，但是，在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过程中，我们强调的是理性的自觉，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凸现认知主体和政治主体，突出认知主体和政治主体存在的价值和意义，去发展科学，去建立民主。牟宗三先生曾强调“良知的自我坎陷”，认为由此能曲通认知主体和政治主体，以开出科学和民主。笔者不同意牟先生的“良知的自我坎陷”理论，但同意他对认知主体和政治主体的重视。

2. 宽容精神。应该说，宽容精神是实现自由的重要条件，宽容就是不要妨碍别人，允许别人思想，允许别人说话，甚至允许别人发表奇谈怪论。在这一点上，宽容类似于西方的消极自由。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儒家“恕”的意识和道家的“两行”之理与之有一定程度的契合。“恕”的基本意思是推己及人，其基本精神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任何人都有表达自己思想意见的自由和权利，任何人也都想表达自己的思想和意见。我们也是这样的。所以，我们也不要干涉、妨碍他人表达思想意见的自由和权利。对于传统的“两行之理”，刘述先先生作了很好的诠释，“由道的观点看，是非是相对的，而且彼是相因，循环不已。……物我各得其所，是两行也”。^①对于我们来说，这些都有很好的借鉴价值。

蒋梦麟在谈到北京大学的精神时其中重要的一点就是“大度包容”精神，^②这也就是蔡元培先生所提倡的“兼容并包”，即能兼容和包括各种各样的学术观点。我们也可以把包容诠释为宽容。

与宽容精神有关的还有儒家“和”的思想。“和”是和谐、和睦的意思。在“和”的思想下，完

全可以贯彻道并行而不悖的原则。不同的思想不仅可以共存，而且可以共同发展。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宽容比自由更重要。唐君毅先生曾认为西方文化缺少宽容精神，对待唐先生的观点，还需要研究。但是，我们也应注意，由于人们太注重“和”，太看重和谐，也就容易形成对混乱的恐惧和害怕，也往往会用和谐的价值观去否定混乱在事实上存在的客观性和必然性。

3. 自由意识。自由是实现民主的前提条件，谈不上自由，何能谈得上民主。自由就是由自，由自己，自己决定自己。只有自己决定自己，才能谈得上自己为自己作主，成为自己的主人。中国传统文化中有“自由”意识，但有局限性。也就是说，中国传统文化中的自由还主要是在善和美的意义上说的，如儒家有“为仁由己”（孔子）和“由仁义行”（孟子），这些都是在善的意义上说的，讲的是意志的自由和意志的善；道家有“逍遥”，“逍遥”的自由是在美学意义上说的，讲的是人的本质的对象化。当然，不论是道德意义上的，还是美学意义上的，其中都暗含有自由的积极意义，即积极地表达自己的思想和意志，以贯彻在自己的行动当中。

上面所谈的自由主要局限在道德和审美意义上。而政治意义上的自由、认知意义上的自由还远没有涉及到。因此，我们应该很好的借鉴西方文化中对自由理论，特别是它的关于政治自由的理论。

4. 公开性原则。公开性的思想在中国传统文化里是不是缺乏需要我们去研究。总之，不能“父为子隐，子为父隐”（《论语·子路》）。在现代社会里，公开性原则是需要的，公开性就是我们经常所说决策和政策“透明度”。公开和透明是实现民主的基本条件。决策不公开，制度不透明，人民处于不了解、不知情，乃至蒙蔽的状态，当然就谈不上民主，就谈不上人民当家作主。没有公开性，怎么能谈得上人民当家作主。实际上，公开仅仅是一种手段，公开的目的是为了实现社会的公平和公正。而要判断事情是否公正，首要的是发扬民主，以民主的方式判断事情是否公正。民主有一个原则，那就是少数服从多数。民主的结果就是满足大多数人的利益。

但是，民主不等于真理，民主在认识上有时也可能是错的。也就是说，通过民主的方式作出的决策和政策也可能是错的。所以，与此相关就是保护少数派原则，虽然民主的原则是少数服从多数，但真理不一定都在多数人手里。少数服从多数是一个价值原则，而不是一个真理原则。多数并不代表真理，少数并不代表错误，基于此，就有必要保护少数派，这一思想是英国人穆勒提出的，顾准在其文稿中也特别强调。^③注意保护少数派，乃是为了避免“多数人的暴政”。

5. 对于人的权利的关护。中国传统文化属人文文化，不论是儒家、道家、佛家，都关注于人的存在，但它们关注的重心是人如何“成圣”、“成仙”、“成佛”，注重的是人思想境界的提升。而忽略对人自身权利的关护，由于过高地提升“圣”“仙”“佛”的意义，从而不同程度地贬抑了人的最基本的需要。除了儒家之外，道家、佛家更是淡出政治，在此文化背景下，对人的权利关护就显得不够，特别是政治权利。

以上是在实现传统文化和现代民主政治对接中所应注意的一些基本问题，也是我们在建设现代民主政治中对有关传统文化中的思想资源作出的批判和诠释。而这些都是在思想层面上讨论的。当然，要建设社会主义的民主政治，除了研究一些理论问题之外，社会的经济发展，人们生活的改善乃至思想文化水平的提高都是重要的客观条件，即如恩格斯所说，“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④活动。

^①刘述先：《儒家思想开拓的尝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第59页。

^②钱理群：《走近北大》，四川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60页。

^③《顾准文稿》，中国青年出版社，2002年，第385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574页。

责任编辑：叶金宝

澳门政府规模的实证研究

娄胜华

[摘要] 本文以澳门政府规模为中心，采用比较行政学方法，通过对澳门政府规模的纵向自身对比和横向国际比较，发现澳门政府规模属于中型偏大，并存在不断扩大的趋势。

[关键词] 澳门 政府规模 公务员 适度化

[作者简介] 娄胜华，南京行政学院副教授，江苏 南京，210001。

本文尝试从比较行政学角度来研究澳门政府规模，兼及政府职能、架构等相关问题。对政府规模的研究，通常使用三个可测量且有比较意义的数量指标^①：（1）行政机构数量；（2）政府公务人员与总人口及就业人数的比例；（3）政府支出和消费占本地总产值（GDP）的比重。一般来说，人员多，机构就多，相应地公共支出就大。因此，政府公务人员的数量被认为是政府规模最直接的反映，政府公务人员数与人口之比成为衡量政府相对规模最主要的指标。本课题以此指标作为主要考察对象，辅以其它指标。

政府公务人员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公务人员指凡财政供养的雇佣人员均包括其中，有政府机关雇员、公立学校教师、公立医院医生、公立研究人员、警察、军职人员等；狭义的政府公务员仅指行政机关的政府雇员。本课题以前者为研究范围，一般指称为“公职人员”。

一、澳门政府规模的演变趋势

1. 积蓄性跃迁：政府职能演变脉络

影响政府规模的因素很多，但直接起决定性作用的变量当是政府职能。研究政府规模首先应当考察政府的职能。

由于澳门特殊的地理位置、历史生态和文化环境，澳门回归之前，实行的是一种外来殖民政府的管治模式。澳葡政府行政目标变化的动力主要不是来源于澳门社会内部，而是深受葡萄牙政局影响。因此，政府权力的来源决定了政府职能的演变依葡国利益为指归、以维护葡国在澳门的政治经济利益为施政方向。按照这个原则，尽可能地保持一个作用范围有限的小型政府是最合乎殖民需要的。澳门实行自由港和自由市场经济政策，政府向社会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仅限于国防、司法秩序、财产所有权等极其有限的范围，基本不介入社会福利民生事务，甚至连古典自由主义所倡导的“守夜人”和“看门狗”的角色都不能完全担当，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一种“超小型政府”。澳门的经济社会发展随波逐流，与政府呈游离状的二元运行。此局面直到20世纪70、80年代，在政治、经济双重动力作用下，迅速得以改变。

新的政治性推动力开始于1974年之后发生的一系列重大政治事件，其中影响深远的是1974年的葡萄牙“4·25革命”、1976年颁布的《澳门组织章程》和《葡萄牙共和国宪法》以及1979年中葡两国建立正式外交关系。澳门作为“葡管中国领土”的政治地位由此得以明朗。^②80年代后，随着《中葡联合声明》的签署，澳门进入过渡期。正是在这样的政治背景下，一个具有现代意义的公共行政体系开始在澳门形成，澳门政府职能也随之发生重大转折。

新的经济性推动力来源于澳门的工业起飞，社会性推动力则是都市化进程的加速和新移民的大量涌入。澳门经济在20世纪70、80年代开始新一轮的实质性增长，大陆的改革开放、香港的制造业转

移，加上单独关税区所享有的优惠出口配额，共同推动了澳门的工业起飞。经济成长，一方面增加了社会对劳动力的渴求，以体力劳动者为主体的新移民涌入澳门，另一方面，都市化进程的加速，导致了澳门社会结构转型。罗斯托 (W. W. Rostow) 等用经济成长阶段理论 (stages of economic growth) 来分析政府职能的结构性扩展。^③他们认为，在工业化激活期，政府加大对社会基础设施的投入是现代化加速的必要条件；经济发展进入中期后，政府的职能转向弥补市场失灵和消除市场经济的外部性；经济发展走向成熟阶段时，政府随之加强社会福利再分配的功能，扩大在文化教育、卫生保健、社会福利等方面的公共服务和支出。^④澳门政府职能的扩张，同样反映了类似的特征。只不过由于现代化程度提升急速，加上特殊的政治、社会因素，政府职能扩展的阶段性特征模糊，相形之下，结构性特征较为清晰。澳门政府支出的结构变动和增长强度（见表 1），大致可以反映出政府功能结构性扩展的脉络。

表 1：澳门公共开支的结构变动 (澳门币，万元)

	1985 年		1999 年			2000 年		
	金额	%	金额	%	+ - %	金额	%	+ - %
一般行政	45395	18.9	269863	27.5	+ 494.5	217982	24.9	- 19.2
治安	17907	7.5	126309	12.9	+ 605.4	124278	14.2	- 1.6
教育	22276	9.3	121046	12.3	+ 443.4	131788	15.0	+ 8.9
卫生	11215	4.7	95461	9.7	+ 751.2	113358	12.9	+ 18.7
社会保障	15448	6.4	66765	6.8	+ 332.2	69942	8.0	+ 4.8
房屋	8108	3.4	11564	1.3	+ 42.6	13945	1.6	+ 20.6
社会服务	6267	2.6	71667	7.3	+ 1043.6	67302	7.7	- 6.1
经济	30540	12.7	114508	11.7	+ 274.9	91917	10.5	- 19.7
其它	82931	34.5	103352	10.5	+ 24.6	45982	5.2	- 55.5
总开支	240087	100.0	980536	100.0	+ 308.4	876494	100.0	- 10.6

资料来源：澳门财政局研究暨财政策划厅：《公共帐目 1985—1999, 1991—2000》P. 96。

上表显示，澳葡政府最后 15 年内，在扩大对一般性公共部门和治安开支的同时，明显加大了对社会服务、教育、卫生、社会保障方面的公共支出，相对地，经济服务的支出比重逐渐下降。回归后的特区政府支出结构延续并加强了向公共安全和公共福利倾斜的趋势。从公共开支结构变动反映出的澳门政府职能发展方向表明，公共秩序和公共福利成为政府职能强化的两个重点领域，也就是说，无论是出于何种意图，澳葡政府逐渐越出传统殖民政府小型功能的边界进入中型职能的范畴。与对澳门管治所经历的漫长岁月相比，在澳葡政府统治末期，其政府职能的扩展显得过于匆促，因而染上外生性变迁色彩，看似不得已而为之，其实，乃是积蓄性社会需求的因应。

2. 持续专门化：行政架构变化趋势

在《澳门组织章程》颁布之前，澳门实施葡萄牙《海外组织法》，其行政架构属于外来殖民地性质。之后，历任政府进行了缓慢的本地化进程。其中比较重大的变革是高斯达 (Vasco Leote de Almeida e Costa) 任内颁布的“1984 年 8 月 11 日系列文件”和文礼治 (Carlos Montez Melancia) 任内有关公务员制度的系列法令。概括起来看，这些“去外来化”的改革措施导致澳门政府行政架构朝着专业化、结构化和法制化方向演进。其中主导性趋势是专业化，集中表现在机构增加和部门细化上（见表 2）。

表 2：回归前历届政府机构的数量演变

总督	政务司	各政务司下辖机构数
李安道 Jose Eduardo Martinho Garcia Leandro (1974. 11. 19—1979. 1)	3 个政务司 1 个保安司 10—12 个直辖部门	工务暨交通运输政务司辖 3 个部门，后加至 5 个部门；社会事务政务司辖 3 个部门，后加至 4 个部门；经济协调司辖 3 个部门；保安司令辖 7 个部门

伊芝迪 Nuno Viriato Tavares de Melo Egidio (1979. 2. 10– 1981. 2)	3 个政务司 1 个保安司令 10 个直属部门	工务暨交通运输政务司辖 5 个部门; 社会事务暨文化政务司辖 4 个部门; 经济协调司辖 3 个部门; 保安司令辖 7 个部门
高斯达 Vasco Leote de Almeida e Costa (1981. 6. 16– 1986. 1. 25)	5 个政务司 1 个保安司令 1 个直属部门	行政政务司辖 7 个部门; 经济协调司辖 4 个部门; 计划设备暨建设政务司辖 9 个部门; 社会事务政务司辖 9 个部门; 教育文化暨旅游政务司辖 3 个部门; 保安司令辖 7 个部门
马俊贤 Joaquim Germano Pinto Machado Correia da Silva (1986. 5. 15– 1987. 7. 9)	5 个政务司 1 个保安司令	行政政务司辖 8 个部门; 经济财政暨社会政务司辖 8 个部门; 社会设备政务司辖 8 个部门; 教育暨文化政务司辖 3 个部门; 社会事务政务司辖 9 个部门; 保安司令辖 6 个部门
文礼治 Carlos Montez Melancia (1987. 7. 9– 1990. 10. 1)	5 个政务司 1 个保安司令 1 个直属部门(新闻司)	经济事务政务司辖 8 个部门; 行政暨司法政务司辖 13 个部门; 工务暨房屋政务司辖 5 个部门; 大型建设政务司辖 5 个部门; 教育、卫生暨社会事务政务司辖 6 个部门; 保安司令辖 7 个部门
范礼保(护督) Francisco Luis Murteira Nabo (1990. 10. 2– 1991. 4. 22)	5 个政务司 1 个保安司令	运输暨工务政务司辖 9 个部门; 卫生暨社会事务政务司辖 7 个部门; 教育暨中央行政政务司辖 7 个部门; 过渡期事务政务司辖 3 个部门; 经济事务政务司辖 10 个部门; 司法暨市政事务司辖 8 个部门; 保安政务司辖 7 个部门
韦奇立 Vasco Rocha Vieira (1991. 4. 23– 1999. 12. 19)	6 个政务司 1 个保安司(1995) 3 个直属部门	司法政务司辖 3 个部门; 经济暨财政政务司辖 8 个部门; 行政教育暨青年事务政务司辖 11 个部门; 运输暨工务政务司辖 10 个部门; 卫生暨社会事务政务司辖 8 个部门; 传播、旅游暨文化政务司辖 5 个部门; 保安政务司辖 6 个部门 (1997 年委任社会事务暨预算政务司)

资料来源：韩志洪“政务司职位历史考察与思索”，《澳门政策研究》，名流政策（澳门）研究所，1998，p. 25。

上表显示，在 1974– 1999 年的 25 年间，政务司由 4 个增加到 7 个，政务司属下部门由 19 个增长到 41 个，几乎均成倍扩张。行政机构的数量增加和部门细化反映出澳门政府的专业化和科层化趋势。

3. 跳跃性扩张：政府规模变动轨迹

在政府功能不断扩展、机构日益增加的情形下，如果财政预算软约束，那么，公务员数量的膨胀几乎是注定了的。对近 20 年来澳门政府规模的变动测算，不难印证这个结论。

表 3：近 20 年澳门政府规模测算 (人、亿澳门元 %)

年份	人口数	就业人数	公务员人数	政府规模之一	政府规模之二	本地生产总值	政府公共开支	政府规模之三
A	B	C	D	D/B	D/C	E	F	F/E
1982	261713	–	5685	2.2	–	71.6	7.4	10.3
1983	276911	–	6285	2.3	–	85.7	9.5	11.1
1984	288774	–	7039	2.4	–	106.5	11.5	10.8
1985	290633	–	8433	2.9	–	109.5	24.0	21.9
1986	301480	–	9027	3.0	–	124.7	20.6	16.5
1987	312207	–	10064	3.2	–	160.3	23.9	14.9
1988	319786	–	11499	3.6	–	187.2	25.9	13.8
1989	330410	162892	13125	4.0	8.1	220.6	34.5	15.6
1990	339510	165341	14664	4.3	8.9	261.8	44.6	17.0
1991	363782	176434	15371	4.2	8.7	303.3	60.4	19.9
1992	377983	169182	15111	4.0	8.9	395.2	74.5	18.9
1993	389984	171452	15679	4.0	9.1	451.9	82.8	18.3
1994	403570	172969	16415	4.1	9.5	501.1	85.3	17.0

1995	415030	180348	16872	4.1	9.4	553.3	102.8	18.6
1996	415172	193838	17006	4.1	8.8	552.9	88.1	15.9
1997	419417	195847	17589	4.2	9.0	558.9	99.8	17.9
1998	425190	196549	17037	4.0	8.7	519.0	106.5	20.5
1999	429632	196118	17239	4.0	8.8	490.2	98.1	20.0
2000	431506	195288	17412	4.0	8.9	497.4	87.6	17.6
2001	436686	202800	17533	4.0	8.6	498.0	93.9	18.9

资料来源：澳门统计暨普查司（局）：《澳门及其人口演变五百年》（古万年、戴丽敏著）、《本地生产总值估计修正 1982—1998》、《统计年鉴 2001》；澳门财政局研究暨财政策划厅：《公共帐目 1985—1999, 1991—2000》。

测算结果表明，在 20 年内，公务员人数增长了 3 倍多，而总人口仅增长了 67%。其间，在 1982—1997 年的 15 年内，公务员与本地人口的比率由 1: 46 猛增到 1: 24，几乎是成倍增大。以公共开支与 GDP 的增长幅度比较，也反映出两者增长的不对称性，在相同的时间内，公共开支增长了近 12 倍多，而 GDP 仅增长了 6 倍不到。从时间段分析，在 20 世纪 80 年代增势强劲，至 90 年代趋缓。总体表现为跳跃性、持续性与不可逆性。

值得一提的是，在用于测算的公务员数和公共开支数字中，还没有包括为数不少的“自治机构”在内，如果加上这些机构的数字，政府规模的扩张更加剧烈。

二、澳门政府规模的国际比较

目前，对于澳门政府规模的认知存在较大差别，有人认为是“大政府”，也有人认为是“超大政府”。究竟是“大政府”抑或是“超大政府”，由于至今尚无规范性的数量指标，按照比较行政学的认知途径，通过对比获得结论是相对有效的方法。

由于不同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地理环境、人文传统、政治制度千差万别，政府的作用范围和功能各不相同，为尽可能地增大比较结果的科学性和说服力，这里采取在全球范围内选择几种不同层次的参照对象加以比较，以便进行多方位多角度观察。

1. 与发达国家比较

现代公共行政起源于西方，并在西方发达国家得到检验和实践。西方国家不但主导了当代公共行政改革的国际潮流，而且其理论与经验成为各国行政改革仿效和借鉴的政策源泉。澳门与西方最发达的 7 国政府规模比较如表 4 所示。

表 4：澳门与发达国家政府规模比较

国家 (地区)	总人口数 (万人)	就业人数 (万人)	公务员人数(万人)			公务员占 总人口比 重(%)	公务员占 就业人口 数(%)
			中央机关 公务员数	地方机关 公务员数	合计		
美 国	27537	20400	277.70	1779.50	2057.20	7.47	10.08
加 拿 大	3075	2180	33.66	221.15	254.81	8.29	11.69
英 国	5976	4320	48.40	495.90	544.30	9.11	12.60
法 国	5889	3600	248.83	233.10	481.93	8.18	13.39
德 国	8221	5450	50.17	386.24	436.41	5.31	8.01
意 大 利	5719	3080	163.63	63.96	227.59	4.00	7.40
日 本	12617	6800	82.83	324.95	407.78	3.23	6.00
七国小计	69034	45830	905.22	3504.80	4410.02	6.39	9.62
澳 门	43.67	20.28	1.75		1.75	4.01	8.63

资料来源：OECD Labour Force Statistics: 1980—2000, Paris 2001; OECD Public Management Service, 2001;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统计年鉴 2001》。

说明：西方七国数字为 2000 年，澳门数字为 2001 年。

表 4 显示出，由于西方发达国家曾经把“福利国家”作为施政目标，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政府扮演过“干预者”角色，受“政府活动扩张”法则影响，公务员人数高企不下，政府规模偏大，财政不堪重负。这也是西方国家率先掀起公共行政改革的缘由之一。西方发达国家公务员占人口的比率区间为 3. 23% – 9. 11%，中位数是 6. 39%，公务员占就业人口数比率在 6. 0% – 13. 39% 之间，中位数为 9. 62%。比较而言，澳门的两项指标都低于西方七国的平均水平，公务员占人口比率相当于西方国家平均数的 63%，公务员占就业人口比率接近西方国家平均水平的九成。

2. 与微型国家比较

由于澳门是一个微型社会，选择微型国家，尤其是人口、人均 GDP 等相近的微型国家进行政府规模的对比，更能揭示其特征。

表 5：澳门与微型国家政府规模比较

国家 (地区)	人口数 (人)	内阁机构	公务员数 (人)	公务员与 人口之比	国内生产总 值(亿美元)	财政支出 (亿美元)	政府规模 (%)
A	B	C	D	E	F	G	G/F
卢森堡(2000)	442972	10	19304	1: 23	159. 0	54. 69	34. 4
冰 岛(2000)	277906	11	22587	1: 12	68. 5	33. 00	48. 2
安道尔(1996)	67627	8	–	–	12. 0	3. 42	28. 5
汶 莱(1997)	326000	11	–	–	54. 5	27. 98	51. 3
巴 林(1999)	618000	14	–	–	53. 0	6. 99	13. 2
马尔他(2000)	394583	12	–	–	56. 0	16. 70	29. 8
澳 门(2000)	431506	5	17412	1: 25	59. 9	18. 10	30. 2

资料来源：FBI, World Factbook, 2001; OECD Public Management Service, 2001; UIN, World Statistics Pocketbook, 2001.

说明：由于微型国家资料难以收集，表中数字的年份不完全相同。其中，“财政支出”已扣减军费。

与表 5 中所列的微型国家相比，澳门政府的财政规模处于中等水平，低于文莱、冰岛，高于巴林，与卢森堡、马耳他、安道尔相若。公务员数与人口比例，在可以进行对比的三个国家（地区）中，属于最低的。整体比较，与卢森堡相接近。

3. 与东亚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比较

澳门与新加坡、香港、台湾、韩国具有较多的相似性。在发展程度上，同为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新、港、台、韩曾被世人誉称“四小龙”；在文化传统上，同处儒家文化圈内，受儒家文化的深厚影响，除韩国外，都是以华人为主体的种族结构；在地缘因素上，同在东亚地区，其中新、港、澳同是城市型国家（地区）；在制度上，实行的都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相互之间的政府规模较具可比性（见表 6）。

表 6：澳门与东亚新兴工业国家（地区）政府规模比较^⑤

国家 (地区)	总人口数 (万人)	就业人数 (万人)	公务员人数(万人)			公务员占 总人口比 重(%)	公务员占 就业人口 数(%)
			中央机关 公务员数	地方机关 公务员数	合计		
新 加坡	402. 00	209. 50	11. 46		11. 46	3. 62	5. 47
香 港	679. 67	325. 31	18. 10		18. 10	2. 66	5. 56
台 湾	2240. 60	938. 30	24. 66	35. 71	60. 37	2. 69	6. 43
韩 国	4700. 80	2106. 50	56. 37	30. 51	86. 88	1. 85	4. 12
四地小计	8023. 07	3579. 61	110. 59	66. 22	176. 81	2. 20	4. 94
澳 门	43. 67	20. 28	1. 75		1. 75	4. 01	8. 63

资料来源：<http://www.gov.tw/> 有关数据资料；ADB, Key Indicators 2001 of Developing Asian and Pacific Countries and Territories.

tries, p199, p327;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统计年鉴 2001》。

说明: 表中数据均为 2001 年。

众所周知, 东亚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向以“强政府”著称于世, 可是表 6 所示, 与想象不一致, 新、港、台、韩之政府“强而不大”, 政府规模比发达国家相对偏小。以公务员人数与总人口数比值论, 韩国最低, 新加坡高, 波动区间为 1: 54—1: 35, 平均值是 1: 45。与“四小龙”比, 无论是公务员占总人口比例, 还是公务员占就业人数比例, 澳门均处于高水平, 较四国(地区)平均值超出近一倍。

从上述三个层次的国际对比看, 在政府规模的总量上, 澳门比东亚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高, 比发达国家低, 在用作对比的微型国家中处于中等水平。总量比较的结果还发现, 政府规模的差异性, 不仅决定于经济发展水平, 同时, 具有明显的地缘性特征。例如, 同是发达国家的日本, 其政府规模要小于西方发达国家, 而更接近东亚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

三、基本结论

通过对澳门政府规模的纵向自身对比和横向国际比较, 可以发现澳门政府规模的基本特征:

1. 政府职能上, 澳门政府逐渐放弃“小型政府”传统, 不断扩大政府作用范畴, 集中表现: 一为大规模地投资公共设施; 一为全面介入社会民生福利事务。回归之后, 市民政治身份的转变, 导致社会对政府的诉求与日俱增。同时, 特区政府受政绩驱动和适应自身角色调整的需要, 乐于对社会诉求积极响应、扩张。

2. 组织机构上, 澳门政府过度的集权和控制导致管治和执行有效, 但持续的专业化造成整体性、协调性不足, 行政体系决策能力, 尤其是处理危机和应变、规划和预测能力不足。自从《澳门组织章程》颁布之后, 历任总督对政府的机构和部门实行“加法”式的专业化配置, 机构部门越分越细, 内部层级越来越多, 其合理的一面是推进了与工业化相匹配的现代理性科层制在澳门的迅速建立, 同时, 专业化带来了行政体系整体性和协调性问题, 影响并制约了政府能力的均衡性发育, 政府在宏观决策、危机处理与应变、发展规划方面显得力不从心。

3. 政府员额上, 总量扩张的持续性和跳跃性导致人员规模偏大。纵向对比表明, 在澳葡时期的最后 17 年内, 澳门总人口增长了 64%, 而政府公务人员却增长了 3 倍多, 本地总产值增长了 6 倍不到, 而公共开支的增长超过了 12 倍。不仅表现出严重的不对称性, 而且大大超过了西方发达国家年均增长 0. 03% 的幅度。^⑥横向对比显示, 澳门公务人员总量的相对指标值, 比东亚 4 个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的平均数超出近一倍, 在用作对比的微型国家中处于中等偏上水平, 公务员占就业人口的比例已逼近发达国家的平均值。

①⑥张雅林:《适度政府规模与我国行政机构改革选择》,《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1年第3期。

②吴志良:《澳门政制》, 澳门基金会, 1995 年, 第 64 页。

③参见 <http://cepa.newschool.edu/het/profiles/rostow.htm>。

④王传纶、高培勇:《当代西方财政经济理论》(上), 商务印书馆, 1995 年, 第 129 页。

⑤由于标准不一, 不同国家(地区)的公务员数据存在一定差异, 如香港, 除政府雇员外, 还有大量的公营机构(如香港贸发局、房委会、公立医院、九广铁路公司、公立大学等), 这些公营机构或全部或部分得到政府的财政资助, 如果加上这部分人数, 则香港的政府规模无疑将扩大许多, 因此, 选择什么数据进行比较确实需要慎重。考虑到数据来源的可靠性和可获得性, 这里采用香港公务员事务局出版的《公务员人事统计资料 2001》中的数据。澳门也有类似情况, 如一些“自治机构”的雇员同样没有包括在表列数据之中, 如贸促局、金管局、理工学院、澳门大学等, 这里采用澳门行政暨公职局出版的《2001 年澳门特别行政区公共行政人力资源报告》中的数据。

责任编辑: 叶金宝

• “城市与城市社区发展研究”专题•

城市社区服务市场发展的理论与实证分析

隋广军 盖翊中

[摘要] 我国的城市社区服务市场是一个新兴的特殊市场。它是随着国企改革和社会保障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而建立起来的。笔者从理论和实证两方面阐述了社区福利准市场和社区经营性市场，分析了社区服务市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进一步发展和完善的政策建议。

[关键词] 社区服务 社区福利准市场 社区经营性市场

[作者简介] 隋广军，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盖翊中，暨南大学管理学院博士生，广东 广州，510632。

自1987年国家民政部正式提出“社区服务”概念，并制定了建立和完善社区服务体系的发展目标以来，我国的城市社区服务取得了迅速的发展。这表现在：基础设施、服务队伍、服务内容、服务手段、服务资金来源等多个方面。当前，要进一步发展社区服务必须实现社区服务的产业化和市场化，这要在理论和实践上提出新的研究课题。目前，国内理论界对社区服务产业化已有一定的认识，一些学者将社区服务划分为社区公共服务和私人化的社会服务，并提出要建立社区公共服务准市场的观点，这为本文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基础。^①

一、城市社区服务市场发展的理论简析

总体而言，我国的社区服务市场是一个政府严格管制的市场。城市社区服务市场是指城市社区经济主体间开展社区服务的场所及形成的相互关系的总和，包括社区福利服务业准市场和社区经营性服务市场。作为社区服务生产和交易的场所，与一般商品市场相比，社区服务市场具有以下明显的特征：一是一般商品市场的交易对象是各种实物商品，人们购买商品的目的是获得其使用价值；社区服务市场交易则是非实物商品，其使用价值具有非实物性。二是一般商品市场的生产、交换、消费是在不同的空间完成的，而社区服务品的生产、交换、消费是在同一人文空间——社区内完成的，且商品不具有储存性和转移性。^②三是一般商品市场的交易是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来进行的，而社区服务品市场的交易分为无偿、低偿、有偿三种交易方式。

社区服务市场可以分为社区福利服务市场、便民利民服务市场、后勤服务市场、社区就业服务市场和社会保障社会化服务市场。值得特别说明的一点是，社区福利服务市场、社区就业服务市场和社会保障社会化服务市场由于含有较强的福利成分，是一种准市场形式，因而在此统称为社区福利准市场，而便民利民市场和后勤服务市场含有较强的经营性则称之为社区经营性市场。由于这两个市场存在很大差异，下面我们作分别论述。

1. 社区福利准市场

当前，发展社区福利准市场关键是要打破政府对市场的垄断，大力引进非营利组织。这是因为社区福利具有较强的福利性，相当于准公共品，一般企业不愿意经营。非营利组织不以盈利为目的，所得利润也不能分配，适于社区福利产品的生产。

关于非营利组织产生的理论大致有三种：其一是市场失灵/政府失灵理论（Market Failure/Government Failure），最初由美国经济学家 Burton Weisbrod 在1974年提出。^③他认为，社区公共物品无法

通过市场体系来提供，市场的这种失灵应由政府来干预。但由于社区福利品种很多，每个人对它的需求在质和量上又都不同，所以，政府提供的产品倾向于中位选民（median voter）的偏好，这样，一部分人对公共产品的过度需求得不到满足，而另一部分人的特殊需求也得不到满足。其二是合约失灵理论（Contract Failure）。1980年Hansmann在其《非营利企业的作用》的论文中指出，^④在有些领域，消费者往往缺乏足够的信息来评估服务的质和量。比如在社区托儿所，年幼无知的孩子作为服务对象很难判断服务质量的高低，如果服务由政府与营利性企业签定和约购买的话，他们可能利用这种信息不对称以次充优，欺骗消费者，谋求自己的利润最大化。以上两种理论都说明非营利组织提供社区公共产品优于政府和市场，但是否意味着它可以完全独立于政府和市场之外呢？答案是否定的。这是因为除了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外，还存在“志愿失灵”（Voluntary Failure）。这一理论是由 Salamon 提出的。^⑤它突出的表现是非营利组织活动所需的开支与非营利组织能募集到的资源之间存在着一个巨大的缺口。下面，我们不妨用一个模型来解释志愿失灵理论。^⑥

假定赠予者与被赠予者之间有亲密的关系，赠予者最大化下的效用函数，即：

$$u_i = u_i(x_i, x_j) \quad (1. 1)$$

式中： x_i 是赠予者的个人消费， x_j 是被赠予者的消费， $\partial u_i / \partial x_j > 0$ 意味着存在一种外部关系： j 的消费作为一种正的自变量进入 i 的效用函数。只要 $\partial u_i / \partial x_j > \partial u_i / \partial x_i$ ，赠予者可以通过转让其收入的一部分来增加其效用，赠予一直到 $\partial u_i / \partial x_j = \partial u_i / \partial x_i$ 为止。赠予者面临最大化的约束条件是：

$$x_i + g_i = w_i \quad (1. 2)$$

假定赠予者与被赠予者之间没有亲密的关系，被赠予者只是作为公共品的需要者而存在时，赠予者的效用函数将变为：

$$u_i = u_i(x_i, G) \quad (1. 3)$$

式中， G 是公共产品的总产出，等于赠予者 i 和其他人捐献之和，设为 M 。假设个人认为其他人的捐赠是既定的，则在下列条件下，最大化（1. 3）式：

$$x_i + G = w_i + M \quad (1. 4) \text{ 移项后得:}$$

$$G - M = w_i - x_i \quad (1. 5)$$

假设有 N 个捐款人，当 N 趋于无穷大时，在个人效用最大化的作用下（即 w_i 无限接近 x_i ），每个人的捐款量趋于零，只有社会中最富有的人才会捐献。这也解释了在人人都有搭便车的倾向时，社区福利服务所需的资金靠自愿捐献是绝对不够的，因此，政府的参与是必不可少的。据 1992 年的统计，美国非营利组织的资源总量为 5085 亿美元，其中 31. 3% 来源于政府资助，50. 2% 来源于会费、服务收费，私人志愿捐款仅占总资源的 18. 4%，即不到总资源的 $1/5$ 。^⑦

2. 社区经营性市场

目前，社区经营性市场表面看来像是一个政府完全垄断的市场，因为，所有的经营主体只有一个，那就是社区服务中心或社区综合服务公司。其实，尽管多数经营主体由于没有合法的经营场地，不得不以社区服务中心名义进行经营活动，但他们中有的属于个体经营性质，有的属于私营经济性质，他们提供的产品质量各异，价格也不尽相同，因此，社区经营性市场实际是垄断竞争市场。

发展社区经营性市场关键是要给各经营实体创造一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环境，为此，必须着重解决好以下问题：

1. 市场参与度不够。这反映在供需两个方面：一是社会各界参与社区经营性服务较少，二是居民对服务项目的消费积极性不高。究其原因，是由于项目在设置之前，没能进行认真的市场调查；从事社区经营性服务业的从业人员素质偏低，经营性服务质量不高等。至于供应方面，由于社区服务的利润低，并且与之相关的优惠政策难以贯彻落实，导致即使失业人员也不愿意从事社区服务供应工作。

2. 市场体系不健全。完善的社区经营性市场体系不仅包括社区服务品市场，而且包括社区金融市场、社区劳动力市场、社区技术信息市场、社区房地产市场等。目前，社区金融市场几乎不存在。这里的原因有很多，如现在的社区服务普遍规模较小，不需要太多资金即可经营；社区服务多属于微利行业，不符合传统商业银行的贷款条件；社区服务多属于社区弱势群体开办，难于通过正规抵押的形式获得贷款等等。

3. 管理体制不完善。目前，社区经营性服务挂靠社区服务中心管理是制约其进一步发展的最大障碍。必须尽快制定和完善社区经营性服务工作的管理法规，使经营性服务业与社区服务中心脱钩，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经营实体。

二、城市社区服务市场的实证研究

城市社区服务市场的提法最早可以追溯到国家民政部等 14 个部委在 1993 年联合颁发的《关于加快发展社区服务业意见》的文件。从实践来看，广州市走在全国的前列，下面以安全的方式来分析我国城市社区服务市场的发展特点。

1. 广州荔湾区逢源福利服务准市场

一般社区服务市场都源于社区服务中心，逢源福利服务准市场也不例外。其特色在于：(1) 社区服务中心提供的服务全是福利服务，是一个完整意义上的福利准市场；(2) 社区福利服务由新型的社区非营利组织——文昌地区慈善会生产并提供。

逢源街辖内面积 0.78 平方公里，人口 6.5 万多人，其中 60 岁以上老人有 1.1 万多人，孤老、残疾、特困等民政对象 1390 人。为发展社区福利，街道干部在 1996 年 7 月倡导并发起了文昌地区慈善会。慈善会是社团登记的独立法人，其决策权属于理事会，在 39 名理事成员中，街道干部只占 11 个，其他 28 名由辖内单位、热心人士、居民组成。慈善会的中心任务是了解社区居民需求，提供社区福利服务。慈善会成立以来即以结队、发慈善卡等形式为孤老、残疾、特困、孤儿提供援助和服务。共助养、认养孤老、孤儿 292 名；对 12 名孤寡老人实行家庭敬老院式护理；为 30 多名残疾患者提供康复服务；为 136 名孤老安装了应急电铃。此外，慈善会还兴建社区公共设施，资助社区内各种兴趣协会，举办社区互帮互助活动等。慈善会的另一任务是募集资金。至 2002 年 5 月，共筹集资金、实物折合人民币 200 多万元，发放助养金和实物折合人民币 100 多万元，实现了福利资金筹集的社会化。

小结：逢源福利准市场改造了原有的社区服务中心，并利用体制外创造的新的非营利组织——文昌慈善会提供社区福利服务，从而形成了新的分工模式；街道办事处主要募集资金和管理公共事务，慈善会主要提供社区福利服务。虽然慈善会也参与筹资，但每年 40 余万的资金对于拥有 6.5 万人口社区的福利而言，毕竟是杯水车薪。据统计，目前国内社区服务的资金有 70% 都来源于市区政府和街道，而绝大部分用在了社区福利服务上。

2. 广州东山区东湖社区经营性服务市场

东湖社区经营性服务市场是依托原有的社区服务中心，按照“政府引导、投资多元、服务多样、市场调节”的原则，逐步发展壮大起来的。它提供家政服务、资产物业管理、托老托幼、三车管理、青少年培训、区域经济服务等。服务的开办形式有：集体经济，由区街少量拨款，投入场地和人员，落实设施，组织经营服务；股份制经济，吸收社区内企业资金，按照统一管理要求，分清责任，共同管理；个体、私营经济，由社区内个人投入资金、场地、人员并组织经营。到 2002 年 4 月，拥有大大小小各类服务网点和企业共 200 多家，从事社区服务人员 1200 人左右，年度营业额达 500 多万元。社区经营性服务的管理按照政府统一管理和企业自身管理相结合的原则，除极少数服务如三车管理由区街组织经营，其它项目都由服务单位自主提供。

东湖社区经营性服务市场发展中问题主要是：市场参与度问题，部分项目由于宣传或调查不够，有服务量少的现象；市场体系不完善问题，相关的社区金融市场、劳动力市场，尤其是房地产市场不

发达导致服务规模偏小，经济效益不明显，如东山区范围内有 125 户社区经营实体因没有适当的经营场所而无法登记注册，其中，从事贸易性服务业的有 32 户，从事修理业、中介业的有 78 户，从事餐饮业的有 6 户，从事美容美发的有 9 户；管理体制问题，长期挂靠东湖街社区服务中心的管理方式使社区经营性服务市场落入了体制陷阱。

小结：东湖社区经营性服务市场孕育于传统的服务场所——社区服务中心，但随着社区服务社会化、产业化、市场化的推进，很多服务项目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经营实体，而且形成了多元的投资机制和管理体制，打破了政府所有政府经营的单一垄断型市场模式。当前要着力解决社区金融市场、社区技术市场尤其是社区房地产市场的滞后问题。

三、若干政策建议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我国的社区服务市场已有相当程度的发展，表现在服务设施的建设、服务信息化网络化的建设等方面，但正如上面提到的还存在很多问题，要解决这些问题，必须要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1. 政府要合理界定自己的行为。政府的作用应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通过建立合理的法制框架和优惠政策为社区经营性服务业提供一个有利的发展环境，并规范社区服务的发展方向；二是通过对社区福利服务提供各种投入而直接支持社区服务的发展；三是大力培育非营利组织，并使其成为社区福利准市场运营的中坚力量。2. 培育社区服务市场关键是完善整个社区服务市场体系，当前要着力解决社区金融市场、社区技术市场尤其是社区房地产市场的滞后问题。3. 切实贯彻以人为本，服务社区的原则，在设置服务项目尤其是经营性项目之前，做好需求调查，从而减少服务项目设置的盲目性，提高群众的参与积极性。4. 鼓励社区内的个人、企事业单位和社团组织积极参与社区服务。这不仅能减少政府对社区服务的投入，而且可以增加服务品供应的种类，使社区服务尽快地走上社会化的道路。5. 建立合理的社区服务价格体系。目前，多数社区服务项目价格偏低，处于亏损运营的状态，靠政府的补贴勉强周转，要改变这一现状必须重新制定新的价格体系。要根据居民的需求，多开发一些有偿的项目，以此来弥补无偿和低偿项目，使整个社区服务走上良性循环的道路。

①杨团：《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的经验研究：导入新制度因素的两种方式》，《管理世界》2001年第5期。

②李江帆著：《第三产业经济学》，广东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 167—170 页。

③Burton Weisbrod, “Toward a Theory of the Voluntary Nonprofit Sector in a Three-Sector Economy”, in E. Phelps, ed., *Altruism, Morality and Economy Theory*.

④Henry Hansmann, “The Role of Nonprofit Enterprise”, Yale Law Journal, Vol. 89 (1980), pp. 835–901.

⑤Lester M. Salamon, American's Nonprofits Sector” The Government Role in American's Mixed Economy of Welfare”.

⑥该模型是笔者对 Andrew H. Jones 和 John W. Posnett 所写的《慈善经济学》一文中的赠予模型略加修改而成。

⑦Susan Rose-Ackerman, “Altruism, Ideological Entrepreneurs and the Nonprofit Firm”, p. 131.

责任编辑：黄振荣

城市社区管理：主题与模式选择

吴志军 张 波

〔摘要〕随着城市社会的发展，社区的功能和作用开始得到人们的重视，改革现行的城市社区管理模式已经列入了政府的议事日程。“全能政府”的减员与“单位制”的解体决定了当今城市社区管理的主题是“自治与服务”，这就需要由此出发，充分利用社区内已有的组织资源，通过不同的功能组合构建起能够实现这两个主题的基本管理模式。以社会中介组织为主导、以基层党组织为整合、以居委会为辅助是比较理想的选择。

〔关键词〕城市社区 自治 服务 社会中介组织 基层党组织 居委会

〔作者简介〕吴志军，中山大学行政管理研究中心，广东 广州，510275；

张波，云南财贸学院工商管理系，云南 昆明，650101。

伴随着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城市社会的急剧转型，城市社区的功能和作用逐渐受到人们的关注，原本未能引起足够重视的城市社区管理问题也重新凸显出来了。顺应城市功能多样化以及城市化程度加快的趋势，改革现行城市社区管理模式，提高城市社区管理质量与效率等问题，已经列入了政府重要的议事日程，成为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

一、城市社区管理的主题定位：自治与服务

在城市社区得到大家普遍认同的同时，有一个需要我们去思考的问题：当前中国城市社区管理的主题定位是什么？这个问题一直未能确定，而恰恰是，它关系到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的走向，并规定着中国城市社区管理的未来发展模式。

城市社区在中国兴起的直接契机来自“全能政府”的减负与“单位制”的解体。一方面，随着城市社会的高速发展，人们的生活形式和内容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传统的“全能政府”面对大量新的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其全能性已经捉襟见肘。过多地承担微观经济和社会管理职能，不仅削弱了政府在宏观层次上的调控和整合作用，同时也使得政府在面对城市社会日益增长的管理与服务需求，负担越来越重，所承受的压力也越来越大。“政府失灵”已经是不争的事实了，“职能返还”成了社会的共同呼声。这就需要一个接力部门，承接政府管不了和管不好的事情，以填补政府退出后城市管理的“真空地带”。另一方面，市场经济的发展迫切需要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使企业能够在市场中成为一个真正的自由竞争实体，这就意味着单位制在城市社会走到了尽头。因为由企业来背负沉重的“社会包袱”严重束缚了企业的发展，有悖于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则，这是一种极不合理的制度安排，尽管它在早期对城市社会的整合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伴随着单位制的解体，企业不再承担职工生活方面的问题，这就需要有一种新的组织形态来向职工提供各种生活服务，并承担起社会动员和社会整合功能，缓解各种社会矛盾。于是，社区成了最好的选择，社区所要做的事就是通过自治以承接政府返还的职能以及提供由单位制解体所引发的新的功能性需求——服务。由此，“自治”与“服务”理所当然地成为当前城市社区管理的主题。

社区作为区域性的利益共同体，其一个核心就是自治性特点。自治对于西方社会并不陌生，但对中国社区来说却是急切而必需的。城市社区的巨大变化带来了大量市场解决不了，政府又解决不好的问题，而这些问题本质上都关系到居民的切身利益，迫切要求组织社区并开展社区活动，以保护和实现居民自身利益。这同时提出了自治的要求。如果说，政府返还社会职能是走出了很艰难的一步，那么，要社区承接这些职能也不可能是一件轻松的事情。这就决定了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自治是中

国城市社区管理的一个重要主题，而且是根本性的一个主题。此外，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同样需要注重“投入与产出”。“动员当地资源解决自身问题”就是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效益的捷径之一。为此，社区必须实现自治，不仅要求政府“授权”于社区以扩大居民自治权利，而且更应该要求政府和整个社会积极创造条件，以提高社区的自治能力。

至于服务，本来就是城市社区管理的应有之义务，严格说来，自治的最终目的也是为了服务。中国城市社区建设的初衷一开始就主要着眼于社区的服务功能，“满足直接发生于居民日常生活中的各种需要”。目前，单位的许多服务功能已经转移到社区中，社区福利性功能的展开已成为解放“单位”的便利渠道。而且，社区管理是一种特殊管理，其目的在于营造社区的氛围，形成一种能够凝聚社区全体成员的合力——归属感和认同感。显然，任何一种只重视管理形式而轻视服务内容的管理模式，都难以满足现代化社区管理的要求。1998年，国家统计局所属的北京美兰德信息公司对北京、上海等七大城市居民进行的社区服务需求调查结果显示，70%以上的城市家庭需要社区服务；其中以沈阳的需求为最高，约有98.5%的家庭需要社区服务；其次为上海，约有93.5%。因此，服务是城市社区管理永恒的主题。我们必须坚持管理与服务相结合，寓管理于服务之中。

二、以社会中介组织为主导的城市社区管理的基本模式

构建城市社区管理的基本模式就必须在主题定位的基础上，充分利用社区内已有的组织资源，并根据主题发掘其新的功能。从目前城市社区内的组织资源来看，主要有三种可以利用——社会中介组织、基层党组织与居委会。这三种组织资源都具有非行政性和服务性的特点，与社区管理的主题相吻合。通过它们不同的功能组合，构建起一种以社会中介组织为主导、以基层党组织为整合、以居委会为辅助的基本管理模式是比较理想的选择，能够有效实现城市社区管理的主题。

1. 以社会中介组织为主导。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社区利益主体的多元化和生活方式的多元化必然产生需求多元化，这就对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供给无论是在数量上还是质量上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社会中介组织。在西方，社会中介组织作为社区发展的一支主导力量，已经形成了巨大的社会服务网络。大量的社会中介组织分担了城市管理的传统职能，在典型的“小政府，大社会”模式中，政府仅充当教练和裁判的角色，非政府非营利组织以及社区志愿者组织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由社会中介组织来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优势在于：一方面，社会中介组织具有非政府性和非营利性的特点，可以在市场不为、政府不能的真空领域充分发挥作用，而且还可以弥补已经“半行政化”的居委会的不足，为社区实现自治提供条件；另一方面，社区服务兼有“福利性”和“服务性”的双重功能，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并重。受传统管理体制的影响，我国的社会中介组织为数不多，且多具有半官方性质，在这方面的基础相当薄弱。因此，政府必须有意识地制定一些具有可操作性的政策来扶助、培育和发展社区中介组织这一基础力量，使社会自立管理系统能迅速地运转起来，肩负起管理的职能，真正做到将社会服务还原社会。社区中介组织的发展要先易后难，先在教育、文化、卫生等方面扶植一批、成长一批，之后再向其他领域扩展。目前，可以先在直接从事社会发展事业的部门按照社会中介组织的架构进行试点改革，逐步实现部分事业单位转制；或者可以动员区域性的社团在街道落户，组织一些基础性的社区中介组织。

2. 以基层党组织为整合。无论理论还是实践都表明，社区整合形成之初的确需要有一个主导性的、有效的政治力量来引导和推动。可以发挥这种作用的除政府以外，还有政党和社会团体的力量。在现代社会发展条件下，“政府不可能覆盖全部社区，市场也不可能覆盖全部社区，法虽可以覆盖社区。但是，也不能影响到社区的全部行为。比如道德问题，便不能用法来处理，而能全面覆盖社区的，只有党组织”。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经济关系的调整，群众的利益格局出现了许多新情况和新变化。这就要求社区党组织一方面通过党对群众自治组织的政治领导，运用非行政性手段发挥党的政治引导作用，加强党对社区的影响和渗透，对社区力量和资源进行广泛的动员，推动社区建设的开展和社区共同体的发育；另一方面加强自身的协调、指导、服务职能，关心群众生活，化解社

会矛盾，把社会各方面的利益协调好，增强社区成员对公共利益的认同度，维护社会稳定并引导群众自觉实现社区以至整个社会的奋斗目标作贡献。

3. 以居委会为辅助。作为一个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城市居民委员会是一个能产生独特影响而又极其便捷实用的组织资源，在城市社区管理中对社会中介组织和基层党组织是一种有效的辅助和补充。首先，居委会的地位比较特殊，与政府的关系相当密切，居委会可以利用它这种优势担当起“居民代言人”的角色。当社区成员寻求政府解决问题之前，居委会能够及时介入，成为社会和政府之间的一个中间体，从而有效地把政府与基层社会连接起来。这样，社区成员的愿望就可以通过居委会实现而不必事事找政府，同时也能够在政府与社会之间形成一个有效的缓冲层减弱基层社会同政府系统的直接冲突，使得城市社会的许多矛盾和问题能够及时被发现或解决，克服中国城市因管理机器庞大、架构复杂、层级过多而导致的沟通不便和对社会要求反应迟缓、处置成本过高等弊端。其次，居委会存在已久，在社区居民中有着较大的影响，具有相当广泛的群众基础。它能调动居民参与城市改革、发展与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并可以促进社区居民经常性的相互接触、增进了解，有效地突破居民之间原来存在的陌生感和疏离感，形成相对牢固的亲和力和凝聚力，真正实现加强社区建设与管理的目标。

城市社区建设在整个中国来说仍然处于起步阶段，社区管理的主题与基本模式是根据当前中国城市社会发展的现状而提出和构建的，随着城市社会的发展和变迁，主题与模式也必然会相应地作出调整和变动，许多具体的和深层次的问题还有待进一步地探讨和思考。

参考文献：

- 李景鹏：《城市社区建设中的目标选择与“行政推动”》，《北京行政学院学报》2001年第1期。
李瑜青：《市民社会理念与社会自主性发展》，《北京行政学院学报》2002年第1期。
刘建军：《单位中国——社会调控体系重构中的个人、组织与国家》，天津人民出版社，2000年。
冷熙亮：《城市社区管理体制的国际比较与启示》，《社会》2001年3月。
邓伟志：《关于中国的社区发展》，《江苏社会科学》1996年第6期。
王颖：《中国社会中间层——社团发展与组织体系重构》，《中国社会科学季刊》总第6期。

责任编辑：黄振荣

对城市信息化与城市生态化关系的思考

潘义勇

(海南大学现代中国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 海南 海口, 570228)

21世纪是人类全面进入信息时代的新世纪, 在这个世纪, 城市社会的生产、生活方式将发生根本性的变化, 城市信息化和城市生态化的协调发展是城市发展的一个基本方向。

一、城市信息化与城市生态建设过程的协调发展关系

在当今条件下, 对众多处于工业化初期和中期的发展中国家城市来说, 既要实现工业化又要实现信息化, 这是一个非常艰难而又不容回避的选择。为此, 要处理好如下关系:

一是信息化与城市化、工业化的关系。当今世界许多发展中国家还处在城市化、工业化形成和成长的阶段。在这个阶段中, 不同于西方国家当年所处的城市化、工业化阶段, 即发展中国家既要完成城市化、工业化又要实现信息化。一方面, 发展中国家经济基础薄弱, 技术落后, 资金匮乏, 需要从最基本的传统产业起步, 以便把廉价的劳动力资源转化为经济增长的原始积累; 另一方面, 发展中国家又面临高新技术的挑战, 特别是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冲击。发展中国家为了缩小与发达国家的距离, 必须跟上网络信息技术时代的步伐, 运用网络信息技术等高新技术来装备国民经济各个行业, 包括装备和改造传统产业。事实上从产业演进的规律来看: 工业化是对农业社会的一次质的飞跃; 信息化是对工业化的一次飞跃; 而生态化又是对信息化的一个飞跃。工业化是信息化发展的基础, 而城市信息化则是现代城市化、工业化飞速发展的技术手段。生态化是信息化持续发展的保障, 是城市持续发展的长远战略目标。发达国家从城市化、工业化到信息化、生态化, 走了几个世纪。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大国不能等工业化、城市化完成之后才开始实现信息化和生态化, 而要同时进行。

二是生态化与信息化关系。生态建设为信息化发展提供优良的生态环境, 而信息化建设则是保障和实现生态环境优化的物质技术手段, 两者互相依存。有人认为以信息化改善生态环境, 而无须专门搞生态化建设, 这种想法是片面的。信息技术的广泛使用固然有助于生态建设和环境改造, 如对传统产业进行改造, 使传统产业既消除污染而又实现增长, 但必须看到, 信息化建设不是一劳永逸的。信息化的发展有改善生态环境的积极性一面, 但也存在污染的一面。电子信息产品快速更新换代, 大量迅速被淘汰的废旧电脑、手机等, 便成为新的污染源。信息产业本身产生的污染并不能完全通过自身来解决, 还必须通过生态建设来加以排除, 使信息产业产生的污染源最小化和效益最大化。故生态化不可代替信息化, 同时信息化也不可以代替生态化, 必须正确处理它们两者的关系, 彼此的发展才能获得双赢和持久。

三是信息化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关系。城市信息化是城市实施可持续发展的技术保证。它是城市自然生态恢复和发展的需要, 与城市生态环境一并成为衡量现代城市的发展质量、发展水平和发展基础的主要的客观标准。信息时代城市可持续发展过程就是城市信息化和生态不断改善的过程; 城市可持续发展战略就是实现城市信息化和城市生态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战略。现代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既不能以单纯的利润增长为目标, 也不能以谋求原始的自然状态作为目标。现代城市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需建立在信息化和生态化环境基础之上。从追求单一的经济增长转移到追求人与自然、社会与经济、经济与生态和睦相处、协调发展的轨道上来。避免过去那种把改造自然界视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异己力量, 从而屡遭无情报复的状况。因此, 城市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问题是城市信息化与经济生态之间的良

性循环与协调发展。我国正处在城市化、信息化、工业化进程和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转变的历史阶段，要借鉴和吸取发达国家的经验教训，避免生态与经济发展失衡的现象。实施城市化、工业化与信息化、生态化建设的同步进行的战略，实现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的协调发展。

二、以信息化改造城市经济系统

现代信息技术正被广泛应用于科研、生产、管理、服务等一切领域，网络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改变了世界各地的管理方式、生产手段、工作方式及生活习惯，使城市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发生根本性的变革。信息化为与城市可持续发展目标相适应的城市经济系统提供了契机和物质技术手段。

1. 生产过程的信息化。现代城市生产过程中，构成生产力要素之一的劳动资料已开始由机械化转变为智能化。智能化的机器体系是一个完全信息化的机器体系，它把人从事物质生产的过程转变为从事信息生产和处理的过程。信息技术作为先进的智能技术手段正渗透到一切生产、管理、消费领域过程中。智能机器人大量地运用于生产经营管理过程，正开始渐渐地部分甚或全部代替人们的直接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如果说在 20 世纪智能机器人主要运用于高难度和危险性的生产活动领域，那么在 21 世纪智能机器人、电脑、电信设施将在制造业、服务业等领域逐步取代人的位置，使生产过程更加自动化。美国学者认为在 21 世纪的 1/4 世纪里，蓝领的装配线普通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将全部消失。尽管知识部门也会创造出一些新的就业机会，但要求具有白领的高素质的劳动精英。由机器人组成的智能生产大军，将对城市社会经济活动及生产方式产生巨大的影响。

2. 对传统产业进行信息化改造。传统产业相对高新技术产业而言，既包括劳动密集产业，又包括资金密集产业。各城市处在不同的生产力发展阶段，具有不同的经济水平和产业结构，处于不发达状态的国家需要通过发展传统产业来实现资本积累，处于迅速发展时期，加快资本原始积累阶段的城市，要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和资本密集产业。这些产业对资源依赖性较强，也是造成三废污染较多的产业。我国传统产业比重还比较大，要加大对这些传统产业的信息化改造力度，包括生产过程和管理过程的信息化，生产过程包括引入信息技术设施、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运用及员工培训等。彻底改变传统产业的低效能、高能耗的粗放经营和超标排污等状况。我国的西部地区传统产业占整个产业结构的 85% 左右，在相当一个时期里仍将是西部地区城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产业和国民收入的主要来源。以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并不排除和影响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它将为高新技术发展创造更好的产业发展环境。传统产业任何时候都需要，它在国际分工中有着重要的地位，在信息时代需要改变的不是传统产业本身，而是传统产业本身的生产手段。运用信息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信息化改造，使传统产业既避免污染源，又焕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

3. 产业结构的信息化调整与改造。工业信息化方面：从市场分析、产品设计、工艺设计、生产计划、加工制造过程、质量保证和监测、监督等全过程实现信息化和智能化，不仅在时间和空间上保证了生产要素的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而且也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和效益，使工业从大量消耗资源转移到以较少资源和劳动生产出更多、更好的工业产品上来。服务业信息化方面：商业信息化导致商业结构大变革；电子数据交换系统使商家可通过网络信息系统进行订货、付款，不仅提高了效率，降低了成本，而且使商家省去传统的商品分配渠道，开创了消费者与生产者直接交易的新时代。旅游业信息化：使旅客足不出户便可为自己的旅行做好一切准备。产业结构的信息化既改善了城市的生产环境又保障了城市持续稳定的经济增长，极大地满足了城市居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的需求。

4. 生活方式的信息化。城市的可持续发展的实质是改善人们的生活环境，提高人们的居家环境质量与健康水平，创造一个保障人们生产、生活环境安全，居民与城市经济文化协调发展的生态城市。信息网络技术正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极为有力的支持。城市的高度信息化和网络化，电子商务、远程医护等的普及，使城市社会生活和居民活动及行为表现为远距离相互作用的信息化。由于在居家网上办公、工作，使学习娱乐时间增多，人们将前所未有地关注家庭环境的营造。

责任编辑：何蔚荣

近代广州第一个城建方案： 缘起、经过、历史意义

杨颖宇

[摘要] 1907年广州出现了近代以来第一个大规模的城建“方案”。该“方案”以广州当时进行中的长堤、铁路建设为起点，计划同时兴筑川龙口、河南、黄埔三个商埠，开发省城—河南—黄埔三地之间的交通，最后拆除城基，重建省城。该“方案”虽未能实施，但对于清末民初广州城建的影响颇大。

[关键词] 广州 城市建设 方案 1907年

[作者简介] 杨颖宇，香港大学历史系博士后，香港。

晚清至民国时期，广州开始出现现代意义上的城市建设，例如1930年《广州工务实施计划》、1932年《广州市城市设计概要草案》、市政公所时期两期马路建设计划，甚至张之洞督粤期间兴筑长堤计划，等等。那么，近代广州第一个城建方案产生于何时？以时间计，当推张之洞的长堤计划；不过，长堤的修筑范围仅限于东至川龙口（今白云路、东川路口）、西至澳口的省河河岸，项目过于单纯。笔者认为，近代广州第一个全面的城建方案产生于1907年。该方案集市区重建与扩建于一身，计划一个由省城—河南—黄埔组成的三角交通网络，目的是要激发广州的经济潜力，提升对香港的竞争能力。虽然该计划在当时没有取得实质的成功，而且为时颇短，渐为后人遗忘，但广州在清末数年以至民初的城市建设，却受此影响颇深。

—

清末广东省城及其附近地区的一系列转变，为城市变革提供了必要的动力。内城是广东省城各衙门的集中地，1895年保甲总局的人口调查显示，内城是广州地区继西关后最稠密之地（内城97836人，西关279604人）。^①民间私占公地建房，在内城十分普遍。政府历次阻止均告无效。布政使王凯泰及觉罗成允分别于1870及1894年浚清六脉渠，立碑为界，以阻民间私侵，结果连碑石也被民人移作基石在渠边盖房。^②衙门之地有时亦不能免，例如1885年藩署（布政使衙门）下令清拆署前的非法房舍，但因住户坚拒而不得要领。^③非法侵占土地导致公用土地严重不足。一些繁华街道，阔仅6尺，铺位竟深至二三丈。^④土地供求关系紧张，还加剧了卫生、防火等一系列都市问题。

沿省城外南关一带因淤泥冲积而形成大片新土地，使珠江边界向外伸延。官民纷纷占用该等新土地，沿江地价因而上升。东濠口一带亦因泥土冲积而有所伸展，发展迅速。因此，沿江和东关的发展空间渐渐超越将达饱和的西关。^⑤与省城一河之隔的河南，19世纪末经济及人口增长十分迅速，河岸一带几乎完全变为街市店铺，城乡的边界一直向南伸延。博济医院嘉约翰医生在1900年这样描述河南：“今日的河南是一个大镇，居民人数约200万，但在19世纪中叶仍被说成是‘小乡村’或‘游闲之地’！”^⑥所以，土地辽阔的河南成为吸纳省城过盛人口的理想之地。粤汉铁路宣布修筑后，民人大批购入河南土地，令地价大幅上升。^⑦惟当时的省河两岸的交通仅靠横水渡，“年中遇险被溺之人，不可胜计”。^⑧若河南与河北的交通能大幅改善，这些潜力将可获更充分的发挥。

黄埔一地，在广州一口通商时期，为全国的对外枢纽。鸦片战争后，上海、香港等地与广州竞争之势渐成，黄埔迅速衰落，至20世纪初仅成三五游人闲逸之地。然而，地方官员并未完全忽视黄埔

港的战略价值。两广总督刘坤一认为，“该处形势实为虎门内第二重门户，未可委之外人。”^⑨所以他宁愿将英资香港黄埔船坞公司的黄埔船坞购入而闲置之，后来该船坞经两广总督张树声奏请设立了西学馆。20世纪初，英人有意发展黄埔，中央及地方政府不愿黄埔的发展受外人左右，遂主动招商营建黄埔港，其中以印尼华侨张弼士等最为积极。^⑩重建昔日繁华的黄埔港，成为了官民共同的愿望。

19、20世纪之交，上海、南京、香港等地已陆续出现新式马路，广州的守旧成为落后的象征。长堤第一段于1889年建成后引入了东洋车，惟长堤外各路段不是过于狭窄便是崎岖难行，东洋车难于行驶。所以，拓展长堤、改善广州城内外交通，实属刻不容缓。

二

长堤第一段于1889年底完成后，广州官方便没有推出新的城建项目，一直至粤汉铁路倡建才有所突破。黄沙为粤汉铁路规划中的车站，绅商卢少屏于1899年禀请于黄沙“填筑河坦，创开商埠”，以尽地利。卢被准于1901年7月5日兴工。地方官员对此非常重视。两广总督陶模在批示城西三十二街值事陈文辉等阻筑堤岸码头一案中言明，“省河北岸坦地填筑平整，建设轮船码头，铺设车路，使省城焕然一新，实为振兴商务之要”，“地方顽固绅士往往藉词抗拒，甚或众酿事务，令善政败于垂成，此风最为可恨。”^⑪可见地方政府力抵民间抗拒、兴筑长堤的决心。

地方政府认识到兴筑长堤可带来丰厚的利润，不愿再任由民间承建，遂于1903年初成立堤工局，全权负责整条长堤的修筑。黄沙段长堤则转由粤汉路局负责，卢少屏获8万圆补偿。^⑫堤工局的方案基本上按照张之洞当年的规划，东起川龙口，西迄黄沙。按照堤工局初期的想法，长堤全部工程可于1903年内完成，但由于南关迎珠街旁岸边娼艇拒绝迁出、承商陈联泰机器厂贪污等各种原因，工程一拖再拖，延至1910年才完成沙基段以外的长堤。沙基段则延至民国后才竣工。虽然长堤未能如期竣工，但长堤的修筑成为地方官员构思广州发展计划的契机，而将此契机转化为实际规划的，是于1906年11月至1907年6月任两广总督的周馥。

周馥的仕途与工程建设有莫大关联，他曾任金陵工程局协办，并建议成立天津工程局。他曾治理永定河和大清河的水患、创办至山海关电报线路、议筑天津至山海关铁路等，皆受时人的好评。^⑬1906年11月12日，他到任两广总督，东濠口一段长堤早于当年7月竣工。长年的建设经验使周馥意识到，长堤除可以作为交通建设项目外，还可以进一步刺激其它改革，以解决广州的各项城市问题。此外，周馥到任时，广九铁路正在筹建，广厦铁路亦动议兴建，两铁路都计划将总站设在省城外东关，东关势必成为广州新的交通枢纽。如何发展市内及区内的交通设施以配合两铁路的发展，并利用铁路带来的优势提升广州的经济竞争力，成为周馥任期内最重要的考虑。

三

基于上述的动机和背景，周馥于1907年1月至6月，作出了多项关系广州城建的决定。所有项目，肇始于川龙口。川龙口位于长堤东端，土地广阔，为九广铁路总站，“与香港脉络相通，实为扼要之地”。^⑭周馥初到广州，迭奉部文，嘱令广开商埠。农工商局遂于1907年1月建议发展川龙口为“商场”，周馥“极为嘉许”。^⑮新市局随之成立，由农工商局提调柴维桐经理，总揽川龙口的收地、验契、兴筑事宜。周馥在1907年5月15日上奏北京，认为广州“非添辟市廛不足为疏通招集之计……[现于川龙口] 建置房屋、兴造桥梁、填筑地基、开通马路，……将来办有成效，或将南岸筑堤立市，或将新市局迤东黄埔深水地方，再辟商埠。”^⑯

川龙口计划旨在开拓新商埠，发展广州的陆上交通；与此同时，周馥亦有意恢复广州海上交通的地位。复兴黄埔港，乃势所必然。除了张弼士的筑港计划继续进行外，周馥亦决定将长堤从川龙口建筑至黄埔，上筑现代马路，将黄埔与省城连接。^⑰

为疏导西关及省城的人口，河南亦需加快发展步伐，因而被纳入“方案”之中。为了与省城连成一气、开拓河南的经济潜力及吸引河北居民迁往河南，筑桥乃最有效之策。周馥上任前已有建桥之议。据闻首先提出修桥的是18世纪末两广总督福康安。他“搭竹桥由河北以通河南”，“后因筑桥费

重，旋即拆去”。^⑯19世纪末，有河南士绅议筑河桥，后来粤汉铁路当局亦曾介入竞争兴筑权。^⑰然而，直至周馥督粤期间才有实质的决策，他将修筑权批与刘庆祥的“省河铁桥有限公司”。该公司对桥务之规划如下：“议筑河桥三渡，均择适宜之地，惟工程浩大，今先由油栏门过海建桥一度”；“桥之中段……设有机捩，可以开阖。虽至钜之轮船，可以来往无碍”；“桥面阔计36尺，两傍为行人来往之路，中列两大铁轨，以备电车开行，其余一切马车东洋车货车，皆可由桥之中段飞渡。”^⑱

省河铁桥外，填筑河南堤岸亦是“方案”中重要一环。堤工局虽曾于1905年派员往河南勘测并竖立标界，但迟迟未动工。^⑲1907年初省河铁桥工程批准后，有民人条陈地方政府，请尽快将河南辟为商埠，待粤汉铁路开行后，各省“应输香港之货皆输之河南”。^⑳堤工局遂于河南设立分局，并于同年4月开始填筑河南堤岸，全堤分13段施工。^㉑河南堤岸与省河铁桥计划于次年同时完成。

至此，一个市区拓展方案已经成形。河南、川龙口、黄埔将会开辟成商埠，成为省城外围新的商业中心；届时将出现一个三角交通网络：河北长堤接通黄埔至增步、河南堤岸延伸至黄埔、省河两岸则由铁桥连接。除拓展市区外，周馥亦看到刺激城墙内旧区发展的重要性。“商场必须与城内联接，及来往便捷，商务方易振兴，运输不致转折。”^㉒这样城墙内的旧区不致因外围的发展而越加凋零。周馥认为：“城内街道迫窄，肩摩毂击，往来不便”，^㉓所以振兴省城的计划，以扩阔及延伸马路为首要。惠爱大街（今中山路）将为东西干道，连接川龙口；连接惠爱大街及天字码头的承宣直街（今北京路）将改名大南门路，成为省城的南北干道。两路将会扩阔至一丈八尺，两旁铺户需各缩五尺。^㉔政府及地方士绅当时均认为，待川龙口商埠建成后，便会拆去省城城墙，在原址建筑马路。^㉕这样，振兴后的省城旧区亦将建成独立的交通系统，并与筹建中的三角交通网络连成一体。

地方政府对其他城市问题也一并作出处理或规划。城墙下侵占公地而建成的房舍被斥令拆去。^㉖此外，为振兴商务，新市局亦负责在城内觅地建设新式街市。当长寿寺街市于1907年中启用时，警局协助勒令沿街摆卖的小贩迁入街市内，以改善卫生环境。^㉗

四

1907年这个城建“方案”若能实现，不单可以扩大广州的市区范围并改善其交通设施，而且会使广州的城市发展超越中国其它城市。相比同时期其它规范较小的城市建设计划，广州这个“方案”的规模显得远为宏大，不仅着眼于广州现有的省城及其周边各区，甚至远至黄埔港，这构想在当时实在雄心勃勃。但该“方案”当时未能实现，甚至被历史遗忘。原因何在？

周馥的任期过短，是其中一个重要因素。他任两广总督为期仅大半年。在这有限的时间内，他仅能应当时的形势，利用铁路建设等有利因素，制订及批准了一系列的建设项目；该等项目刚刚上马，周馥便已离任，后继者并不认为城市建设为当务之急，大部分项目便中止了。

即使在周馥任内，该等项目的实施亦困难重重。其原因有二：一是周馥低估了民间对城建的潜在反抗力量。1907年“方案”的龙头项目——川龙口商埠计划一开始便因民情不顺而遭挫折。要建设一个宏大的商埠，便得首先清拆川龙口附近数千亩地的民房。居民因赔偿问题，与官府争执，新市局职员于5月初传召该处地保到东濠口一条官船上问话，“岸上围观误为拿人，以讹传讹，愈聚愈众，将石向座船乱掷。委员始惧，将地保释去以平众怒。”^㉘城建带来的长远利益，与居民眼下的利益发生了冲突。二是周馥任内广东的革命活动十分频繁，潮州黄岗起义和惠州七女湖起义相继爆发。上述川龙口反抗事件，极易为革命分子利用为反抗朝廷的口实。因此，周馥决定中止川龙口商埠计划，保留川龙口一带大部分的民房，平息民愤。^㉙新市局亦于1908年底裁撤。为了巩固地方，城墙不单不会拆卸，反而需要巩固。1907年10月，周馥已离任，民政部咨行来粤，“以城垣为地方屏障，关系最为紧要……自应认真经理。”^㉚所以，1907年“方案”的中止，与广东当时的政治环境不无关系。

其它建设项目亦相继停办，其中以省河铁桥计划的结局最具戏剧性。省河铁桥有限公司总理刘祥庆于1907年11月突然身故，其儿子及公司股东皆“主张退办”，原本已经足额的股金全数退还各股东。^㉛农工商局在该公司的呈文上批曰：“今竟以总理病故，竟成一篑之功，……良堪惋惜。”^㉜同月，

堤工局禀准督院，裁撤河南分局，“俟河北堤工告竣，再行筹议”。⁶⁵黄埔的所谓建设，更只属空谈。川龙口—黄埔段长堤，从没有落实过。官方兴筑黄埔港的政策，是交与侨商组织公司筹建，然而该等公司往往未能筹足所需的巨额资本；清末十年，先后由张弼士、张鸿南二人承办，皆未见成效。

民情不顺、对建设项目的实施缺乏督促，皆反映了该“方案”欠缺通盘规划。此处还有另一例子很能说明问题。《华字日报》1907年5月30日有如下记载：“日前江苏补用道温灏等拟在省城堤岸一带承办电车，西自源昌街起，东至川龙口止，仿照上海电车公司章程，安设双轨行驶电车，以便行客往来，经禀由督辕饬善后局等筹议。现闻善后局查得天字码头以西人烟稠密，铺户殷繁，未便饬商议拆，迤东一带路线有限，恐将来行驶马车、东洋车、货车，未免窒碍，须全堤筑成后，勘明能否安设电车，再行筹议云。”陆上交通网络是1907年建设方案的重点所在，官府在修建长堤时却不愿意详细规划其用途。这样，广州的现代化公共交通，待10年后广州市市政公所拆城建路，才有所起色。

五

1907年由周馥筹议的广州城建“方案”，除了长堤得以继续扩建外，其它各项目在清末几年都未能实现。然而，该“方案”有着重大的历史意义。首先，它标志着广州城区东和南的拓展方向。清末、民国，以至解放后，都是沿用这个方向。以清末为例，1909年建成了东沙马路、^⑯地方政府以沙面为模范发展大沙头的计划，^⑰等等，都承继1907年“方案”中开拓东郊的发展方向。胡汉民及陈炯明在1912—1913年督粤期间计划进行的一系列“改良广州市”工程，基本上沿用了1907年的各个项目，如拆卸城基、扩阔惠爱路和永汉路（前承宣直街）、加快修筑沙基段长堤、铺设电车路等。^⑱

1907年的“方案”亦反映出官方对城建的看法开始转变。传统上，地方官府只愿意将已经由民间发展起来的地方以城墙包围起来以作保护，例如明嘉靖年间扩建新城。人烟罕至之地，除非具有军事战略价值（如越秀山），否则便会被认为没有发展潜力，不会被纳入城市扩建的范围。这种看法，在近代以前的中国十分普遍，其中一例是上海的外国人得以取得外滩一带的土地，是由于该地被本地人视为“烂地”，但外滩最终却成为了上海新的中心。政府不愿意开发新的土地，已有的城市土地的商住密度不断提高，非法建筑见缝插针，造成了人口、交通、卫生、防火等一系列问题。1907年的城建“方案”，首次将省城局部重建及开发新商埠有机地协调起来，以铁路、马路等现代交通设施为契机，开发不毛之地，扩大城市界限，带动旧区重建和发展。

^{①④⑦⑧⑪⑫⑯⑭⑮⑯⑰⑱⑲⑳⑳⑳⑳}分别见 1895 年 6 月 13 日、1908 年 5 月 28 日、1902 年 1 月 1 日、1906 年 9 月 5 日、1901 年 5 月 1 日、1902 年 8 月 8 日、1907 年 1 月 26 日、1902 年 6 月 13 日、1905 年 3 月 7 日、1907 年 2 月 23 日、1907 年 5 月 10 日、1907 年 5 月 22 日、1907 年 3 月 1 日、1907 年 6 月 12 日、1907 年 5 月 10 日、1907 年 6 月 20 日、1907 年 10 月 10 日、1907 年 11 月 27 日、1907 年 12 月 20 日、1907 年 11 月 14 日香港《华字日报》。

^②《番禺县续志》，广东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168—170页。

^③1885年12月15、28、30日和1886年1月9日香港《循环日报》。

^⑤曾昭璇：《广州历史地理》，广东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58—60、185、423页。

⑥John Glasgow Kerr, *A Guide to the City and Suburbs of Canton*, 香港 Kelly and Walsh 1904 年, 第 3 页。

^⑨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编《刘坤一遗集》，北京中国书局，1959年，第1811页。

⑩⑯⑰⑲⑳㉓㉔㉕㉗㉘㉙1904年7月28日，1905年3月2、3日；1907年1月25、26日，3月11日；1907年1月5日，4月30日；1902年12月22日，1906年10月11、22、31日；1907年4月22、23日；1907年5月22、29日；1907年6月1、4日；1909年5月12日、8月2日；1909年5月5、17日，1911年1月3日香港《华字日报》。

^⑬ 郭小站：《周馥》，罗明、潘振平主编《清代人物传稿》下编第九卷，辽宁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28—131页。

¹⁶周馥：《秋浦周尚书（玉山）全集》，台湾文海出版社，1967年，第541—542页。

^④ 1907年1月28日香港《华字日报》；1907年3月1、18、19日香港《中国日报》。

⁶⁸ 1912年1月20日、3月2日上海《申报》; 1912年3月10日、4月2、10日、5月28日香港《华字日报》。

责任编辑：郭秀文

•历史学•

为历史主观性而辩* (上)

[荷兰] 弗兰克·安克斯密特著 陈新译

[摘要] 本文认为，历史主观性的真正问题并不是指伦理和政治标准的引入造成了对过去真正如何的整个的歪曲；恰恰相反，历史实在与历史学家的伦理的和政治的价值可能经常是彼此非常地接近，以至于根本无法区分。本文证明了，伦理的和政治的标准由于与历史学家的主题具有天然的密切关系，因此，它们对于理解过去是有帮助的，而不是一种障碍。并且，我们能够真正让历史学家承担起从令人反感的道德和政治价值中分辨其精华的这一最重要和最需要责任的任务，这也是历史学唯一能够充分履行的职责。

[关键词] 历史主观性 历史实在 价值 伦理的和政治的标准

[作者简介] 弗兰克·安克斯密特，荷兰格罗宁根大学历史系教授，当代历史哲学代表人物之一，主要致力于历史哲学、政治哲学方面的研究，主要著作有《叙事的逻辑：历史学家语言的一项语义学分析》、《历史与比喻》、《历史表现》等，目前尚没有任何中文译本。译者：陈新，复旦大学历史系副教授，上海，200433。

一、导论

自古以来，历史学家就认识到，自己在政治和道德方面的信念深深地影响着他们记述的过去所具有的本质。公元2世纪，卢奇安激励历史学家“如实直书”，1700年以后，兰克说的几乎和他一样。这句话根本的意思都是说历史学家写作时应像一位不偏不倚的法官，避免任何派性偏见。^①这种忠告给人的直觉是要避免政治上的或道德上的偏见，这太清楚太明白了，在此根本无须另加说明。

然而，这些直觉中也还有一点模糊之处要求我们注意。“主观性”和“客观性”这两个术语将证明，它们本身会是我们在此的最好线索。我们若仔细考虑一下它们，其暗含之意是，历史学家应当始终是“客观的”，因为他可能存在的“主观性”将使他在自己的研究“客体/对象”，即过去中，添进一些只属于“主体”，即历史学家的东西。按照这种方式，历史学家如果强加给过去一些不属于它的东西，他就歪曲了过去。很明显，这正是可以从“主观性”和“客观性”两个术语中联想到的图景。

事实上，我们仔细想想这种情况后，一定会对历史学家的主观性总是特别地与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连在一起感到奇怪。我们应好好问问自己，为什么会这样。或许有的人会说，历史学家的主观性，即他的著述中自己的在场不如说是许多别的因素造成的。历史学家或许偏爱某种特定的历史话题，或许具有一种特定的写作或论证风格，或许属于某个特定的史学流派，或许只是在其著述中表现出了他的愚蠢，而这正是他缺乏学术能力的明证。

但是，我们又问了，为什么主观性的这些其它因素很少与主观性问题联系在一起？不可能解释说这些因素的痕迹在历史著述中不像政治的或道德的价值那样表现得那么明显。例如，人们只需要翻开一本大约30年前年鉴派学者写的书，立即便能认出作者的学术渊源，但是，要在其中找出一些可以确认的政治或道德承诺可能就比较难了。然而，没有哪位明智的评论者会仅仅因为该书很明显地是年鉴学派的作品而批评它是“主观的”，纵使该评论者有可能对年鉴史家没有好感也不会这样做。

更令人惊奇的情况还有。对于作为某个确定史学流派的成员，以某种风格撰写历史，或者根本就是愚蠢等等而言，若把它们与我们的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相比，这些远不是历史学家所研究的历史性过去的一部分，而后者却几乎总是与历史过程本身的变迁极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政治的和道德的价

值对于过去会是什么样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它们的确是历史学家研究“客体”的重要构成。因此，如果有人按其词源的意思使用“主观性”一词，他最好称年鉴史家是“主观的”，这要比称呼那些在著作中明显表现出社会主义或自由主义价值观的历史学家要准确得多。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的确有些东西是“客观的”，而这在学术关系、史学风格或纯粹个人的愚蠢中找不到。

然而，这也许恰恰是历史学家为什么对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极其敏感的原因。或许他们天生地就感觉到这些影响要更危险些，并且因为它们的准“客观性”与那些表面上更强的“主观”因素比起来，对历史真实性来说是一种更严重的威胁。或者，换句话说，也许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被理解成了一种对历史真实性的威胁，不是因为它们距离历史真实性如此遥远并且确实属于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准确地说，而是因为它们事实上太靠近它了，二者往往难以相互区分。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属于客体的世界，而非主体的世界，并且，所谓“主观的”历史学家由此而顺从于客体世界（在客观主义要求的方式上），而不是顺从于构成他自身的主观性以及对他来说是个体的世界。或者，换种说法，这个问题因此还不如说，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是历史真实性不时证明它自身的方式，反之亦然。

于是，这就将确定我的论述内容。我一开始将说明主观性与客观性问题相对立的一些传统观点，并且试图说明这些观点无法辨别出由真实性和价值的逻辑相关性中产生的问题。确定了这些之后，很明显，接下来我们就必须以前所未有的努力去寻找它们之间关系的确切本质。准确地说，由于（历史的）真实性和价值彼此极为接近，我们应当用所能找到的最精细的哲学显微镜来精确地观察历史真实性和价值的交互作用。最终，通过这部显微镜，我们所看到的东西将被证明是最可靠的。因为它能清楚地显示出，“真实性”决定了“价值”，反过来却不是这样；这样，我们就无须像传统上所受的教导那样对价值感到恐惧。正相反，有可能证明的是，价值经常或者会经常成为一种有用的、甚至不可或缺的指导，指引我们迈向历史真实性的艰难历程。

二、传统的客观主义观点

本文的主题是，我们完全不应像绝大多数手册建议的那样，对主观主义如此焦虑。不可否认，这个主题在史学理论中曾有人讨论过。威廉·沃尔什的考察开了一个好头。他认为，鉴于这样一个无可争议的事实，即不同的历史学家在写作某个或同一个历史事件时，如法国大革命，他们总是会呈现给我们有关该事件的不同的记述，这说明没有什么历史必然是错误的。各种手册通常将此看成是一种相对主义的绝望情形，因为事实好像是在暗示，对所有的或者绝大多数历史学家来说，过去的主体间的记述是一种不可企及的理想。但沃尔什指出，这是一种草率的结论。如果这些记述全部都是相互排斥的，并且，接下来如果是在我们支配的情况下我们无法确定哪些是正确的，哪些是错误的，那么，相对主义也仅仅是思考中的一种选择。但是，当摆在我们面前的是不同的（例如有关法国大革命的）记述时，肯定没有什么情况比这更糟糕的了。因为在大多数时候，这些记述将相互补充，而非相互抵触。关注法国大革命思想方面起因的记述与另一种关注经验方面起因的记述是可以和平共处的。它要求一种最质朴和最单纯的“原因”观念来设想此处的不相容性。如果说你的车撞上了别人的车是因为路面太滑，这种解释毫无疑问可能和另一种解释，即你开得太快了共同存在。并且，对于历史记述的描述性成分份量上往往超过因果解释成分而言，不相容性甚至可能更少。说一把椅子有四条腿与这把椅子是赫波怀特制作的丝毫不矛盾。同样，一部18世纪法国政治史与同时期法国经济史并不矛盾，而是相互补充。我们或许同意沃尔什的观点，这种简单而通俗的考察已经化解了绝大部分如此经常，也是如此没有必要地将相对主义历史学家赶入绝望之境的问题。^②

然而，沃尔什准备承认，在某些情况下确实可能存在不相容的地方，并且，我还注意到这样一个显著的事实，即并不那么容易找到这种确切的例子，因为在史学史中，彻底地冲突是非常罕见的。但有一个例子是，马克思主义关于法国大革命的观点是它服务于资产阶级的利益，而艾尔弗雷德·科班在数十年前论证说，法国大革命是反动的，它伤害了而不是增进了资产阶级的利益。在此，我们看到了一种冲突，其次，这种冲突无疑有其根源，事实是科班所持的政治价值观不同于马克思主义者的。

不过沃尔什并没有被这种例子吓跑，并且，其观点是，即使在这样的例子中，冲突也仅仅是外在的。他继续说道，只要我们承认，如果一位自由主义者准备在马克思主义的价值框架内思考法国大革命，他就有可能同意马克思主义者的观点，与此同时，马克思主义者若是准备在接受科班那套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后考虑他的观点，那么冲突便会消失。然而，我相信多数历史学家会发现，这种历史争论的朴素观点是不可能存在的。他们可能反对说，若按这种方式，历史学中的争论都会毫无意义。因为现在必需的一切只是历史学家作好准备暂时地和冷静地接受其论敌的价值观，所有的分歧都将消融。可是，倘若在历史著述中真的能以这种方式取消争论与分歧，那么历史真实性也可以这样做。因为，如果再也不存在不一致的东西，寻求历史真实性便会成为一种幻觉，进而真实性也没有了一席之地。因为同样，要在一个什么都是白色的世界中找一种白色的东西是不可能做到的。

在沃尔什论证的最后一部分，我们可以看到刚才提到的这种倾向，即完全分离真实性与价值，使它们彼此不再发生真正的冲突。在此，我与一些历史学家的看法一致，即这是对历史著述中价值的作用所做的一种最朴素的简化。我承认，我目前还没有提供一种令人信服的论证说明我与其他历史学家意见一致。我只有在说明了历史著述中真实性和价值是多么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后，才会这样做。

有一种类似的为历史主观性问题辩护的策略，其做法是将真实性与价值截然分隔开。在众所周知的“理由相对原因”的争论中，我们能找到这种策略。其主要观点认为，我们总是明确地区分了导致某人持一种确定观点（如他的道德信念）的原因和此人赞同这种观点的合理性论证，或者说是此人可能或不可能具有的理由。并且，既然这些是完全不同的事物，这样，争论接下来认为，确定的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导致人们获得确定的信念，但是，这一事实本身对于正在讨论的信念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这种问题是毫不相干的。例如，30年前，有人可能相信毛泽东时代的中国是一团混乱，这只是因为其保守主义的价值观促使他这样认为；但这种信念是完全正确的。因此，纵使我们可以解释什么价值观促使人们持有某种观点，这些观点很有可能本来就是正确的，并忠实地于事实。或者，就像阿瑟·丹托曾简洁明了地揭示：“几乎没有看法比建议我们通过解释为什么某人会持这种观点来对它表示强烈的怀疑更要命的了。”^③

这确实是一种对待主观主义问题的最有效的方式；但是，有了这一类型的最强有力的论证，它实际上也具有了因其太过有效而导致的不利。因为，每一位历史学家都能够告诉你，在原因和理由之间做出这么精确的和有力的哲学区分，这在实际中是没有用的。在实际的历史争论中，赞成或反对过去的某些局部观点的论证被切分成了两个方面，一方面属于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世界，另一方面属于事实和合理性的论证世界。在一位历史学家看来是客观真理的东西在另一位历史学家眼中很可能仅仅是一种价值判断。因而，在沃尔什的论述中已然说明，理由相对原因的争论，其致命的弱点在于它未能注意到，历史真实性与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实际上是多么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三、历史表现

一方面是历史真实性，一方面是政治的和道德的价值，要对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做一种更为细致的探索，有必要先就历史表现的本质做些一般性考察。在此，我特意用“历史表现”这个词来替代“历史解释”、“描述”、“说明”、“历史叙事”等等说法。因为我们很快就会明白，历史著述的本质，其相应奥秘只有在我们把历史文本理解成对过去的一种表现时才能弄明白。这种做法与艺术作品正是它描绘之内容的表现一样，或者和国会或议会是全体选民的代表有着同样的道理。

目前，最为广泛接受的美学表现理论是所谓的“表现替代论”。^④根据这种理论，并且同意“表现”一词在词源上的意思，那么，一种表现本质上是对某种不在场的东西的替代或取代。拿替代论最有影响的一位成员恩斯特·贡布里奇那个著名例子来说，一匹小木马对一个孩子来说，可能代表了一匹真正的马，因为它在孩子的眼中可能当作了一匹真马的替代品，而我们需要历史这门学科为的是自己利用这些过去的表现，它们可能最好的作用是充当实际的、但缺场的过去的文本替代物。

这种美学的和历史表现的说明有一个特点，或者说隐含之义，它值得我们在当前特别注意。这就

是，从某种角度看，表现物旨在和它表现的原物一样好。更确切地说，首先，该表现试图成为它表现之物的可信的和有效的替代品，而被表现物及其表现之间的差异能够悄然忽略。其次，这种差异会也必定一直会存在。因为就像伍尔夫对艺术表现的本质所做的恰当概括：“艺术不是世界的摹本，有一点不足便足以说明了。”因此，表现的悖论在于它将对差异的喜欢与憎恨结合在了一起。我们一识别出表现的观念与认同的观念之间逻辑上的亲缘性，这个悖论就有可能解决。因为认同也和表现一样，尝试着以某种方式（借助于时间中的变化）使同一和差异协调一致，它所期望的也正是如此。^⑤

这些考虑能得出三种结论。其一，由于语言可能用来表现实在（正如历史文本中这种典型的情况），被表现物及其表现之间的对立与实在和语言之间的对立决不会一样。更有甚者，如果我们考虑一下艺术作品、政治表现、法律情境中的代表，被表现物及其表现具有同样的本体论地位。二者皆隶属于世界，二者皆无可争议地是实在总体的一部分。当语言用来表现历史实在时，它也呈现出我们通常赋予（客观实在中的）事物的逻辑特征，而这些特征在我们用来对事物做出真实陈述的语言中是没有的。这样，如果我们照惯例把认识论规定为考察认知性语言与实在之间关系的哲学分支学科，那么，我们若是想更多地了解被表现物及其表现之间的关系，就不能指望从认识论中获得任何东西。认识论将词与物连在一起，而表现将物与物相连。由此，一些史学理论家们试图发展一种历史认识论，它将向我们说明为什么历史叙述和历史实在是或者应当是相互关联的。他们就像一些试图根据高超的精度和精确性来解释艺术之价值的俗人。在这两种情形中，相关性和重要的价值都被这些精度和精确性胡乱地牺牲了。只有认识者的假定，历史是不可能得到理解的，尽管这些假设往往和任何有关过去的记述联系在一起也是毫无疑问的。的确，认识论为我们提供了接近部分历史学家的学术活动的方式，但这些活动的本质并不能完全还原为认识论。

其二，最重要的是，对于表现竟是如此不愿意满足认识论者的认知愿望，它能够提供一种解释。正如阿瑟·丹托已经表明的那样，^⑥此处的关键看法在于，被表现物只是正在形成，或者更准确地说，被表现物由于被一种表现所表现，它仅仅获得了其轮廓。在此用一个历史写作的例子会比较有效。假定一位历史学家正在写一本工人运动史。“工人运动史”这个短语意指在历史实在中存在某些可以明白无误地确认的事物，就像马克思或恩格斯；以及由“工人运动”这个短语命名，或能够指涉的事物；另外，还意指那种我们在虽然繁复且穿越时空的基础上，循此而进行连续地描述的历史。此外，这幅图景还意味着，当历史学家不同意这部工人运动史时，他们会处在一个更幸运的位置上，透过时空，简单地看看工人运动的道路，以此去解决他们的争议，确定谁对谁错。但是，这样的话，我们就应当自问，历史学家想要写的工人运动史到底是什么？在历史个体的情况下，如马克思那里，答案非常简单。但是，在历史实在中，这个短语意在指涉的东西准确地说是什么呢？

事实上，在马克思这样的例子中，你一方面会了解一个生活在 1818 年至 1883 年间的个体的人，而另一方面，你会获得一些诸如弗朗兹·梅林或以赛亚·伯林等历史学家写的有关马克思的历史。但是，当我们思考工人运动，我们会非常惊奇地发现，那些有关工人运动现在或者过去是什么，以及该短语可能会被认为指什么的讨论，将证明是与历史学家就工人运动的历史了解什么那种讨论完全一样。根据工人运动史的记述，有关工人运动现在或过去是什么的不同意见将得以解决，反之亦然。（被表现的）诸事物此处看来与它们的历史（即表现）相吻合。这就像 19 世纪的历史主义者兰克或洪堡已经教导我们的那样。^⑦这正是像工人运动这样的事物本质上不同于问题较少的事物如马克思或恩格斯的地方。所以，我们必须承认，我们在过去的实在中实际上有两种范畴的事物：一种像马克思，我们能够毫无疑问地鉴别，而无需考虑其历史；但是，另一种事物的鉴别则依赖于我们对于它们所具有的历史或历史表现。并且，对于后一种在过去中的可表现事物，我们真的可以说，要是缺少对它们的表现，便会模糊不清。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没有表现，也就不会有被表现物。不言而喻，在认知性语言的情况下，情况完全不同。在此，事物独立于我们对它们所做的真实的陈述而存在。

有人可能立刻反对说，这只对历史表现而言是事实，而在以艺术或绘画表现实在的情况下却不

同。例如，想想画像师。难道被表现者，即模特不是毫无疑问地呈现在先，这样，也只是在后来，他的画像，即被表现者的表现才能绘制出来吗？但这种反对意见并没有真的为这种肖像画的挑战做出辩护，因为它只是把被表现物看成可能与一张好的或清晰的相片相符的模特的那些形象特征。然而，如果我们回想一下提香画的查理五世的著名肖像，并非其相片般的精确令我们钦佩皇帝的这种表现。我们赞美提香的画像是因为它如此震撼地为我们呈现了这位皇帝的个性，以及他在耗费了那么多精力和活力的无数政治斗争之后的那种精神状态。这是该皇帝的一个特征，它决不可能明明白白地、毫无问题地摆在我面前。查理五世的这种特征就像工人运动史家试图在其叙述中记述的那些历史实在的特征那样，它们难以捉摸，也不可能准确地界定。因此，从这种观点看，画像师的被表现者同样和历史学家表现的过去一样，对于如何得到表现的依赖一点也不少。

以不同的方式来表述这同样的观点，对于肖像而言，模特的外貌就像相片所呈现的（即相片所描述的东西），它可以说是一种纯粹的“映像”、“抽象物”。既然它与模特的由不同艺术家绘制的所有表现可能共有的东西相吻合，我们将认出它是这样的一种抽象物，并且不是（与常识相反）那种立即呈现给我们的东西。因为所有这些表现都将成功地（假定说到的艺术家都具有那种所要求的准确描绘出他们见到的东西的技艺）为我们呈现一幅好的肖像，就如同我们在相片中可能希望看到的。然而，这并非他们真正的出发点，也就是说，绘画者确实不必为了下一步添加一些模特个性的细致表现而先画好一张模特的像。他们只是绘画，在同一个时刻做这两件事。这样，作为观众，我们或许跟着将这些绘画分成两种，一种是外貌像的画，一种是暗含了模特个性的画。但这是我们在这些绘画上筹划的一种图示逻辑，它既不是过程的一部分，也不是（图示）表现自身的本质的一部分。于是，我们在表现之上筹划那种在我们与世界的关系中属于一种后表现阶段的东西。

在这种讨论的情境下，回想一下罗兰·巴尔特在他的《明亮的房间》中把相片描述为“没有一个符码的信息”可能非常有帮助。绘画者或许有一种特定的风格，他可能表现出和艺术史中的某个时期有联系，而这正是我们为什么能在他的绘画中认出某种确定的符码，即一套对于如何将经验中赋予我们东西转化成一种表现的确定体系。相片看来没有这样的符码。我们甚至准备说相片不可能有，因为它是一种纯粹机械过程的产物，是一种光线穿过透镜系统，并且造成胶片上某种物质发生化学反应等等过程产生的结果。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倾向于把绘画看成世界的“主观”表现，而把相片看成世界的“客观”表现。或者更进一步，这也是我们为什么更倾向于相信相片比起绘画来，把我们和真实的世界拉得更近的原因。因此，相片显示给我们的难道不是实在本身吗？相反，绘画显示给我们的难道不只是或至少主要是艺术家如何体验实在吗？

我不愿否认在这张图画中存在某些真实性。但是，它在一种根本方式上也是错误的，巴尔特的符码观念可能对此做出解释。关键问题是，我们倾向于混淆：（1）我们没有认识到符码决定了我们如何表现世界和（2）符码的缺场。如果没有使其自身被感觉到，如果它们在表现世界中的活动或作用没有明确地呈现给我们，我们便会感觉倾向于由此推断出自己涉及的是“没有符码的信息”，其典型的情况就像我们看到相片时那样。此外，倘若我们自问为什么会如此容易屈服于这种诱惑，答案不言而喻，即符码的主体间性将使我们遗忘它们的存在和功能。如果你、我和任何其他人运用同样的符码来表现世界，这些符码就不再会像这样能感知到，而是相反，被当作了世界本身的一部分而被体验。于是，符码，或者领悟世界的方式被转变成了世界的一套特征。

至此，我们能够看到，认为相片应当比绘画令我们更接近世界的直觉错在哪里。恰恰因为绘画是带着符码的信息，它使我们意识到我们总是运用符码将我们对世界的经验转化成世界的表现。也正是艺术家贯穿艺术史而使用的各式各样的符码，不断地和无情地提醒我们这些符码的到场，以及它们在由世界自身到我们对世界的表现这条轨迹上做了些什么。这样，绘画将使我们注意到由世界本身到表现的轨迹，以及在该轨迹上发生的一切；反之，相片将把这种轨迹视为理所当然，并且感兴趣的是我们在相片中看到的东西证明了什么推论是合理的，它是如何与我们可能在其它相片上看到的东西相关

联，或者如何与我们在那些其它相片的基础上发展的确定理论相关联。很明显，前一种轨迹必定比后一种更紧密地把我们与实在本身牵扯到一起。换一种说法，绘画是认识论的，它关注的是如何看待世界，可以说它只有“开始”那造成这种世界以及我们表现世界的轨迹才能做到；反之，相片是认知性的，它会忽略这种轨迹的存在，或者将它视为理所当然的。

因此，这就是艺术为哲学的议程所增加的内容。更明确一点，它将要求我们为认识论添加一种新的或另外的维度，就如我们自笛卡儿、康德，以及自当代语言哲学以来我们所了解的那样。传统认识论可以说是“相片的认识论”；我们所共有的正是有关世界的知识的认识论，因为用来表现它的符码对我们所有人来说都是相同的，所以我们看上去是共有它。但恰恰这样便导致了这种很大程度上不相干的认识论；因为它是真实的，我们还不如忘记这种共有的或想当然的符码。更有意义的是艺术包含的认识论，它承认我们可以用来表现世界的诸多不同的方式、不同的符码。或者更确切地说，即使有人真的愿意认真谈谈传统认识论中研究的那类问题，他也只能在一种美学认识论的框架之内有权这样做。因为，只有在我们揭示了美学表现的奥秘之后，我们才能继续探讨次要的问题，如我们为什么可以和怎样才可能表现我们所有人的世界，以及因为我们同样共享的表现符码，我们可能获得哪些知识。这样，认识论者将开始放弃世界对我们所有人来说都是同一个世界的观念，并且，他也只有在承认这个共有的世界事实上正是相片范式的符码制造的一种抽象物后，才能这样做。当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中指出实体是一种抽象物，而理念（或者用我的话说，即绘画表现）赋予我们进入实在的能力时，这正是他所想的东西。或者说，福柯的《词与物》这本书在让我们意识到我们是如何恣意将世界切割成事物的个体类型（的等级层次）之后，它想要证明的也在于此。我们倾向于忘掉这种共有的符码，由于我们已经不清楚老一套规矩是怎样迫使我们将多样的表现处理并编制成一种主体间可理解的和公共的实在。然而，想想一个（不会说话、一个词不懂，对世界包括一些什么没有任何概念的）新生儿最终是怎样确定了（仍未编码的）各种表现，并将它们编成世界上诸事物的名目。从这种意义上说，在我们长大成人并使自己进入大众共有的实在，因而失去了我们的艺术天分之前，我们一开始都（像婴儿那样）是伟大的艺术家。于是，我们不再需要把这种由多样性经验综合构成的最高的艺术成就投映到世界之上。这是一个构成我们中大多数俗人的过程。因此，只有艺术家还有可能提醒我们自己曾经还是婴儿。这也正是为什么我们有理由认可像保罗·艾亨茨威格这样的理论家在其《艺术隐藏的秩序》一书中对儿童绘画所存在的兴趣。总而言之，这就是这种所谓的“客观实在”的具有欺骗性的客观性可能非常危险地误导我们的地方，尤其在我们倾向成为经验主义者时更是如此。

其三，它得出的结论是，在一种严格的词与物的搭配的意义上，精确性在艺术、历史写作的表现中是不可能获得的，对于在政治策略中国家如何代表它的全体选民的情况也是如此。精确性只有在我们自己做主而具备某些普遍接受的标准或计划，以此来确定词语是怎样或应当怎样与事物相关联时，才可能达到。但是，这种认识论的标准或计划在表现的情形中缺场是它的特点。至多每一种表现能够被看成是对这样一种普遍接受的规则的构想，在文章下一部分我会再谈这一点。若是与这种标准是在场的情形，如以“猫躺在垫子上”这样的单称真值陈述做典型例子那样进行比较，它不应当解释为表现存在的某种令人遗憾的缺陷。如果对我们确实不是必需的，那么恰恰是因为缺少这种认识论标准而使得表现如此有效。在此，我们仍然有对这些标准做出选择的自由，并且，当有意义并且有效的交往需要严格的约定时，所选择的标准便将最严格地运用到后面的阶段。换句话说，表现在其前社会化或者自然状态中为我们提供了语言；在其表现性使用中，语言本质上仍是一种“私人”语言。而那些如此热衷于语言之起源的18世纪哲学家，如卢梭，他本应更着力于表现性使用的语言，而不是关注语言的社会化方面。因为从一种逻辑的观点看，这种卢梭式的语言维度确实属于稍后的那个阶段。

因此，词与物之间这种不确定的关系并非一个缺陷，而是一切语言的表现性使用的极为突出的优点。那些因自己的学科缺乏精确性而抱憾的历史学家不信任这门学科，这正是因为他们不清楚历史学最有价值和最有益的东西是什么。因为此时，语言是从还不是语言的东西中产生的。（待续，见下期）

李经羲与国会请愿运动

李振武

[摘要] 1910年10月，大多数清朝督抚联名奏请清廷立即组织责任内阁，尽快召开国会。他们的这一举动，显然是对当时正在发起第三次国会请愿运动的立宪派的支持。在这次督抚联合行动中，云贵总督李经羲起了倡导和组织作用，应引起人们的重视。

[关键词] 李经羲 督抚 立宪运动 国会

[作者简介] 李振武，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孙中山所助理研究员、中山大学历史系博士生，广东 广州，510610。

1910年1到11月间，全国各地的资产阶级立宪派联合起来，选派代表在北京连续发起三次请愿运动，要求清廷立即召开国会，掀起了立宪运动的最高潮。立宪派发动第三次请愿之际，绝大多数督抚联名奏请清廷“立即组织责任内阁”，“明年开设国会”，显然站到了立宪派一边。慑于立宪派和督抚的压力，清廷不得不做出一定程度的让步，宣布将预备立宪的年限缩短三年。清廷在上谕中特别指出：“此次缩定期限，系采取各督抚等奏章”，以示对督抚意见的重视。督抚坐镇全国各地，联名会奏作为一项集体联合行动，非仓促间就能成行，其间应有一个酝酿过程。那么是什么人出面发起并在中间起协调作用呢？通过对国会请愿期间督抚的来往电文的梳理，可以发现这个人应该是李经羲。

因为领衔会奏的是东三省总督锡良、湖广总督瑞澂，所以在有关请愿速开国会运动的研究中，人们关注较多的是这两个人。国会请愿运动结束后不久，《东方杂志》即发表署名宣樊的《筹备宪政问题》一文，对督抚参与请愿活动的前因后果作了论述：“此次缩改国会年限之动机，盖有远因、有近因焉。其远因则因近年中央集权，事事掣督抚之肘，督抚之不慊于中央之所为非一日矣。中央、地方意见既分离，而各省督抚中之翘出者，则有东督锡、鄂督瑞二公。瑞与度尚有姻娅之亲，故对中央政府号敢言，锡则身受东省之祸变，大有不堪终日之势。而机会恰至，二督同时入觐，乃合谋国是，倡借债之议，通电于各省，以征意见。各省督抚既受度支部之牵掣，日苦无方，骤闻此论，而又重以锡瑞二公号称最开明、最有力者之所倡，则虽有或虑其议之不行，然动机自此发矣。于是因谋借债而防流弊，因防流弊而思及国会、内阁之不可缓，及其结果乃舍借债之问题而有联合电请速开国会之举。请愿代表从而援之于下，资政院同时具奏，而此事乃告成熟。此其近因也。”^①

这段时人的记述，有助于后人了解督抚联名奏请阁会之来龙去脉，尤其是对此一事件深层次的原因分析是颇有见地的。但在事件具体细节的交代上它是与历史事实有出入的。因为直接促成联奏的最初起因并不是锡良、瑞澂的借债筑路建议，而是云贵总督李经羲为答复御使赵炳麟的《确定行政经费折》以及湖北布政使王乃徵的《预备宪政酌分缓急折》而向各督抚发的通电，锡良、瑞澂是在答复李经羲的通电时才向众督抚提议借债筑路的。有两则史料可予以证明：一是梁启超在1910年11月间发表的《外债评议》一文中，对锡良、瑞澂向各督抚提议借资筑路一事有所提及，他说：“二督此次建议，其动机实在答复滇督李君商榷大计之通电。李君之电独明大体，深探本源，洵不愧为大臣谋国之忠，锡瑞两君所答，虽不能谓非一种政策，然文不对题，亦已甚矣。”^②二是安徽巡抚朱家宝致贵州巡抚庞鸿书的电文中也说：“此事缘起，李仲帅因议复赵侍御、王布政二折，广征政见，而以宪政进

行苦无主脑为深忧。约电告十二、三省，东、鄂二督遂以大举外债造路之策进。二督电亦只此，各省反对者居多数，……嗣各省主持设内阁、开国会，请仲帅主稿，赞成者居多数。……惟南、北洋于内阁、国会均不甚许可，安帅驳斥尤力，刻仲帅电仍极主持。此其大略也。”^③

李经羲（1860—1925年），字仲仙，又字仲宣、仲轩，安徽合肥人，李鸿章弟李鹤章次子。优贡出身，历任四川永宁道、湖南盐粮道、湖南按察使和福建、云南布政使、广西巡抚、云南巡抚、安徽铁路矿务总理，国会请愿运动期间任云贵总督。

1910年7月8日，清廷下旨征询各督抚对御使赵炳麟的《确定行政经费折》以及湖北布政使王乃徵的《预备宪政酌分缓急折》的意见。赵炳麟、王乃徵二人的奏折都是针对预备立宪有名无实、难以继的情况提出的，他们强烈要求清廷量入为出，“就财力之缓急，以为筹备之先后，而政府全力注重财政，一切形式之法令，繁碎之科条，凡事无实效而款无确源者，暂罢勿举。然后取筹备案中所列事项，分别估计其费额，必须款有着落，乃能责以实行”。^④

出于慎重起见，李经羲于9月8日致电各省督抚，征询他们对此事的意见。他认为当时预备立宪难以继的根源在于“无人”、“无主脑”，“改革不从简单入手，文法愈密，措理愈难”，“本藉宪政以固人心，转因宪政以速国祸”，希望“各疆臣趁此时机，皆能言异旨合，直陈无隐，并于维新根本各贡条陈。”^⑤9月12日，正在北京觐见的锡良、瑞澂复电李经羲并各督抚，提议借外债10万万，10年内修成粤汉、川藏、张恰、伊黑诸干路及主要支路。他们认为交通畅通后，中国的宪政改革自然会势如破竹，“所谓重要简单办法，似无以易此”。希望督抚能“合词入告，力持此议”。^⑥此议二人已在3天前向清廷提出。^⑦

李经羲于9月22日通电各督抚：“清帅（锡良）、莘帅（瑞澂）主张路策，诚为扼要，借款亦不得已办法。惟此等大计划，似非疆臣电函集议而成。必先政本更新，始有主持机关；财政整理始免债主干涉；朝野合谋监察，始能于借时免舆论反对，用时免当事虚靡。欲实行此三主义，非设内阁、开国会不能办到。”因为设立内阁后，各部大臣同为阁臣，“缓急先后，协同审理，可无目前政出多门、彼此矛盾之事”；而开国会则可免国人“局外妄议”，使人民明了政府的难处，渐与政府休戚相关。内阁与国会，“如车两轮，不可缺一。有内阁无国会，恐当国者非揽权营私，即延滞壅塞。”总之，“借款筑路为救亡要策，然行之未有内阁、国会前，转虑足以速祸”，“如以为然，即请清帅、莘帅、坚帅（张鸣歧）就近主稿，联衔入告”。^⑧李经羲不仅把关于借债筑路问题的讨论引到了设立责任内阁和召开国会的关键问题上，而且提出了督抚联衔上奏的倡议。

李经羲在与各督抚会商联奏阁会之事的同时，向清廷递呈了一份长达4000余字的奏折。奏折详细分析开设阁会的好处和缓开阁会的危害，力驳顽固守旧分子对责任内阁和国会的攻击，希望能打消摄政王载沣对国会和内阁的顾虑。他在奏折最后说：“先朝明诏昭乘，皇上不能反汗，立宪必无中止之理。各省财源枯竭，宪政端绪纷纭，筹备又必有中阻之势。欲办则举棋不定，百年决其无成；欲不办则全局俱隳，一蹶何能复振？臣反复思之，进中求决，困而可通；退中求解，困而益殆。犹之病误杂方，此时药固难投，不药则坐视危殆，定药求主医，终愈于不药也。又若漏舟在海，此时行固非稳，不行则必沉沦，趁风行漏舟，终胜于不行也。胶而不变，恐时势阽危，日甚一日，至于彼时，仍不能不出于设阁会之一途，而艰难情形，将求如今日而不可得，我皇上必不忍有此后悔也。”他还致电载涛、毓朗两贝勒，“力陈速开国会之利，不开国会之害。语极沉痛，中有大清恃中国而存，若不开国会，恐不能待至九年，中国不存，大清亦不能保亡。”^⑨

李经羲的提议得到了大多数督抚的首肯，他所讲的内阁与国会“如车两轮，不可缺一”尤为督抚们所称道。贵抚庞宏书在答复李经羲提议的电文中称：李“内阁国会两事并进，谋国之忠，救时之切，荩筹宏伟，尤所钦佩”。^⑩瑞澂在回复李经羲的电文中称赞“公前电所谓二者如车两轮，不可缺一，卓见至佩。”^⑪此后，他不但不再坚持原先借外债修铁路的主张，反而积极配合李经羲一起倡议联奏。

受李经羲影响，瑞澂在议复赵炳麟、王乃徵的《请定行政经费折》中也要求内阁国会同时成立。^⑫10月5日，李经羲与瑞澂联名致电各督抚，再次征询对开设阁会的意见。他们在电文中强调：“下手当先立主脑、定人心。立主脑先设内阁，定人心先开国会。秩序明，方针定，然后行坚牢主意，举事方有依据”。“不敢谓阁会一成，即臻郅治，而敢谓阁会相维，犹之定医乃可议方，对镜方能辨影”。^⑬10月6日，瑞澂致电李经羲：“前者各省士绅请愿国会者，以政府过于审慎未即允行，近闻且有第三次组合请愿者。然出于国民之请求，不如上沛德意，毅然亲决，故我辈今日合词上陈，万不可缓。公既挈衔通电各省，从违自难强同，其表同情者大约亦居多数。应仍公主稿，以期周密。”^⑭其他赞成速开阁会的督抚也推李经羲主稿。李经羲欣然受命，以前单独所上的要求速开阁会的奏折为底本，拟出联奏的草稿，于10月17日通报给各督抚，并提议抓紧时间，以电奏的方式联奏。

二

李经羲虽对联衔会奏之事极为积极，但却不愿领衔，内中原因当时的《申报》有所记载：“嗣闻枢府电致仲帅，谓现在人民要求国会之热度极高，公等宜稍镇静，弗主持其事云云。李帅得电，于是宗旨一变，立即回电各省督抚，不愿领衔。探得电文中有不立国会，无办事之主脑，骤立国会无完全稳着。愚谓内阁难于择人，国会难于防弊。因此甚为踌躇，领衔之事仍推诸老等语。”^⑮

报纸上的报导并不一定都是真实的，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清廷中的枢府大臣并不愿意尽速立宪。立宪派匍匐京门，接二连三请愿、上书，要求速开国会，已使昏庸无能的中枢大臣们颇感压力，他们考虑的是如何恩威并重地敷衍过去。在这个关节眼上，自然很不希望地方督抚们也提出速开国会的要求，使他们承受更大的压力。当时《申报》的另一则报导较形象地描绘了这种状况：

“此次督抚请愿国会，在奏折未发之先，某邸曾有密电阻止。讵各督抚公忠体国，不依其命，竞行会衔奏陈。兹闻某邸对于各督抚颇生恶感，然又不便发作，故极为愤懑。日昨曾谓某相国云：‘前次本大臣曾致各督抚密电，表示意见，并非阻止其条陈，系令其暂行从缓，以免与资政院、谘议局同时并发。不意各督抚并不听从，其将置本大臣于何地？是可忍孰不可忍？’”^⑯

在这种情况下，谁出面要求速开国会，谁就有可能引起朝廷的不满，而触犯朝廷的后果很可能就是头上的顶带花翎不保。因此，当时出面发起督抚联奏还是有相当心理压力的。李经羲或许真的是因为感到有压力而退缩了，反正他没有领衔。

领衔的是锡良、瑞澂，他们为什么敢于领衔呢？《东方杂志》有所交代：“东督则以身处东省，目击祸变，激刺最烈，忧危独深，欲以借款筑路，稍杀日俄之势。鄂督故与泽公有亲戚之谊，纵有争议，尚无嫌疑。此借款之论所以不发于他人而独发于二督也。”^⑰虽然该文只是解释了他们建议借外债的原因，但是，很明显也可以看成他们敢于领衔奏开阁会的原因。

1910年10月25日，东三省总督锡良、鄂督瑞澂、粤督袁树勋、滇督李经羲、伊犁将军广福、察哈尔都统溥良、吉抚陈昭常、黑抚周树模、晋抚丁宝铨、豫抚宝棻、苏抚程德全、皖抚朱家宝、鲁抚孙宝琦、浙抚增韫、赣抚冯汝騤、湘抚杨文鼎、桂抚张鸣歧、黔抚庞鸿书、新（疆）抚联魁联名致电军机处代奏，“立即组织责任内阁”，“明年开设国会”。电奏详细阐明了国会、内阁开设与否的利弊，指出国会的召开、责任内阁的成立是“理势所在，均无足虞，舍此则主脑不立，宪政别无着手之方。缺一则辅车无依，阁会均有逾辙之害。程度不足，官与民共之，不相磨砺，虽百年亦无所进。法律难定，情与俗碍之。互为参考，历数载可望实行”。“日俄协约成后，一举亡韩，列强均势政策皆将一变方针，时局危险已远过德宗在位之日，缓无可缓，待无可待。此即阁、会克期成立，上下合力，犹恐后时，奈何以区区数年期限争持不决乎？”^⑱

督抚的联名会奏产生了巨大的社会影响，立宪派认为有了督抚们的支持，清廷就会答应人民的要求，他们称赞李经羲写的这篇奏稿“极明宪政原理”，“痛陈利害，立言极正，文笔亦佳”。^⑲甚至称为“中国立宪史第一宏文”。^⑳

一方面由于陈夔龙奏请先设内阁，等到宣统五年再开国会，另一方面由于外间不断传闻朝廷议定

于宣统五年召开国会的消息，李经羲也感到“朝旨一发，更难挽回”，^①于是电催锡良联电再陈。锡良等即于11月1日夜发加急电给军机处，请其再为代奏。奏稿指出：现在中国民气奋发，不可再用日本当年“专用压力，缓开国会”的危险政策，“若又迟以三年，则三年之内风潮万状，金壬之人皆欲趁此三年寅缘援结，以据要津；贪利之臣亦皆乘此三年黩货营利，以肥囊橐。失败之政仍归咎于君上，监督之力终难及于当权。朝廷宜防官邪，不宜徒防民气。”这个奏稿也是李经羲拟的。^②

面对来自民间和统治阶层内部的双重压力，摄政王载沣既不能不考虑缓冲之策，又不愿完全答应立宪派和督抚的要求。经过几次廷臣会议，载沣采纳了度支部尚书载泽的建议，决定提前三年召开国会。^③11月4日，清廷颁发上谕，宣布“缩改于宣统五年实行开设议院”。然而，对督抚们所要求设立的责任内阁未答复确定的成立日期，只是说“先将官制厘订，提前颁布试办，预即组织内阁”，并且把督抚所要求的“责任内阁”变成了“内阁”。谕旨还有意将宪政筹备工作没有实效的原因推到督抚身上，说：“各省督抚，领治疆圻，责任尤重，凡地方应行筹备各事宜，更当淬砺精神，督饬所属，妥速筹办，勿再有名无实，空言搪塞，必使一事有一事之成绩，一时有一时之进步，无论如何为难，总当力副委任。”谕旨最后表示：“此次缩短年限”，“一经宣布，万不能再议更张。”^④

立宪派匍伏京门，一请再请，到头来只换得清廷一纸的敷衍，自然气愤万分。他们有的继续组织请愿活动，要求清廷明年就开国会；有的则对清廷彻底绝望，转而赞助革命。相当多的督抚对此结果也是不满意的。李经羲在其后的官制改革中虽没有再提速开国会，但仍强调速设责任内阁，否则，提前举办的预备立宪的各项工，将“万不能行”，大多数督抚表示赞同。^⑤

清廷用强力对付请愿群众，令立宪派对清廷深感绝望，^⑥部分督抚也对清廷的统治丧失了信心。包括李经羲在内的数位督抚纷纷提出辞呈。清廷对此相当恼火，于宣统三年三月十三日发布上谕对督抚提出警告：“近来内外臣工托词请假，几于无日无之，甚且请再三，殊属不成事体，……倘再有托故请假以图安逸者，一经查出，即从严处理。”^⑦《大公报》对此现象作了一番评述：“近来疆臣奏请开缺者时有所闻，非曰财政困难，即曰外交棘手，而其所藉为口实者，一归之于病。夫财政困难，贫也，非病也；外交棘手，怕也，亦非病也。假令朝廷准如所请，公等之计固得，公等之病自愈。然试问内外臣工，谋作疆臣者诚多，谁是能经画困难之财政，办理棘手之外交而不病乎？”^⑧

三

李经羲积极要求速开阁会，并非是简单的因应民间立宪派的附和举动，而是当时督抚的处境逼迫他这样做的。清廷决意仿行立宪，根本意图在于希望像日本明治维新那样，藉立宪之名来加强皇权，改变咸同以来日渐形成的内轻外重的权力格局。慈禧太后在世时已开始了此种努力，但她深知内轻外重之势形成已非一日，中央集权之事断不可操切行之。加之当时的清王朝统治已陷入日益严重的危机之中，离开了这批封疆大吏的支持就难以继。所以她十分谨慎地处理着中央与地方督抚的关系，以确保督抚对朝廷的效忠。但随着她的去世和摄政王载沣的上台，这种状况发生了急剧的变化。

载沣年轻，缺乏统治经验，威望和心计根本不能和西太后相提并论。面对危机四伏的国内外局势，他只感到爱新觉罗家族的天下时时有颠覆之忧，于是任用亲贵，加速了中央集权的步伐。军事方面：载沣自任陆军大元帅，并设立军咨处管理全国军队，以其弟载涛和皇族成员毓朗为事务大臣；财政方面：在中央设立清理财政处，各省设立清理财政局，严格控制各省的财政收支。“自一二年来，假筹备宪政之名，行似是而非之集权政策，而督抚始不可为矣。督抚失职不平，渐奋起而与中央争，争之不能胜也，乃反其本，于是责任内阁之重要渐为督抚中之贤者所同认。”^⑨可以说，反对中央集权，维护自身利益，是包括李经羲在内的地方督抚要求开国会设内阁的根本原因。

其次，宪政筹备工作从脞万分、难以继，令李经羲认识到建立一个统一的、有效率的中央政府的重要性。1908年8月，清政府颁布《逐年筹备事宜清单》，规定了召开国会前9年间每年应办的事项。预备立宪工作看上去似乎有了总体的规划，但事实上却难以行得通。按清单规定，绝大部分筹备事项是由各部会同督抚共同完成的，实际上也就是由疆臣负责筹集经费，办理具体事务，部臣在上面

督导。各部只顾及与本部有关的事项，并要求督抚也以之为重，全然不顾新政事业的整体性。

鉴于这种混乱情况，李经羲于宣统二年四月间上奏，痛斥了政出多门给地方造成的困扰：“今中国之各部尚书，未尝不同为参预政务大臣也；各部每届年终，未尝不将下年筹备事宜先奏陈也。然对于本部之职守，虽有一定之责成，对于全局之经营并无牵连之责任，故彼此之筹画各不相谋，惟于其所属之端，为极力扩张之计。内以筹款之事委诸计臣，外以奏限所关严责疆吏。至于国家之经济如何，各省之情形如何，究未能中外通筹，精神毕贯。各省督抚以一人之力，当各部之冲，惟有缩短部限，责成司道。司道责成州县，飞书严促，雷厉风行。州县复以一人之力，当督抚、司道之冲，迫于考成，疲于应命，……不得已只有装饰外表，聊以塞责。推原其故，盖由颁布法令之始，无统一大政之机关有以致之。”强烈要求“组织责任内阁，使各部尚书同为内阁大臣，即一新设之内阁为全国行政之总汇，并责其逐年将应行事件通盘筹虑。”^⑩

自从袁世凯、张之洞上调中央后，地方督抚中已不再有像他们那样影响巨大的人物。在群龙无首的情况下，李经羲的倡议、组织对督抚的联奏行动来说是非常关键的。从他所拟的联奏稿以及单独上的奏折来看，他对立宪的认识，远远高出那些“于世界大势，无丝毫政治上之常识”^⑪的清末官僚。所有这些，都是值得肯定的。

①宣樊：《宪政筹备问题》，《东方杂志》第七年第11期及同年第12期同一作者的《政治之因果关系》。

②沧江：《外债平议》，《国风报》第一年第28号。

③⑩⑪《庞宏书讨论立宪电文》，《近代史资料》总第59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第49、86、59页。

④《东方杂志》第七年第7期，“奏牍”栏。

⑤《滇督李筹商根本救治办法电》，《国风报》第一年第26号。

⑥⑧⑬《各省督抚筹商借债筑路电》，《国风报》第一年第26号。

⑦锡良、瑞澂奏折见《锡良遗稿》第二册，中华书局，1981年，第1204页。

⑨《国会请愿最后五分钟》，《申报》1910年10月17日。

⑪《补录各省督抚会商要政电》，《东方杂志》第七年第11期。

⑫《湖广总督瑞澂奏尊旨并议御史赵炳麟等奏请定行政经费折》，《国风报》第一年第27号。

⑭《中国时事汇录》，《东方杂志》第七年第11期。

⑮《紧要新闻》，《申报》1910年10月18日；另见《论近来督抚对于政见上之心理》，《申报》1910年10月23日。

⑯《某邸对于各督抚之恶感》，《申报》1910年11月3日。

⑰宣樊：《政治之因果关系》，《东方杂志》第七年第12期。

⑱《各省督抚合词请设国会内阁折》，《国风报》第一年第26号。

⑲《时报》1910年10月31日。

⑳《中国立宪史第一宏文》，《帝国日报》1910年10月30日。

㉑宣统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李经羲在致庞宏书的电文中指出：“羲已于昨夜将简帅敬电略加修润，仍列前衔，急电枢府，请其抉择主持，但不知有济否耳？”

㉒《御前会议国会计》，《民立报》1910年11月11日。

㉓《清末筹备立宪档案史料》上册，第78—79页。

㉔《文牍类》，《国风报》第一年第33号。

㉕《三次国会请愿之感言》，《大公报》1910年10月19日。

㉖《宣统政纪》影印本，中华书局，1987年，卷50，总第906页。

㉗《闲评一》，《大公报》1910年9月1日。

㉘沧江：《为国会期限问题敬告国人》，《国风报》第一年第18号。

㉙《滇督李经羲请设责任内阁折》，《国风报》第一年第15号。

㉚沧江：《读十月初三日上谕感言》，《国风报》第一年第28号。

责任编辑：郭秀文

开放与应急的悖论 ——评甲午战前关于外债问题的争议

马陵合

[摘要] 甲午战前关于外债问题的讨论，在近代中国关于外债的认识和外债政策的变迁历程中具有导向性的影响。在军政外债与实业外债两个不同的领域，虽存在着不同的争论内容，但总体而言，此时关于外债的讨论除了体现了一种开放的意识外，主要是源于一种应急性的需要，并开始显现出对外债的依赖性。

[关键词] 外债 外债观 军政外债 铁路外债

[作者简介] 马陵合，复旦大学历史系博士研究生，上海，200433。

甲午战前，因外债举借有限，所以关于外债的讨论甚至比外债本身更有影响力。这一时期所讨论的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近代中国外债观的基本走向，具有导向性的影响。就涉及的问题而言，主要集中在实业外债和军政外债两个不同的领域，而且在这两个方面有着不同的争论内容。下面拟从几个方面概括论述之。

一、早期维新派的外债观

19世纪80年代始，以马建忠、郑观应、黄遵宪和薛福成为代表的早期维新派就对外债问题表示了关注，并有了外债观的刍型。他们的观点虽然有分歧，但也存在着明显的共通之处。

第一，他们都强调洋债本身不是什么洪水猛兽，也并非只有弊而无利。马建忠对外债的认识就领当时之先。他说：“债者，所以剂盈虚，通有无，与市易之道并重。”^①这种见解，比单纯把借外债看作是万不得已的权宜之计的观点，在理论上深入了一步。第二，外债用途是决定外债是否合理的关键问题。马建忠说：“借贷之事，用之善，则国受其利。”^②借债“不可行之于军务，必不可不行于商务”。^③郑观应也认为以前军需借款“不过剜肉补疮，聊纾眉急”，应“永行停止”。^④但若因实业而举债，只要举措得当，则大有益处。^⑤黄遵宪虽认为借外债一事，“非出于治穷无术，则实不应举”。^⑥但对铁路外债则充满信心：“余尝考日本铁道建筑之费用与夫岁入之利息，而知中国铁路并可获大利。……中国之役价之贱，货物转输之多，又胜于日本，则其利更不可胜计，即使召募洋债，岁息八厘。……每岁还利以外，可完本银十分之二五，不及数年，本利俱清。……华民见利争趋经营，恐后如是数年，铁道交遍于中国，可计日可待也。”^⑦第三，从主权的角度确定债权人。由于意识到西方列强殖民主义势力的扩张对中国自身的危害，使他们在一开始就注重保护主权。马建忠认为向外国举债时，应尽量避免与外国政府打交道，否则“势必受其要挟”。他主张向外国民间、私人或银行借款，而且不要通过在华的外国银行去借；最理想的方法是向国外发行债券：“一切债券，第标号数，不标姓名。一俟铁道得利之后，将其券逐渐收回。”^⑧郑观应也主张中国借债不得让中间人经手渔利，否则会“辗转扣折，亏累无穷”。对如何向外国举债，他还更直观地设计了具体的方案：“国债借自英、俄、法，不如借自美利坚”，理由是美国与中国无直接利害关系，不会形成要挟；而“英、俄、法属地与中国毗连，时有交涉之事，恐一有龃龉，为彼挟制要求”。^⑨第四，在债务人问题上，倾向于商借商还，官为作保。主张商借是与他们鼓吹发展商办企业有关的，主张由国家作保，在他们看来主要是因为中外商人缺乏交流，“彼此相视皆轻，故借款不得不凭官以取信。诚能得信义交孚之大臣，当官一诺。乃

奏定章程，国家为之担保，则外洋富商无不乐从，可立借数千万之巨额。”^⑩第五，从经济效益上确定借债的基本要件。郑观应对此有相当仔细的设计。如尽可能向国外借期限长、数额大的贷款。^⑪另外借款必须是借银还银，不可借用外币。因为中国是用银国，且银价有下降趋势；借用外币势必增加偿还外债的负担。

从上可以看出，在是否利用外资和如何利用外资上，他们的观点是积极的，并对此后举借外债的实践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如李鸿章关于外债的最初认识就是得益于马建忠、薛福成等人，他曾说自己的外债观“皆得诸亲历外洋者之议论，而参合中西之情势。”^⑫然而，在早期维新派关于外债的讨论中，有着难以跨越的困境：一是自身理论的单薄，二是来自外部舆论的阻碍。就早期维新派的理论而言，他们虽强调借用外资是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却没有真正从经济原理上阐明外债的合理性，说明外债与本国经济的内在关联，对于外债并不是资本原始积累的本质则乏于认识。他们往往仅从经济效益本身去设计，而忽略了一个基本的前提，即只有在本国有了一定程度的资本形成机制，即有真正意义上的股份制企业的成功运作，并在国内有初步的以银行为核心的现代金融业发展和金融市场确立后，才真正有可能在国际资本融通中，建立自己的信用，免受外国的要挟。更重要的是，在他们的种种设计中均对中国在世界金融市场的信用缺乏信心，进而将国家作保作为向外商谋求于自己有利贷款的条件。这在一定意义上，使中国对外债的信用问题一开始就陷入一种误区，或是一种矛盾，即一方面把政府对外债的首肯（一般是以谕旨的形式来确定）和中国本身的外债信用相等同；另一方面鉴于国际地位的下降，又常常在国家担保的问题上不敢轻意许诺。正是由于这种矛盾的心态，使在以后的军政借款和实业借款为避免国家作保的窘境，往往以寻求所谓的切实抵押来替代，如由外国债权人直接管理海关征收关税、外国债权人通过直接建设和管理铁路来确保如期偿本付息等等。

另一方面，近代中国早期外债观的形成，是在与落后、迂腐观点争论中成长起来的。随着近代中国主权问题愈来愈受到官民的关注，使主权与外债问题难分彼此。且不去评估近代对外债的排拒的政治含义，仅从经济意义而言，近代中国在外债问题上一开始即具有一定的非理性色彩。洋务运动时期，对外债的排拒声势最大，但最为浅薄，主要是基于保守的理财观。洋务企业的兴起并没有从根本上带动经济观念的变革，“理财之道，节用为本，保富尤然”依然是多数人基本的经济观念，这就自然对外债所带来的还本付息心存畏惧，尤其是对利息高十分担忧，对于用关税抵扣外债以应急也表现出相当的谨慎。在这种舆论氛围下，早期维新派关于外债的主张难以得到更多的社会认同。

二、对军政外债问题的争论

甲午战前，关于军政外债的争论远不及铁路外债的影响大。争论主要集中在左宗棠的西征借款上，而且这种争论与其说是清政府高层在借用外资上的分歧，不如说是政治派别斗争的内容之一。甲午战前，军政外债主要集中在三个时期：太平天国、西征和中法战争。太平天国和中法战争时期地方官员举借外债，清政府内部对此虽一直较为慎重，但因事关军国大计，持反对意见的官员并不多见。而西征借款不仅涉及到当时的“海防”和“塞防”之争，而且因其由各省关的协饷来偿还而直接关系到不少地方大员的切身利害，进而使这种争议带有明显的政治色彩。

1877年初，清政府因左宗棠出关饷需紧迫，下谕令两江总督兼南洋通商大臣沈葆桢代借1000万两，但沈葆桢和江苏巡抚吴元炳上奏提出异议，称举借洋债：“有病于国，关系綦大。”并第一次就实业外债与军政外债的差异提出自己的看法。^⑬丁日昌也在1876年3月10日上奏，称：“以一千万分十年计之，除还本银一千万两外，须添出利银一千万两。合之前借五百万两，计每年须贴洋人息银一百五十余万两。国家经费有常，岂能骤增此意外巨款。海与洋事最宜界线分明，今与洋税抵洋债，辗转作扣条目混淆，将来必繆繆有不清之日。万一海疆有事，关税不能如常，本息不能照清，洋人藉口盘踞自行征收归款，尔时噬脐无及为患，胡可胜言。”^⑭从他们的分析来看，主张洋债不宜多借，尤其是不应为“国用”而举洋债，是无可非议的。但他们的出发点除了政治因素外，仅就外债本身而言，他们顾忌的只是外债的偿还问题，并非绝对地反对外债。如丁日昌1876年3月还在批驳左宗棠举债，

但到4月份，他为应急需，也自借洋债，他对这种“似属矛盾”的做法的解释是左宗棠借债“款多年久，将来必至贻累国计，其事大，臣所借洋债，为数既少，且约于三五月内即还，并不由海关交涉，即有贻误，不过累及臣之一身一家，其事小。”^⑯

但左宗棠对他们的观点进行了反驳。他虽承认举债是“万不得已而有此请，非不知借用洋款非正办也。”但他首先强调了借款“迅赴戎机”的必要性，并针对沈葆桢等人关于外债的论断提出不同的看法。他认为利用本国商人资本发展实业，诸如开矿、筑路、治水，并非国债，它“下非放债，上非借债”。发展实业之用费，则仅是“官主谋而商应募”。真正意义的国债应是在各国用兵时，“除报怨雪仇外，均为其国商贾争利起见，兵费例由绅士商民认定，计期取偿于官”。^⑰因英美等国富强，国债可在国内举借，而其他国家则可以向外国举债。至于“借本国之债者必富而强，借邻封之债者自贻因蹙，而引之为借用各国洋款之戒，非定论也。”^⑱同样，“西征用兵，以复旧疆为义，非有争夺之心”，更重要的是，他举借外债“与解部之款本不相涉”；而且他也不是开先河者，“上年李鸿章有二千万待借之奏；即沈葆桢办理台防，亦曾借用洋款六百万两，嗣因倭事速定，部议停止四百万。”^⑲

结合当时的具体情况，可以认为他们的争议并不是对外债问题进行理性的辩正，更多的是当时海防和塞防之争的组成部分。此时清政府对西北防务较为注重，所以即便有地方大员的反对，仍支持左宗棠借用洋款。而对那些为不急之务的军需用款举债则依然主张不借或少借。1885年7月，两江总督曾国荃提出借债购置军舰，增强水师力量。清政府的态度是“至借洋债以购兵轮究非长策，著另筹办法具奏”。^⑳后曾国荃在未得清廷同意的情况下，与洋商开始借债的交涉，这使西太后不乐，她传谕军机大臣，称“该督未候谕旨，辄向洋商议商巨款，并录稿知会各省，未免草率，著传旨申饬。拟借洋款，如尚订准，即著无庸议借。倘已经借定，即将此款存储，不准擅行动用。”^㉑

当然，时人对西征等军需借款的批评倒不是集中于它是否是国债，而是对它的利息重表示异议。如郑观应也对西征借款专门进行评论，除了认为其利息重外，还认为偿还时汇价差异也会造成经济损失，因而认为借债是“下策”。^㉒左宗棠也承认借款利息过重，“致招物议”，他承认“使华商获此重息，楚弓楚得，尚有可言，洋商得之，旁人亦为眼热矣”。^㉓

在甲午战前，因为无论是中央大员还是地方大员，都开始意识到外债对于弥补军政费用不足的特殊价值，所以，借债以应急成了各级官员填补财政亏空的主要形式，他们所争的只是在有限的偿还能力下由谁去借、谁去用的问题。1889年，即有人指出：“近来无论何项事宜，每由疆吏借款兴办，于关税项下分出年限并利偿还，计朝廷近年陆续借用洋款，应于关税项下偿还者，已扣抵至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夫国家备豫非常，本应有数年之蓄。今即毫无储备，亦断不宜豫支数年后所入之款暂济目前。万一此数年内关税不旺，收数寥寥，而应还之款皆已届期，势必仍资内帑，设法弥补，其为支绌，殆愈难言。又其甚者，万一此数年内忽有应用在需，试问于何设措？议者必曰仍前借用。如此是愈积愈重，必至本少利多，亏累滋深，何日云已！又使夷情狡诈，或要求重利，故作留难，或乘我急需，别生要挟，授人以柄，后患无穷。”^㉔更有人直接指出：“理财者好大喜功，专藉称贷经集事，所借愈钜，所糜愈甚。”^㉕正是这种倾向，造成一种带有普遍性的对外债的依赖心理。这种依赖不仅体现在一些应急的借款，而且在甲午战前出现了以外债来满足一些奢侈性的财政支出，如1885年西太后为修三海工程，令粤海关监督设法筹款100万两。该关一时难筹巨款，后经李鸿章牵线，向汇丰银行两次借款100万两。李鸿章也认为此举无可非议，因为有关税作为偿还来源，“似尚轻而易举”。^㉖这种依赖性应是外债成为晚清一个症结的最重要因素。

三、关于借债筑路的争议

甲午战前关于借债筑路的争议是与是否修筑铁路的讨论联系在一起的。1875年，丁日昌率先提出在台湾筑路的动议，因其特殊的地理位置，清政府予以批准。但因各省关协解“号称三百万”的筑路经费，每年实解“不过四十万”，^㉗李鸿章于是提出借外债筑路，并开始与丽如洋行商洽，后因丽如开价太高，未能成议。^㉘李鸿章的借债筑路的主张在当时未引起太多关注。

进入 19 世纪 80 年代，清政府内部出现数次关于铁路的争论。在争论中，是否借用外资是一个主要问题。1881 年，刘铭传在李鸿章的授意下上奏请造铁路，针对筑路经费问题，奏折中第一次较为完整地亮出了洋务派的外债观：“或者以铁路经费难筹，无力举办为疑。窃谓议集商股，犹恐散漫难成，今欲趁时立办，莫如议借洋债。洋债以济国用，断不可；若以之开利源，则款归有著，洋商乐于称贷，国家有所取偿，息可从轻，期可从缓。”^⑧李鸿章极为赞许，“此乃鄙意所欲而久未敢言，幸于吾党发其端。”^⑨并由薛福成代拟了一个《妥筹铁路事宜折》，进一步提出自己的借债筑路主张。其出发点有二，一是强调借债筑路的必要性，二是设计了防范洋人借机胁迫侵害国家主权的措施，即“不可不慎者三端”^⑩，而“各国铁路无一非借债以成”是李鸿章借用外资的借鉴和理论突破口；“由我自主”和防止利权损失又是其民族主权意识的自然流露。尤其是“三慎”的设计不可谓不周全，也得到此后多数洋务派的肯定。甲午战后，张之洞也经常对此进行深入阐述，并更为醒目、简捷地提出：“路权第一，利息次之。”

即便如此，清廷内部仍有一大批人反对筑路，通政使参议刘锡鸿声言“火车实西洋利器，而断非中国所能仿行”，提出铁路“不可行者八，无利者八，有害者九”。刘锦藻说：“特外债不可不借，先量内力，否则路之利不敌债害也。”^⑪黄彭年称：“不知外人行息多只三厘，中国之借自外洋有八厘矣，有一分矣，甚有一分一厘者矣。经手中饱，无从根究。重息促期，指税关以偿洋款，不待铁路之成，而中国已困，非计之得也。”^⑫

正是出于政治和经济的双重顾虑，李鸿章也不得不承认“所拟暂借洋债，亦系不得已之办法。”他此次提出以“三慎”为核心的铁路外债观，其重心仍在防范利权损失。因为 70 年代以后列强觊觎中国铁路的野心已暴露无遗，李鸿章对举债的后果有所警觉，他仍倾向于筑路资金主要依靠国内，担心借洋债有三弊：“恐洋人之把持而铁路不能自主也”，“恐洋人之淹谋，而铁路为所占据也”，“恐铁路之债，或妨中国财用也”。^⑬1881 年在致黎昌庶信中，他虽承认借资筑路的必要性，却疑虑重重，在上文提到的奏折中，也似乎没有下决心去借债筑路，反而有拒外资于门外之意：“闻洋人于债项出纳之间，向最慎重，若尽管所拟办法，或恐未必肯借。”^⑭不久后在致奕譞函中亦流露了同样的看法。1881 年 2 月 14 日，清政府下谕正式否决了筑路主张，对于借洋债问题，下的结论是“若借用洋债，流弊尤多。”^⑮至此，宣告李鸿章等人主张的借债筑路无法立即付诸实践。

1887 年 4 月，李鸿章以海军衙门的名义正式向清政府上奏准修津沽路，提出此路由开平铁路公司（后改为中国铁路公司）负责修建，并由北洋差委大员督办，筑路资金以招商股为主。1887 年 6 月，李鸿章在《申报》上刊登“招股开路示略”和“开平铁路公司章程”七条，计划招股 100 万两，实际募得 10. 85 万两。李鸿章又动用官款垫付 16 万两。1887 年 7 月，向英国怡和洋行、德国华泰银行借 15 万镑（约 107. 6 万两）。其中怡和洋行 63. 7 万两，德华银行 43. 9 万两，年息五厘。1888 年工竣，总造价为 130 余万两，其中外债占 82. 7%，它系中国第一条以外债为主建成的铁路。

尽管李鸿章后来自己认为此次举债有应急之意，但从签定的过程来看，并非是应急之举，相反有相当的思想准备。更重要的是，李鸿章的铁路外债观得到了第一次实践。举债虽然只是在无力克服“招股无着”困难情况下，在求富道路上另辟蹊径；时人也大都以之为一种风险，但洋务官员顺应世界潮流的开放思想已略显雏形。

但此后李鸿章在举债筑路上举步维艰。1889 年 11 月，海军衙门据稟奏请准许接造津通铁路，其经营体制仍如津沽。但御史余联沅等先后陈奏，请停办铁路，数日之间，反对铁路者“群起而攻”。1889 年 5 月 5 日，清政府收回筹办津通的成议，依张之洞之议，改修芦汉路，并明确宣布筑路为“自强要策”，“即可毅然兴办，毋庸筑室道谋。”并指派李鸿章、张之洞会同总署筹办。^⑯

在路款问题上，张之洞主张一靠招股，二靠官款，并明确拒绝借款筑路。此举虽与甲午后的举债主张有天渊之别，但颇合清廷之意。此时，通政使司黄体芳也上奏西太后，力言“洋款用之甚便，偿之甚难，殆非计得也。”他的奏折说动了西太后，1889 年 12 月，清廷正式颁布上谕：“请饬部拨岁款

二百万，不借洋债，不购洋铁，用藏全工”，明确否定了借债筑路。

李鸿章对修建芦汉路并无多少异议，但对张之洞的筹款建议则不屑一顾，仍然强调“只有轻息借洋款，约二三十年就铁路余利分次清还，可无须关税作抵，此须朝廷作主，乃能取信外人，千载一时，舍此别无办法。”经过多方协调，奕譞以海军衙门名义于1889年9月初上折具体地说明了筹款办法：其总的原则仍然是“商股、官帑、洋债三者并行，始能集事”。但其侧重点仍在官款，对商股则明显表现出信心不足，对于洋债则没有完全拒绝，在商股不足时，可以“洋债为挹注之资”。1889年8月，张之洞和李鸿章受命会同海军衙门办进芦汉路，二人在筹款问题的意见难得统一，李鸿章仍专注于外债，而张之洞依赖官款。此时李鸿章还对奕譞的支持心存希望，此后亦有不少外国银行有贷款的意向。

但在张之洞的影响下，清廷拒债之意渐决。迫于压力，海军衙门明确上折表示，“洋款之举，亟当决不作是想。”李鸿章强烈要求大规模借债筑路的愿望虽在甲午战前并未付诸实践，但其对商股的排斥则一直为其他洋务派官员所承袭。

综合而观，无论是早期维新派还是一些洋务官员的外债观都体现了一定的开放意识，是由求强到求富转变的延伸；同时也是财政观念的变化，对传统财政体制和经济机制提出了挑战。然而就早期外债的特点而言，它出现的前提是军需急用和洋务企业中官款和商股的不足，被动的成份较多，并非是对一种新的资本形成方式的认同。这不仅体现在实践上，而且也体现在理论上。虽然在借用外债合理性的论证上，已开始摆脱认识中的感性和臆想的成份，但随之而来的是一种对外债的依赖。这种依赖根本上是源于中国自身的国情——官商关系难以理顺和近代经济尚未全面启动。在近代中国，无论如何去阐述一种关于外债的观点，总会面临开放意识和主权意识相冲突的两难困境。在取舍的过程中，要么排拒外债，要么依赖外债。从清政府自身而言，它在甲午战前即已面临双重压力：一方面，官商之间根本性的对立，使政府无力也不愿意充分调动社会资金；另一方面，赔款、贸易逆差使财政短缺，政府一直处于一种贫困化的境地。在这种情况下，举借外债实际是政府在缺乏组织强大财力能力的情况下的一种无奈的选择。这种选择体现了传统财政体制的无能和洋务运动自身的局限。

①③⑧⑩马建忠：《借债以开铁道说》，《适可斋记言》，第18、9、18、15页。

②马建忠：《东行三录》，上海书店影印本，第78页。

④⑤⑨⑪⑭夏东元编《郑观应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62、584、584、367、160页。

⑥黄遵宪：《日本国志》，食货志四，卷18，第9—10页。

⑦黄遵宪：《日本国志》，食货志三，卷14，第21页。

⑫⑯⑰⑲⑳⑯宓汝成：《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一册，中华书局，1965年，第95、82、86、166、103、171页。

⑬⑮⑳《中国清代外债史资料（1853—1911）》，中国金融出版社，1991年12月，第51、58、70页。

⑭许毅：《清代外债史论》，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6年，第221页。

⑯⑰⑱《左宗棠全集》，奏稿六，第423—424、424、425页。

⑲《清末海军史料》上，第45页。

⑳《清实录》（54），第959页。

㉓“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洋务运动》（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5年，第254页。

㉔刘锦藻：《清朝续文献通考》，卷70，国用八，考890。

㉕《李文忠公全书》，《海军函稿》，卷2，第22页。

㉖《刘庄肃公奏议》，卷2，第5页。

㉗《李文忠公全书》，《朋僚函稿》，卷22，第12页。

㉘㉙《李文忠公全书》，奏议，卷39，第17、25页。

㉚刘锦藻：《清朝续文献通考》，卷362，邮传三，考11058。

㉛《李文忠公全书》，奏稿卷39，第26页。

责任编辑：郭秀文

《东西望洋》评介

韦庆远

[作者简介] 韦庆远，中国人民大学档案学院教授，北京，100872。

一

笔者以非常兴奋的心情阅读了金国平和吴志良两先生的新著作《东西望洋》。之所以兴奋，是因为在这本著作里，作者使用了较大量最新发掘出来的中外文史料，在扎实史实的基础上再加以认真的推敲剪裁，从新的角度论述有关澳门史的30个专门问题，在许多问题上都提出了新见解新论断。这些问题或带有综述和总结性质，从宏观的角度对澳门和澳门学的历史和现状进行言而有据的论述；或从微观的角度对有关澳门问题的一人一事一地一物具体探析；“纳须弥于芥子”，因一斑而观全豹。这是一本学术性很高，但又兼具知识性和可读性的力作。

二

用《东西望洋》作为著作的书名，体现出作者的巧妙用心。

如所周知，澳门半岛地方狭窄，不过是弹丸之地，但它在地理上雄踞珠江海口，面向大洋。在半岛的东西端，各耸立着一座巍峨青翠的山峰，即东望洋山和西望洋山。两山遥遥相望，形成双秀。航行入澳的商船、战舰或渔船必先眺望到这两座秀丽的山峰。故此，东西望洋山从来就是澳门的象征，而且在地理和战略上都具有特殊的重要性。试回眸历史，自中国明代嘉靖中期开始，葡萄牙人得到了先是恩准暂留，其后演变成为可以租住澳门，但却一直遭受着荷兰、英国等外国势力的嫉忌，直到采用军事手段企谋夺取。天启二年（1622年），荷兰舰队来犯，首先是派兵登岸攻袭东望洋山，企图以此作为制高点来控制全澳；清嘉庆十三年（1809年），英国借口要协助葡人防备法舰侵扰，悍然派兵登岸，亦是首先占据东西望洋炮台，企图造成占领的既成事实。这些事件都凸显出澳门已经被卷入国际商业政治利益纷争的漩涡之中，而东西望洋两山峰却一直是攻防前线，具有军事要塞的重要地位。

当然，这样的地位和作用，都是在近400余年才发生的。自古以来，历经千万年的悠久岁月，澳门不过是中国南海一个荒僻的渔村，东西望洋，更是寂寥地孤立在海岸上两个人烟罕至，与世无闻的小山峦，从未在历史上被注视过。但是从16世纪以来，由于贯通欧亚新航线的发现，开创了中西交流的新阶段，国际势力进入东亚，引发起葡萄牙人千方百计谋求借住，澳门逐步开埠，逐渐形成为东西方商业贸易的中心和文化交流的窗口。与此紧密相关，中葡之间，明清中央朝廷与广东地方官吏豪绅之间，西方列国彼此之间，澳门土生葡人与其宗主国里斯本中央政府之间的矛盾斗争，都相继涌现出来，其间跌宕起伏，不时激化，而且往往交叉影响，相激相荡。400多年的澳门历史发展是不平坦的，既体现出殖民主义者的野心和谋略，又反映出中国志士仁人的激情和抗争；既有宗教的虔诚和东西文化的交流融合，又有穿插其间的碰撞、抗拒和论战。发生在澳门的事件，多次成为国际外交和舆论的重要议题，引发起多方面国际势力的勾心角力。不少政治人物为之殚精竭虑，纵横捭阖地谋划和斡旋。正是在这种十分复杂曲折的历程中，澳门才逐渐发展成为国际贸易大都会，并最终和平结束了葡萄牙的管治，重新回归祖国。这样的地区特点和过程，在世界城市史中是罕见的，“狂澜渺何穷，万里生浩叹”。^①东西望洋两个山峰，一直经历着历次风云演变的冲激，绝大多数人物和事件又都是在

山峰之下活动和发生的。山峰有灵，定必会为 400 多年来人世的沧桑巨变而感慨，为澳门今日的繁荣安定而欢慰；它如果能言，也定必会将当年的人物风采和事故原委缕缕道来，铭勒在史书上。可惜，它既无知又不能言，“人面不知何处，绿波依旧东流”，^②“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③东流的逝水绝淹没不了既存在过的历史痕迹，400 余年来的澳门历史急遽演变，又绝不能任其失存。记述和订正历史的责任，只能由中外历史学家来承担了。但是，言澳门必不能割舍开东西望洋，言东西望洋自然意味着论说澳门，它是澳门历史发展极可珍贵的象征和见证。金、吴二先生研究澳门史的新著形象地取名为《东西望洋》，正是凝聚着这样的深意。

三

澳门历史的研究，经过前贤 200 余年的赓续努力，应该说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认真检核，过去以中葡两国的史家为主，往往基于本国本民族的利益，每逢政治矛盾尖锐，利益冲突激化之时，便各自召唤历史的神灵来论证是非，各说各话，自弹自唱。更由于当时各自占有的史料俱不完整，内容又带有片面性，故此得出的结论往往流于偏颇，缺乏深度。怎样致力沟通，提高学术质量，淡化因狭隘的民族主义情绪而忤背历史事实，以求实求真的态度，力求撰写出经得起考验的信史，是到上世纪后期，才逐渐成为海内外学人的共识。

近 20 余年来，由于澳门面临回归祖国的重大转折，促进了对澳门史研究的空前繁荣。中国两岸和澳门本土的一些研究机构和学者都花很大的力量以进行澳门史的研究，不论在研究广度和深度上都有了重要的开拓，专著专论迭出，其中不乏新知卓见，成绩是丰硕的。在当前已取得成绩的基础上如何再深入和扩大成果，便是摆在全体从事澳门史研究工作者面前的课题。当此时刻，进行必要的总结是非常合适的。回顾是为了前瞻，是为了从客观评估中明确探索出今后努力的方向。

该书作者高度评价近年在澳门史研究中，在文献整理和公布档案方面取得的重要的成果。历史是研究既往事迹的科学。故此，是否掌握尽可能原始的事实材料，是关系到研究质量高低，结论正确抑或谬误的决定因素。记录历史事件发生当时情节的档案文献，是最珍贵的第一手史料。当然，它的内容也可能因立场、观点和方法不同，甚至还存在故意歪曲隐瞒的地方，需要研究者认真审视和考订。治史不能不治档，但尽信档不如无档。因为档案总比第二手第三手的材料具有更大的参考价值。^④该书列举了近年出版的中葡文的主要的文献汇编，并公正地指出，澳门基金会策划和出版了这样数量巨大的书籍（包括有关专著、工具书等），为澳门史研究刊布出大量珍贵的新史料和参考书，曾经起过重要的积极作用。

既往澳门史的研究，是以中葡两国学者和研究机构为主。该书作者对两方学者在语言、占有和利用史料、选题方向、人员构成等方面各具有的优势和缺欠客观地进行比较，对两方发表论著的学术水平进行认真的评估，特别是对澳门本土学术界近年来在研究工作中的显著进步，充分予以肯定。这对于读者了解澳门史研究队伍的组成和现有成果的介绍，都是很有必要的。作者所强调的中外学者和研究部门必须加强沟通，取长补短，以共同促进学术繁荣的意见，无疑是正确的。

四

该书显著的优点之一，是对学术情报的充分掌握，对国内外学术成果的及时利用。

作者在尽可能占有和审慎利用史料，及时吸收中外学者的研究成果等方面，是下了刻苦努力的硬功夫的。近年来，国内两岸三地陆续刊布了数量巨大的有关澳门问题的汉满文历史档案，翻译出版了一些外国文献，根据不同内容编纂成近 20 种书名不同的文献汇编，总字数估计近 2000 万字，其内容有明清皇帝的上谕朱批，臣工的奏章题本，中葡交涉外交文牍，朝廷和地方政府（以广东省的总督、巡抚和香山县官员为主）与澳葡当局的来往文书，粤港澳报刊以及有关官员与葡方谈判的日记信札等等，都被有选择地引用在该书各专题之内。特别是，作者还极力搜集以葡萄牙为主的西方各国档案馆、图书馆、博物馆近年刊布的档案，以及最新出版的论著和工具书等等，这些资料相当一部分都是在上世纪 90 年代后期，甚至是到 2001 年才面世的。^⑤对这些最新刊布的档案史料和著作，以葡文文

献补充和订正中国的记载，又以中国文献核实和纠正葡文的论断。作者还适当利用意大利、西班牙等国家储藏的有关档案，认真进行比较取舍和扬弃，确是比其他学者先行了一步，也体现出他们在学术上的敏感和甘坐冷板凳的坚忍努力。没有史料就没有史学。但对浩于烟海、杂乱分散的史料如何有效利用，却必须付出极其艰苦的耐心和劳动。阅读宜广，搜集宜勤，鉴定宜慎，选用宜精，有一分根据，说一分话，这是每一个严肃的史学工作者必应遵循的原则，笔者认为金国平和吴志良两位正是朝这样的方向努力的。当然，这又与金、吴二位所具备的优异条件有关。他们二位都经过在国内接受基础教育和葡萄牙语言文字的系统学习，又都曾在葡萄牙留学，在葡萄牙和澳门长期生活和工作，加以勤奋钻研，掌握了多门外文，对分别储藏在葡萄牙各个档案馆、图书馆有关澳门的档案和图书资料十分熟悉，所以才能按图索骥，撷取精华，使该书以及他们的其它著作，都能做到史料扎实，信而有证。

当然，条件也是在变化着的。现在，国内研究澳门史的学者，特别是青年学者，既熟悉国内典藏，又精通中葡双语，以至掌握多种外文的人才正在成长，到葡萄牙及其他国家利用档案文献的机会也在增加。完全可以预期，薪火传承，新生的力量必将步金、吴两位的后尘，发挥出自己的潜力，以自己的实力和贡献，汇合到澳门史研究的主流中去。

五

该书另一突出的优点，是作者在书中大大扩充了澳门史的研究领域，将澳门史与中国明清史、近代史，以至中西交通史有机地联系起来，从世界史的角度俯视澳门，又从澳门史的角度展望世界。放宽了视野，沟通了中西的观点和方法，推动了澳门的历史研究。作者强调指出：“澳门学是中西交流研究的切入点。由此，我们可以进入欧洲、中国、乃至世界历史研究的广阔天地”，“某些领域的研究成果已对明清史的深入研究做出了积极的贡献。”^⑥

在该书中，作者对于葡人得以据居澳门的原因说，对中葡各执一词的“驱盗说”、“受贿说”、“霸占说”、“赐予说”等等，都根据历史事实加以辨析，指出俱有片面性，认为澳门开埠是当时国内外十分复杂形势的产物。它既有外因，也有内因，而重要的是内因。作者写道：

“多年来，我们一直认为，葡人得以定居澳门，尽管有广东当局的权宜之计——‘资贸易以饷兵’、‘得澳门为屏卫’作为直接导因，但最根本的原因还是明末社会动乱和边境危机此起彼落——白莲教在山东起义，蒙古人侵扰西北边疆，西南的中缅边境战乱不断，中国和西班牙在菲律宾发生纠纷，中日朝鲜战争经年，‘北虏’俺答甚至 1550 年（韦按，即明嘉靖二十九年，为汪柏允许葡人纳税入澳前数年）兵临北京城下，令朝廷无法分心处理东南海沿的贸易事务，尽管对外贸易于空虚的国库不无帮补。一言蔽之，明朝国势已是强弩之末，给葡人可乘之机。”^⑦“在此情况下，（明朝廷在澳门问题上）转剿为抚已势在必行。”^⑧

从以上总的论点出发，作者对于经手处理，准许葡人入住和规定管理原则的两个封疆大吏——汪柏和陈瑞当年的功过作出与旧说截然不同的评价，认为“无论汪柏允许葡萄牙人纳税入澳，还是后来陈瑞要求葡萄牙人服从中国官府的管辖，正式认可其居澳权均有体制先例。汪柏……允许葡萄牙人纳税、入澳这两个问题，则在其海道职权之内，不必事先请示朝廷。胡宗宪将其总结为‘以不治治之’。陈瑞为总督两广的‘封疆大臣’。面对葡萄牙人居澳的既成事实，对他们加强管理也并未超出其权限。大概可以称之为‘以自治治之’。”^⑨“我们认为，‘以不治治之’和‘以自治治之’，代表了中国早期治理澳门决策的两个泾渭分明的阶段，也是不同历史时期特殊环境下各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而陈瑞首创‘以自治治之’的良策，一直为后朝所沿用，充分表明此一策略的有效性。在这个意义上，陈瑞不但不应该受到谴责，相反，他应该被视为对国家、民族有功之臣。翻其百年冤案，正其不明污名，既言之成理，又理所当然。”^⑩

除了为汪柏、陈瑞翻案以外，该书对澳门史另外好几个重大的历史问题，也提出了自己与既往论说有所不同的看法。诸如，对发生在清道光二十九年（1849 年），沈志亮等人袭杀澳门总督亚马留的

事件，该书澄清了清朝官方并无直接买凶刺杀亚马留的事实，但又指出，亚马留的被杀也是由多种复杂利害冲突的因素造成的，因为“亚马留来澳后，秉承葡京旨意，推行了一系列激进的措施，激发了与中国官方的矛盾，损害了澳门葡人社团（包括长期居住澳门的葡人及土生）的既得利益，并为中葡关系的进一步恶性循环埋下了契机。……澳门葡人社团在多次向葡京请愿无效后，在无任何内部政治解决的可能性的情况下，利用华人刺杀澳督。”^⑪这种看法与 150 年来中葡史家各持一端的说法均有不同，但应该承认，这样的思考是有深度的，比较接近事实。

在该书中，作者还对于清代传教士经过澳门进入中国，在他们的活动中所产生过的多方面影响，包括正面的和负面的；对于澳门“土生葡人”群体的形成及其地位和作用；对于为适应明代正德、嘉靖、隆庆、万历几个皇帝追求纵欲，而狂热责成广东地方官方，搜求来自西洋的特效春药“龙涎香”，并因而产生了对澳门开埠的“决定性影响”；对于西洋武器佛郎机枪炮的引入和应用，都提出自己的论断。这些论断都有相当的中外史料作为根据，自成为一家之言。笔者不可能在一篇序言中逐一介绍和评说，只好请读者自加审阅。

学术研究贵在有创新，贵在有独立的思考。学术工作者不但必应坚持严肃审慎的学风，还必应兼备不囿于陈说的胆识和勇气。论辩是推进学术发展的重要动力。笔者认为，该书的一系列论断不一定会为同行学者全部认同，可能会对其中一点或一些提出异议，引发讨论。能够这样，也就是为繁荣学术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① (明) 张穆:《望洋台》。

② (宋) 晏殊:《清平乐》。

③ (宋) 辛弃疾:《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

④ 参见赵春晨《澳门历史研究与新史料的刊布和利用》，2002 年在“澳门历史研究的回顾与展望”学术研讨会上提交的论文。

⑤ 具体书目参见前引赵春晨文。

⑥ 该书第 7 页，《澳门历史研究述评》。

⑦ 该书第 66 页，《澳门历史的“香”、“烟”论》。

⑧ 该书第 62 页，《澳门历史的“香”、“烟”论》。

⑨ 该书第 59 页，《葡人入据澳门开埠历史渊源新探》。

⑩ 该书第 89 页，《陈瑞召见澳门葡人的原委》。

⑪ 该书第 193—194 页，第 1229 条注文。

笔者在书稿中随手摘引了几条该书引用外文参考资料及其刊布（出版）年份的注文，例如：《葡萄牙国立档案馆中的澳门及东方史料》，1995 年；《埃武拉公共图书馆及区档案馆中澳门及东方史料》，1996 年；《海外历史档案馆中的澳门及东方史料》（2 卷），1996 年；《汉文文书》（2 卷），1997 年；《耶稣会会士在亚洲》（2 卷），1998 年；《何儒达宫图书馆中的澳门及东方史料》，1998 年；《罗明坚、利玛窦葡汉辞典》，魏若望序，里斯本出版，2001 年，等等。

责任编辑：郭秀文

•教育公平问题讨论•

关于我国教育公平几个焦点问题的思考

郭良婧 姜普敢

[摘要] 教育公平是教育的内在要求，主要涵盖三个层次的公平：教育权利的公平、教育活动的公平和教育结果的公平。我国教育公平存在的焦点问题主要有择校的不公平，教育活动有形投入方面的不公平，教育者对教育对象未能实施应有的教育，以及对教育结果的筛选体系的不公平。

[关键词] 教育公平 教育权利 教育过程 教育结果

[作者简介] 郭良婧，江苏扬州大学伦理学研究所研究生，江苏 扬州，225002；

姜普敢，江苏南京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江苏 南京，210093。

一、教育公平的内涵

教育公平是社会发展对教育体制改革提出的新要求，也是教育发展的内在要求。教育公平，在不同历史时期其内涵不尽相同，不同学者的观点也见仁见智。笔者认为，目前教育公平的内涵应涵盖三个主要层次的公平：教育权利的公平、教育活动的公平和教育结果的公平。

第一层次：教育权利的公平。《联合国人权宣言》中有文：不论社会阶层，不论经济条件，也不论父母的居住地，所有儿童都有受教育的权利。《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也明确规定：“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财产状况、宗教信仰等，依法享有平等地受教育的机会。”显然，教育权利是人发展的最基本的权利之一，这种权利应该公平地被每一个人所享有。惟有实现了基本权利的公平，才能为每个人的发展提供公平的竞争机会。基本权利的公平体现在教育领域就是教育权利的公平，包括公平地享有个人发展所必需的教育资源，公平地享有对更高级教育利益的竞争机会权等。由于教育权利的公平是人们在教育公平领域应享有的最基本层次的公平，因而也可称之为是一种教育起点的公平。

第二层次：教育活动的公平。教育公平贯穿教育活动的全过程。教育活动是一个复杂的过程，教育活动中的教育公平也相应地较复杂。其中，教育活动公平的主观方面主要体现在教育者在教育活动过程中公平对待每个教育对象。我国学者谢千秋曾以“学生喜欢怎样的老师”为题向42所中学（从初一到高二）91个班的4415名学生作了问卷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学生喜欢的10项教师特征之一便是“对人对事公平合理”。同时，把“不公正”作为自己不喜欢的教师特征的学生在初一、初二阶段占64.3%，在初三阶段占61.49%，在高一阶段占51.7%。^①由此足以证实教师做到公平的重要性。教师公平对待学生，不是指对每个教育对象平均用力，而是“应考虑以平等为基础的各种不同方式来对待每一个人，体现‘因材施教’”，^②应为受教育者提供与其自身主观条件“相当”或“相称”的教育机会与教育条件，力求实现每个教育对象的当下潜力得以最大限度的挖掘，个性得以最佳程度的发展。有学者反对这种“相当”或“相称”教育，认为它是一种不公平。其实，这种表面上的不公平透露出的恰恰是实质性的公平，因为，教育对象获得“相称教育”是其所应享有教育权利中的应有之义。卢梭在其著作《爱弥尔》中曾主张：教育应根据人自身的本性自然而引导人的发展，应使人们所受的教育去适应各个人在性别、年龄、个性等方面差异及其发展，而不应根据等级、财产和职业

的不同去实施教育。毫无疑问，每个人的智力、能力等天赋自然条件的差异是客观存在的，但每个人所享有发展自身的权利却应是公平的。在教育活动过程中，每个人获得与自己本性自然相当的教育机会与条件正是这种公平的体现。

教育活动公平不仅仅包含上述主观方面的公平，而且还涵盖着客观因素的公平，主要表现在教育活动的有形投入方面，如对教育活动配置的师资力量，教学硬件设备，教育直接投入经费等方面公平，等等。

第三层次：教育结果的公平。教育活动的结果就是培养出有个性的人，这本身就会产生不均等的教育结果。因而从教育结果来看，教育公平不是让所有受教育者都达到同样的发展程度以示平等，教育结果应是培养出适应社会多样需求的人才类型；不是简单的某一方面素质的平等发展，而是综合个性的全面发展；不是划一的千人一面，而是在具备了基本的知识、能力、道德素质的基础上，呈现出个性潜力得以正确对待与评价、并得以充分挖掘的不同类型的人才。惟有得出这样的教育结果，教育公平才是真正地最终实现。

上述教育权利、教育活动及教育结果的公平，共同构成教育公平的完整内涵。如果说第一层次教育权利公平是一种形式公平、水平公平、外部公平，那么第二层次的教育活动公平则是实质公平、垂直公平、内部公平。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平的实现是第三层次教育结果公平实现的前提和基础，而第三层次教育结果的公平又是第一、第二层次公平的落脚点，也是整个教育公平的最终归宿。

二、我国教育公平存在的几个焦点问题

教育公平之所以愈来愈受到关注，其根本原因是我国教育公平的现状不能令人满意，仍存有未能解决的诸多问题。

(一) 教育权利公平方面的问题突出地表现在择校问题上。我国近年来出现日益激烈的经济择校问题，毫无遮掩地摆出这样的现实，即经济状况可以打破教育权利的公平，择校生只需拿出一笔赞助费就可以买来学籍进入相对高质量水平的学校。这对于有着同样教育需求，但是经济状况一般、较差、甚至仍在温饱线上挣扎的家庭的适龄学生而言，显然是不公平的。于是，社会上这部分学生应享有的教育权利被金钱买断了，拒绝了。

有的学者之所以认为经济择校是合理的，是因为他们认为相对于完全依据行政划片或考分限制而言，择校是进步之举。诚然，经济择校现象的出现的确让人们看到了比行政划片方法优越的灵活性，但笔者认为，经济择校是一种短视行为、短期行为，是治标不治本之举。经济择校有两大损害：一是有损于教育公平的长远发展。本应同样公平享有的教育权利的学生却由于经济条件的差异而划分出了教育权利等级层次，使得最起码、最基本的教育权利层次出现了不公平。这种不公平主要体现在社会个体不再拥有对基本教育资源的公平享有权，使得每个人的起点不平等，由此为每个人所提供公平的竞争机会也就没有了基础保证，最终又何言竞争结果的公平呢？由择校引起的第一层次的不公平还会潜在地埋下第二层次、第三层次教育不公平的隐性因素，有损于教育公平的长远发展与全面实现。二是择校有损于整个社会的公平。教育公平问题是牵涉到千家万户的事情，任何一项关于教育公平改革措施的出台都会在社会上引起不小的波澜。另外，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少年抚养指数的逐年下降，使得家庭在教育投资方面的意愿显著增强，但每个家庭的经济状况毕竟是高低不一的，这就造成了每个家庭都拿出了比以往更多的投资却换来了因择校而引起的子女受教育方面的新的不公平，这显然是一种对家庭的不公平。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家长们极易由此引起不满，进而会产生对整个社会公平的质疑，因此，对于经济择校问题我们还是应该冷静地用长远的眼光看待。

对于解决择校问题引起的教育权利的不公平，笔者认为应该循序渐进。首先应确保每一个适龄儿童都享有一般教育的机会。在一般教育机会中，义务教育无疑又是最基本的。义务教育是对每一个人的发展进行的最起码的教育，“义务教育作为一种公共产品，其公平的内涵就应界定为每个适龄儿童都获得相同水平的义务教育服务。”^③随着经济实力的增强，我国在义务教育方面取得的成绩是客观

的，但是仍有一些偏远落后地区的孩子在承担着贫穷的后果，仍有留级、辍学等现象。此外，处于最弱势群体的残疾儿童的教育权利也存在被忽视的现象，其教育经费严重不足等。针对这些现状，我国应继续增加义务教育投资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以保证每一个孩子都享有一般的教育权利，以保证最起码的教育公平。其次，针对以择校为代表的教育权利层次上的不公平，应在确保适龄儿童都接受一般教育机会的基础上，尽可能从根本上增加接受高质量教育的儿童范围，而不能依靠择校作为权宜性手段进行调节。之所以采取循序渐进的策略，是因为目前在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还未发展到让所有社会成员都能公平接受教育时，一部分人受教育的机会确实是以另一部分人失去教育机会为代价的。我们只有立足现实，先确保较低层次教育权利的公平，再加大对义务教育投资的力度，从根本上创造出普遍的高质量的教育条件，以确保长远的教育权利公平的实现。

（二）教育活动公平层次方面存在的问题

由于教育活动过程所涉及的条件众多，尤其是主观因素的不可控制性所致，这一层次的教育公平所存有的问题具有广泛性及复杂性。

首先，客观方面的问题。这主要是指教育活动有形投入方面存在不公平的现象。一是政府政策倾斜方面：目前我国教育投资存在着严重危害教育活动公平的地方，教育投资的城乡差异、地域差异就是这种不公平的两种突出表现。如，对农村学生的教育预算远远低于城市学生；对重点城市、重点地区的预算数字高于一般城市与地区及落后偏远城市与地区；农村学校硬件设施远不如城市齐全先进等现象普遍存在。这显然有损于教育公平。二是师资力量方面：目前我国优秀教师还是比较集中分布在各个城市地区，农村的师资无论在数量，还是在质量上仍然比较薄弱。另外，由于落后地区及农村校办产业收入微薄，地方财政拮据，教育费附加征收不力等，导致农村教师的工资待遇远不如城市教师丰厚，甚至还有地方教师工资难发、被挪用和乱扣等现象仍十分突出，从而也促成了这些地区师资吸引力不足的局面。

其次，主观方面的问题。主要问题在于教育活动过程中，教育者对教育对象未能真正实施应有的相当或相称教育。如教育者所施与的教育内容仍是统一步调的，而不是适合个人特点的；教育形式采取班级授课制过于单一与固定，采取班级授课这样同一种授课方式，可能对部分学生掌握知识有利，而对其他学生的学习不利，这就造成了班级教学与适应个别差异教学之间的矛盾。教育方法以讲授法为主也缺乏因材施教的灵活与力度，等等。总之，在教育活动实践中，大部分教育对象未能充分得以用不同方式的教育对待其潜能，尤其是其优势潜能未能得以相称的判断与挖掘，这对于教育对象的发展，无论是从个体还是从群体角度而言，都是有损于教育公平的。

对于第二层次教育活动的不公平，首先在客观方面，我们要纠正教育投资政策的偏颇，实施政策倾斜。“要努力纠正教育资源和力量上分配比公平的状况。”^④在教育经费的分配上，要加大给农村、落后地区、薄弱地区的分配额，对这些地方应及时有效地给予经济与教育补偿，力避贫者愈贫的恶性循环；要确保这些地区学校硬件设施的齐全及应有的更新；要提高教师待遇，确保教师工资及时全额发放，并在此基础上给一定的补偿及优待，采取应有的激励措施，以吸引优秀师资补充到乡村师资的队伍中去，以缓解师资队伍的矛盾。其次，我们要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增强其“相称教育”的价值观念，提高其综合素质，以具备实施“相称教育”的教育能力。“相称教育”无疑对教育者提出了新的挑战，对其总的要求可概括为：对待学生个性、对待学生潜力要公平。如在教育内容的传授上，应针对不同学生群体的实际差别而有所不同，可着重从下述一个或几个方面来推行个别化教学：“1. 学生按他们自己的速度通过一环又一环的程序；2. 学生可选择不同的功课或活动以达到规定的教学目标；3. 学生在全部上课时间或部分上课时间，以个别形式或小组形式进行学习；4. 学生可选定什么时候学习某门科目，以及打算在规定的学期内花多长的时间去学习它；5. 学生选定和设计他们自己的学习活动；6. 提供范围广泛的学习材料；7. 应用工艺学扩大个人的学习材料；8. 将教材组成不同的节段、模块或段块。”^⑤在教育形式方面，则应力避单一的班级教学组织形式，应在班级整体性教

学的基础上融入适应学生学习风格差异的匹配性教育策略，比如分析性教学、小组竞赛、个别教学、教师监控学习过程、学生独立学习，等等。另外，教育方法也应充分考虑到不同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个别差异。总之，教育者应摒弃那种完全无差别地对待不同个性学生的假象公平，在教育实践中充分认识与判断学生的潜力，以公平为宗旨实施相称教育，力求实现实质性的教育活动公平。

(三) 教育结果公平层次存在的问题

在这个层次存在的问题，主要是在对教育结果的测定上有不公平之处。具体来说就是对教育结果的筛选体系的不公平。教育筛选体系是对阶段性教育结果测定的标准。目前我国教育制度中所使用的筛选体系仍主要是单一的筛选体系，即选拔性考试。这是一种以较为单一的、机械的标准来选拔人才的体系。“这种教育不是从多样发展的角度去促进平等，而是从‘选优汰劣’的角度去强化差别，所以它最终扩大了人与人之间的文明水准的差距，成为造成教育不公平的制度根源。”^①选拔性考试的唯一标准是智力因素，而且考试的形式是笔试，于是对各学科基本理论知识的“背功”成了学生对待这种考试的最佳武器。以这种筛选体系为标准测定下来的教育结果为：单纯记忆力强的分数高手获得了进一步接受高层次教育的机会，而一些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或许因没有背功这块敲门砖而未能跨入理想学校的大门。这样的教育结果强调的是对统一知识的记忆力素质的衡量，而很难体现除此之外的能力、道德等其他素质的水平状况。因而教育结果便成为主体某一方面素质突出发展的结果，而不是主体综合个性素质全面发展的结果。因此，这种筛选体系，作为教育结果的测定本身而言，是隐含了教育不公平因素的。此外选拔性考试还存在“一次考试定终身”的偶然性弊端，这种集中一次完成的招生考试忽视或无视学生对考试的心理紧张程度的差异，让考生几乎没有矫正与弥补的机会，这同样也是不公平的。还有，统一的选拔性考试也不能切实体现不同学校的特点和要求，因为类型不同、层次不同的学校其办学特色、培养目标也必然迥异。一律都采用考试得出的分数作为选拔生源的标准，这对于特色学校、特色学生是不公平的。

在我国，要想实现第三层次教育结果的公平，纠正目前所使用的测定教育结果的筛选体系的弊端是当务之急。应着力完善筛选体系，使之利于对学生综合个性发展的客观、全面的测定。首先要对考试的整体性结构重新进行科学设计，应减少选拔性考试中记忆考察的比重，增加对学生分析能力、思维能力等灵活性的题目，提高试卷的信度与效度，改变惟智力标准所带来的教育不公平性。其次，在考试方法上应增加除选拔性考试以外的测定教育结果的有效方式。比如增加口试、面试、现场操作等形式。再次，在考试制度设置方面，对于学生心理规律和紧张程度的差异应予以合理化考虑，并要采取积极的对策。如某些地区试行的给予落榜生第二次考试机会的制度等。最后，在宏观政策指导的前提下，政府应给予不同类别、不同层次的学校选拔符合自己办学特色的学生的自主决策权，使各个学校可以按自己的方式和实际来选择真正适合实现其培养目标的人才，让学校真正成为自主决策的实体，以求增加选拔筛选的公平性。

①皮连生：《学与教的心理学》，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第6期。

②彭玉坤等：《教育平等内涵分析与促进教育平等进程策略研究》，人大复印资料，教育学，1999年第1期。

③林育红：《教育发展不平衡研究》，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第148页。

④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教育发展委员会编著《学会生存》，教育科学出版社，1996年，第102页。

⑤邵瑞珍、皮连生、吴庆麟：《教育心理学》，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341页。

⑥马和民、高旭平：《教育社会学研究》，上海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100页。

责任编辑：陶原珂

香港公营学校转“直接资助计划”趋势与教育公平问题

叶建源

[摘要] 学校以公营还是私营为主，是世界性的长期争论的问题。本文以近年出现的“新公共行政”、“市场为本的公共行政”及“企业化政府”等公共行政观点为背景，考察香港政府直资学校制度的沿革和发展趋势，探讨与之相关的“教育公平”问题，指出半私营学校制度对保证教育公平、资源合理分配及市场竞争机制都有现实价值。

[关键词] 直接资助 香港 教育公平 公共行政

[作者简介] 叶建源，香港教育学院教育政策与行政系讲师，电子邮箱：kyip@ied.edu.hk。

1988年，在英国保守党政权的影响下，香港的教育统筹委员会提出了“直接资助计划”（简称“直资”）；直到2002年，三所著名的津贴中学成为第一批由公转私的学校，香港的公营学校私营化的趋势已经基本成形。

以市场主导的公共行政一般重视营运效率与个体化的选择权利，社会公平往往因而被忽略掉。本文以香港公营学校“转私”为例，探讨公共行政市场化对教育公平的巨大冲击。

一、“教育公平”的概念

关于“教育公平”，本文主要采用美国社会学家科尔曼（J. Coleman, 1968）提出的有关“教育公平”的经典观点作为参照框架，分为四个层次：1. 入学机会的均等（Equality of access to education）：其中心的问题是，是否所有人都有机会入学？2. 参与教育过程的均等（Equality of participation in education process）：其中心的问题是，是否所有人都享有同样质量的教育？3. 教育结果的均等（Equality of educational results）：其中心的问题是，不同背景的学生是否都能在成绩和升学方面有大致相同的表现？4. 教育效果的均等（Equality of educational effects）：其中心的问题是，同样学历的人，其人生机会是否大致均等？

由于直资学校是新事物，目前尚未有条件讨论最后两个层次，故下文主要就“入学机会的均等”及“参与教育过程的均等”两项进行探讨。

二、直资制度的沿革

直资学校被视为私立学校的一类。教育统筹委员会（1988）指出：“在大部分其它先进国家，私立学校就是名校，专为可以负担得起昂贵学费或成绩优异的学生，提供较公立学校更优良的教育”（第4. 10段），因而香港也要形成“一个强大而独立的私立学校体制”（第4. 17段）。在这样的背景下，教育统筹委员会提出了“直接资助计划”的构思。

香港的学校制度颇为复杂。在直资学校出现之前，香港的中小学大抵可分为三个主要的类型：政府学校（或称“官立学校”）、津贴学校（或称“资助学校”）、私立学校。近数十年来，政府学校及私立学校均只占学校总数的一成左右，属少数，其余大部分学校为津贴学校。作为学校类型，津贴学校在世界各国的教育系统中是较为罕有的，其经费几乎全由政府承担，却由民间的非牟利办学团体（包括教会、慈善团体等）按政府的规范经办。一般而言，津贴学校与政府学校一样，被视为公共教育系统的一部分。

在政府的统计之中，直资被视为私立教育系统，然而，直资与津贴学校有颇多相似之处。首先，两者均由民间的非牟利办学团体经办。其次，政府给予直资学校的经费，是以津贴学校的资助水平作为参照。直资学校与津贴学校不同之处，是它们可以向学生收取学费，包括九年免费强迫教育的阶段在内（这是津贴学校不能做的），自由选择学生等，总的说来，直资学校享有较高的办学自主权。

表 1：津贴学校与直资学校的主要区别

	津贴学校	直资学校
简述	受政府全面资助，由非牟利办学团体营办，并受《资助则例》管束。	透过“直接资助计划”，接受政府资助。
财政及学校设施		
经常津贴	政府根据《资助则例》的规定为学校提供经常津贴。	政府的资助按照每个津贴学校学额的平均单位成本计算。
学校设施	政府为学校提供标准的校舍设施，而学校可灵活运用所提供的资源或自资购置高于标准的设施。	可灵活运用资源或自资选购学校所需设施。
教与学		
课程	学校可根据教育署所订的课程纲要，自行发展一套校本课程。	主要依从本地的课程教学，但仍可自由设计自身的课程。
教学语言	须根据《中学教学语言指引》选择适当的教学语言。	学校应按照学生的能力选择适合的教学语言。
运作和管理		
收生	学校的小一学生有某个百分比是通过“自行分配学位办法”收生的，其它则是通过小一入学统筹办法派位。中一学生是通过中学学位分配办法派位，而中四学生则是通过“初中成绩评核办法”派位的。	学校可自行决定收生条件。直资中学的中三学生毋须参加初中成绩评核，可在原校升读中四。
学费	九年免费强迫教育阶段不收学费。中四至中七(高中)学生只须缴付标准学费。如得到教育署事先批准，学校可向学生收取少量堂费和其他费用。	学校可按照核准的金额向学生收取学费，但政府会按照学校的收入组别调整津贴额。

(修改自香港教育署报告，2001)

教统会的建议获政府接纳成为政策后，政府在 1991 年起邀请学校加入直资。其后加入的学校，包括不同种类的私校和国际学校，一来数量甚少，二来并未能吸引在社会上有名气、受欢迎的学校（以下称为“名校”）加入，没有一所津贴学校转为直资，因此在社会上并未受到普遍注意。可以说，在 1991 至 2001 年的十年间，直资学校一直处于学校制度的边缘位置，直到 2002 年 9 月，三所著名的津贴中学转为直资，情况便大不相同。

三、直资的新趋势

有两个主要原因导致一部分津贴学校选择在 2002 年加入直资行列：其一，政府在 2001 年更改了资助办法，对于受欢迎的直资学校，其经费优势将会十分突出，这成了直资的一大吸引力。其二，在教育改革过程中，由于收生和派位制度变得平均化，“名校”逐渐丧失收生优势；同时，“校本管理”逐步引入家长和教师代表加入校董会，办学团体感到对学校的控制权受威胁，因而考虑离开津贴学校行列，进入自主权相对较高的直资系统。一方面是直资的吸引，另一方面是“名校”在公共教育系统的劣势逐渐消失，在一推一拉之下，三所津贴“名校”在 2002 年转入直资。

直资中的政府资助，是按照学校录取的学生人数，按政府给津贴学校的平均单位成本计算的，如果学校收取的学费高于“上限”，政府便会调低其资助金额，以避免直资学校滥收学费。在 2001 年以

前，这个“上限”设在津贴学校的平均单位成本的三分之一，每超出1元，政府的津贴便会相应地减少五角。结果，所有直资学校的收费水平一直没有超过这个“上限”。

在2001年，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政府向立法会财务委员会建议（Education and Manpower Bureau, 2001）修订资助办法，并获立法会接纳。新办法容许学校收取更高的学费而不影响政府的资助金额，“上限”由过去的津贴学校的平均单位成本的三分之一，调高至二又三分之一。以2001/02学年为例，政府给津贴小学的资助平均单位成本为港币29460元（Education Department, 2002），只要一所直资小学向每位学生收取的学费不超过全年48087元的话，政府将会继续给予该直资小学提供全数资助。唯一的要求是，直资学校收取较高的学费时，学校必须把所收取的学费拨出一部分作为奖学金，使贫穷学生也有机会入读（Education & Manpower Bureau, 2001）。按新办法，能够负担较高学费的直资“名校”的家长和学生，所享有的教育经济条件有可能为一般津贴学校学生的3倍。

与此同时，教育统筹委员会在2000年提出的教育改革蓝图，也驱使一部分津贴学校中的“传统名校”转向直资。举例而言，过去的升中派位机制之中，把学生按成绩优劣分为五个组别，成绩最好的第一组别优先选择学校，结果最受欢迎的“传统名校”往往取录了最优秀的学生。新制度之中，5个组别减为3个，每一个组别所涵盖的学生数量增加了，即使学校所取的学生全都是第一组别学生，也未必能保持既有的收生优势。为了保住这个传统优势，部分学校因而转向有收生自由权的直资。

四、政策改变的原因

为何香港政府改变其对直资学校的资助政策？原因之一，是在“全球性竞争”的时代里对改革采取了一种“市场化”的取向。

教育统筹委员会（2000）指出，现今世界正处于经济、科技、社会文化的根本转变之中。为了保持和提高本地的竞争力，应该让家长和学生有机会选择学校，使学校能对“消费者”的需要更灵活地作出反应，否则便会面临淘汰的风险。学校的办学质量便在这个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里得到提升，这便是“市场化”取向背后的主要理据。在一个演说之中，特区行政长官董建华（2001）提出了“新精英主义”的主张，引述了中国内地、美国、英国的公立教育系统纷纷引入竞争机制为例，说明应该“让一些热衷于学术竞争的家长和学生有所选择”。他更进一步提到直资制度的角色：在推行教育改革时，我们一方面继续使中小学教育更为普及，同时不断致力改善整个公立学校制度的质素；另一方面，我们亦推行了一项重要措施，使直接资助计划的学校更具竞争力，以及协助更多私立学校配合不同家长和学生的各种特别需要。这种“新精英主义”的主张，跟英语世界中的“新公共行政”或“新自由主义”对市场机制的深信不疑如出一辙，而直资制度便成了推动“新精英主义”的主要手段。

修订对直资学校的资助办法的另一原因，是出于教育经费的考虑。提高教育质素所需要大量的教育资源，很可能大大超过政府可以或愿意负担的范围。教育统筹委员会在其教育改革蓝图（2000）中早已有所暗示：由于政府现时投放于教育的资源占公共开支的比例已相当高，而将来仍要推行多项需庞大额外资源的新措施，所以实在有需要订定一个适切的资源策略，除了更有效地运用现在投放于教育的资源外，更需要善用其它的社会资源。（121页）

直资没有削减对每个学生的津贴水平，并不能减低公共财政的负担，不过，通过直资制度，大量社会资源将会通过学费的形式转移到学校教育来，促使该等学校教育质量有所提高（Education & Manpower Bureau, 2001）。实际上，转制的高收费“名校”的确承诺利用多得的资源进一步改善学校的教育条件，例如圣保罗男女中学（St Paul Co-Educational College, 2001）便在其申请转为直资学校的咨询文件中向家长表明将会：减少班额；减少教师工作量；增加对学生的个别照顾；改革课程以响应信息年代的挑战；为教师提供更多专业发展的机会。然而，只有能够支付高昂学费的学生，以及被学校挑选获得奖学金的学生，才有机会享受到以上的教育待遇。这便牵引出一个重大的教育议题：社会公平问题。

五、社会公平问题

由公立的津贴学校转为直资的三所学校，不约而同地收取较高昂的学费。根据教育署（Education Department, 2002）提供的公开数据，大部分直资学校在2002/03学年收取的中一学生全年学费，为0—4500元，而三所由津贴转直资的“传统名校”的收费，则高达35000—48000元，相差极远。可见，“传统名校”挟多年来在公营的津贴学校体系中建立的名望，具有相当高的市场价值。

“教育公平”的第一个关注点是“入学机会的均等”。这些“传统名校”转制之前，是向所有学生开放的；转制之后，变成主要只向经济条件优越的家庭开放的学校。如果把这些“传统名校”视为优质教育资源的话，则优质教育资源将极有可能被经济优裕的阶层垄断。这个情况，虽然并不影响学生进入学校系统的机会，但单就这些“传统名校”而言，很明显已构成了入学机会的不均等。

其次，“教育公平”也关注“参与教育过程中的均等”问题。由于直资学校一方面享有政府的资助，另方面又得到学费的投入，能进入这类“传统名校”的学生，与未能进入的学生相较，其所能享受的教育待遇，相距甚远。可见，教育过程中的不均等已经形成。

上述不均等现象，很可能导致社会阶层的分化。当市场化的教育改革把择校的权力置于家长和学生（消费者）手中，而消费者的“购买力”主要是由其经济条件决定的时候，社会的阶层分化将可能通过教育制度进一步巩固。而新资助办法下的直资制度，更通过政府的资助，进一步使这种分化的态势扩大化。

结 论

公营体系中的学校转向私营或半私营，香港并非唯一的例子。在“新公共行政”和“新自由主义”的浪潮下，世界上不少地方都不约而同地推动教育的私营化。特别是国际经济竞争加剧，各地的政府都致力推动教育改革，以谋求提高整体教育质量，提高当地的竞争力。当教育资源显得不足，或者执政者对公营体系的效率和效能失去信心的时候，私营化或市场化便变成了其中一个具有吸引力的出路。不过，完全的市场化将使学校脱离政府的控制范围，未必理想；而半私营的状态，一方面可以吸纳更多的社会教育资源，另方面又可维持政府对学校的一定的控制，同时又能够通过类似市场的机制淘汰不受欢迎的学校，从信仰“新公共行政”的政府的角度看，可谓一举数得。

然而，新资助办法下的直资学校并非处于完全的市场化之中，政府提供的资助，使直资学校在与其它私立学校的竞争之中，享有明显的优势。换言之，直资学校在某种程度上成了受政府“照顾”的私立学校。

更重要的是，一般低收入家庭的子女，在新办法之下，进入这些“传统名校”的机会大大减少。随着越来越多“传统名校”陆续加入直资行列，社会的阶层分化将会成为一个不可避免的重大课题。

参考文献：

1. Coleman, J. (1968). "The Concep to Equality of Educational Opportunity". Harvard Educational Review, 38: 7- 22.
2. Education and Manpower Bureau (2001). Item for Finance Committee (discussion paper prepared for the Finance Committe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FCR (2001- 02) 17. June.
3. Education Department (2001).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Among Aided, Direct Subsidy Scheme and Private Independent Schools.
4. Education Department (2002). What DSS schools are, Pamphlet.
5. St Paul Co- Educational College (2001). Building on Our Meritorious Tradition to Establish a New Educational Frontier for Future Generations: Consultation Paper on Joining the Direct Subsidy Scheme. Pamphlet.
6. 教育统筹委员会 (1988):《第三号报告书》，香港：政府印务局。
7. 教育统筹委员会 (2000):《终身学习，全人发展：香港教育制度改革建议》，香港：政府印务局。
8. 董建华 (2001):《在香港大学九十周年校庆晚宴上的致辞》，12月18日。

责任编辑：陶原珂

•文学 语言学•

论现代性与中国现代文学史 研究的理论预设

朱立元

[摘要] 本文在对中西方学者关于现代性问题大量论述进行细致梳理的基础上，对现代性的基本内涵及其包含的内在矛盾作了比较深入的揭示；进而为中国现代文学史研究中的现代性预设从理论上作了辩护，指出这与现代文学史研究的审美主义立场从根本上并不矛盾。

[关键词] 现代性 现代化 理论预设 中国现代文学史

[作者简介] 朱立元，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导，上海，200433。

关于“现代”、“现代化”、“现代性”（modernity）等问题的争论，在西方已进行了大半个世纪，并同对文艺上“现代主义”（modernism）的阐释紧紧缠绕在一块。直到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哈贝马斯还为了维护“现代性”而与“后现代主义”发生过影响深远的争论。虽然如此，西方知识界对“现代”、“现代性”等概念的理解还是取得了一些共识。如主编《从现代主义到后现代主义》（1996年）^①一书的劳伦斯·卡俄纳（Lawrence Cahoone）把选编的内容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现代文明及其批评家们”，所选的代表人物及其论著从笛卡儿、卢梭开始，包括康德、柏克、康德拉、黑格尔、马克思、恩格斯，一直到尼采；第二部分“实现了的现代性”，则从波德莱尔、皮尔士起，包括韦伯、索绪尔、维特根斯坦、弗洛依德、胡塞尔、霍克海默、阿多诺等，到萨特止；第三部分“后现代主义和现代性革命”则从海德格尔起。可见，在西方思想家心目中，现代社会和文明至迟从17世纪笛卡儿时就已开始，一直延伸到20世纪中叶，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过程，而现代性正是现代文明特质的多方面体现。卡俄纳在该书前言中说道：

“现代性”在当代知识界探讨中有一个相对固定的参照，它指在欧洲和北美近几个世纪发展起来、而到20世纪早期变得极为明显的新文明。而“现代性”则必然指，这种文明就其在人类历史上独一无二（无与伦比）这个强烈意义上是现代的。准确地说，使这种文明成为独一无二的那个东西，在某种程度上是没有争议的、大家都承认，欧洲和北美为自然研究发展了一种新的强有力的工艺，也发展了新的机器技术和新的工业生产方式，它导致了物质生活标准的空前的提高。正是这种“现代性”形式如今被描述为“现代化”或在非西方世界中被简称为“发达”。这种现代西方文明一般也被用其他特征来加以概括，诸如“资本主义”、“巨大的世俗文化”、“自由主义”、“个人主义”、“理性主义”、“人道主义”等等。……^②

卡俄纳这里为我们提供了理解“现代性”的一个参照和思路：首先，“现代性”在时间上同“现代”，即欧美宗教改革、启蒙运动和工业革命以来的近几个世纪直接相关，也就是说，16世纪以前不能纳入“现代”的时间范围，因而亦无现代性可言；其次，“现代性”同西方科学、经济的“现代化”基本同步，特别是同近几个世纪科学、技术革命带来的工业和物质文明的现代化基本同步，可见，“现代性”包含着经济、科学、技术等物质方面现代化的内涵，离开了现代化很难完整把握“现代性”。

的真义；第三，“现代性”同人类自身心灵、世界观、思想和文化的巨大变革密切相关，如自由民主、社会进步、科学和真理的追求、个性主义和个体生命、理性主义、人道主义等思想意识形态逐渐取代专制主义、宗教神秘主义、神性至上等中世纪思想意识形态，世俗文化逐渐取代基督教神学文化，等等；第四，“现代性”既沉淀为一种新的文明、社会的性质，从而成为社会进入“现代”新阶段的主要标志，同时也已转化为渗透于人们生活的一切方面的一种新的合法生活方式。由于卡俄纳的上述观点发表于 1996 年，是最新近的，又是对长期以来西方有关现代性问题争论的概括与小结，因此很有参考价值。

—

近年来，华人学者对现代性问题也有许多研究成果，加拿大石元康先生《从中国文化到现代性》一书从对西方现代社会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考察入手，对现代性的内涵作了全方位、多层面阐发。其主要观点是：1. “现代社会”、“现代性”以及“现代”等词语所指的并非历史上某一段时间而已，现代社会“具备着一些与以往的社会不同的特性，这些特性就是现代性”。2. 要了解现代性内容，首先要了解现代化的目标与内容，“现代化是一个全盘性的革命。在西方，由中世纪转入现代，文化上的各个领域都产生了革命性的转变。”3. “现代社会具有下列各项特征：非政治化的经济（de-politicized economy），非伦理化的政治（de-ethicized politics），非宗教化的伦理（de-religionized ethics）的出现。”4. 非政治化经济的出现以市民社会的出现为标志。而市民社会就是“独占性市场社会”，“在这个社会中，人与人的关系是一种市场式的关系，市场关系是一种奠基于契约上的关系。把人的关系以这种方式来看待，是现代世界的最根本的交往形态。”5. 现代性也体现在“文化中的各个方面都起了革命性的变化”，科学上的哥白尼式的革命产生新的机械式宇宙观；宗教改革使个人可直接面对上帝；启蒙运动的新工具性理性观与进步的历史观也是一种革命性的改变。6. 现代性以“理性”为标尺，视传统为保守、停滞，必须抛弃，认为唯理性才显出“光明及进步”，这种启蒙运动的想法源于笛卡儿的理性主义。7. 在哲学思想上由笛卡儿开创的“现代性的哲学体系”可概括为“特殊性的凸显”和“主体性的兴起”。“特殊性的凸显所意谓的是个体性的被承认”，“主体性自由之被肯定所指的是个人意志之得到应有的地位”。这样，社会的建立就是个人意志间协调以达成的结果，“现代社会由于是建基在主体性自由的原则之上的缘故，所以是一个丰富多元的社会。它允许个性充分发展，允许人们去追求多种目的。”^③

汪晖先生在《汪晖自选集》中的多篇论文和《韦伯与中国的现代性问题》等论文中对现代性与中国社会的现代性问题作了系统深入的研究，在国内学者中处于领先地位。文学美学界的许多专家从总结、研究近百年中国文学艺术的发展入手，也对现代性问题作了多方面的研究和阐述，如王岳川、王一川、周宪、王宁、陈晓明、张辉、陶东风、杨春时等一批学者都发表了专文进行探讨。虽然各位意见不尽相同，有的甚至相反，但在对现代性的理解上，与前面介绍的学者的看法大体上一致或接近。

在文学研究界最早提出现代性问题的可能是李欧梵先生。他在上世纪 70 年代初写的《追求现代性（1895—1927）》一文就明确提出，19、20 世纪之交，中国文学进入“现代”阶段，其一系列变化、特点显示出来的现代性“意味着对传统的一种反抗和叛逆，同时也是对新的解决方法所怀的一种知识上的追求”。他强调，“在中国现代性这个新的概念似乎在不同的层面上继承了西方资产阶级现代性的若干常见的含义：进化与进步的思想，积极的坚信历史的前进，相信科学和技术的种种益处，相信广阔的人道主义制定的那种自由和民主的理想”，即使“当五四作家在某种程度上与西方美学中的现代主义那种艺术上的反抗意识声气相通的时候，他们并没有抛弃自己对科学、理性和进步的信仰”。^④李欧梵先生 1999 年在介绍杰姆逊教授的后现代理论时、在与后现代性的比较中又一次谈及现代性和现代主义问题。同过去一样，他认为中国从 20 世纪初开始形成的现代性直接接受了西方启蒙主义现代性的影响，尤其值得重视的是，他说：

中国的现代性我认为是从 20 世纪初期开始的，是一种知识性的理论附加于在其影响之下产生的

定义民族国家的想象，然后变成都市文化和定义现代生活的想象。然而事实上这种现代性的建构并未完成，这是大家的共识。没有完成的原因在于革命和战乱，而革命是否可以当作是现代性的延伸呢？是否可以当作中国民族国家建构的一种延伸呢？一般的学者、包括中国学者都持赞成态度。这意味着中国从 20 世纪初，到中国革命成功，甚至直到四个现代化，基本上所走的都是所谓“现代性的延伸”的历程。其中必然有与西方不同的成分，但是在广义上还是一种现代性的计划。^⑤

显然，李先生 30 年来对现代性的理解基本未变，且与多数其他中国学者的观点较接近。

此外，张辉先生在《审美现代性批判》一书中也对现代性问题有精辟论述。他明确提出：

现代性实际上至少包含三层意思：首先，从精神发展的历程上说，它是人的主体性确立的表征，具有现代性精神的人，按照自身的内在性（Inwardness）来对外在世界作出判断，而不是按照超验原则或传统的规范来行事；其次，从社会运行原则来说，现代性是合理性的产物。是人按照自身的理性所建造的自己的世界，既是对人类的潜力的极大发挥，同时也带来了冷峻的理性可能带来的问题；其三，从知识学的意义上来说，现代性给定了不同知识模式以相对的独立性，不同的知识部门为人的主体性以及社会的合理性的发展作出了相应的知识学的证明与辩护。简言之，现代性的内涵，包含这样三个主题：精神取向上的主体性；社会运行原则上的合理性；知识模式上的独立性。无疑，这三者又是相互关联相互依存的。^⑥

张辉先生对现代性的上述概括是比较全面、准确的，同时也符合西方现代性发展的历史实际。

钱中文先生的两篇论文——《文学理论现代性问题》^⑦和《再谈文学理论现代性问题》，^⑧对国内文艺学美学界有关现代性问题的讨论曾作了较系统、深入的总结，并提出面向 21 世纪中国应建设体现现代性要求的当代文学理论的重要主张。关于现代性的含义，他归纳道：

所谓现代性，就是促进社会进入现代发展阶段，使社会不断走向科学、进步的一种理性精神、启蒙精神，就是高度发展的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就是一种现代意识精神，表现为科学、人道、理性、民主、自由、平等、权利、法制的普遍原则。

这一概括是十分简明而精到的。中文先生旗帜鲜明地批评了那种在后现代主义旗号下全盘否定和抛弃现代性的时髦主张，精辟地指出，“现代性的文化批判仍在探索积极的因素，维护人的存在所需要的普遍价值原则与普遍精神，以便使价值与精神在被破坏中获得重建”，因而并未过时。他认为，后现代理论中有些新观念有积极意义，“可以将这些积极因素作为现代意识因素，融汇到现代性中去，丰富现代性，但难以排挤掉仍在起到支配社会生活的现代性。把现代性从现实生活中驱逐出去，无疑会使现实生活的进展失去指向”，即使进入全球化时代，现代性仍有其积极意义，尤其对于不发达国家来说，更是如此；“至于未来，现代性的内涵可能会有所变化或变得复杂起来，但其原则与精神，无疑还会长期存在下去”。这里，中文先生把现代性看成一个动态的、其内涵不断变化发展的复杂历史过程的思想，是极为深刻和辩证的，它有力地论证了现代性的历史演进及其当代意义，驳斥了国内外源于“西方中心论”的“现代性终结”的论调。据此，中文先生倡导以“现代性的思维方式”，即“历史的整体性评价”方式来考察、审视现代性，特别以对“五四”后多次学术思想争论的重新评价为范例，作了精彩的分析和阐述，显示了这种“历史的整体性评价”方式具有“更为宽阔的视角、宽容的气度”；并进而提出：

现代性是一种被赋予历史具体性的现代意识精神，一种历史性的指向。在各个发展阶段，现代性的内涵有着共同之处，但又很不相同。一些学术思想问题，在彼时彼地的提出，看来有违那时现代性的要求，而不被重视，甚至还要遭到批判；而在此时此地，则不仅与现时现代性的要求相通，而且很可能成为现代性的基本组成部分。^⑨

这个动态模式的重要性超过了对现代性下一个确定的定义，使我们对现代性的认识有了一种开放的、历史的眼光，一种辩证的、变化的思路，一种宽容的、超越的气度。

由上面挂一漏万的介绍^⑩可见，当代中国学者对现代、现代性、现代化的理解和阐释，虽然在角

度、范围、深度、出发点和理论依据方面同西方学者有些差异，但基本方面大体一致。

中外学者有关现代性内涵的论述，除了上文对卡俄纳论述的四点以外，我们还可补充以下几点：1. 现代性是在现代化过程中逐步获得的，是传统社会通过现代化的变革进入现代社会的成果。2. 现代化是一个全盘性、全方位的革命。不仅包括经济、科技、政治革命，还包括宗教、思想、文化的大变革；现代化造成了社会的现代转型。3. 与现代化的全面革命相对应的是，现代性三层面意义的确立，即以主体性为表征的现代性精神的人，以合理性为原则进行现代性的社会运行，以独立性为特征的现代性知识模式。4. 现代社会在本质上是市民社会。5. 现代性以理性为标尺来衡量、鉴定过去，具有强烈的反传统倾向。6. 现代性是一个开放的动态系统，其内涵是不断变化、发展和丰富的。7. 中国的现代性与西方的现代性并不完全相同，但基本内涵大体一致，具有明显的可比性。8. 对现代性的研究应当采取“历史的整体性评价”的思维方式。

二

对现代性的价值评判，历来都存在严重的分歧乃至对立。上引卡俄纳的那段话已提到西方思想界对现代性的质疑和批评，有不少激进的批评家“把现代性看成一种道德和阶级的统治运动、欧洲的帝国主义、人类中心主义、自然的毁坏、共同体和传统的消解、异化的上升、在官僚政治下个性的死亡。较为温和的批评家也怀疑地认为，现代性不可能达到它所希望的目标，例如，客观真理和自由是得不到的；或者现代性的得与失是平衡的；就对现代性或对现代性的不满而言，不存在二者只能选一的问题。”换言之，现代性对社会文明是推进还是破坏，尚无定论。从现代社会的历史看，在前期对现代性肯定者居多；而到后期，主要是19世纪后期到20世纪中期，对现代性批判的呼声越来越高，力度也越来越大。英国学者马尔科姆·布雷德伯里和詹姆斯·麦克德兰谈到19世纪维多利亚时代的思想家阿诺德时提出了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⑩即“现代性”的涵义在其发展进程中可以发生很大变化，前后期甚至可以意义完全相反，后期的“现代性”内涵走向了前期的反面。

关于现代性的消极方面，我们可以从后现代主义对现代性的批判中看出端倪。这种批判自海德格尔起，包括阿多诺、福柯、德里达、利奥塔直至罗蒂等一批后现代主义思想家。他们的批判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揭露作为现代性根基的启蒙理性原则和主体性原则的压迫性、集权性，它在社会中与权力相结合，实际上导致所谓“理性”的工具化、对人的非理性方面的压抑和排斥，使人沦为技术的奴隶和附庸。二是对现代性“元叙事”合法性的质疑和颠覆，指出作为现代性核心的启蒙理性制造出一系列所谓“真理”的形而上学理念和话语，也即“元叙事”或“大叙事”，以此来引导现代性事业，并赋予现代性的思想、行为、制度等以合法性。但随着这种“元叙事”在社会实践中的衰落和危机四起，现代性的合法性也受到质疑并逐渐丧失。三是对有利于为现代性辩护的西方传统知识论、真理观及其所代表的普遍性、总体性和本质主义加以怀疑和批判，认为其必然在思维方式上陷入二元对立的模式，在现实上则走向极权主义、压制异端的“总体恐怖”。据此，后现代主义对现代性采取全盘否定的态度。

然而，哈贝马斯则对现代性采取了分析、维护的态度。他的《现代性：一项未完成的设计》(1981) 和《现代性的哲学话语》(1987) 两篇重要论文，在同后现代主义的争论、对话中，为现代性作了有力的辩护。首先，他认为，对现代性的批判并非从后现代主义才开始的，早在现代性发展中，在其内部就有了对现代性的反思和批判，其中又包括两个现代性批判传统：一个以黑格尔为代表，在充分肯定以主体性为核心的现代性事业取得伟大成就的同时，也清醒地看到主体性原则的片面性所导致的知识与信仰的分离、社会生活的分裂、精神自身的异化，造成现代性的危机，但他的反思仍未超出启蒙辩证法的理性框架；另一个以尼采为代表，他抛弃了黑格尔的理性思维，而采用理性的“他者”即非理性的古希腊神话来抨击现代性的工具理性，进而用非理性的“权力意志”，借助于“人生的审美化”来否定理性的作用，但尼采对现代性的这种批评同样陷于片面和自相矛盾。由此可见，现代性内部一直存在着否定、批判现代性的方面和因素。其次，哈贝马斯认为，后现代主义对现代性的

批判基本上延续了尼采的非理性主义思路，海德格尔、巴塔耶、拉康、福柯、德里达等都是从不同角度改造、推进了这一路线。再次，他认为现代性具有进步、贡献与压迫、破坏的两重性：一方面，现代性对它所生成的那个时代、社会的预设模式和标准是一种挑战和反抗，它以追求个人自由（包括科学的自由、自我决定的自由、自我实现的自由）为特征，这是现代性的贡献；另一方面，现代性在其自身潜能发展过程中，也不断危害到自身，自由竞争激烈造成失业危机、工具理性扩张危及生存状况，等等。再次，他由此认为对现代性应取辩证态度，不能全盘否定或取消，因为现代性已嵌入了人们的日常生活和交流实践之中，不是我们所能随意抛得掉的，而且，现代性包含着某些至今仍然规范、合理、有效的，适合于当代生活的东西。最后，哈贝马斯提出用交往理性来代替工具理性，以重建现代性的理性原则，既克服现代性危机重重的内在矛盾，又保持现代性固有的理性、共识、解放、团结等重要价值。^⑫哈贝马斯的这些看法深刻地揭示了现代性自身包含着内部的对立和矛盾，包含着引领自身走向反面、乃至颠覆、消解自身的消极因素，而对这些因素的发现、揭示和反思，就是来自现代性内部和后现代性共同构成的对现代性的批判力量。

值得注意的是，钱中文先生在肯定现代性与现代主义之间的密切联系的同时，把被许多人混为一谈的“现代性”和“现代主义”两个概念作了严格区分，也对基于现代性的文化批判与后现代主义的文化批判作了严格区分，进而为现代性的合理方面作了有力辩护。他首先明确指出，“西方学者把20世纪最后几十年前的社会精神、学术思潮的现代性，定位于现代主义，把现代主义看成了现代性的最后形式，把现代主义的危机当成是现代性的危机”。这就必然导致把已经过时、失去存在理由的现代主义的历史命运硬加在仍有生命力的现代性上。现代主义固然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现代性，但在时间、空间和内容等方面并不完全与现代性等同或重合，现代主义在批判现代性的消极方面与现代性自身对反现代性的批判是一致的，却并不能概括所有非现代主义对反现代性的批判及其所体现的现代性合理方面；另一方面，现代主义作为一个历史阶段已经结束，后现代主义已经出现并渐成气候，但现代性包括其消极方面却还是一个现实的社会存在，继续在世界上起作用。其次，中文先生在肯定后现代主义是对现代性进行着一种文化批判的同时，也强调现代性仍继续着对自身消极方面的反思和批判，并指出后现代主义的批判往往把现代性加以全盘否定是片面的。再次，他认为，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其现代性与发达国家所主张的现代性并不完全一致，在未来，“体现了现代意识精神的现代性，是不会过时的”。这些鲜明的看法，不仅看到了现代性的两重性和内在矛盾，而且看到了在包括中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里，现代性的合理方面仍然有生命力，现代性仍然是一个未竟的事业。我们完全赞同这些看法。

现代性对于社会发展和历史进步来说是一把双刃剑：这把双刃剑的肯定之刃主要体现在现代性的形成、发展的前期，而否定之刃则主要体现在“现代性”发展的后期。现代性的消极方面固然应当限制和消除，但它作为一个整体还是未竟的事业。

三

现代性是决定中国现代文学史性质的核心，它既是中国文学从古典向现代转型、中国文学史进入现代阶段的决定因素和主要标志，又是贯穿中国现代文学史、决定现代文学的发展方向和基本特点的关键所在。一旦现代性上升为中国社会和文学发展的主导因素和倾向，中国文学就告别古代而进入现代阶段；现代性不是作为一种抽象原则指导现代文学创作和理论批评，而是作为一种活生生的因素渗透、体现、展示在现代文学（包括理论批评）的方方面面和整个发展过程中；只要现代性还在我们现实生活中发挥不可替代的主导作用，那么，中国现代文学就还在发展，中国现代文学史就还没有结束，所谓的“当代文学”也就还是现代文学史的一个组成部分和正在发展着的阶段。

学术界目前正在热烈讨论古今文学演变和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分期问题。笔者根据上述看法，已经撰写了一篇以现代性为主要尺度来确定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开端时间的论文。^⑬但关于现代性与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关系问题涉及的是一个极为庞大、复杂的“问题群”，分期问题只是其中之一。这里只想

就现代性与研究现代文学史的宏观思路的关系问题谈点粗浅的意见。

首先，文学史研究不同于单篇、部作品的研究，它需要有较大程度的理论概括和抽象，需要对大量文学作品、现象、思潮、流派等进行历史的梳理，对其发展轨迹和线索进行理性辨析和思考，还需要对这种发展轨迹的内在逻辑和有规律性的东西加以提炼、概括和总结，而不仅仅是按历史时序对许多重要作品的审美解读或感性描述，而应上升到一定的普遍性、理性的高度。

问题在于，上升到一定的普遍的、理论的高度，是否“复杂化的甚至充满矛盾和悖论的文学史的原初景观就轻而易举地被抽象掉、整合掉了？”^⑭我认为不一定。这里有一个研究者的思维方式问题，是持有还是超越二元对立的思维方式问题。如果把感性与理性、个别与普遍、审美与理论截然分割和对立起来，那么确实会出现普遍主义、本质主义的缺陷，会把文学史中丰富复杂的生存境遇、审美感受、生命体验等等抽象、概括、整合掉。以往许多文学史论著确有这方面的不足。但是，我们同时也不能不注意到，这种二元对立的思维方式同样有可能导致另一种相反的情况，即把文学史研究变成一系列作品无穷无尽的、个人化的审美解读和感性描述，而文学发展的内在脉络被掩盖了，一些具有普遍性、规律性的现象被冲淡了。好的文学史研究应该超越二元对立的思维方式，把审美体验与理论概括、感性描述与理性思考结合起来，使“史”的提炼和脉络的勾勒自然地融入各个层面审美的原初景观中，也使感性描述、审美体验向着一定程度的普遍性、规律性上升和整合。

其次，文学史研究是否需要和可能有理论预设？我觉得，这里有一个方法论问题。毫无疑问，理论研究的出发点和基础是大量个别的、具体的感性事实、现象、经验，而不是普遍的、抽象的理性思想、观念和概括；但同样毫无疑问的是，任何理论研究、包括文学史研究都不得不以某个或某些理论的思想、观念或假设作为前提或框架，否则，任何真正的、认真的研究都不可能开始和进行。一定的“先见”是认识发生的必要条件。承认这一点，不但不是唯心主义的先验论，恰恰相反，是坚持了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正是在“先见”是认识发生的必要条件这一特定意义上，我们可以说一切理论研究都是事实与理念、经验与“先验”的结合。就文学史研究而言，如果不掌握大量第一手的文学史事实和阅读经验，其研究必定是空泛、苍白甚至是浮夸、虚假的；但是如果沒有一定思想、理论、观点来梳理、分析、提炼、整合、建构、统帅这大量的经验事实的话，这种研究就会沦为毫无价值的事实罗列和松散琐碎的经验堆砌。换言之，理论研究中某种“先验”预设是必要的，也是可能的。

具体来说，这种预设存在于研究过程的两个阶段：一是在接触、收集大量经验、事实、材料的开始阶段，这是不自觉预设阶段，研究者是带着以往的相关经验、思想、观念（实际上就是一种不自觉的、模糊的先验预设）来接触、收集并初步整理它们的；二是在此基础上的比较自觉的预设阶段，研究者面对经过初步整理的经验事实，要提出一种思想、观点、理念来统帅、组织、整合并合乎逻辑地阐述、说明这些经验事实，进而揭示某些带有本质性、规律性的东西。文学史研究，实际上在这一意义上都是“先验”与经验的结合，都不可能完全没有理论预设。这与哲学解释学关于“前理解”和“偏见”具有合法性的道理从根本上是一致的。

再次，既然文学史研究难以否认和摆脱这样或那样的理论预设，那么，以现代性作为一种理论预设或解释框架，也就不难理解了。以现代性预设作为中国现代文学史研究的解释框架，同本质主义和一元化倾向并无必然联系，也并不必然与直面文学史的复杂的经验世界和丰富的原初景观相矛盾。上面提到的那篇文章特别提出了“文学性”概念来抵制现代性预设，主张“坚守文学性立场”以“直面”生存境遇、打破现代性理念支撑着的“一元化图景”。其实，所谓“文学性立场”本身已是一种理论预设，已对一切用审美眼光或视野来审视、统摄、概括、整合和描述文学的历史演进和变化的研究方式作了理性归纳和逻辑提炼，否则，该文作者用作示范的所谓对现代文学加以审美主义“还原”的若干实例也就难以成立了。如用“寓言诗学的视野”来审视沈从文小说，就得出“寓意的想象”这一审美概括；又如他把张爱玲小说核心审美形式归结为“意象化空间”和“意象化叙述”；如此等等。可见，这种审美主义的研究方式实质上也是一种理论预设，如果只用这种方式研究文学史，而排斥

所有其他研究方式，那同样只是带有某种普遍性和一元化倾向的解释框架，同样有可能陷入不同程度的本质主义。更何况现代性，如该文作者所承认的那样，它“自身可能涵容着矛盾、悖论、差异等复杂的因素”，并不是简单的同一性。特别应强调的是，现代性与文学性是“兼容”的，现代性不仅表现在文学作品的思想、意识、理念中，更加体现在它们的文学性和审美性中，体现在两者的融合中。现代文学的现代性，若离开了它审美方面的现代性，根本无法得到深刻、充分的阐述。

至于如何把现代性理念作为一种理论预设和解释框架应用于中国现代文学史研究中，这是一个极为复杂的问题，一项极为棘手的工作。它包含着许多方面和层次。比如用现代性来解释中国文学从古到今的现代转型，进而解释现代文学的开端以及与当代文学的关系；比如用政治功利主义与艺术审美主义两条线索或并行或交叉，或彼此矛盾、对立、冲突或相互容忍、渗透、吸收，这种错综的关系来揭示现代性的复杂内涵，进而解释整个中国现代文学的曲折发展；比如用人文主义、个性主义、启蒙主义观念，用追求人性的全面发展的思想，以及用主体性与主体间性的斗争或交织等等来说明现代性的基本特征和内容，来分析不同阶段现代文学发展的内在脉络和动力；比如用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之间的既承袭又对立、既历时又共时、既争吵又对话的张力来探讨现代文学向后现代文学的又一次转型；……这些方面的研究，事实上在学界已经以不同方式、在不同程度上全面展开。相信经过大家长期、共同的努力，在现代性的预设和框架下，中国现代文学史的研究将会取得重大的突破和丰硕的成果。

①见卡俄纳编《从现代主义到后现代主义》，布莱克威尔出版社，1996年。

②卡俄纳：《从现代主义到后现代主义》“前言”，布莱克威尔出版社，1996年，第11—13页。

③参见石元康《从中国文化到现代性：典范转移》，三联书店，2000年，第41—45、67—170、177—179、214—220页。

④李欧梵：《追求现代性》，三联书店，2000年，第178、236页。

⑤参阅李欧梵《当代中国文化的现代性和后现代性》，载《文学评论》1999年第5期。

⑥见张辉《审美现代性批判》，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2—4页。

⑦⑨载《文学评论》1999年第2期。

⑧载《文艺研究》1999年第3期。

⑩近年来我国学者研究现代性的论著不少，如王一川的《汉语形象与现代性情结》、《中国现代性体验的发生》（2001）、吴予敏的《美学与现代性》（1998）、陈嘉明等的《现代性与后现代性》（2001）等，此处不再介绍。

⑪见《现代主义》，胡宗峦等译，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2年，第26—27页。

⑫参阅陈嘉明等著《现代性与后现代性》导言“四”和第九章“哈贝马斯的现代性辩护……”。

⑬见《以现代性为衡量的主要尺度》，《复旦学报》2002年第4期。

⑭参阅吴晓东《中国现代文学中的审美主义与现代性问题》，载《文艺理论研究》1999年第1期。

Modernity and Theoretical Presupposition in the Study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Zhu Liyuan

Abstract: This article makes a careful analysis of a large amount of argumentations on modernity by Chinese and western scholars, and explores deeply into the basic connotation of modernity and the contradictions inherent in the concept of modernity. It is a theoretical defense of the presupposition of modernity in the study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which makes clear that this presupposition is not essentially contradictory with the aestheticist stand in the study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Key words: Modernity; Theoretical presuppositio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责任编辑：陶原珂

清词与世变、寄托的关系

吴宏一

[摘要] 本文论证世变与文学风气的变化之间并不对应，考察清代词风的转变与明、清世变错位的事实，更辨析清代词风流别与寄托之说的关系。

[关键词] 世变 寄托 清代词风 词学

[作者简介] 吴宏一，香港中文大学中国语言及文学系客座教授。

清代词学，号称中兴，有人以为肇始于明清之际的陈子龙，与所谓“世变”有关；有人以为崛起于清顺、康之际的陈维崧、朱彝尊等人，与“阳羡”、“浙西”二派有关；也有人以为奠基于乾嘉之际的张惠言、周济等人，与常州派有关。各有各的根据，各有各的道理，但仔细推究起来，却也同样各有各的缺点，都有一些值得商榷的地方。

首先，是有关“世变”的问题。

所谓“世变”，盖有二义：一是指江山易主、朝代更替；一是指世风丕变，即政治环境和社会风气产生了大变化。二者互相关系，互相限制。大抵言之，江山易主、朝代更替时，政治环境和社会风气往往会随之而产生大变化，但是，世风的丕变，则未必由于江山易主、朝代更替。讨论文学与世变关系的人，有时候过于强调世变对文学的影响，难免有牵强附会之处，特别是把“世变”的意义局限于改朝换代的解释时，几乎把文学都视为政治的附庸，而忽略了作家个人的情志和文学独特的生命。我们不能否认改朝换代之际，政治环境对文学的发展必然有所影响，但影响的多寡，也随时代和作家差异而有所不同。譬如说，六朝时江山频频易主，文学的风貌有什么重大的变化吗？晚唐五代前后，改朝换代之事，司空见惯，试问晚唐和北宋初年的文学风气又有什么重大的不同？进一步说，就词而言，《花间集》产生于戈戟纷扰之际，我们从中又能找到多少歌咏时代动乱的作品？可见，过度强调世变对文学的影响，未必正确，尤其是把“世变”局限于江山易主的解释的时候。因此，认为清代词学的兴盛，肇始于明清之际陈子龙的说法，我个人是存疑的。谈清词史，自然可以从陈子龙谈起，但这未必表示身处乱世、写兴亡之感的陈子龙，对清词的兴盛起了什么必然的作用。

事实上，清初在顺治以前，词坛风气和明代是连系在一起的，都还在《花间集》、《草堂诗余》好尚成风的笼罩之下。陈子龙如此，王士禛、邹祗谟等人也是如此。清代词学风气的转变，严格说来，其实是在康熙年间。康熙年间，政治已趋稳定，已非江山易主、干戈纷扰之际。因此，就清词而言，把“世变”解释为政治环境和社会风气的改变，我是比较赞成的。

康熙年间，无论是词的创作、选辑或评论，都蓬勃发展起来。以孙默所编辑刊印的词选集为例，康熙三年（1664年）他选了王士禛、邹祗谟、彭孙遹词为《三家诗余》八卷，康熙六年（1667年）已增收曹尔堪、董以宁、陈世祥词为《六家诗余》十四卷，康熙七年（1668年）又增收陈维崧、董俞等人词为《十家诗余》二十四卷，到康熙十六年（1677年）更增收吴伟业、梁清标等人词为《十五家词》三十七卷，同年还增收龚鼎孳词另为《十六家词》三十九卷。我们由此可以想见此书风行及当时词学兴盛的一斑。不过，康熙词坛最受后来论词者重视的，仍是陈维崧和朱彝尊二人。

日本汉学者中田勇次郎，在《读词丛考》一书中有一篇论文，题曰《清初词选刻板考》，著录康

康熙的词选集刻本，就有几十种。^①以梓行于康熙十七年前的为例，比较著名的，除上述孙默所编选的以外，还有下列几种：

- 《今词苑》三卷，陈维崧等编，康熙十年（1671年）南洞山房刊本；
- 《今词初集》二卷，顾贞观、纳兰性德合编，康熙十六年（1677年）刊本；
- 《词坛妙品》十卷，张渊懿编，康熙十七年（1678年）原刊本；
- 《东白堂词选》十五卷，佟世南编，康熙十七年（1678年）刊本；
- 《词综》三十卷，朱彝尊、汪森合编，康熙十七年（1678年）初刻本。

其中最为后人注意的，自然是陈维崧的《今词苑》和朱彝尊的《词综》。因为他们二人分别是阳羡词派和浙西词派的代表作家。前者标榜苏辛，后者崇尚姜张，都对此后的清词坛有很大的影响。

同样的，在词学评论方面，像王士禛的《花草蒙拾》、邹祗谟的《远志斋词衷》、贺裳的《皱水轩词筌》、彭孙遹的《金粟词话》、纳兰性德的《渌水亭杂识》、刘体仁的《七颂堂词绎》、沈谦的《填词杂说》等等，也大都著成于康熙初年。^②陈维崧和朱彝尊二人虽然没有论词专著，但是陈氏的《陈迦陵文集》和朱氏的《曝书亭集》，集中的序跋题记等等文字，仍然常被论词者所征引。尤其是朱彝尊，更被视为康熙词坛的代表。连他《词综·发凡》里的一些话，像“词至南宋始极其工，至宋季而始极其变”等等，都一再被人援引申论。因此，特别标举陈维崧和朱彝尊，甚且只标举朱彝尊一人，来作为清词风气转变的关键人物，我都不反对。只是，我觉得还有一些人或事是不能忽略的。

例如，我们应该注意到康熙年间，颇有一些词论家用心辨别词与诗曲的不同，这是对元明以来词体混淆的一种反省。像李渔的《窥词管见》，约著成刊行于康熙十七年（1678年）^③，文章一开头就说：“作词之难，难于上不似诗，下不类曲”，这和同时刘体仁《七颂堂词绎》所说的：“词须上脱《香奁》，下不落元曲，乃称作手。”沈谦《填词杂说》所说的：“承诗启曲者，词也。上不可似诗，下不可似曲。”董以宁《与严绳孙论词书》所说的：“词与诗曲界限甚分，似曲不可，似诗仍复为佳”。^④可谓契若针芥。他们所以有这样的论调，是有其时代背景的。因为词自南宋复亡之后，历经元明而日趋衰微，所谓缠令之体的“词余”，逐渐取代了词客文士的歌席案头之作，而腾之于歌者俗人之口。南宋词一向追求醇雅，讲求锤字炼句、研声忖律的工夫，然而愈求醇雅，则愈曲高和寡；元曲小令虽然有时失之轻俗，但一般人却易于接受，喜欢它的清新浅易。因此，雅俗始则互相对立，互相影响，到最后，不但词有曲化的倾向，曲有词化的倾向，而且诗词曲之间，逐渐互相混合在一起，真的变成难分难解。这种情况，从元明一直到清初，都不能廓清，所以活动在顺康间的词人，在康熙年间才纷纷提出了辨别词与诗曲之间宜有分界的主张。因为有这样的主张，注意到了词体应该有别于诗曲，所以康熙间的词家，像陈、朱等人，才更有可能会注意南宋词与北宋以前词作的不同。浙派后继者王昶，继朱彝尊《词综》之后，编成《明词综》，序文中就说过这样的话：

“永乐后，南宋诸名家词皆不显于世，唯《花间》、《草堂》诸集盛行。”

《花间集》收录唐五代词，自不待言。而大约编成于南宋宁宗年间的《草堂诗余》，虽然表面上于唐五代两宋词并取兼收，实则重北宋而轻南宋，取北宋之周、秦，而弃南宋之辛、姜。因此，明人之崇尚《草堂诗余》，是间接反映了他们不喜欢南宋词，包括了辛、姜的豪雄和骚雅。就连陈子龙《幽兰草词序》中也说南宋词“寄慨者亢率而近于伧俗，谐俗者鄙浅而入于优伶”，即可明白。而这个，正是身经时代变乱或早年曾经从事反清复明活动的一些清初词人，所期期以为不可之事。因此，陈维崧在他与友人合编的《今词苑》（一名《词选》）序文中即说：“东坡、稼轩诸长调，又骎骎乎如杜甫之歌行、西京之乐府也”，而且强调：“选词所以存词，其即所以存经、存史也夫”。

至于朱彝尊对南宋词的推崇，更不用说。他在中年学词之后，得到曹溶的鼓励、陈维崧兄弟的切磋，虽然也认为“小令当法汴京以前”，但他后来开始“崇尔雅，斥淫哇”（见《静惕堂词序》）、“去《花间》、《草堂》之陈言”（见《孟彦林词序》），更在为陈维崧弟弟陈维岳《红盐词》所写的序文中主张：“善言词者，假闺房儿女子之言，通之于《离骚》、变雅之义。朱彝尊曾从曹溶处借阅了不少宋元

词，他和汪森所编的《词综》，得力于此者应该不少。宋季元初的咏物之词，特别是周密所编的《绝妙好词》，和元初遗民王沂孙、张炎等人为“冬青六陵之役”所作的《乐府补题》，藉联吟龙涎香、白莲、莼、蝉、蟹等物，而寓故国之思，都是关乎比兴寄托，可以“通之于《离骚》、变雅之义”的作品。这两本集子，过去鲜人注意，他却在康熙年间，和友人合作借钞传印于世。其中最值得注意的，当然还是康熙十七年（1678年）他和汪森所合编刊行的《词综》一书。是书《发凡》所说的：“世人言词，必称北宋。然词至南宋始极其工，至宋季而始极其变。姜尧章氏最为杰出”，可以说是揭举了他标榜南宋姜、张的旗帜，也为后来浙西词派“家玉田而户白石”的风气开了先声。

不过，说到这里，我却也必须声明，我以上的很多论述，所以强调在康熙十七年以前的原因，是因为康熙十八年（1679年），陈维崧、朱彝尊和很多原来心存反清复明之志的博学鸿儒一样，都被荐举，应康熙皇帝之召，到宫中体仁阁应试，从此入翰林、修明史去了。这对于强调“不事二主”的古代读书人来说，多少是不堪之事。就陈维崧来说，过去的发扬蹈厉、标榜苏辛的气概，此后很难再宣之于口。就朱彝尊而言，过去所推崇的白石的清空、玉田的骚雅，过去江湖载酒时的身世之感、家国之悲，一下子也都可能变成了他人口中的腾笑之资。因此，从康熙十八年以后，他们二人的词学活动，很快就歇止下来了。陈维崧去世于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不说，朱彝尊在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为丁炜《紫云词》所作的序文中，对词的看法与前人已经大不相同。他在《紫云词序》中是这样说的：

自唐以后，工诗者每兼工于词。宋之元老若韩、范、司马，理学若朱仲晦、真希元，亦皆为之。由是乐章卷帙，几与诗争富。昌黎子曰：欢愉之言难工，愁苦之言易好。斯亦善言诗矣。至于词，或不然，大都欢愉之辞工者十九，而言愁苦者十一焉耳。故诗际兵戈倣扰流离琐尾，而作者益工，词则宜于宴嬉逸乐，以歌咏太平，此学士大夫并存焉而不废也。

可见，与过去的词学主张，已经迥然而异了。难怪他后来在《水村琴趣序》中说：“予既归田，考经义存亡，著为一书，不复倚声按谱”。虽然如此，他对浙西词派的开导之功已成，浙派后起有人，醇雅之词蔚然成风，已为清代的词学辟榛莽而别开一天地了。

因此，说康熙年间对清词有贡献的词人，陈维崧和朱彝尊都是扭转元明以来柔曼词风的关键人物。尤其是朱氏，他让清词超轶元明而远绍南宋姜张的骚雅，使读者接触到宋元之际咏物之词的比兴之旨、寄托之义，真的是“指出向上一路”。我以为要谈清词与世变的关系，或者与南宋咏物词的关系，应当从此着眼。

至于清词与寄托的关系，易言之，清代词学与常州词派的关系，我的看法有很多已经呈献在《常州派词学研究》^⑤一书中，另外有一些修正或补充的意见，最近几年正撰写一些论文，例如《温庭筠菩萨蛮“小山重叠金明灭”相关问题辨析》^⑥、《温庭筠菩萨蛮十四首的篇章结构》^⑦、《从诗的比兴到词的寄托》^⑧等等，在此不想重复。这里只想就与本文有关者说明几点。

（一）陈维崧说：“选词所以存词，其即所以存经、存史”；朱彝尊说：“善言词者，假闺房儿女子之言，通之于《离骚》、变雅之义”。这些意见，都和常州词派张惠言等人的寄托说没有什么不同，但词的寄托之说至张惠言以后始告成熟的原因，与时代有关，易言之，与广义的“世变”有关。不仅有政治上的因素，如四库全书之开馆等等，而且也有学术上的因素，如乾嘉经学的昌盛等等，特别是张惠言和经学所谓“歛学”者金榜等人的关系，周济和史学的关系。除此之外，当然还有一些其他文学上的因素。

（二）常州词派倡言比兴寄托，用来推尊词体，所以成功的原因，是在于后继者大有人在，像董晋卿等人在创作上的推展，有声同气求之功，像周济、陈廷焯、谭献等人在理论上的不断补充，才真的使常州词派日益壮大，直至清末民初而未沫。

（三）常州派所以能风行一代，至清末民初而未衰的原因，是因为嘉、道以后，国势积弱，内乱外患纷至沓来，才人文士感念时世，每有难言之隐，此恰与常州词派的比兴寄托之说，（转第15页）

李清照《武陵春》词应作于绍兴元年考 ——兼说“隐性”材料的价值和利用

戴伟华

[摘要] 有关李清照去金华次数的材料仅有两则，一是《打马图序》所说的绍兴四年十月，一是《金石录后序》记载的绍兴元年春由衢赴越。人们一般根据前一则材料认为《武陵春》词作于绍兴五年，但后一则隐性材料提供了《武陵春》词的内容、写作情景与李清照生平遭际最相合的时间，根据这则隐性材料，我们认为《武陵春》词应作于绍兴元年。

[关键词] 李清照 《武陵春》 绍兴元年 隐性材料

[作者简介] 戴伟华，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广东 广州，510631。

在古代文学教学和研究中，会经常遇到一些问题，但要解决又苦于没有材料，此即孔子所言“文献不足征”。所谓没有材料应指两种情况，一是的确没有材料，一是有材料但因不容易被发现而暂时处于“假亡佚”阶段，这一类材料在历史文献的记载中通常以隐性的状态呈现，我们称之为“隐性材料”。事实则隐藏在间接材料的背后，要从这些材料中寻找出足以帮助我们解决问题的资料，非要经过认真细致的爬梳不可。这里试以李清照《武陵春》作年的考订，来说明隐性材料的价值和利用。

关于这首词的作年，至今尚无疑议，一般认为是绍兴五年，根据是李清照在《打马图序》中明确说她绍兴四年十月“涉严滩之险，抵金华，卜居陈氏第”，而双溪又是金华风物。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①附《李清照事迹编年》即据《打马图序》云，李清照绍兴五年春赋《武陵春》词。凡文学史、鉴赏词典、诸家论述，只要交待此词的作年，皆莫能例外。

从《武陵春》所表述的情感以及“物是人非事事休”句来看，此词的写作时间应是其夫赵明诚新亡不久，不可能如现在通行编年的说法迟至绍兴五年（1135）。理由如下：第一，赵明诚去世在建炎三年（1129）八月，绍兴五年距赵离世已六七年光阴。据《李清照事迹编年》，绍兴二年夏秋间发生李清照再嫁张汝舟旋又离异之事，如果说《武陵春》词作于李再嫁之前，则“物是人非事事休”是怀念赵明诚，如果说作于绍兴五年，则“物是人非事事休”的感叹，其所指就难以确定。显然《武陵春》词怀念的是赵明诚，且在赵死后不久。

第二，《武陵春》词所述情绪与《打马图序》所述在金华的心境不符。《打马图序》描写了她南渡以来流离迁徙，现在卜居金华得以安定，才有兴致可重新操起久违的博奕游戏。其时“意颇适然”，非往日可比，这时不可能写出《武陵春》“只恐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愁”的如此沉重哀伤感情。现节引《打马图序》如下：

予性喜博，凡所谓博者皆耽，昼夜每忘寝食。但平生随多寡未尝不进者何，精而已。自南渡来流离迁徙，尽散博具，故罕为之，然实未尝忘于胸中也。今年冬十月朔，闻淮上警报。江浙之人，自东走西，自南走北，居山林者谋入城市，居城市者谋入山林，旁午络绎，莫卜所之。易安居士亦自临安泝流，涉严滩之险，抵金华，卜居陈氏第。乍释舟楫而见轩窗，意颇适然。更长烛明，奈此良夜何？于是乎博奕之事讲矣……予独爱依经马，因取其赏罚互度，每事作数语，随时附见，使儿辈图之。不独施之博徒，实足贻诸好事。使千万世后，知命辞打马者，始自易安居士也。

可以看出李清照在写《打马图序》的心境，轻松、愉快，纵论博奕，精研打马。仿佛又找到少妇时的

乐趣。

我们认为《武陵春》词应当作于绍兴元年（1131）。这和李清照生平行迹未必不合。因为根据李清照《金石录后序》云：“雇舟入海，奔行朝，时驻跸章安，从御舟海道之温，又之越。庚戌十二月，放散百官，遂之衢，绍兴辛亥春三月复赴越，壬子，又赴杭。”这里所标示的时间具体，行走的方向明确，当属可信。绍兴辛亥，即绍兴元年，这里是说春三月始动身赴越，不是说三月已至越州。从衢州到越州，婺州（州治在金华）是必经之地。李清照漂泊无定所，其漂泊处多有停留，时间或长或短，此次能在婺州停留是理所当然的。从衢州到婺州距离较近，据北宋王存《元丰九域志》卷五“上婺州东阳郡保宁军节度”载：“西南至本州界六十里，自界首至衢州一百三十里，东北至本州界二百三十二里，自界首至越州二百四十八里”，即衢州至婺州为一百九十里路程。不知李清照在三月的哪一天动身，但到婺州之时正是“暮春三月”之末或是初夏之首，这和词中“风住尘香花已尽”在季令上相合。因山溪春深，故有“闻说双溪春尚好”之句，“闻说”用得准确，毕竟不是真正看到。再说，时距赵明诚去世约一年零七个月，这一年零七个月时间，李清照孤苦零丁、颠沛流离，受尽磨难，在此景况中她就更加思念赵明诚，这一情绪在《武陵春》词中得到充分表现，其“物是人非事事休”之叹，抚今伤昔，无比凄凉，“只恐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愁”。从《武陵春》词所提供的信息看，李清照经金华停留时间的长短，都与词的写作没有矛盾。此后李清照离开金华去越州，到达越州的时间已是四五月间。

可以这样说，我们能见到有关李清照去金华次数的记载仅有两则材料，一则即为通常人们所说的《打马图序》中的“绍兴四年十月”；一则《金石录后序》云“庚戌十二月，放散百官，遂之衢，绍兴辛亥春三月复赴越”。前者是直接的记载，后者则是隐含的记载，但是准确和真实的记载。

《武陵春》词是写金华的风物，因此，人们可以将《武陵春》词的写作时间定在绍兴五年，同样也可以将《武陵春》词的写作时间定在绍兴元年，到底应定在何年，关键是看《武陵春》词的内容、写作情景与李清照生平遭际最相合的时间，而不能先入为主，笃守陈说。我们的研究不仅要关注显性材料的价值，更应该关注隐藏在材料背后的事物之间的相互关系。

从《武陵春》“闻说双溪春尚好，也拟泛轻舟”的语气来看，《武陵春》词当是李清照首次来金华，而且是刚到金华时所写，写初来乍到的感受。“闻说”的内容有二：其一，“双溪”，这是金华风景优胜之地；其二，“春尚好”，尽管其他地方都已“风住尘香花已尽”，但双溪“春尚好”。如果依《李清照事迹编年》，李清照绍兴四年冬十月避地金华，直至次年春三月才赋《武陵春》词（按，据“风住尘香花已尽”语，当在春末夏初），于情于理皆不妥。

关于《武陵春》的内涵，刘永济《唐五代两宋词简析》云：“其词情凄恻，不但有故乡之思，且寡居凄寂之情，亦跃跃纸上。”大致得之。李清照过去曾写过一首《凤凰台上忆吹箫》，表现出对赵明诚的相思之情，其中有句云：“念武陵人远，烟锁秦楼。惟有楼前流水，应念我、终日凝眸。”武陵人，用刘晨、阮肇的典故，唐宋人多用此典，如唐王涣《惆怅诗十二首》之一云：“晨肇重来路已迷，碧桃花谢武陵溪。”宋黄庭坚《水调歌头》：“春入武陵溪”，“只恐花深里，红露湿人衣”，“谪仙何在，无人伴我白螺杯。”晁元礼《虞美人》：“刘郎惆怅武陵迷。”可见李清照用此典，透露出她对赵明诚爱的深度，由爱之深转为忧之切，担心赵明诚入武陵而不返。因此，可以推测，“武陵人远”的想法在李清照心中留下很深的印象，或许他日将“武陵人远”意思说与夫君听，赵明诚则会说，佳人胜溪女，武陵不足迷。赵明诚去世后，李清照孤苦无依，益思夫君，故初至金华，听人说起双溪，由双溪又念及武陵溪，正好选择《武陵春》一调来倾吐衷肠。这样理解，不仅可以进一步理解李清照选《武陵春》调名之由，而且也为“物是人非事事休”是悼念赵明诚多了一点佐证。

另外，有一种看法认为《武陵春》作意与李清照改嫁有关，《草堂诗余别录》云：“后改适人，颇不得意，此词‘物是人非事事休’，正咏此事。”有人申述了这一观点，认为李清照受张汝舟之骗，是受害者，而张是贪狠的诈骗者。“物是人非事事休”既是对亡夫的悼念，也有对恶人的诅咒。但持此

观点的前提是系《武陵春》词作于绍兴五年，显然这一前提不足信。关键是《草堂诗余别录》的观点和后人申述的观点都未能将《武陵春》的写作时间充分考虑进去，只认为“人非”之“人”不是赵明诚而是张汝舟。李与张的婚姻短暂，事在绍兴二年夏秋间，如依旧说，事隔三年后，至绍兴五年李清照写《武陵春》重提与张的关系，意义何在？况且绍兴五年李清照在《打马图序》表述的是一种动乱后得到安宁的闲适情绪。

可以确定李清照在金华的作品除《打马赋》、《打马图序》、《武陵春》外，还有一首《题八咏楼》诗。八咏楼也是金华一景，诗云：“千古风流八咏楼，江山留与后人愁。水通南国三千里，气压江城十四州。”这首诗和《武陵春》词的情绪不同，而与《打马图序》的心境相近，其创作时间当是通常人们所认定的李清照卜居陈氏第的绍兴五年。

以上的考订结论尽管在解说《武陵春》词时有优于旧说之处，但不敢说一定正确，我想至少可备一说吧。而考订中最能起作用的一则“隐性材料”（“庚戌十二月，放散百官，遂之衢，绍兴辛亥春三月复赴越”），并没有明白告诉人们李清照本年经过金华，所谓经过金华是隐藏在“由衢赴越”的记载之后的。正因为我们面临的材料是有限的，而文学史上存在相当多的问题还需要去解决，所以我们要合理利用现有文献资料，充分挖掘文献资料的价值，即有理有据去恢复古人因行文的用意或特殊需要而被简省了的文字，而这些在当时并不重要的被简省了的文字对我们今天阅读和研究作家作品却是重要的。当然，文献资料虽是“隐性”的，但它是客观的，这和一般性的推理不同，如果将隐性材料凭主观臆断而赋予无限的不确定的意义，那就会有违解决问题的初衷了。

这里我想再简要说一下另外两种方法。第一，通过对相关材料的比较，使“隐性”变为“显性”。如孤立看李清照的《武陵春》词的形式，其独特性就处于隐性状态中，如将《武陵春》在形式上和此前同调的词作一比较就能发现，李词在形式上有一特殊之点未为今人注意，就是和以往的调式稍异。此前《武陵春》词皆48字，末二句为七五式，而李清照此词49字，末二句为七三三式。过去一种说法是：“‘载’字衬。”（《古今词统》）将“载”看作是衬字，讲不通。李清照精于词学，追求新意，在写作《武陵春》词时作了一点“变调”处理。虽为一字之增，但有值得探讨之处。第二，通过对零碎散乱的材料归纳整理，使“隐性”变为“显性”。在上述有关李清照词作年考证中，除将“由衢之越”外补上必经婺州的简省文字外，其他也用了归纳的方法。在另一篇讨论李白入京待诏翰林的身份的文章中，也是使用的“隐性”材料作归纳整理的，结论是李白待诏翰林的身份是道教徒，此处从略。

但有一种情况，材料是明晰呈现在人们面前，但我们“视而不察”，这肯定不是“隐性材料”，如陈子昂《登幽州台歌》，向来是被当作“诗”来看待的，因此有人在分析这首“诗”时就说陈子昂标举诗歌革新，倡兴寄，崇风雅，故在诗歌体式上打破传统，开“以文为诗”的先河。其实，“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云云，见于陈子昂的好朋友卢藏用的《陈氏别传》，原文是这样的：“子昂知不合，因钳默下列，但兼掌书记而已。因登蓟北楼，感乐生燕昭之事，赋诗数首，乃泫然流涕而歌曰：‘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时人莫之知也。”这里的表述相当清楚，“赋诗数首，乃泫然流涕而歌曰”，其中“诗”“歌”并举，分明说“前不见古人”云云，只是伴随某一节拍或旋律的信口吟唱，而不是“诗”。“诗”“歌”在卢藏用那里分得一清二楚，这和今天我们将诗歌连用与散文相对应的概念不同。所以卢藏用在编陈子昂集时，并没有将“前不见古人”云云当作诗收入。^②知道这种关系，在讲《登幽州台歌》时才能心中有数，而不至于在诗歌体式发展史上夸大它的意义。《陈氏别传》的材料显然不是“隐性”的。

①王仲闻：《李清照集校注》，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

②参见罗时进《唐诗演进论》，江苏古籍出版社，2001年，第39—41页。我们讨论的重点和目的不同。

论唐五代士子文化心态的嬗变 及其在小说中的体现

程国赋

[摘要] 唐五代小说散发着浓郁的主观色彩，透过小说文本，可以触摸到作家微妙而复杂的创作心理。有唐一代，士子的文化心态存在着嬗变的轨迹。从小说作品来看，初、盛唐时期，士子表现出乐观、自信、自豪的心态；到了中、晚唐，归隐心态、怀旧心态、空幻心态以及避祸心态在小说作品中有充分体现；唐末五代，文士希冀侠义之士扶持正义、铲除邪恶，于是小说中的侠客形象应运而生。

[关键词] 唐五代 小说 文化心态 嬗变

[作者简介] 程国赋，暨南大学文学院中国文化史籍研究所教授，广东 广州，510632。

一、初、盛唐士子的文化心态

唐代文士生活于政治较为开明、思想较为开放的时代，对未来充满信心与希望，他们自觉不自觉地流露出乐观、自信的心理，并为身处大唐帝国而感到自豪。

比较而言，初、盛唐文士乐观、自信、自豪的心态更为突出。这一时期的小说创作数量不多，但是也可以从中窥其一斑。生活于唐玄宗前期的张𬸦创作小说集《朝野金载》，记录了不少文士互相嘲谑的故事，体现了文士开朗、外向的性格与乐观、自信的心态。该书卷四记载：“唐高士廉选，其人齿高，有选人自云解嘲谑，士廉时着木履，令嘲之，应声云：‘刺鼻何曾嚏，踏面不知瞋。高生两个齿，自谓得胜人。’士廉笑而引之。”高士廉牙齿有毛病，但他并没有故意掩盖自己的身体缺陷，而是以乐观、坦然、豁达的心态，让选人就此嘲谑；选人也把“解嘲谑”看成自己能力、水平的体现。高士廉主要生活于唐高祖与唐太宗时代，上述材料反映了唐初喜好嘲谑的风气。生活于唐玄宗时代的刘餗著有《隋唐嘉话》，其中也记载了一些初、盛唐文士嘲谑之事，如：“太宗宴近臣，戏以嘲谑，赵公无忌嘲欧阳率更曰：‘聳鬚成山字，埋肩不出头。谁家麟阁上，画此一猕猴？’询应声云：‘缩头连背暖，俛裆畏肚寒。只由心溷溷，所以面团团。’帝改容曰：‘欧阳询岂不畏皇后闻？’赵公，后之兄也。”

《大唐新语》、《因话录》、《开天传信记》、《北梦琐言》诸书虽然都是中唐以后的作品，但是也留下不少关于初、盛唐士子谐谑的记载。安史之乱以前，唐帝国处于上升的趋势，对这一时期的文士而言，来自朝廷、社会的压力不大，其个性得以张扬，乐观、自信的心态因而在小说中得以充分流露。和当时的诗文创作一样，这种乐观、自信的文化心态，是时代的产物，也是时代的象征。

二、中、晚唐士子的文化心态

安史之乱对文士心理的影响是深远而广泛的。战乱虽然最终被平息，但唐帝国的国力已大不如前。与初、盛唐相比，中唐以后文士的心态也发生了根本改变，以前乐观、自信、自豪的心态在这一时期的文士身上很难看到，取而代之的是较为普遍的归隐心态、今不如昔的怀旧心态、视人生如梦或者向往理想社会的空幻心态以及远离是非、明哲保身的避祸心态。

(一) 归隐心态。中、晚唐文士在“入世”与“出世”的问题上存在着矛盾心理。一般说来，读书做官、出将入相是封建时代文士的人生目标之一，中、晚唐文士也不例外。然而，我们也应该看到，中、晚唐文士积极进取的愿望远不如初、盛唐文士那么迫切，在“仕”与“隐”的天平上，这一时期文士开始朝着“隐”的一方倾斜，甚至出现了“仕”不如“隐”的思想，《玄怪录》卷一《裴

谌》、^①《太平广记》卷一七所引《逸史·卢李二生》、《仙传拾遗·薛肇》等小说就是这种思想的具体体现。如《裴谌》记载，裴谌与王敬伯、梁芳等人一同到白鹿山学道，过了十几年，道未学成，梁芳已死，王敬伯不堪忍受修道之苦，仕宦、享乐之心顿生，最终选择了入仕，而裴谌则选择了隐居。敬伯下山以后，担任左武卫骑曹参军之职，娶大将军赵朏之女，几年间，“迁大理廷评，衣绯，奉使淮南，舟行过高邮”，路遇学道已成的裴谌。敬伯到达广陵后，应裴谌之邀去拜访他，展现在敬伯面前的是一幅仙境景观：“楼阁重复，花木鲜秀，似非人境。烟翠葱笼，景色妍媚，不可形状。香风飒来，神清气爽，飘飘然有凌云之意，不复以使车为重，视其身若腐鼠，视其徒若蝼蚁。”由此可见，小说作家对“仕”与“隐”的看法是相当明显的。

(二) 怀旧心态。经历安史之乱以后，唐帝国由鼎盛走向衰落，藩镇割据，战火连绵，宦官专权，党争激烈，国家陷入长期动荡不安的局面之中，唐帝国从此一蹶不振，大唐盛世的气象也一去不复返。绝大多数的唐五代小说都是安史动乱之后的产物，中唐以后的作家们目睹现实，不由自主地从心底企盼贤明君主的出现，追忆大唐盛世的辉煌，从而在小说中凝结为一种浓郁的怀旧心态，对唐玄宗及开元盛世的怀念就是这种心态的集中体现。以唐玄宗以及开元、天宝为创作背景的小说很多，如小说集《明皇杂录》、《次柳氏旧闻》、《开元天宝遗事》、《开天传信记》、《高力士外传》、《安禄山事迹》等，单篇小说《长恨歌传》、《东城老父传》等。作家的怀旧心态突出地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追忆唐玄宗一生的传奇经历。唐五代小说中描写唐太宗的作品也不少，不过，涉及太宗，作家带有较多的理性成分，而对玄宗，他们则倾注着更多的感情色彩；小说主要刻画太宗的治国之道及其人格魅力，而对玄宗，除了刻画其性格特征以外，还再现了他的感情生活，追忆其治国的得与失，所以说，小说对唐玄宗的描写是全方位的，充分体现了作家们爱与恨、钦羡与惋惜交织的复杂心态。

玄宗在位初期，严于律己，据《次柳氏旧闻》记载，玄宗曾因酒醉“损一人”，从此戒酒，四十年“未曾尝酒味”。作者不禁感叹道：“上孜孜警戒如是，富有天下仅五十载，岂不由斯道乎？”玄宗勤于国事，《开元天宝遗事》卷四称：“明皇忧勤国政，谏无不从。或有章疏规谏，则探其理道优长者贮于金函中，日置座右，时取读之，未尝懈怠也。”对待贤能之辈，玄宗给予很高的礼遇，《开元天宝遗事》卷一云：“明皇在便殿，甚思姚元崇论时务，七月十五日苦雨不止，泥泞盈尺，上令侍御者抬步辇召学士来。时元崇为翰林学士，中外荣之。自古急贤待士，帝王如此者，未之有之。”可以说，早期的玄宗在作家心目中近乎一个完美的君主，他励精图治，信任姚崇、宋璟等忠贤，摈斥奸贤小人，由此形成了历史上有名的开元盛世。

然而，玄宗在位后期就大不相同了，小说作者对他的看法、态度也有了很大的转变。《长恨歌传》云：“开元中，泰阶平，四海无事。玄宗在位日久，倦于旰食宵衣，政无大小，始委于右丞相（按：指李林甫），稍深居游宴，以声色自娱。”《明皇杂录》卷下称：“玄宗既在位年深，稍怠庶政。”此时的玄宗沉浸于声色之中，李林甫、杨国忠之流把持朝政，最终导致了安史之乱的爆发。晚年的唐玄宗处境凄凉，受到唐肃宗、李辅国等人的猜忌，又饱尝思念贵妃的痛苦，小说作家在对玄宗的境遇深表同情之际，也不忘批评其过失，点明他给国家、人民带来的灾难。陈鸿在《长恨歌传》结尾明确指出，创作这篇小说的目的在于：“意者不但感其事，亦欲惩尤物，窒乱阶，垂于将来者也。”

2. 咏叹唐玄宗与杨贵妃的爱情悲剧。唐五代咏叹李、杨故事的小说很多，体现了作家们深藏于心的“马嵬情结”。《长恨歌传》是其中最有名的篇章，《明皇杂录》、《开元天宝遗事》、《纂异记》、《开天传信记》等小说集都保存着这类作品。笔者认为，唐五代小说作家的“马嵬情结”主要包括以下几种内涵：其一，对杨妃的态度。小说作者既同情杨妃的悲惨命运，也感慨于李杨爱情的悲剧结局。唐五代出现不少以李杨爱情为题材的小说，这种现象本身就说明当时文士对李杨的关注与同情。其二，对李杨爱情结局的阐释。《长恨歌传》已经出现将李、杨爱情结局仙化的倾向，《仙传拾遗·杨通幽》将李、杨二人分别说成太阳朱宫真人、太上侍女，对他们的最终结局作了更加美好的想象。其三，《开元天宝遗事》卷二《销恨花》、卷四《吸花露》、《含玉嚙津》、《传奇·薛昭》、《长恨歌传》等

作品追忆二人昔日美好的爱情生活，流露出小说作者对李杨爱情生活的留恋与惆怅之情。^②

3. 追忆开元盛世气象。郑綮在《开天传信记·序》中称：“窃以国朝故事，莫盛于开元、天宝之际。服膺简策，管窥王业，参于闻听，或有阙焉。承平之盛，不可陨坠。辄因簿领之暇，搜求遗逸，传于必信，名曰《开天传信记》。”开元是唐五代最为鼎盛的时期，也是小说作家长期萦绕于怀的一种梦想、一种期盼。《东城老子传》通过老子之口说出开元盛世气象。明皇时，唐帝国威震四海，“北臣穹庐，东臣鸡林，南臣滇池，西臣昆夷，三岁一来会。”中唐以后，中央集权受到严重削弱，藩镇势力割地自据，边境地区又屡受外族侵扰，对于生活在这种内忧外患时期的小说作家而言，开元盛世真是一个令人神往的时期，因此，他们在小说中不遗余力地描写开元时期的传闻逸事。

（三）空幻心态。唐五代小说作家普遍存在一种空幻心态，这在中唐以后尤为突出，他们热衷于对非现实世界生活场景的刻画，热衷于构筑理想的蓝图，描绘国泰民安的盛世景象。作家的空幻心态有两种具体的体现：一是写梦的小说大量出现；二是小说中流露出桃花源情结，即对理想社会形态的企盼与向往。

1. 对梦境的描写。据笔者统计，《太平广记》卷二七六至卷二八二“梦”类共有七卷，写梦的小说总计 168 篇，其中大部分是唐五代作品。另外，还有些写梦的小说并没有收入《太平广记》的“梦”类之中，如《太平广记》卷四七五《淳于棼》（即《南柯太守传》）。如果将这些作品包括在内，唐五代写梦的小说作品数量就相当可观了。如《樱桃青衣》中范阳卢生在梦中历经荣华富贵，达到了封建时代读书人所企盼的最好结局，然而，梦醒以后才发现，原来是一场空，于是他不禁感喟：“人世荣华穷达富贵贫贱，亦当然也。而今而后，不更求官达矣。”（《太平广记》卷二八一引）《南柯太守传》中，淳于棼经历一场梦境之后，“感南柯之浮虚，悟人世之倏忽，遂栖心道门，绝弃酒色。”很明显，像《樱桃青衣》、《南柯太守传》这类写梦的小说受到佛道二教的浸染，佛道二教意在借梦之幻，寻求顿悟、寻求超脱尘世。^③这些写梦的作品明显折射出唐五代小说作家的空幻心态，他们对现实充满着失望，充满着惆怅，于是只好转而到梦境中寻找精神寄托。

2. 桃花源情结。东晋诗人陶渊明曾写过一篇著名的《桃花源诗（并序）》，描述了桃花源不同于现实世界的情景，反映了诗人对理想社会的憧憬。唐五代小说中，我们也不时可以看到这种桃花源式的描写，如《太平广记》卷二五所引《原化记·采药民》、《玄怪录》卷三《古元之》、《博异志·阴隐客》、《南柯太守传》等。对于这类小说所体现的文士心态，我们称之为桃花源情结。

《原化记·采药民》、《博异志·阴隐客》等小说以整部作品的篇幅描述桃花源式的仙境世界。《采药民》记载，唐高宗显庆年间，蜀郡青城民在青城山下采药，遇一洞穴，“既入，稍大，渐渐匍匐，可数十步，前视，如有明状，寻之而行。一里余，此穴渐高，绕穴行可一里许，乃出一洞口，洞上有水，阔数十步，岸上见有数十人家村落，桑柘花物草木，如二三月中。有人男女衣服，不似今人。耕夫钓童，往往相遇。一人惊问得来之由，遂告所以。”原来采药民所到的地方是第五洞宝仙九室之天。采药民由洞穴而达到仙境的方法与《桃花源记》有很多相似之处。对世人向往的桃花源式世界，《玄怪录·古元之》有着更为详尽的描写。作者牛僧孺所描写的和神国并非仙境，但胜过仙境，在这个世界中，景色优美，“（和神）国无大山，高者不过数十丈，皆积碧珉。石际生青彩鳞篱，异花珍果。软草香媚，好禽嘲哳。山顶皆平正如砥，清泉迸下者三二百道。原野无凡树，悉生百果及相思石榴之辈。每果树花卉俱发，实色鲜红，映翠叶于香丛之下，纷错满树，四时不改。唯一岁一度暗换花实，更生新嫩，人不知觉。”在这里，风调雨顺，老百姓过着富足、安乐的生活，吏治清明，人人平等，“其国千官皆足，而仕官不自知身之在仕，杂于下人，以无职事操断也。虽有君主，而君不自知为君，杂于千官，以无职事升贬故也。”和神国真是一个令无数文士神往的理想社会。《南柯太守传》也有一段文字提及文士理想中的社会形态。

唐五代文士出于对现实社会的不满，在小说作品中构筑桃花源式的生活场景，这些仙境或梦境中的桃花源式的世界是作家的幻想，在现实中是不存在的，但它反映出唐五代文士对现实失望与逃避的

心理，因而也可以视作唐五代小说作家空幻心态的具体体现之一。

(四) 避祸心态。士子举止轻狂，自求瑕玷，以求明哲保身。中、晚唐小说中有一些关于狂生的记载，如《云溪友议》卷中《澧阳宴》篇云：“故荆州杜司空悰自忠武军节度使出澧阳，宏词李宣古者（原注：李生会昌三年王起侍郎下上第），数陪游宴，每谑戏于其座，或以铅粉傅其面，或以轻绡为其衣。”诚然，像李宣古这类文士举止轻狂，在某种程度上是由其性格因素所决定的，但我们也不排除有些士子做出轻狂的举动，甚至自求瑕玷，是出于明哲保身的目的。如《刘宾客嘉话录》中有这样一篇小说：“大司徒杜公在维扬也，尝召宾幕闲语，我致政之后，必买一小驷八九千者，饱食讫而跨之，着一粗布襕衫入市看盘铃傀儡足矣。又曰：郭令公位极之际，常虑祸及，此大臣之危事也。司徒深旨不在傀儡，盖自污耳。司徒公后致仕，果行前志，谏官上疏言王公不合入市，公曰：吾计中计者即自污耳。”《云溪友议》卷中《弘农怒》篇记载，东川柳棠“应进士举，才思优赡，见者奇之。……开成二年上第后，归东川历旬，但于狭邪旧游之处，不谒府主杨尚书汝士。……柳每于东川席上狂纵日甚，干忤杨公”，杨氏一怒之下，写信给柳棠的座主高锴侍郎，责备他不该录取柳棠，高锴回信道：“若（柳）棠者自求瑕玷，难以磨灭，其所忤黩尊威，亦予谬举之过也。”依高锴之见，柳棠狂纵的行为也是“自求瑕玷”。唐五代进士与妓女交往的现象相当普遍，由此产生不少小说篇章，笔者认为，有些文士正是出于“自求瑕玷”的目的才与妓女交往的。文士为什么要“自求瑕玷”呢？主要原因就在于中晚唐之际，党争激烈，人心不古，文士借此以明哲保身，远离是非之地。

三、唐末五代士子的文化心态

唐末五代文坛上出现了大量的侠义小说，较为有名的篇章如《传奇·昆仑奴》、《传奇·聂隐娘》、《甘泽谣·红线》、《原化记·崔慎思》等。晚唐的侠义小说一般以侠士作为整部作品描写的中心，与中唐偶尔涉及侠客形象的作品有所不同，对此，杨义《中国古典小说史论》一书有着较为透彻的分析：“元和以前，《柳氏传》、《霍小玉传》等传奇中的侠客只不过是爱情的陪衬；到了元和以后的传奇如《红线》、《昆仑奴》、《聂隐娘》，即便偶尔写到爱情，也不过是侠义故事的陪衬了。虽然这些传奇故事把时间推前到元和以前数年或数十年的至德、大历、贞元年间，但它们所反映的却是作者写作时代的社会心理。”^④唐末五代出现的侠义小说大多以中唐作为创作背景，如《红线》标明“至德之后”，《昆仑奴》标明“大历中”，《崔慎思》标明“贞元中”，《聂隐娘》标明“贞元中”、“元和间”、“开成年”，实际上这些小说反映的是作者所处的唐末五代的社会景状。

聂隐娘作为魏博大将聂锋之女，为魏帅所用，“以金帛署为左右吏”。魏帅与陈许节度使刘昌裔不和，派隐娘去杀刘昌裔，隐娘被刘昌裔的神算所折服，并替刘氏抵挡来自魏博的袭击；红线原是潞州节度使薛嵩家婢女，魏博节度使田承嗣意欲吞并潞州，红线为主分忧，打击了田承嗣的嚣张气焰。可见，聂隐娘、红线两位女侠直接卷入当时藩镇之间争权夺利的斗争当中。另外，红线被“一品”逼为姬仆后，心情抑郁而愤懑，偶尔遇到崔生，对他一见钟情，在这种情况下，昆仑奴磨勒设法救出红线妓，使红线、崔生二人终成眷属；聂隐娘早在随老尼学习剑术之际，老尼便告诫她要铲除邪恶，扶持正义：“某大僚有罪，无故害人若干，夜可入其室，决其首来”；崔慎思妻子父亲为郡守枉杀，她“入城求报，已数年矣”，终于报仇雪恨。在奸臣当道、朝政紊乱、战火连绵、社会动荡的唐末五代，人们希冀昆仑奴、聂隐娘、崔慎思妻这样的侠士去主持正义，打抱不平，铲除世间的邪恶势力，从这种意义上来说，唐末五代小说塑造不少侠士形象，反映了小说作家乃至广大民众的心理追求。

①《裴谌》篇，《太平广记》卷一七引，注出《续玄怪录》，实为《玄怪录》之误。

②详见拙作《唐五代小说作家的马嵬情结》，《古典文学知识》2001年第2期。

③参见拙著《唐代小说嬗变研究》第二章，广东人民出版社，1997年。

④杨义：《中国古典小说史论》，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73页。

责任编辑：王法敏

历史比较语言学分期辨

聂志平

[摘要] 国内语言学界一般认为，历史比较语言学以1870年为界分做前后两段。本文认为，这种分期思想来自《普通语言学教程》，但却是对索绪尔的误解：索绪尔实际上是将辉特尼语言理论的出现作为真正意义的语言学的开始（1870年）；因为辉特尼将语言看作是一种社会惯例，一种约定俗成的符号，具有任意性，而这是索绪尔将语言看作以任意性为基石的符号系统理论的真正来源。从这个意义上讲，辉特尼应该是现代语言学的先驱；而将辉特尼语言理论的提出定为1870年，或是索绪尔记忆的失误，或是听课学生笔记的错误。

[关键词] 语言学史 分期 历史比较语言学 索绪尔 辉特尼

[作者简介] 聂志平，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中文系副教授，浙江 金华，321004。

一般认为，历史比较语言学在19世纪70年代与以前是截然不同的阶段。例如，汤姆逊《十九世纪末以前的语言学史》将19世纪历史比较语言学分作3个阶段，最后一个时期是“最后25年”：“如果需要把老派同19世纪最后25年发展起来的新学派（有个时期叫青年语法学派）的矛盾的主要特点简述一番的话，那么我想首先强调，人们越发对于过去朴葆和施莱赫尔那里占据如此显著地位的，关于语法形式起源的假说越来越不信任了。”^①裴特生《十九世纪欧洲语言学史》：“比较语言学发展的第二个时期是1870年左右开始的。”“十九世纪的比较语言学，经过七十年代以来的发展，可以说已经达到完全成熟的阶段了，对于这门学问的方法和任务也有了明确的认识。”^②

我国持论有关的论述有岑麒祥的《语言学史概要》，^③岑麒祥、叶蜚声对《普通语言学教程》中“只有到了1870年左右，人们才开始提出疑问：语言生命的条件究竟是什么”所作的“校注”，^④胡明扬主编的《西方语言学名著选读》^⑤，和徐志民的《欧美语言学简史》^⑥等等。而徐通锵先生在《历史语言学》说得最为明确：“在19世纪的历史比较语言学的发展中，1870年是一个分界线，主要标志是对比较在语言研究中的作用和音变规律的认识。”“青年语法学派……坚持音变规律的绝对性，……把语言的历史比较研究推向一个新的历史时期。”^⑦方环海先生在《1870：19世纪历史比较语言学分期论说》中，从历史比较语言学微观研究的重大突破（语音演变规律的发现）、观念与理论的革新、波浪理论对历史比较语言学的完善等3个方面论述，认为19世纪历史比较语言学应该以1870年为分界。^⑧笔者以前也同意1870年分期说。^⑨从对语言学史的认识来看，把1870年定为历史比较语言学发展的分期点的说法，实际上来自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岑麒祥、叶蜚声两位先生的“注释”是如此，徐通锵先生也以此为主要依据，方环海先生也是从这里开始自己的论述的。

作为历史比较语言学的一个重要阶段，青年语法学派形成于19世纪70年代中期，代表人物的主要著作都发表或出版于1875年以后：奥斯特霍夫《印度日尔曼语名词词干结构领域内的研究》（1875年），《名词合成词中的动词》（1878年）；勃鲁格曼《印度日尔曼基础语的鼻音领音》（1876年），《希腊语语法》（1876年），《印度日尔曼语比较语法纲要》（1886年）；勃鲁格曼、奥斯特霍夫《形态学研究》序言（1878年），该文被公认为青年语法学派理论纲领；保罗《语言史原理》（1880年），该书是青年语法学派最重要的理论著作。因此，岑麒祥、叶蜚声先生在《普通语言学教程》“校注”中的说法“1870年是语言历史研究的一个转折点，出现了新语法学派的语言学家”就值得商榷了。此外，对历史语言学有重要意义的“维尔纳定律”和对印欧语元音原始系统的研究，也在1875年以后：维

尔纳《第一次辅音变化的一个例外》(1875年);索绪尔《论印欧语元音的原始系统》(1878年);作为对谱系树理论的批判,施密德1877年出版的《印度日尔曼人的亲属关系》提出了波浪理论。从这个角度来看,汤姆逊将历史比较语言学分作3个时期,将最后一段定为19世纪“最后25年”,是合适的。这一时期,在理论上无论是在语音发展规律的发现,还是在语言观方面,都有了很大进步。

在语言学史上,意大利阿斯戈里的《语言学教程》倒是出版于1870年。在该书中,阿斯戈里对K音问题进行了研究,提出印欧语中的K音实际上有3套。这在当时是一个很大的发现。但裴特生在《十九世纪欧洲语言学史》中认为:“无论如何,阿斯戈里的错误多少耽误了对印欧语K类音的明确认识。他的研究成果势必打个折扣……”^⑩同意历史比较语言学分期为1870年或1870年左右的我国学者,都对阿斯戈里的K类音研究进行了说明,方环海先生甚至把他作为论证的起点。看来,阿斯戈里对K音研究成果的出版,是被当作分期的一个证明或标志了。但在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中,阿斯戈里不仅没有与维尔纳、勃鲁格曼、奥斯特霍夫这些作为对语音研究有贡献的语言学家一起并列,甚至他的名字都没有被提起,可见,索绪尔并不重视他的观点或把他的研究作为分期依据的。

在通行的由索绪尔的学生和同事编辑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索绪尔提到这个分期有两次:只有到了1870年左右,人们才开始提出疑问:语言生命的条件究竟是什么。他们于是看出,语言间的对应只是语言现象的一个方面,比较只是一种手段,一种重建事实的方法。^⑪

发出第一次冲击的是《语言的生命》(1875)的作者美国人辉特尼。不久后形成了一个新的学派,即新语法学派。^⑫我认为,把这两者结合起来研究,可能是比较合理的。如依岑麒祥、叶蜚声先生“校注”的观点,对“语言生命的条件究竟是什么”的疑问,表现为“反对以前的语言学家把语言的生命分为史前的增长时期和有史以来的衰老时期,要求用不容许有例外的语音演变规律和类比作用解释语言变化的现象”。孤立地来看,这样说是合理的;但联系到下面的“发出第一次冲击的是《语言的生命》(1875)的作者美国人辉特尼”,就解释不通了。在教程中,索绪尔在两处特别推崇辉特尼:“辉特尼就把语言看作一种社会制度,跟其他社会制度一样。……但是在主要论点上,我们觉得这位美国语言学家是对的:语言是一种约定俗成的东西,人们同意使用什么符号,这符号的性质是无关轻重的。”^⑬“为了使人感到语言是一种纯粹的制度,辉特尼曾很正确地强调符号有任意的性质,从而把语言学置于它真正的轴线上。”^⑭这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显得特别突出。很遗憾的是我们看不到辉特尼那两部书,而国内也没有专门介绍,我们只能通过间接材料看出一些东西。岑麒祥、叶蜚声先生对这两处的“校注”是:

①辉特尼的这些话,见于他所著的《语言和语言研究》第十四章。^⑮

②辉特尼的这一观点,见于他所著的《语言的生命和成长》。^⑯

刘润清先生在《西方语言学流派》中说:在语言学方面,除了新语法学派之外对索绪尔影响最大的是美国语言学家惠特尼。……惠特尼第一次提出:“语言……是说出来的、听得见的符号;主要是通过这种符号人类社会的思想才得以表达;手势和文字是次要的、辅助性手段。”“我们把语言看成一种制度,正是许多类似的制度构成了一个社团的文化。”“人类交际手段和动物的交际手段在本质上和程度上的最大差别是:动物的交际手段是本能的,而人的交际手段是完全任意的、惯例性的。……有一个事实就可以充分证明这一点。对于同一个物体、行为或特性,世界上有多少语言就有多少名称,而且每一种名称都能完成自己的任务。”惠特尼还提到,语言靠“传统”势力而“基本保持不变”,但同时又“不断发展变化”。惠特尼关于语言的“符号性”、“惯例性”、“任意性”、“可变性”和“不变性”的概念,都对语言学有重要贡献。^⑰

索绪尔以语言作为解剖的标本,建立了自己的符号学理论,成为符号学的创始人;另一方面,他把语言定位在符号上,从符号学角度全面阐述了语言的基本特征,从而掀开了语言学史的崭新一页:现代语言学是建立在对语言系统性的理解上的,不把语言定位为符号,语言的系统性就无从谈起;只有这样认识,才可以理解为什么索绪尔会集现代语言学之父和符号学创始人这两种身份于一身的真正

原因。作为对人类一种基本社会行为方式的解释，索绪尔的语言符号学为其他人文学科提供了一种范式，确立了索绪尔在人类思想史上的大师地位。^⑯而符号的两个最基本特征，任意性和社会性，是辉特尼特别强调的。正是因为这一点，索绪尔给辉特尼以崇高的评价，认为他“把语言学置于它真正的轴线上”。索绪尔就在这个基础上，把任意性作为符号的本质属性与其他事物区别开来，并把任意性作为符号、符号学以及语言、语言学的根本原则，建立起自己的符号学和语言学理论体系。

索绪尔自己认为，“如果我们能够在各门科学中第一次为语言学指定一个地位，那是因为我们把它归结为符号学。”^⑰把语言看作符号，是真正认识到“语言生命”的所在，认为语言是一种符号，一种社会制度，是约定俗成的，具有任意性，这都是辉特尼的功绩。也许正是在这一点上，索绪尔把辉特尼看作“第一次冲击”。所以，在一般理论方面，索绪尔在自己的教程中只推崇一个人，那就是辉特尼；而青年语法学派语言学家，索绪尔竟没有提及一个，这决不是遗漏。因为索绪尔认为：“语言学的唯一和真正的对象是一种已经构成的语言的正常的、有规律的生命。”^⑱“共时方面显然优于历时方面，因为对于说话的大众来说，它是真正的、唯一的现实性。对于语言学家来说也是这样：如果他置身于历时的展望，那么他所看到的就不再是语言，而是一系列改变语言的事件。”^⑲即“语言生命存在的条件”就是语言作为交际工具的符号性质。因此，尽管在语言发展理论上（音变规律无例外和类推理论）青年语法学派有很大的贡献，但他们的认识并没有深入到语言的本质之中。

辉特尼两本主要语言理论著作，《语言和语言研究》初版是1867年，《语言的生命和成长》初版是1875年。为什么索绪尔把辉特尼语言学思想的提出与1870年联系在一起了呢？也许是索绪尔记忆上的疏忽：前面说“只有到了1870年左右，人们才开始提出疑问：语言生命的条件究竟是什么”，后面说“发出第一次冲击的是《语言的生命》（1875）的作者美国人辉特尼”，括号中的“1875”应是编者加的，大概在索绪尔的印象里，辉特尼的著作是1870左右出版的。在小松·英辅和罗伊·哈里斯根据孔斯坦丹笔记手稿整理出版的《索绪尔第三度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相关的表述是：

“美国语言学家惠特尼，大约在1870年，通过他的著作《语言的原则和生命》产生很大的影响。他把语言比做社会惯例，认为语言一般属于社会惯例中的大的类别，因而引起轰动。他的这一看法是正确的，其思想观点同我的看法是一致的。”^⑳

张世杰“译注”：“在《教程》中，索绪尔提到惠特尼的《语言的生命》（绪论：第一章），指的是惠特尼1875年的著作《语言的生命和成长》，但在《第三度教程》这里提到的书名和时间都于实际不符。……到底是索绪尔讲课时引用的错误，还是孔斯坦丹笔记中有误，我们无法进一步考证。”^㉑

这也许就是这一段历史公案的源头。

①威廉·汤姆逊：《十九世纪末以前的语言学史》，黄振华译，科学出版社，1960年，第92、95—96页。

②⑩裴特生：《十九世纪欧洲语言学史》，钱晋华译，科学出版社，1958年，第238—240、278页。

③岑麒祥：《语言学史概要》，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年，第143页。

④⑪⑫⑬⑭⑮⑯⑯⑰费尔迪南·德·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岑麒祥、叶蜚声校注，商务印书馆，1996年，第23、24、31、113、31、113、38、108、130页。

⑤胡名扬主编《西方语言学名著选读》，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8年，第178页。

⑥徐志民：《欧美语言学简史》，学林出版社，1990年，第107、114页。

⑦徐通锵：《历史语言学》，商务印书馆，1991年，第112页。

⑧方环海，《1870：19世纪历史比较语言学分期论说》，《外语学刊》1999年第3期。

⑨聂志平：（彭泽润李葆嘉主编《语言文字原理》第八章）《语言研究的发展·历史语言学》，岳麓出版社，1995年，第360页；《历史比较语言学简说》，《哈尔滨师专学报》1996年第2期。

⑯刘润清：《西方语言学流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5年，第80—81页。

⑯聂志平：《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的语言符号学思想》，《浙江师范大学学报》2001年第6期。

㉑㉒费尔迪南·德·索绪尔：《第三度普通语言学教程》，张世杰译，湖南教育出版社，2001年，第9页。

责任编辑：陶原珂

詹安泰教授留给我的学术印象

马兴荣

[作者简介] 马兴荣，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词学》杂志主编。上海，200000。

我读到詹先生最早的词学论文是1936年9月30日发表在《词学季刊》三卷三号上的《论寄托》，其后30年间，詹先生的词学论文和著作我都拜读了，给我印象很深的有三点。

(一) 严谨的治学风范。詹先生的词学论著总是实事求是、一丝不苟的。例如，《读夏承焘先生的〈温飞卿系年〉》这篇论文，他在充分肯定夏先生成就的基础上提了五点商榷，然后按《温飞卿系年》的体例建议补入三条材料：①太和九年（乙卯）（835）甘露事变，王涯被杀；②开成三年（戊午）（838）韦筹进书史解表五通；③咸通九年（戊子）（868）杜审权罢相，出为镇海军节度使。然后，提出三条可疑的、比较小的问题的商榷。真是实事求是，一丝不苟。

(二) 广阔的学术视野。詹先生1945年1月在《文史杂志》五卷一、二期合刊上发表了《论填词可不必严守声韵》一文，在文中说：近代以来讲论词的声韵者，大都强调辨四声，调九音，判阴阳，审口法，极力主张严守声韵，以为这样才可以保存词这种诗体，其实是起了反作用。因为你要求太严了，人家就不愿学了。还有，词的作者如果把力量用在声韵上，必然削弱词的内容，这样也就削弱了词的感人力量，使词成了没有灵魂的空壳。这样，反转成了词的发展阻力。同时，詹先生以充分的证据证明宋人对于词的声韵是无定准的，词的声韵是可以宽泛运用的。至于四声之说，詹先生说：宋人只是偶一言及，犹多活用，元明词人则绝口不谈，核其所作，也不过仅守平仄而已。到了清初，万树作《词律》，始提倡四声，但清初人的词，依然只是仅守平仄。直到道光咸丰以后，严守四声之说才风起云涌。但平心而论，道光、咸丰以来成就卓著的词家都是由于个人学养和时代环境造成的，并不是他们严守声韵的结果。读了詹先生这篇文章，你不能不佩服詹先生的博古通今，高瞻远瞩。

又如1957年，我在华东师大一边教书一边编《语文教学》，当时中学课本选了苏轼的《念奴娇》（大江东去），对这首词的解释有些不同意见，我写信请詹先生谈谈他的看法。他回信说：应以广阔的视野来看待这些问题，他写了《处理古典诗词的一点意见——以曹植〈野田黄雀行〉为例兼及苏轼〈念奴娇〉》这篇文章给我，我们在五月号上给他发表了，很多老师反映，这篇文章开阔了大家的思路。

学术视野广阔是贯穿詹先生整个词学研究的，他早年发表的《论寄托》，以及后来对温庭筠词的评价、对孙光宪词的评价、对李后主词的评价、对宋词社会意义的阐述等，都充分表现了这一特点。

(三) 对词的系统研究。詹先生20世纪60年代写的《词学研究》这部词学专著，先从词的“声韵”、“音律”、“调谱”、“章句”、“意格”、“修辞”、“境界”、“寄托”等各个方面作了论述后，再进而论词的“起源”、“派别”、“批评”、“编纂”。像这样系统、全面、深入的词学研究，可以说是空前的，是前无古人的。可惜的是“论境界”、“论起源”、“论派别”、“论批评”、“论编纂”这五部分我们都没有见到。如果这五部分已经写成了，或讲过了，或已印成讲义了，那么我在此呼吁，詹先生的高足有这五部分的笔记或讲义，我很希望有人把它整理出来，使詹先生这部重要著作能完整地保存下来，流传下去。我认为这是对詹先生最好的纪念，也是对词学的莫大贡献。

最后，谨借用范仲淹《严先生祠堂记》末句：“云山苍苍，江水泱泱。先生之风，山高水长。”表达我对詹先生的怀念、敬仰。

纪念詹安泰教授百年诞辰学术研讨会 在中山大学召开

詹安泰（1902.11.23—1967.4.6）字祝南，号无庵，为朱祖谋和陈洵的词学传人，有《无庵词》、《花外集笺注》、《中国文学史（先秦西汉部分）》（主编）、《李景李煜词》、《离骚笺疏》、《宋词散论》、《屈原与离骚》、《无庵词·鵞鶴巢诗合集》、《詹安泰词学论稿》、《詹安泰诗词集》、《古典文学论集》等著作，而以词学名世。

2002年12月15日在广州市中山大学举行纪念詹安泰教授百年诞辰暨词学研讨会。来自上海、香港、武汉、广州、澳门、汕头等地学者90余人出席了会议，中山大学副校长李萍、广东中国文学学会会长管林、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成员张硕城分别致辞；饶宗颐、吴宏一、马兴宋、黄天骥、丘世友、曾敏之、单周尧、陈伟南等词学专家和知名人士叙谈了祝南先生与他们的交友轶事、授业情谊、及其治学精神，认为微观分析与宏观掌握相结合是其学风的最大特点。

据学者们的回忆与分析，祝南先生治学精神中最可贵的是，作为旧时代过来的学者，十分重视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建国后立志头三年不读线装书，然后“深灯汲古翻陈册”，把理论观点融入史料搞研究，相当浑化。因此，建国后他能够最早成功地运用新思想主编第一部《中国文学史（先秦西汉部分）》教科书。

本次与会学者论及其词学观较突出的有以下几个方面。

(1) 音律论。这集中表现在他《论填词可不必严守声韵》、《中国文学上之倚声问题》和《论声韵》、《论音律》等论文中。他从声律角度系统探索了词的形式特征：从词美的角度，讲究就形以求质，使声情吻合；从音乐的要求，讲究变质以求形，使声乐吻合；从填词的实际出发，主张若有精彩词句而四声不能与古人尽合时，仅依平仄填倚亦可，表现出他既学有专攻，又与时俱进的学术思想。

(2) 论寄托。祝南先生著有《论寄托》、《无庵说词》以及《李煜和他的词》等文，都表现了有关的思想。其中，《论寄托》一文虽然个别地方考证有失，但瑕不掩玉，其基本思想在词学界影响较大。此说本况周颐与周济而有发展，从知人论世言之，认为词至南宋，最多寄托，因寄托而最深婉，多比兴，有寄托之“词可当史读”，但须考明本事，以免深文周纳，失之穿凿。其《花外集笺注》可看作是此论的具体实践。

(3) 论流派。祝南先生有《宋词风格流派略谈（上、下）》论文及《詹安泰词学论稿》第六章，专论宋词风格流派。他指出，把宋词一般地分为豪放、婉约两派，是诗文阳刚阴柔之论的翻版，失于简单化。他主张把宋词风格八分为：真率明朗、高旷清雄、婉约清新、奇艳俊秀、典雅精工、豪迈奔放、骚雅清劲、密丽险涩，或简称为：真率、疏快、婉约、奇艳、典雅、豪放、骚雅、密丽。

(4) 论技巧。《词学研究》中有《论章句》与《论意格》的专论。前者于“字”，言其音义、虚实，并对词中添、减、偷、衬之字考查实例；于句则言其长短、平仄之异同，总结出从一字句至九字句的平仄法式；于“章”则言其组织离合方式，舍小令、中调、长调之分，而取单调、双叠、三叠、四叠等分说。后者论命意用笔，归纳出前人九种手法：清新、高妙、幽远、沉挚、层深、空灵、婉曲、含蓄，并自揣摩出六种“未加明言”的法则。体味细腻，论断精当。

据称，《词学研究》一书含12论：论声韵、论音律、论调谱、论章句、论意格、论修辞、论境界、论寄托、论起源、论派别、论批评、论编纂，可惜大部分已在动乱的年代散轶。（本刊记者王可）

学术研究
ACADEMIC RESEARCH
月刊

2003 年第 3 期(总第 220 期)

出版日期:3 月 20 日

社 长:李恒瑞

主 编:郑英隆

编辑部主任:雷比璐

主办单位: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编辑出版:《学术研究》杂志社

地 址: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邮 编:510050 电话:020- 83846163

排 印:广州番禺石楼官桥彩印厂
广告经营许可证:粤工商广字 010349

刊 号:
ISSN1000- 7326
CN44- 1070

网 址:www.xsyj.com

电子邮箱:xsyj@xsyj.com

发行范围:国内外公开发行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所)

国内总发行: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邮发代号:46- 64

国外代号:M268(北京 399 信箱)

定 价:8.00 元

[期刊基本参数] CN44- 1070/ c* 1958* m* 大 16* 128* zh* P* ¥ 8.00* 3200* 36* 2003- 3